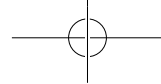


# 毛澤東為什麼發動文化大革命



## 目錄

### 前言

毛澤東為什麼發動文化大革命

比賽革命的革命——對文化革命的政治心理學分析

「紅色恐怖」與「全面內戰」

從卞仲耘之死談起

### 李志綏回憶錄

解讀晚年周恩來

「惜乎不中秦皇帝」——重審林彪罪案

理解文革的一個特殊角度  
——讀王力《現場歷史——文化大革命紀事》

為何周恩來與朱德都死在毛澤東之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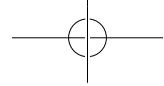
文革研究的里程碑——讀徐友漁《形形色色的造反——紅衛兵精神素質的形成及演變》

為每一個受難者留下記錄——讀王友琴《文革受難者》

永恆的紀念與永恆的認同——讀楊小凱《牛鬼蛇神錄》

為什麼當代獨裁者都那麼強調思想

文革是三年還是十年？



讀周舵〈我母親的自殺〉一文有感

鄧拓之死——文革中自殺現象案例研究

對聯、〈出身論〉和《中學戰報》——我在文革中的一段經歷

老三屆的悲劇

知青一代愧對鄉親

我們沒有自己的歌

三十年後談「四五」

也談所謂「毛澤東時代的平等傳統」

毛派的尷尬及其前景

毛澤東的幽靈與中共的命運

評毛澤東熱

後記——文革與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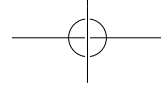
## 前言

毛澤東發動的文化大革命，距今已經整整五十年了。

然而，直到五十年後的今天，在中國，文革仍然被列為敏感話題，當局不允許對之展開自由的討論。這就從反面告訴我們，回顧文革、討論文革不只有學術的意義與歷史的意義，而且還有政治的意義與現實的意義。

當代中國之事，有兩大難：一是難在確定事實真相，一是難在給出合理解釋。

共產專制的特點是黑箱作業，不透明。按說文革還算是好的，文革是中共內部矛盾的一次大公開，是活生生的官場現形記。但即便如此，文革中很多重要事件的幕後真相為何，我們到現在還是弄不清楚。例如林彪事件，坊間流傳的版本就有好幾種，我或許可以判定哪些版本是假的，但是我無法判定哪個版本是真的。只是我以為，「臺前」與「幕後」兩相比較，還是「臺前」重要些，因為「臺前」的事情是直接發生作用和產生後果的。就像林彪事件，我們不清楚林彪到底是怎麼死的，也不清楚《五七一工程紀要》是不是林彪搞的，但是，林彪之死造成的爆炸性效果，《五七一工程紀要》的振聾發聵，每一個文革過來人



都很清楚。林彪事件如何深刻地影響了以後的文革進程以及我們的思想與行為，我們也是很清楚的。可見，對於歷史來說，「臺前」的一切更重要，尤其是在若干年以後，各種事件的後果都得以展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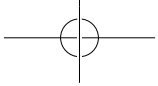
相比之下，解釋的困難才是更大的困難。因為極權主義是個怪物，上至權力頂層的運作機理，下至平民百姓的心態與行為邏輯，都很不同於尋常。例如毛澤東發動大躍進，導致人類歷史上前所未有的人為大饑荒，導致數千萬人非正常死亡，毛澤東不因此而垮臺就已經夠不可思議的了，殊不知三五年後，毛澤東的個人威望不降反升，竟然達到最高點。這不是太不可思議了嗎？例如，中國有兩千多年的尊師重道傳統，何以在文革中卻發生了全國範圍的學生打老師現象？文革中，許許多多人被無端打成「反革命」或「黑幫」而自殺身亡，後來人們每每把他們的自殺解釋為抗議。這種解釋至少對很多自殺者是講不通的，因為這些自殺者留下的遺言是「毛主席萬歲」，而且還叮囑自己的親人和兒女「永遠做黨的好兒女，做毛主席的好學生」。毛澤東搞文革，不只是對民眾犯罪，而且也是對他那個黨犯罪；共產黨的高級幹部，在毛澤東時代受的罪比在蔣介石時代受的罪還多，死在文革的比死在抗戰加內戰的還多。毛死後，他在文革中扶持起來的人都被打倒，而他在文革中打倒的人都上了臺，然而就是這些吃夠毛的苦頭的人，卻一直在精心地維護毛的形象和毛的地位。這無疑是一個奇特的現象。另一個更奇特的現象是，一些普通老百姓，在毛時代被折騰得一貧如洗，到鄧時代才有了機會發財致富，可是他們卻不去崇拜鄧而去崇拜毛，不是把鄧、而是把毛當作平安與財富的守護神。作家老鬼寫了一部紀實文學《血色黃昏》，講的

是文革期間一個北京知青在內蒙古的真實經歷，贏得知青一代的熱烈共鳴，都稱讚這本書寫出了原汁原味的真實。可是一位西方漢學家向我抱怨他讀不懂這本書，因為他實在不明白主人公為什麼要做出那些荒唐魯莽的舉動。豈止是外國人讀不懂革命小將的行為，當這些昔日的革命小將把自己的文革經歷講給自己的孩子聽時，連自己的孩子也不理解。對他們而言，我們當年所做的一切，都只是為「愚蠢」二字做註腳而已。

類似的問題還很多，都是需要我們合理解釋的，解釋給外人和後人，也是解釋給我們自己。

文革已經遠去，可是文革的幽靈卻仍然徘徊在我們身邊。既有人呼喚再來一次文革，又有人警告決不能讓文革重演。就在不久前，北京城還傳出來所謂「十日文革」的小道消息，說的是習近平搞毛式文革或是搞毛式個人崇拜，遭到其同僚聯手制止。此事是真是假，或許很快就可以清楚。不過有一點倒是很明顯的。如今臺上的紅二代們，照說在文革中和他們的父母都深受毛澤東之害，可是等到他們上得臺來，從舉止做派到執政風格，卻總是去效仿毛澤東。薄熙來在重慶大搞唱紅歌運動，引起不少人質疑。薄熙來回應道：「按道理說，我應當不喜歡毛澤東，我父親因為文革被整了十二年，我自己也坐過監獄。但是，我想來想去，中國只有走毛澤東的道路才行。」習近平不曾把話講得如此明白，但也有類似的意味。縱觀習近平的所作所為，不像是習仲勛的兒子，倒更像是毛澤東的孫子。很可惡，也很可悲。

著名的西方文革史家、哈佛大學教授麥克法夸爾（Roderick MacFarquhar）在《毛澤東最後的革命》一書裏講到：沒有毛澤東主義的文革，就沒有鄧小平主義的改革。這話講得很對。毛澤東



在文革期間推行極左的經濟路線外加閉關鎖國，致使中國民生凋敝，國民經濟瀕於崩潰邊緣。物極必反，這才刺激出鄧小平的經濟改革，重新引進資本主義，從偷偷摸摸到大張旗鼓。窮怕了的中國民眾激發出舉世驚嘆的致富衝動與活力，於是才有了所謂「中國奇蹟」。

不過麥克法夸爾這話只講對了一半。文革浩劫，首先的、主要的、大量的的是政治迫害，是史無前例的思想罪和文字獄。物極必反，它理當激發出強大的自由化運動。事實上，文革結束後，中國首先爆發的也正是自由化運動，包括民間的民主牆運動和官方的思想解放運動，平反冤假錯案，批判兩個凡是，等等。這一強大的自由化運動在 89 民運達到高潮，但是被鄧小平的六四屠殺所中斷。在談到文革浩劫時，我們更不應該遺忘的是殘酷的政治迫害以及廣泛而深刻的恐懼。基於文革的慘痛教訓，我們更應該做的是，終止政治迫害，結束一黨專政。這應是我們紀念文革五十週年的重點所在。

本書收錄了我就文革問題前前後後寫的二十幾篇文章，希望它能夠對讀者瞭解文革、評價文革有所助益。

2016 年 3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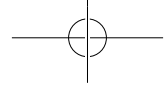
## 毛澤東為什麼發動文化大革命？

毛澤東為什麼發動文化大革命？這個問題實際上包含兩個問題，一是毛澤東為什麼要發動文化大革命，一是毛澤東為什麼能發動文化大革命。在某種意義上，這兩個問題是互相矛盾的：如果說毛要發動文革，是因為他感到自己大權旁落；然而只有當毛對自己的絕對權力有極度的自信，他才敢於、也才能夠發動文革。這兩者不是正好相反嗎？

本文就從解答這個疑問開始。

### 一、毛澤東為什麼發動文化大革命？

文革前夕的毛澤東，一方面對自己的權力和地位有危機感（用張顯揚的話就是：「生前防篡權，死後防清算。」）——這是他發動文革的原因；另一方面，他的權勢達到空前的高峰——這是他發動文革的本錢。在文革五十年後的今天，有越來越多的人接受了這樣的解釋：毛澤東發動文化大革命的主要原因是，毛在 1958 年搞大躍進，搞三面紅旗，導致三年大饑荒，餓死三、四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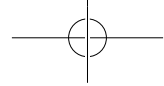
萬人，犯下滔天大罪，從此做賊心虛，唯恐大權旁落，被別人篡黨奪權，唯恐死後像史達林一樣被清算。所以毛要發動一場大清洗，以維護自己生前的權力與死後的地位。

其實，毛的這種意圖在文革發動之初的兩個重要文本裏就已經有所透露。一是姚文元發表在 1965 年 11 月 10 日《文匯報》上的批判文章〈評新編歷史劇《海瑞罷官》〉。一是林彪在 1966 年 5 月 18 日中共中央政治局擴大會議上的講話。姚文元批判吳晗的劇本是藉古諷今，他特地聯繫到「連續三年自然災害而遇到暫時的經濟困難」，帝、修、反「發動反華高潮」，「牛鬼蛇神們刮過一陣『單幹風』、『翻案風』」。這就不打自招，點出了毛的心病之所在，原來就是害怕別人追究三年大饑荒的罪過（毛嫌姚文沒打中要害。毛指出《海瑞罷官》的要害是「罷官」，「我們在廬山會議上罷了彭德懷的官」。這就不但坐實了毛在三面紅旗問題上的做賊心虛，而且也表明了毛發動文革是為了針對黨內高層同僚）。林彪的 518 講話強調「反政變」。林彪說：「國內國外，國內是主要的。黨內黨外，黨內是主要的。上層下層，上層是主要的，危險就是出在上層。蘇聯出了赫魯雪夫，全國就變了顏色。」「我們現在擁護毛主席，毛主席百年之後我們也擁護毛主席。毛澤東思想要永遠流傳下去。毛主席活到哪一天，90 歲、100 多歲，都是我們黨的最高領袖，他的話都是我們行動的準則。」「在他身後，如果有誰做赫魯雪夫那樣的秘密報告，一定是野心家，一定是大壞蛋，全黨共誅之，全國共討之。」在其後不久的八屆十一中全會上，林彪明確講到，這次運動「就是要罷一批人的官，升一批人的官，保一批人的官。組織上要有個全面調整。」這就講明文革是一場旨在維護毛的最高權力和身後地位的大清洗。

## 二、是權力鬥爭還是路線鬥爭？

文革是一場權力鬥爭，但它不純粹是一場權力鬥爭。如果純粹是權力鬥爭，也就是說，鬥爭的雙方在方針政策或曰路線上並無重大分歧，那就意味著在這場鬥爭中，無論誰勝誰敗，除了對捲入權力鬥爭的人們的命運之外，對一般社會面貌和普通民眾的生活都不會產生顯著影響。文革顯然不是這種情況。毛劉之間確有路線分歧。不過需要指出的是，對所謂劉少奇資本主義路線的指控究竟在多大程度上是真實的，以及在多大程度上是「欲加之罪」，是「莫須有」，這是需要認真分清的。劉少奇真的是要走資本主義道路嗎？顯然還談不上。此其一。第二，什麼是毛主席革命路線？應當看到，毛在文革中提出的不少主張或理念，有的祇是掩飾錯誤的將錯就錯，有的則不過是權謀或權宜之計。這就是為什麼毛提出的很多主張，要嘛大而化之，缺少具體規定；要嘛前後矛盾，讓人無所適從；要嘛虎頭蛇尾，荒腔走板，不了了之。

譬如在經濟政策上，毛知道他在大躍進時搞的那一套行不通，但他又要證明後來劉少奇搞的是「修正主義」該否定，可是他卻拿不出新的一套來取代，於是他就祇好滿足於提口號，增加政治運動的頻度和力度。在政治方面，文革初期一再提到巴黎公社原則，毛在肯定聶元梓大字報時就講過這篇大字報是「二十世紀的北京公社宣言」，十六條裏明文規定要像巴黎公社那樣實行全面的選舉制，可是等到 1967 年「一月風暴」，上海造反派奪權打算取名「上海人民公社」時，毛卻表示不贊同。十六條中規定的全面選舉祇在一些單位成立文革會或革委會時實行過（當然，那還談不上是真正的民主選舉），地區的革委會沒有一個是通過



普選產生的（包括奪權樣板的上海市革委會）。就在 1967 年 3 月，《紅旗》雜誌發表文章談到革委會的建立，閉口不談巴黎公社式的全面選舉，而是提出由革命群眾組織負責人、解放軍駐軍負責人和黨政機關革命幹部「醞釀協商」。等到了 1968 年 2 月，《紅旗》雜誌文章乾脆說「迷信選舉是一種保守思想」。五七指示被認為代表了毛的「立」的主張，可是這一指示並未認真貫徹執行，五七幹校既是以該指示命名，看上去應該是五七指示的試驗田，但到頭來它祇不過是靠邊站幹部的集散地罷了。

一直有人把毛發動文革說成是為了實現他的平等理想。此說實大成疑問。且不說在 516 通知等文件中總是對平等嚴辭批判，其實就連毛所盛讚的延安精神也和平等相去甚遠。中共在延安實行的是「一國兩制」，供給制祇惠及中共集團內部，並不包括邊區的普通百姓。再說延安的供給制也是「衣分五色，食分九等」（王實味語），等級分明得很。共產主義理想是要消滅三大差別的，可是偏偏是在中共掌權之後才有了城鄉戶口二元制，擴大了城鄉差別工農差別並使之制度化。這不能不使人想起歐威爾的《動物農莊》裏的那句口號——「一切動物都是平等的，但是，有些動物比另一些動物更平等。」再舉一例，文革廢除了高考制度，把中學生全數趕下農村，遇到推薦上大學和招工參軍等機會，由於沒有硬標準，憑藉關係走後門大行其道。在所謂工農兵大學生中，幹部子弟佔了極高的比例。在批林批孔運動中，廣大群眾要反對走後門，這時的毛卻說走後門的也有好人。這實在比文革前還更不平等。再者，我們知道，關於平等主義有一個著名的悖論：一場大規模的推行平等的政治運動，需不需要領袖呢？一旦有了領袖和群眾的區分，他們之間還能是平等的嗎？大概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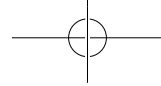
人會否認，毛時代的最大特點之一就是毛本人享有極大的、不受制約的權力。文革時代的中國，權力的不平等是舉世罕見的。僅此一端，就是對毛發動強調是實現其平等理想這種說法的莫大諷刺。

如果上面說的大致不錯，那麼我們就可以明白，毛發動文革主要還是為了權力，理想和理念更多的祇是藉口，是手段。毛說：「不破不立，破字當頭，立也就在其中了。」但文革給人的整體印象卻是破多立少，祇破不立。其實這正好說明毛並非有自己的一整套成熟成型的東西，他祇是急於否定別人而已。

### 三、毛在文革前夕的權勢地位，從低谷到巔峰

文革前夕，毛澤東是否大權旁落？或許在中共高層，毛的某些講話已不如過去那麼靈光，但在全黨全軍全國範圍內，毛的權勢卻是達到 1949 年以來的高峰。這無疑是一個十分值得研究但迄今為止尚未得到充分研究的現象：在 1958 年，毛澤東發動總路線，大躍進，人民公社三面紅旗運動，結果造成了人類歷史上最大的人為大饑荒，導致三千多萬人非正常死亡。大暴君大昏君毛澤東不因此而垮臺就已經夠不可思議的了，更不可思議的是，三五年後，毛澤東的個人威望不降反升，竟然還達到最高點，以至於攢足了發動文革的本錢。這實在太不合情理了。如此驚人的巨大逆轉究竟是怎樣發生的呢？其內在邏輯究竟是什麼呢？

本來，到了 1961 年，面對大饑荒的嚴峻形勢，毛澤東不得不暫時退卻，讓劉少奇等務實派領導人出面，放棄了一些荒謬的說法 and 做法，調整了經濟政策，使中國走出死亡峽谷。按照 1956



年中共八大會議上通過的黨章，黨代會 5 年一次。1961 年就該召開九大。毛澤東深知，倘若如期召開九大，三面紅旗的問題，大饑荒的問題，免不了會提上議程，他的錯誤勢必會遭到某種批評追究，即便不下臺，其權力也必然會大幅度削弱或架空。因此，毛澤東耍賴，硬是把黨章扔在一旁，就是不開九大。

可是不開會也不是辦法，因為黨內有壓力。於是在 1962 年 1 月開了個七千人大會。七千人大會主要是檢討大躍進的缺點錯誤。劉少奇代表中央作書面報告和講話，坦承經濟困難是「三分天災，七分人禍」；毛澤東在會上發表了關於黨內民主集中制的長篇講話，好歹做了一點自我批評，毛澤東鼓勵大家暢所欲言，營造生動活潑的政治局面，「讓人說話，天不會塌下來」。強調要「發揚民主」，也多少讓與會者出了點氣。

七千人大會不是公開舉行的，會上沒有改選，也沒有發布公報或決議。整個會議媒體沒有一個字的報導，毛澤東的職務沒有任何變化。在社會上，一般民眾由於不知情，因此毛澤東的地位和形象似乎也沒有什麼變化；但是在黨內，尤其是在黨內上層，以劉少奇為首的務實派獲得了巨大的聲望，毛澤東的個人威信則降到中共七大以來的最低點。接下來，劉少奇等務實派又舉行了西樓會議和廣州會議，為 1959 年廬山會議後打倒的右傾機會主義分子（除開彭德懷等為首者）平反，商議為 1957 年打成的右派分子實行甄別，並準備在經濟和文化等方面實行更寬鬆的政策，等等。

然而，最不可思議的事發生了，七千人大會結束後還不到 8 個月，在 1962 年 9 月份舉行的中共八屆十中全會上，毛澤東變動為主動，一舉奪回了話語權，也就是對黨的主導權，重新強化

了自己的領袖地位，並且把黨的工作重點從搞經濟建設變成了「千萬不要忘記階級鬥爭」。

那麼。毛澤東這場翻身仗是怎麼打贏的呢？分析分析他在會上的講話就清楚了。

實際上，還在 8 月份的北戴河會議上，毛澤東就為接下來要開的八屆十中全會定下了調子。在 8 月 9 日中心小組會上，毛澤東一上來就說：「今天來講共產黨垮得了垮不了的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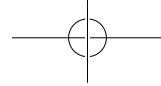
可以想見，很多來開會的人一聽到毛澤東這句話，都感到丈二金剛摸不著頭腦：七千人大會不是說好要進一步調整政策，恢復經濟嗎？不是說好要發揚民主，讓人講話讓人批評嗎？怎麼一下子就成了共產黨垮臺不垮臺的問題了呢？

不過他們很快就明白過來了。是的，共產黨犯下了這麼大的錯誤，不改不行；可正因為錯誤犯得太大了，真要改起來，要改徹底，改得起嗎？中國的民眾遭受了這麼大的災難，真要發揚民主讓人講話，他們能饒過共產黨嗎？

不錯，從表面上看，當時的中國，共產黨的統治似乎還是穩固的。由於長期的洗腦，由於封鎖消息掩蓋真相，大多數民眾對他們身處災難的嚴重程度以及共產黨錯誤的嚴重程度是不清楚的，因此似乎也看不到有多麼強烈的不滿和要共產黨下臺的意願。但老百姓不知道的，中共高層是知道的。正如後來萬里所說：「如果這些情況讓工人、農民、知識分子知道了，不推翻共產黨才怪呢！」因此，中共高層不能不有危機意識，他們知道毛澤東的講話並非危言聳聽。

接下來兩句話就更讓與會者擔心了。接下來毛澤東說：「共產黨垮了誰來？反正兩大黨，我們垮了，國民黨來。」眾所周





知，國共兩黨之間有血海深仇，尤其是 49 年共產黨掌權後，對殘餘的國民黨勢力更是不遺餘力地殘酷鎮壓。國民黨重新上臺無疑是共產黨的最大夢魘。因為三面紅旗遭到極其慘重的失敗，在內部，從黨員幹部到群眾都牢騷滿腹，怨氣很大；在外部，西方人猛烈抨擊，蘇聯人無情嘲笑，在臺灣的蔣介石誓言「反攻大陸」，「解民倒懸」。不僅僅是毛澤東的個人權力，包括整個共產黨的權力，都面臨 1949 年以來的最大危機。深刻的危機意識激發起中共上層的一體感。在這種情況下，毛澤東提出「千萬不要忘記階級鬥爭」，具有強化政權震懾力的作用，所以能得到黨內同僚的支持。在這種情況下，誰還敢進一步批評三面紅旗，誰還敢追究三年大饑荒的責任呢？誰還敢議論毛澤東的是非呢？於是，不是靠別的，而是靠著共同的犯罪感，中共高層達到了新的團結。而罪魁禍首毛澤東則理所當然地又成為這個犯罪團夥的無可質疑的最高領導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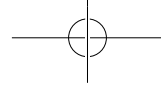
哈耶克在他那本批判極權主義的名著《通往奴役之路》裏專門寫了一章，題目就叫「為什麼最壞者當政」。哈耶克寫道：「我們很有理由相信，在我們看來似乎是構成了現存的極權主義制度的最壞特點的那些東西，並不是偶然的副產品，而是極權主義遲早一定會產生的現象。著手計劃經濟生活的民主主義的政治家很快就會面臨這樣的選擇：是僭取獨裁權力，還是放棄他的計劃，而極權主義的獨裁者不久必定會在置一般的道德於不顧和遭受失敗之間作出選擇。正是因為這個緣故，那些無恥之徒和放蕩不羈之人，才在一個趨向極權主義的社會裏有更多的獲得成功的希望。」

哈耶克這裏講的還是那些「著手計劃經濟生活的民主主義的

政治家」，中共本來就是極權主義政黨，所以在其內部，這種「最壞者當政」的趨勢就更明顯更強大。共產黨用強力推行其大躍進的「偉大理想」，其手段之惡劣野蠻，使得在共產黨內部，越是好人越是進退兩難，越是壞人越是如魚得水。由於這種理想本身的謬誤，很快就招致慘重的失敗。這樣，共產黨就面臨重大選擇：要嘛，它老老實實地承認錯誤，承擔罪責，這就很可能導致整個一黨專制的瓦解；要嘛，它強詞奪理，將錯就錯，甚至變本加厲（如 1959 年廬山會議那樣）；或者是，在維護專制權力的前提下對某些實際政策作出有限的調整與改革，這就必須維護和加強黨的高度統一，一方面文過飾非，繼續以謊言欺世，一方面展示鐵腕，震懾與鎮壓一切敢於揭露其罪惡和挑戰其專制權力的人們。顯然，這種事只有壞人幹起來才最急切最得心應手，所以最容易奪得主動；但凡還有良知者只能三心二意地勉為其難，所以就淪為附庸。於是乎就形成了最壞者當政的局面。

不錯，共產黨內也有好人，但是在共產黨內，好人總是吃不開，好人總是被壞人綁架。壞人做了壞事，官逼民反，好人要維護黨的統一，要維護黨的權力不容挑戰，就必須維護政治高壓以震懾人民，就必須替壞人背書，就必須默許甚至支持壞人對民眾的鎮壓。這就讓壞人拖下水了，這就讓壞人主導局面了，這就和壞人同流合污了，從而也就使得自己變得和壞人差不多了。

毛澤東之所以能在八屆十中全會上贏得主導權，說到底，就因為共產黨是這樣一個黨，在內部，黨的利益至高無上，黨的權力至高無上，乃是不言而喻、不容置疑的第一原則。有了這個第一原則，很多事就沒法講了。倘若在北戴河會議上，當毛提出「今天來講共產黨垮得了垮不了的問題」時，與會者就說：是



的，我們黨闖下了滔天大禍，非鞠躬下臺無以謝天下。或者說，共產黨下臺不下臺要讓人民來決定，我們沒有任何理由繼續一黨專制，我們必須實行民主。那麼，毛澤東接下來的戲就沒法再唱下去了。反過來，既然黨內沒有人敢於這樣說話，所以他們只好順著毛的邏輯暨極權主義的邏輯走下去。

#### 四、目標轉移與價值替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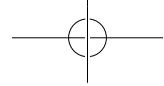
還在 1961 年，毛就被迫放棄了有關「三面紅旗」的一系列激進政策，但是他依然堅持保留了「三面紅旗」的口號。這後一點絕非無關緊要。從表面上看，毛不過是在悄悄地糾正錯誤的同時力圖使自己保全面子；然而，正是憑藉著這個似乎已被抽空的「面子」，毛就對外維護住了自己一貫正確的神話，並且也為日後的反擊預留下了伏筆。接下來，毛做了兩件事。除了重提階級鬥爭之外，毛又發動了中蘇論戰，擺出一副要爭當國際共運龍頭老大的架式，這既是給三年「困難時期」積下的民怨找個出氣筒，又刺激了與迎合了黨內和一般民眾的那種虛妄的民族主義情緒。故而不難贏得黨內的附和。再接下來，毛號召學雷鋒，批判文藝毒草；以後又提出農業學大寨、工業學大慶，全國學習解放軍以及在城鄉展開四清運動。和這些運動相伴隨的則是規模越來越大的學習毛主席著作運動（在這一點上，林彪控制的解放軍扮演了重要角色），如此等等。它們終於在廣大民眾、尤其是在青少年的心目中，樹立起毛澤東的無與倫比的偉大形象。

一直有不少學者專家認為，毛澤東思想與經典馬克思主義很不相同。馬克思強調存在，毛澤東強調意識；馬克思強調經濟基

礎，毛澤東強調上層建築；馬克思強調物質，毛澤東強調思想。不過依我之見，毛澤東並非一向如此（至少不是從一開始就走那麼遠）。在很大程度上，毛澤東對馬克思的修正是出於現代化建設受挫的反動。只因為大躍進遭到慘敗而毛又不甘心認輸，毛才另闢新徑，別出心裁，獨樹一幟。

其實，毛澤東領導中共贏得政權之初後，本來也是打定主意從事經濟建設，強化社會主義的物質基礎的。第一個五年計劃似乎取得圓滿成功，毛澤東求勝心切，說「我們不能走各國經濟發展的老路」，遂發明「大躍進」。當時對鋼鐵、煤炭、糧食和棉花等主要生產項目都提出了產量加番的具體指標，把年產多少鋼多少糧看得比天還重。像「十五年趕上英國」「超英趕美」這類口號，今人只知道去批評它的不切實際，很少注意去考察它背後的價值標準。所謂趕上英國和超英趕美，無非是指在短時期內使主要生產部門的產量達到英美的水平，其不言而喻的大前提是把物質生產的發達程度視為衡量社會先進與否的標準。

可是，大躍進遭到慘敗。如果繼續遵循生產力標準，中國的情況簡直是令人沮喪，令人絕望的。就在這時，毛澤東轉移了目標，提出了另外的價值標準。「超英趕美」的口號悄悄收起，「反修防修」的口號取而代之。「向科學進軍」的口號不提了，取而代之的是「政治掛帥」，是「千萬不要忘記階級鬥爭」。經濟講得少了，革命講得多了，而且主要是講思想的革命化。物質的指標變成了精神的指標，革命不是為發展生產力的目的服務，革命本身就成為了目的，成了標準，成了先進的同義詞。革命也成了人生的目的與意義，那時候人們評判一個人的唯一標準就是「你是不是革命的」。資本主義早就是垂死腐朽；現在的問題，不是我們



要如何追趕西方（那意味著我們不如西方先進），而是我們要怎樣解放全世界三分之二受剝削受壓迫的人民（那意味著我們才是最先進）。蘇聯墮落變「修」，喪失了革命精神，不再是我們追隨的榜樣。世界革命的中心已經歷史地移到了中國，毛主席是全世界人民心中的紅太陽。中國的經濟固然還不算發達，但那都是先人的錯，洋人的錯。經濟不發達並沒有多大的重要性。列寧不是早就講過「先進的亞洲，落後的歐洲」嗎？林彪更進一步宣布，北美和歐洲好比「世界的城市」，以中國為首的亞、非、拉廣大地區則好比「世界的農村」。今天的世界正處於「農村包圍城市」的局面，勝利必定屬我們不屬他們。

可以想見，毛發動的這一番目標轉移和價值替代也不難贏得黨內的廣泛支持。畢竟，大饑荒的罪責不僅在毛，也在黨，因此黨也需要文過飾非。再有，作為統治有五千年歷史的世界第一人口大國的中國共產黨，它總不能滿足在各個領域都馬馬虎虎平平淡淡，老是二流三流角色（毛在成都會議上講：「中國應當成為世界上第一個大國，因為人口多嘛！」），否則對內對外都不好交代。它需要打出自己的獨家品牌。極權主義需要不斷地製造幻象，製造高潮。它不但要有足以令群眾獻身的偉大目標，而且還要有足以令群眾驕傲的偉大成就。否則就無法證明自己的偉大光榮正確，從而無法維持自己的絕對權力。一種幻象和高潮破滅了，就必須迅速地用另一種去填充。大饑荒後的中國現實是，要在經濟上、物質上創造奇蹟已全然無望，所以共產黨急切地需要轉移目標，轉移視線。經濟上不行了就搞政治，物質玩不轉了就玩精神。在這一點上，毛與他的黨是相通的。他們有著同樣的焦慮，因此也有著同樣的需要。所以二者一拍即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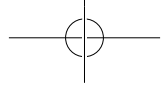
就這樣，一種具有原教旨主義特徵的毛澤東思想出現了。其實它不是什麼原教旨主義，因為它遠比原教旨更偏狹，更色厲內荏，更富於攻擊性，不論是對中國的傳統文化還是對西方的文明都更帶敵意，更不寬容。有識之士無疑會對此感到不安和憂慮。黨內高層比較清醒、比較務實的人也試圖抵制，但為時已晚。毛的個人權威在黨內高層中或許打了折扣，但在全黨全軍全民的範圍內卻達到頂峰，而最為毛的這套思想瘋魔的是青少年，尤其是那些城市裏的大中學生。這下，毛就有本錢發動文化大革命了。

## 五、為什麼要採取文革這種形式？

文革前夕，毛澤東曾當著劉少奇的面說：「我祇要動一根小指頭就能打倒你。」此話或許誇張，不過若祇是為了打倒劉少奇，毛澤東確實沒有必要非搞文革不可。

但問題是，沿用 49 年以來黨內鬥爭的慣例，很難把劉少奇置於死地，因而也就很難防止劉東山再起。在 1967 年 1 月 17 日，「打倒劉少奇」的口號已經響遍全國，毛在接見馬來西亞共產黨總書記陳平時還假惺惺地說：「文化大革命絕不是打倒一切，對劉少奇、鄧小平，我的意見，在召開下次黨代表大會時，還是應該選舉為中央委員。黨內總有左、中、右，那麼乾淨就不太好。但是很危險，可能紅衛兵不同意。」注意這個「可能紅衛兵不同意」：現在我們都知道，就連「打倒劉少奇」的口號其實也是中央文革小組向紅衛兵頭頭面授機宜才提出來的。這就是毛要擺脫黨內鬥爭的成規而假借群眾搞群眾運動的原因。

說黨內有一個以劉少奇為首的司令部自然是沒有根據的，不



過在黨內確有不少幹部比較認同劉少奇。劉主持工作以來，頗有成效，勢力大增，毛澤東對開展黨內鬥爭並無把握，八大之後遲遲不敢開九大就是明證。毛的行事風格是一不做，二不休。他要一舉鏟除劉的體系，並藉此給其他大大小小的幹部一次震懾。由於要打倒的幹部和陪綁的幹部都太多，不可能通過傳統的黨內鬥爭達到目的。再說，毛還要大力提拔親信和新人，而這些親信和新人原來的職位太低，循常規不可能使他們坐直升飛機佔據要津，這也是毛要採取文革這種非常手段的一個原因。

還在 1965 年毛就提出，中央出了修正主義，下面的人就該起來造中央的反。毛發動文革，號召群眾造反，深知共產黨體制是高度中央集權的，上層一變，全黨全國就都變了。他希望造成這樣一種政治局面，憑著多年來造成的對自己的個人崇拜，使得「下面」能夠制約「上面」。這樣，在他死後，就算是赫魯雪夫式的人物上了台，控制了黨中央，因為怕地方大員和革命群眾造反，想搞修正主義也不敢。所以毛要搞文革，要支持小人物造大人物的反。這就是林彪說的：毛百年之後依然是我們的最高領袖，誰要在毛的身後做赫魯雪夫式的秘密報告，就「全黨共誅之，全國共討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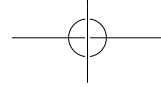
## 六、文革未必是史無前例

文化大革命最怪異也最費解的一點莫過於：身為共產黨主席的毛澤東竟然號召和鼓勵群眾起來批判和衝擊他所領導的共產黨，此舉被認為是史無前例。其實未必。

首先，它和古代某些開國皇帝殺戮功臣之事不無類似之處。

例如朱元璋，清代史學家趙翼說朱元璋「藉諸功臣以取天下，及天下既定，即盡取天下之人而殺之，其殘忍實千古所未有」。分析起來，朱元璋大殺功臣並非祇是其天性「雄猜好殺」，那也和他的特殊情況有關。朱元璋出身微賤（在這一點上他和李淵、李世民以及趙匡胤大不相同），又不是義軍的創始領袖（在這一點上他又不同於劉邦），因此他感到自己做皇帝的權威先天不足；而和他一道打天下的功臣們又多是桀驁不馴之輩。（能不是嗎？）朱元璋殺功臣是為了消除威脅其家天下的隱患，並把官僚集團改造成更順手的工具。我們知道，毛澤東對朱元璋十分欣賞，早在文革時期，就有人私下議論，把毛澤東的文革和古代的殺功臣作類比。應當承認這二者確有相似性。

其次，像毛澤東這樣，發動廣大群眾對各級黨組織和各級幹部進行批判的做法，可視為古代僭主統治術的現代運用。亞里斯多德指出：「猜疑是僭主政體的特徵。君王都由其朋從為之維持和擁護；至於僭主，卻別有他的經綸：他知道全邦的人民誰都想推翻他，但祇有他的那些朋友才真有推翻他的能力，所以朋友們最不宜信任，對他們是應該特別注意的。」為了防範其朋從「篡黨奪權」，僭主有時就要利用下層民眾，僭主有時故意放縱奴隸等地位更低下的人。這些人一般不至於對僭主的威勢不滿，不至於參加反僭主的活動，他們往往更嫉恨主人或其他地位較高的人，因而樂於揭發主人，熱衷於把大人物們扳倒或拉平。這種人也就更會樂於僭主的統治，就像樂於平民政體一樣，而僭主也就樂得作出一副「小人物」保護者和「平民領袖」的姿態。共產極權制度不同於傳統的君主政體而與僭主政體更相似。一方面，最高領袖必須借助於龐大的黨組織或曰官僚系統才能實行對全社會



的嚴密控制；另一方面，黨組織或官僚系統——尤其是其上層——本身又可能成為領袖貫徹自己意志的某種障礙，甚至成為領袖權力的直接威脅。因此，精明的領袖就使用兩套手法，一會兒利用黨組織去壓迫民眾，一會兒又利用民眾去整治黨組織。毛既是黨主席，是最大的官，又好像是受黨組織、受官僚系統壓制下的人民群眾的領袖，集兩種對立角色於一身，其奧秘就在於此。毛澤東是因為擔心共產黨的各級官員不那麼順從不那麼聽話了，所以才發動和利用群眾起來批鬥當權派，借群眾之手完成一場空前規模的大清洗，然後再重建官僚系統，使官僚系統成為他個人更加得心應手的工具，從而確立自己的絕對權威，走向最高程度的獨裁。

## 七、史達林的大清洗和毛澤東的文化大革命

正如法國學者福瑞（Francois Furet）在《一個幻象的消亡》（*The Passing of An Illusion*）裏所言，像文革這種「革命中的革命」（a revolution within the revolution，用林彪的話叫「革革過命的人的命」），像這種「摧毀他們仍是其領袖的黨」，史達林在大清洗裏就搞過。嚴格地講，說史達林發動大清洗和毛澤東發動文革是「摧毀他們仍是其領袖的黨」是不準確的。因為在當年，黨是被領袖所代表的。這是列寧主義政黨的一個基本特點，如馬雅科夫斯基在長詩《列寧》中所說：

黨和列寧

是一對學生的弟兄。

在歷史母親看來，

誰個更為可貴？

當我們說到列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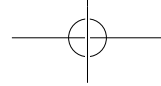
我們指的是黨；

當我們說到黨，

我們指的是列寧。

整個運動都是以領袖的名義、因而也就是以黨的名義進行的。在整個運動期間，黨和領袖一樣都仍是神聖不可侵犯的。儘管有大量黨的機關和黨的官員遭到清洗，但那都不是以反對黨的名義，而是以保衛黨的名義進行的；被清洗者都被指控犯有「反黨」的罪行（所謂三反分子，即「反黨反社會主義反毛澤東思想」）。另外，軍隊的黨組織基本上未受到衝擊。我們知道，1968年秋天，中共中央、中央文革小組發出《關於已經成立了革命委員會的單位恢復黨的組織活動的批示》，毛進而提出「吐故納新」，黨組織廣泛吸收新黨員，並把大批新人提拔到領導崗位。由此可見，文革與其說是摧毀黨，不如準確地說是整頓黨，是對黨的大換血，使黨成為偉大領袖的更加得心應手的工具。

不妨再談談史達林的大清洗。斯洛維尼亞（Slovenija）學者斯拉沃熱·齊澤克（Slavoj Zizek）在他的《有人說過集權主義嗎？》（*Did Somebody Say Totalitarianism?*）一書中引用了蓋迪與納莫夫（J. Arch Getty, Oleg V. Naumov）在他們合著的《通向恐怖之路》（*The Road to Terror*）裏的一段話。作者說：「在1933年和1935年，史達林和政治局聯合各級幹部的中堅分子篩選或清洗無助的普通黨員。然後，地區領袖們利用那些清洗來鞏固他們的機器和開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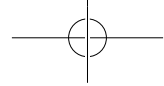
『不合時宜的』人們。反過來，這產生了 1936 年的另一次力量組合，在這次組合中，史達林和莫斯科的幹部站在了普通黨員一邊，他們抱怨受到了地區中堅分子的鎮壓。1937 年，史達林公開動員全體『黨員群眾』反對幹部；這為大恐怖者摧毀中堅分子的行動提供了重要力量。但是，1938 年，政治局改變了力量組合並加強了地區幹部的權力，作為其試圖在恐怖期間恢復黨內秩序的努力的一部份。」

齊澤克寫道：「當史達林採取冒險行動時，局面一發而不可收拾。他直接求助於低層普通黨員，鼓勵他們說出他們對地方黨領導獨裁統治的抱怨——由於他們對政權的憤怒無法直接表達出來，便更加猛烈地向個人化了的替代目標爆發出來。由於上層幹部在清洗中同時掌握著行政權力，便導致了自毀式的惡性循環，實際上每人都受到了威脅（82 個地區黨委書記中，79 個被槍斃了）。」齊澤克指出：「史達林直接對廣大黨員講話，採納他們反對官僚主義的態度的策略是非常冒險的。因為正如蓋迪和納莫夫所說：『這不僅威脅到將上層政治公開交於公眾審查，而且還冒著使整個布爾什維克政權名譽掃地的風險，史達林本人就是該政權的一個部份……最後，在 1937 年，史達林破壞了遊戲的所有規則——實際上是徹底毀掉了遊戲，發動了一次群眾鬥群眾的恐怖行動。』」

按照上面的敘述，史達林的大清洗運動實際上可以分為三個階段：首先是聯合各級幹部打壓普通黨員，其次是支持普通黨員反對各級幹部，最後是重新加強地區幹部的權力，恢復黨內秩序。這裏的第二階段不是和文革中的造反運動有幾分相似嗎？正是這第二階段，「為大恐怖者摧毀中堅分子的行動提供了重要力

量」。這就如同文革中毛的「炮打司令部」和「批判資產階級反動路線」為打倒一大批老革命提供了重要力量。

在《古拉格群島》裡，索忍尼辛講到史達林的肅反運動（即大清洗）時也聯想到中國的文化大革命。無獨有偶，這兩件事都是發生在共產黨掌權後十七年（史達林的大清洗開始於 1934 年，距十月革命的 1917 年恰恰也是十七年）。索忍尼辛說：「我們大可懷疑這裏有歷史的規律性」。史達林搞大清洗也打出「擴大民主」的旗號。按照著名的蘇聯問題專家。阿夫托爾哈諾夫（A. Avtor Khanov）在《權力學》裏的描寫：「在報刊上掀起一場『揭發和鏟除人民敵人』的大運動。《真理報》和地方黨報黨刊所發表的三分之二的材料是談『揭發和鏟除人民的敵人』的。在每個黨員，每個『非黨布爾什維克』展開『布爾什維克的批評和自我批評』的標誌下，要求對『人民的敵人』提供揭發性材料。『即使批評祇包含百分之五到十的真情，這樣的批評也是我們所需要的』——為了鼓起人數眾多的告密者大軍的精神，通過口頭和書面的宣傳一再重複史達林的這一著名要求。從『揭發人民的敵人』和展開『批評和自我批評』的角度來說，所有的機關、工廠、礦場、鐵路和水路、集體農莊和國營農場、各類學校、藝術界、文化界、科學界都牽涉到了。……黨員與黨員，黨委與黨委，州與州，共和國與共和國在揭發人民的敵人方面展開了競賽。……告密具有瘟疫的性質和斯達漢諾夫運動時的規模。告密督促著所有的人，兄弟告發兄弟，兒子告發老子，妻子告發丈夫，所有的人告發一個人，一個人告發所有的人。……如果說在首都事情還是按照特徵表發展的，在地方上告密狂則發展成了告密混戰。」



有一種流行的說法是：毛澤東搞文革是靠群眾，史達林搞大清洗是靠秘密警察。其實不盡然。史達林搞大清洗也是要靠群眾的，靠群眾——普通黨員和非黨布爾什維克即革命群眾——的揭發批判。其實稍微想想就會明白，如果不是發動群眾大舉揭發，如果單單靠史達林和內務部，怎麼可能在短短的一年多時間裏就清洗掉那麼多從中央到地方的黨政軍領導人呢？大清洗與文革的區別之一在於，在蘇聯的大清洗中，內務部擁有非常權力，可以逮捕任何地方上的黨的官員，群眾對他們認定的「人民的敵人」沒有直接處置權；而在中國的文革中，群眾組織自己常常就可以把他們認定的走資派等拉下馬，奪權或關入自設的牛棚以及諸如此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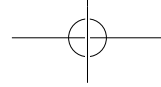
大清洗對蘇共精英造成空前的災難，蘇共十七大選出的中央委員和候補委員的 70% 被槍決；列寧在其政治遺囑中提到的六名領導人（托洛茨基、史達林、季諾維耶夫、加米涅夫、布哈林、皮達可夫），除史達林本人外，全都死於非命；老布爾什維克幾乎被消滅乾淨；與此同時，史達林提拔了五十多萬（！）年輕黨員擔任黨和國家領導職務，以填補老革命被清洗後留下的空缺，他們基本上都是在列寧逝世（1924 年）後才入的黨（如索忍尼辛所說「史達林正在選拔更順手的人」）。就這樣，蘇聯共產黨成了史達林的黨。中國的文革與此類似，中共八大選出的中央委員和候補委員有 70% 被打倒或靠邊站，祇是大部份人沒有被肉體消滅。通過文革，毛澤東把四人幫等一大批新人安排進各級領導崗位，使得共產黨成為他自己更加得心應手的工具。但是也正像索忍尼辛指出的那樣：在蘇共二十大之後，「今天正在製造著新的神話。凡是反映 1937 年的小說，或者提到 37 年的文章，必定是

敘述共產黨領導幹部的悲劇。眾口鑠金，我們也不由得跟著以為 37-38 年監獄被關進去的全是共產黨大人物，好像此外沒有別人。但是當時被抓起來的幾百萬人當中，黨和國家的大官們怎麼也超不過十分之一。甚至在列寧格勒排隊探監送牢飯的，多半也是像賣牛奶的女人那樣的普通婦女。」中國的文革也是如此。現在許多人一提起文革浩劫，以為那祇是政治精英和知識精英的災難，有人甚至還以為文革給普通老百姓帶來了這樣或那樣的好處，甚至把毛澤東還看成普通老百姓的大恩人。實際上在文革中遭受苦難的絕大多數都是普通老百姓。

主張「兩個文革」和「人民文革」的人不妨想一想：如果有兩個文革，是不是也有兩個大清洗呢？一個官方的大清洗，一個人民的大清洗。在蘇聯的大清洗中，難道沒有人趁機揭發和鏟除那些真正的人民的敵人嗎？在被打倒被處決的蘇共官員中，難道就都是好人？難道就沒有很多壞蛋，就沒有大大小小的史達林分子嗎？再說，狡詐的暴君總是把一切功勞歸於自己，把一切錯誤歸於別人。當暴君意識到自己的某些決策引起廣泛的民怨，他就會把一些忠實執行自己決策的下屬推出去作替罪羊，例如先後主持大清洗的內務部長雅戈達和葉若夫就都是史達林親自下令撤職並處死的。我們能不能由此便得出大清洗具有某種人民性的結論呢？

## 八、絕對權力絕對腐敗的絕對標本

有人說，毛澤東發動文革是為了「找到一種形式，一種方式，公開地、全面地、由下而上的來揭發我們的陰暗面」（1967



年2月3日毛澤東會見阿爾巴尼亞代表團卡博·巴盧庫的講話)。不對。若說「一種公開地、全面地、由下而上的揭發陰暗面的方式」，那本是現成的，早已有之，何須再去尋找？這就是新聞自由。毛對新聞自由的威力清楚得很。毛在1959年廬山會議上講到：「一個高級社（現在叫生產隊）一條錯誤，七十幾萬個生產隊，七十幾萬條錯誤；要登報，一年登到頭也登不完。這樣結果如何？國家必垮臺。就是帝國主義不來，人民也要起來革命，把我們這些人統統打倒。」由此可見，毛所要尋找的「公開地、全面地、由下而上地揭發陰暗面的方式」，是那種在他一手控制之下，遵循他的意志，依據他的思想，專門揭發別人的陰暗面，專門揭發他的政敵們的陰暗面的方式。這就是文革。

應該說早在1957年毛就做過這種嘗試了。當時，毛號召民主黨派和青年學生給黨提意見，大鳴大放大字報大辯論（「四大」始於此），「在全黨重新進行一次普遍的、深入的反官僚主義、反宗派主義和反主觀主義的整風運動」。殊不料引出一大堆右派言論，反對個人崇拜，反對黨天下，要求修正主義要求自由化，於是毛展開反擊，整風就變成了反右。我們完全可以說反右是早產的文革，是流產的文革。等到九年之後，黨的思想改造大見成效，毛澤東思想深入人心，尤其是廣大青年學生，這一代青年學生被洗腦的程度堪稱史無前例。當劉少奇們把聶元梓、蒯大富和清華附中紅衛兵們打成右派時，他們顯然大錯而特錯，因為聶元梓、蒯大富和清華附中紅衛兵分明不是右派而是左派，是比左派還左的極左派。他們的立場難道不是和57年的林希翎、譚天榮們截然相反嗎？

1966年6月1日，人民日報發表聶元梓大字報，同時發表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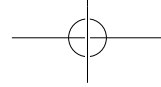
論員文章〈歡呼北大的一張大字報〉，直言不諱地宣布：「凡是反對毛主席，反對毛澤東思想，反對毛主席和黨中央的指示的，不論他們打著什麼旗號，不管他們有多高的職位、多老的資格，他們實際上是代表被打倒的剝削階級的利益，全國人民都會起來反對他們，把他們打倒，把他們的黑幫、黑紀律徹底摧毀」（這段話在「炮轟」、「火燒」中被無數次引用）。直到今天，仍有人宣稱毛澤東發動文革，鼓動廣大群眾向他自己締造的黨組織和國家機器造反是「偉大的創舉」。然而，這是怎樣的一種偉大創舉啊？毛分明是嫌他的黨、他的國家機器對他還不夠十分的順從，毛分明是要把黨和國家進一步變成自己的百分之百的奴僕和工具。這是古今中外一切獨裁者內心嚮往但多半不敢公開說出口的最大夢想。這是邪惡的偉大，無恥的偉大。這是絕對權力絕對腐敗的絕對標本。人世間還有比這更狂妄、更邪惡、更無恥的嗎？

另外，把毛發動文革說成是反對官僚主義也是極大的曲解。毛在57年整風運動中倒是把反對官僚主義當作主要對象的。文革的目標明明是反修防修，其對象明明是走資派和資本主義路線。毛祇是在個別講話時提到官僚主義而已，從未將之列為運動的重點對象。

## 九、毛澤東打平反牌贏得人心

楊小凱在《牛鬼蛇神錄》裏寫道他在監獄中和一個保守派思想家、長沙一中同學程德明之間的討論。程德明認為1959年毛澤東犯的錯誤造成了中國經濟的大崩潰，他不肯認錯，這是他發動文化革命整肅批評他1959年政策的人的原因。楊小凱很喜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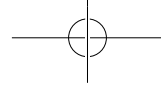


程德明的這個觀點，但他還是想與程德明辯論。楊小凱說：「毛澤東 1959 年肯定是錯了，但是他在文革中期支持被當局打成反革命的老百姓造反，為他們平反，這一招卻贏得了人心。假如現在當局把你打成反革命，毛澤東支持你造反，為你平反，你會站在為你平反的人一邊呢？還是會站在把你打成反革命的人一邊？」程德明說：「但是我不是反革命呀！」楊小凱說：「沒有一個被當局和保守派打成反革命的人會認為他是真的反革命。所以造反派會支持為他們平反的毛澤東。」

楊小凱這段話表明，在文革中，毛澤東打出平反牌是他贏得人心的關鍵。毛澤東發動文革，號召群眾揪鬥走資派和反動學術權威，批判修正主義資本主義，確立並強化他的極左路線，在一開始並不順利。因為當時的群眾雖然對毛十分崇拜，但是在不少人的內心深處，對於某些被指為修正主義資本主義的東西或多或少還是有一定好感的，因此他們參加運動就不免懷有很多疑慮，缺少主動性和自發性。在運動初期，各級黨組織和工作組依照以往搞政治運動的慣例，把自己視為黨的化身，把那些敢於向自己提出不同意見和批評意見的人打成反革命，打成右派；並對群眾分類排隊，依靠黨團員、紅五類，歧視、排斥和打擊那些出身不好的和有歷史問題的或犯過錯誤的，使很多群眾感到非常壓抑。工作組撤離後，接下來的文革會和紅衛兵（此處的紅衛兵是指最早成立的以幹部子弟為主的紅衛兵，也叫老紅衛兵或老兵）在壓制群眾方面更是變本加厲，打老師打同學，他們還殺出校園，把暴力行為推向了全社會，製造了極其恐怖的紅八月。順便插一句，我們知道，上述一系列做法後來被稱之為「劉鄧資產階級反動路線」。其實，這豈祇是劉鄧路線。這是黨路線，是毛路線。

這是共產黨的一貫做法，其始作俑者正是毛本人。後來，毛詭稱派工作組沒有經過他同意，把工作組做的事完全推到劉鄧頭上，這且不論。那麼紅衛兵呢？紅衛兵、紅八月也可以完全推到劉鄧頭上嗎？紅衛兵難道不是毛親自出面支持的嗎？紅衛兵在紅八月的血腥暴行難道不是在以毛主席為首的黨中央及其宣傳機器的慫恿和鼓勵下幹的，而且是在劉少奇已經靠邊、工作組已經撤銷、「五十多天」的「白色恐怖」（毛澤東 8 月 5 日大字報〈炮打司令部〉語）已經結束之後發生的嗎？這怎麼能統統都推到劉少奇頭上去呢？

就在這時，毛卻一反常態，出人意料地打出平反牌。1966 年 13 期《紅旗》雜誌社論吹響批判「資產階級反動路線」的進軍號。不但工作組被否定，老紅衛兵也受到批判。不但是那些因為給工作組提意見而被打成反革命或右派的人得到平反，那些因為歷史問題、家庭出身問題或其他問題而被批鬥被關押的群眾也紛紛得到解放。這在「新中國」十七年的歷史上是沒有先例的。過去搞運動總是群眾挨整，如今群眾這個頭銜倒成了免於挨整的護身符。過去搞運動整群眾，整錯了也絕不會認錯，材料永久性地保留在檔案裏跟你一輩子，如今被整的群眾堂而皇之地得到平反，黑材料不交出來就搶出來當眾付之一炬。過去搞運動，總有些黨團員積極分子一馬當先，熱衷於在群眾中挖出階級敵人，緊跟領導，永遠正確，如今他們卻被批評為站錯了隊，充當了反動路線的打手，搞得灰溜溜的。前階段運動打擊面太寬，廣大群眾敢怒不敢言，甚至連怒都不敢，如今群眾則揚眉吐氣，歡欣鼓舞。人們紛紛成立和加入各種造反組織，寫文章開大會，向資產階級反動路線猛烈開火，發誓要永遠忠於毛主席革命路線。祇有



在這時，廣大群眾參加文革才顯示出真正的自發性。

應該說，批判資產階級反動路線的運動具有反對政治迫害的成份，因此是值得肯定的。不過這和真正的保護人權畢竟還不是一回事。更重要的是，造反派不僅僅反對當權派壓制群眾，他們還積極地揪鬥走資派和批判資本主義修正主義。眾所周知，在被揪鬥的走資派中，首當其衝的是彭德懷、鄧拓式的幹部；在被宣布為資本主義修正主義而狠加批判的各種政策和觀點中，主要是那些比較務實和稍具自由化色彩的東西。造反派是以反對資產階級反動路線的名義反對政治迫害的，是以堅持毛主席革命路線的名義保護自己打擊對方的，結果就成了為毛的例如三面紅旗一類罪惡背書，倒去批判那些在經濟政策和文化政策上比較務實的和稍具自由化的東西。毛澤東打出平反牌為自己贏得了人心，贏得了群眾，有力地打擊了政敵，從而也就維護和強化了他那套極左的路線。

## 十、造反派受了個大蒙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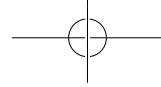
記得在 1969 年夏天，我們幾個朋友議論文革，一位老造反朋友就說：過去我們總說老保們受蒙蔽，其實我們也是受蒙蔽，受了個大蒙蔽。

在《毛主席的孩子們》這本書裡，陳佩華（Anita Chen）寫道：（造反派）「表示支持『毛主席的革命路線』，但他們忽略了所許諾的改革實際上意味著什麼。他們從沒有清楚地意識到，『無產階級教育革命』意味著埋頭讀書的學生被批判為『白專』，意味著接受高等教育的標準不是學習水平而是階級成份。隨後幾

年中，他們看到的是教育質量飛速下降，高校招生要通過家庭關係去『走後門』。新的教育制度與從前他們希望的大相徑庭。他們原想毛主席會支持打破舊的條框束縛，像在文革中的大民主一樣。但事實上，文化界從來沒有像 1970 年這樣的荒寂，並且受到了嚴密的控制。他們曾經幫助毛主席批判劉少奇的修正主義物質刺激，但到農村和農民接觸之後，發現農民更喜歡劉的路線。」

無須乎進行全面周密的調查統計就可以發現，造反派和保守派在成員構成上有著很大的不同。在保守派中，黨團員多，紅五類出身的多，被官方視為積極分子的人多；在造反派中，相對而言，非黨團員多，出身中間家庭和黑五類的人多，被官方視為中間分子和落後分子的人多，過去犯過所謂政治錯誤的人多（注意：這祇是相對而言。在造反派中，黨團員、紅五類也為數不少，且常常佔據主導地位；而大部份黑五類是逍遙派）。造反派容納了比較多的在文革前政治地位低下的群眾。這是一個明顯的事實。從這個事實出發，人們很容易得出結論，以為這些人加入造反派是出於對體制的不滿；並進而推論道文革中的造反運動具有反對現行體制的意義。按照這種解釋，保守派既然是舊體制的既得利益者，所以他們要當保守派。

沒有比這種解釋更似是而非的了。和學生切身利益最相關的莫過於教育體制。試問：對學生而言，尤其是對我輩尊師重道，學習成績好而家庭出身不好或不大好的學生而言，究竟是所謂舊的教育體制、所謂資產階級的修正主義的教育路線更符合我們的利益，還是所謂新的教育體制、所謂毛的教育路線更符合我們的利益，那還用說嗎？事實上，在運動初期批判資產階級修正主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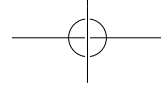
教育路線時，我們這類學生本來還都是被動的，偏於保守的，內心深處是很困惑很苦惱的。可是同樣是我們，等到後來成了造反派，等到後來我們自己提出各種版本的教育革命方案時，卻是一個比一個左，都是主張政治掛帥，堅持五七道路，把階級鬥爭當作一門主課，輕視課堂教學，輕視基礎知識的學習，強調與工農相結合，強調與生產勞動相結合，強調革命大批判，和一切封資修徹底決裂，廢除高考，把上山下鄉視為必經之路，以及諸如此類。北京的很多中學生（主要是造反派），甚至還沒等到毛發出知識青年上山下鄉的指示，就主動地、自願地，甚至爭先恐後地上山下鄉。我們在拼命做著和自己利益相反的事情——沒過幾年就叫苦連天，後悔莫及了。

為什麼我們在運動初期對所謂教育革命還心存疑慮，而到了後來揭竿造反時卻又變成了教育革命的急先鋒了呢？原因就在於我們在前階段受到壓制，而毛澤東號召批判資產階級反動路線，給我們平了反，把我們從前階段的政治歧視與壓迫下解放出來，我們大喜過望，感激涕零，由是而倍生報效之心，義無反顧地站在了毛路線一邊。用當時的話就是「毛主席為我們撐腰，我們為毛主席爭氣！」作為過去受歧視受排斥的一批，我們更急於顯示自己對毛路線的理解與忠誠，尤其是想證明自己比那些先前被視為積極分子的人們更革命。這樣一來，我們就把自己本來有的種種困惑與懷疑統統丟到一邊，把自己本來有的某種朦朧的自由化傾向——如果它們不符合現今的毛路線的話——統統丟到一邊。我們越是希圖通過革命造反獲得自我的肯定，結果便越是造成自我的迷失。

學生的情況是這樣，工人和職員及市民的情況也差不多。順

便一提，毛澤東本來是搞農民運動起家，中共的武裝革命也主要靠的是農民，但是在文革中，毛卻把農民撇在一邊。文革中湧現出一大批大名鼎鼎的群眾領袖，但竟然沒有一個著名的群眾領袖是農民。道理很簡單，三年大饑荒，農民受害最深，都知道三自一包要比三面紅旗好，要讓農民也起來自發地反對劉少奇恐怕沒那麼容易。因此，毛對農民不放心，在農民中寧肯繼續扶植文革前的勞動模範（如陳永貴），也不肯製造農民中的蒯大富或王洪文。

按照楊小凱的分析，毛之所以能在文革中戰而勝之，是因為毛巧妙地利用了「在朝右派」和「在野右派」之間的「歷史誤會」。在經濟、文化、教育政策等方面，和毛的極左相比，劉鄧路線是偏右的，是比較有利於人民的（當然，這祇是相對而言），按理說，群眾，特別是我們這些具有朦朧自由化傾向的「在野右派」，是應該支持劉鄧反對毛的——至少是不應該反過來支持毛而反對劉鄧的。但是由於我們受到據說是劉鄧路線的壓制（如前所說，那並非祇是劉鄧路線，那是黨路線，是毛路線，不過在當時我們見不及此），是毛把我們解放了出來，因此我們就一頭扎進了毛的陣營，激烈地反對劉鄧，不但反對劉鄧對我們的壓制，也連帶著反對劉鄧的經濟文化教育等方面比較理性務實的政策，幫助維護和強化了毛的權力，同時也幫助維護和強化了毛的那套極左路線。等到毛戰勝了政敵，回過頭來收拾造反派，我們這才發現，我們面對的政治壓迫絲毫不比劉鄧路線遜色，而我們面對的經濟文化和教育政策卻要比劉鄧的還要惡劣得多。糟糕的是，這後一方面竟然是我們自己參與促成的。這不是「受了個大蒙蔽」又是什麼呢？



## 十一、孤家寡人的絕對權力

烏盡弓藏，兔死狗烹，過河拆橋。毛澤東在利用造反派打倒政敵，鞏固和強化了他那套極左路線之後，接連發起清理階級隊伍、清查五一六和一打三反等運動，打垮了造反派。造反派既然把毛奉為最高權威，故而在來自毛主席司令部的打擊下毫無招架之功。在文革中，造反派並不是唯一的犧牲品。老紅衛兵、保守派也是毛的犧牲品。還有黨內的不同派別，也都是相繼被毛利用而又先後被毛打擊。最後祇是造就了毛一個人的絕對權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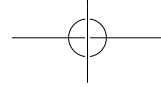
1969年3月，中共召開九大，慶祝文化大革命的偉大勝利。說來很奇怪，在這時，毛澤東的社會基礎比以往任何時候都薄弱。三年文革，毛澤東幾乎把全中國各個階層和黨內大部份派別都挨著個得罪個遍，但偏偏就在這樣薄弱的基礎上，毛的權勢達到頂峰。這到底是怎樣一回事呢？

韓非和馬基雅維利都講過，君主最好是讓臣民既懼怕又愛戴。如果兩者不可兼得，那麼寧肯讓人懼怕。因為愛是主動的，操之於人，別人想不愛就可以不愛；怕是被動的，操之於我，你想不怕也不行，怕就是不得不怕。但問題是，如果大家都僅僅是出於懼怕而不得不服從你，幾乎沒有什麼人是出於愛戴而真心擁護你，你的江山還能坐得穩麼？

一個社會，有沒有可能被某個獨裁者或一小撮寡頭所控制呢？一般來說，這是不可能的。因為獨裁者和寡頭們不能單憑自己的力量去壓迫全社會。他們起碼要有一支效忠自己的軍隊（御林軍或曰禁衛軍），而這支御林軍自身的忠誠不可能是出於強迫。既然他們就是強迫力量自身，誰還能強迫他們呢？他們自己

當然不會強迫自己，所以，他們的忠誠祇能是出於自願。董卓人人都怕，是因為他擁有呂布；呂布當然不怕呂布，所以呂布效忠董卓不是出於害怕而是出於自願。

不過也有例外的情況。英國哲學家邁克爾·博蘭尼（Michael Polanyi）考慮到史達林晚期的情況提出下述分析。他說：「通常假定，沒有自願的支持，例如信得過的禁衛軍支持，權力就無法行使。我不認為這是正確的，因為看來有些獨裁者誰都害怕，例如史達林統治的末期，誰都怕他。事實上容易理解，單獨一個人不需要相當可觀的自願支持，就可以很容易對許多人實施統治。如果在一個群體中，每人都認為所有其他人會服從一個聲稱是他們共同上級的人的命令，所有人就會服從這個作為他們上級的人。因為每個人都擔心，如果不服從，其他人就會按照上級的命令處罰他，所以所有人僅僅猜想其他人繼續服從而被迫服從，不需要群體中的任何成員給上級以任何自願支持。群體中的每個成員甚至會感到不得不彙報同志中的任何不滿意跡象，因為他擔心，在他面前任何訴苦，都可能是密探對他的考驗；如果不彙報這種顛覆性言論，就會受到懲罰。因此，群體中的成員之間如此互不信任，以至於即使在私底下也祇能表達對上級的忠誠，雖然大家暗地裏都痛恨他。這種赤裸裸的權力的穩定性隨著所控群體規模的擴大而增強，因為在少數個人夥伴之間由於互相信任碰巧結合而可能在當地形成的不滿核心，會被周圍大量被認為仍然忠於獨裁者的群眾所嚇倒而癱瘓。因此對一個大國的控制，比對在海洋中一隻船上的水手的控制還容易。」（我當初在〈論言論自由〉一文的「當代專制主義的奧秘」一節中裏也提出過類似的分析，和博蘭尼不謀而和）。



大約是在 1979 年吧，《世界文學》發表了一位匈牙利作家寫的諷刺小說。總書記死了，書記處的書記們都出席葬禮。默哀開始，大家都把頭深深地低下，三分鐘過去了，五分鐘過去了，沒有一個人抬起頭來；一小時過去了，兩小時過去了，還是沒有一個人抬起頭來。每個人都竭力作出悲痛欲絕狀，好像陷入無邊的哀思以至於忘卻了時間的流逝。其實他們每個人都想抬起頭來，但誰都不敢先抬頭，誰都怕自己先抬頭而被別人視為對領袖愛得不深遭到清洗，同時每個人又都虎視眈眈，等著看有誰敢於先抬頭，然後一擁而上把他打倒。就這樣，他們低著頭，直到有一天來了輛大卡車把他們統統裝上去送進歷史博物館。直到今天，如果你到歷史博物館去參觀的話，還可以看到他們定定地站在那裡，深深地低著頭。這個故事告訴我們，即便在大獨裁者死了以後，他仍然有可能利用上述群體心理，保持住自己的巨大威懾力，使得他的繼任者們不敢反抗，哪怕他們之中的大多數都對他早就心懷不滿了。毛的如意算盤大抵就是這樣。

由此，我們就能理解 1976 年四五運動的偉大意義了。當千千萬萬的民眾各自暗中懷著對毛、對文革的不滿，來到天安門廣場悼念周恩來時，他們猛然發現：原來有那麼多別的人也和自己想的一樣！於是，毛的受萬眾擁戴的神話破滅了。毛自己當然非常清楚這一點，所以他要對他的親信們說：「我死後，可能不出一年，長了不出三、四年，會有翻天覆地。民心、軍心，我不在我們這邊。你們要信！」四五運動雖然遭到鎮壓，但由於它明明白白地揭示出人心所向，這就給予華國鋒、葉劍英等人巨大的信心，使得他們敢於在毛死後一舉粉碎四人幫。不過從另一個角度想，如果毛不是在四五運動被鎮壓後不到半年時間就撒手人

間，而是像鄧小平那樣，在六四後又活了七、八年，因而有足夠的時間穩住陣腳，調整應對，情況又會如何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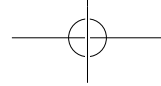
## 十二、毛的身後

眾所周知，毛澤東生前對接班人問題可謂殫精竭慮，費盡心機，為此不惜在黨內發動了一次又一次的殘酷清洗；然而毛一去世，屍骨未寒，自己的老婆和一班親信就被打成「反革命」銀鐐入獄，那顯然不合乎毛本人的意願。因而人們有理由懷疑毛澤東本來留有一份包括指定接班人在內的遺囑，對「四人幫」一派有利，但是被華國鋒等先下手為強，「一舉粉碎『四人幫』」，這份遺囑也就被封鎖或銷毀了。

上述推測固然有它的道理，不過，我還是傾向於認為毛澤東並沒有就接班人問題留下遺囑或密詔。畢竟，毛澤東不是皇帝，他不能通過一紙遺書或密詔確定接班人選。共產黨也沒有靠領袖遺囑或密詔確立接班人的先例或傳統。例如著名的列寧遺囑，其中雖然對幾位「親密戰友」逐一評判，但並沒有明確表示要誰接班的意思。

一般來說，如果獨裁者決定用遺囑的方式確立接班人，那麼，他需要讓朝野上下——起碼是文武重臣——都知道有這樣一份遺囑的存在，並且對之嚴加保管；否則，「睡在身邊的赫魯雪夫」從中破壞，在「偉大領袖」死後作亂，或者把遺囑塗改偽造，或者乾脆扣下不發（對外就說沒有），那豈不前功盡棄，壞了大事？

我不相信毛留有指定接班人的遺囑，更重要的理由是，作為



共產黨的最高領導人，毛澤東並不能單獨確立自己的繼位人選；因為在理論上，領袖的權力不是屬領袖自己（這點和古代的皇帝有別），而是屬黨。在程序上，毛澤東祇能提出某一職位的人選，然後還須經過黨的最高權力機關討論通過。這意味著，毛澤東如果能把某人確立為自己的接班人，他祇能在生前就完成相應的安排。劉少奇的接班人地位是這樣確立的，林彪的接班人地位也是這樣確立的。華國鋒是由毛親自提名，再經由政治局通過而出任黨的第一副主席（注意：當時特別強調是「第一」副主席，以拉開和其他副主席的距離）和國務院總理，成為僅次於毛的第二號人物，並保持這種地位直到毛去世，這等於是宣布了華的接班人身分。因此，要說毛的本意祇是把華當作一個過渡性人物，另留下遺囑讓「四人幫」掌握大權，並且一直到臨終都秘而不宣，這種分析是站不住腳的。

毛在晚年對接班人問題機關算盡，但最終還是失算了；不過也不盡然。如果毛向左派（「四人幫」）一邊倒，右派要抗爭，祇能公開打出「非毛」「反毛」的旗幟，若右派獲勝，哪裏還會有今天的毛澤東紀念堂？毛讓華接班，指望華能平衡左右兩派，沒想到華與右派聯手，利用其正統地位而輕易地打倒了左派。這就應了毛在林彪事件後公布的那封先前寫給江青信裏的一種預言，右派果然在毛死後鬧事，但還是打出毛的旗號。毛的名字竟被利用來作反毛的事，但毛的名字卻也因此而得到保護。就這點而言，毛並沒有全盤失算；你甚至可以說，以毛犯下的滔天大罪，包括對他的黨所犯下的滔天大罪，毛身後的名譽居然還能得到該黨的精心保護，他的算計已然是很精明的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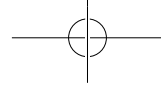
### 十三、還會再來一次文革嗎？

在文革這場大災難過去三十多年後的今天，我們卻聽到有不少人高呼「再來一次文革」。初聽之下，很是讓人驚訝。

不過認真讀一讀這些人的文章講話，我們發現，原來他們所呼籲的文革並不是我們平時所說的文革。他們所說的文革是群眾起來批鬥當權派，是群眾在中共最高領導人的發動和支持下批鬥當權派，批鬥貪污腐敗的大小官員。有的人還憤憤地說，要是再來一次文革，一定要把那些當權派整得更厲害點。

且不說把文革中的批判資產階級反動路線和批鬥走資本主義道路當權派說成是整治貪官污吏，大有扭曲文革本來面目之嫌。問題是，即便按照三年文革論，批判反動路線和揪鬥各級當權派也祇是其中的一段而非全版。看來，在高呼「再來一次文革」的朋友那裡，文革就像一條香腸，想從哪兒切就可以從哪兒切，想吃哪段就可以吃哪段。文革是一部十集電視連續劇，他們不要前面三集，也不要後面四集，祇要中間三集。他們不要批三家村，不要對文化界黑幫黑線的全面專政，不要紅八月，也不要清理階級隊伍，不要清查五一六，不要一打三反，不要上山下鄉；祇要中間一段批判資產階級反動路線，祇要揪鬥當權派造反奪權。多愜意啊。

更令人忍俊不禁的是，這些高呼「再來一次文革」的朋友們，就像一切想入非非的吃後悔藥者一樣，在他們關於再來一次文革的想像中，別人，尤其是他們的敵人和對手們，統統都照上次文革的老劇本原封不動、一字不差地重演一遍，而唯有他自己和他們的戰友們卻可以憑著事後的聰明作出大不相同的選擇。天



下哪有這等好事？你有了後見之明，別人不也一樣嗎？要是再來一次文革，你計劃在文革第三集第四集把你的對手整死，沒準兒你的對手卻早就琢磨著趕在第一集第二集就先把你整死呢。

可見，關於再來一次文革，關於再來一次文革我要如何如何的說法，都是經不起分析的。它們祇是表達一種情緒而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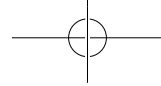
從上述分析我們可以發現，文革是空城計，祇能玩一次，可一不可再。文革之所以能搞起來，能搞成那個樣子，就在於當時人們都不知道（或自以為知道而其實不知道）毛到底要做什麼以及毛到底要怎麼做。發動文革的一個重要前提是對毛的個人迷信個人崇拜。當時的人，不論是出於年幼無知還是出於老奸巨猾，都是要跟毛走的，至少是不會正面反對毛的。這個前提不成立，一切就無從談起。如果劉少奇、陶鑄、賀龍以及林彪等一大批老幹部們事先就知道他們將被折磨得家破人亡，死無葬身之地，他們還會在文革開始時舉手支持毛嗎？如果老紅衛兵們事先知道他們的父母也是運動的對象，他們自己也會從小太陽變成反動分子，他們還會去創建紅衛兵，為毛澤東打前鋒嗎？如果造反派事先知道他們的造反祇不過是為毛利用打擊其政敵，一用完就拋棄就進監獄，而後建立起來的社會是個更糟糕的社會，他們還會願意充當這樣的工具和犧牲品嗎？

我們可以斷言，如果再來一次文革，幾乎所有的人都會作出和第一次文革截然不同的選擇，所以第二次文革必定會很不相同於第一次文革。更何況今日中國並沒有當年那種對領袖的個人崇拜。所以根本就不會再發生一次文革。我不是在「歷史不會重複」或「人不能兩次踏入同一條河流」這種泛泛的意義上說不會再發生文革，我是在更強得多的意義上說不會再發生文革。

至於有些人說「文革仍然在繼續」，「文革在中國還沒有結束」，他們所說的「文革」祇是一種引申，一種比喻。它實際上指的是一黨專政、政治迫害或鉗制言論以及諸如此類。其實，那些高呼「再來一次文革」的人無非是痛感今日中國貪污腐敗泛濫成災，希望民眾奮起抗爭。對此我們深表贊同。不過我們不贊成「再來一次文革」這種說法，因為這種說法太不清晰太不準確，它太容易引起誤解，太容易喚起許許多多善良的人們的痛苦記憶，因此招致強烈的反感和抵觸。既然有的是更清晰更準確的說法，為什麼不用更清晰更準確的說法呢？

2006年9月

2016年2月修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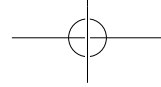
## 比賽革命的革命

### ——對文化革命的政治心理學分析

#### 一、理解文革的一個重要內容

文化革命是一場有著極為廣泛的群眾參與的政治運動。因此，如何理解這種廣泛的群眾參與，就成為理解文革的一個重要內容。本文試圖從政治心理學的角度，對文革中的群眾參與給出解釋。在我看來，群眾——尤其是青年學生——參加文化革命的基本動機是為了爭取承認，為了爭取聲望，為了證明自己革命，為了顯示自己比別人更革命。對他們而言，文化革命就是一場比賽革命的革命。這當然不是說，在文革中，群眾的思想和行為都是一模一樣的。這只是說，各種不同的思想行為大致都可歸之於一個相同的心理動機。由於人們的處境不同，性格不同，對革命的理解不同以及諸如此類，因此他們的思想行為會表現出頗大的差異；但是，那並不妨礙他們在心理動機上具有相當的一致性。





## 二、高度政治化的中國社會

眾所周知，當年的中國是一個高度政治化的社會。

在人類生活中，政治本來就佔有相當重要的地位。按照漢娜·鄂蘭（Hannah Arendt）的觀點，僅有政治活動才能賦予生命的意義。人類最精華的本質在於追求不朽；而達成不朽的唯一方式，便是進入公共領域並在其同類中安身立命，因為唯有與他對等的人方能判斷其行為，同時也唯有借助於同類的在場見證，才可能使他的行動進入共同記憶即歷史之中，並維持不朽。福山（Francis Fukuyama）根據黑格爾的理論認為，人不僅有滿足肉體欲望的需要，而且還有需要他人的需要，也就是希望獲得他人的承認，尤其是希望被承認為一個具有某種價值和尊嚴的存在者。為了贏得這種承認，他甚至樂於冒著風險，克服其動物本能而追求更高更抽象的目標。這就是政治的意義之所在。

在當年的中國，最重要的一個理念是革命。別佳耶夫指出，在俄國，革命並非僅僅被理解為社會生活和政治生活的一種衝突，革命簡直是一種宗教。中國的情況更加如此。在當時的中國，革命被視為唯一正確的人生目標。舉凡生活中的一切，都沒有獨立的價值，唯有從屬至高無上的革命才有意義。起碼是在理論上，大家都承認，革命是一個人們應當為之生為之死的東西；而被革命所排拒，甚至被認作反革命，那就比單純的肉體死亡還更加痛苦。革命既是人生的唯一目標，也是人生的唯一歸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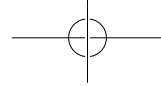
在一個高度革命化的、由所謂革命者掌控了全部資源的社會，革命和個人物質利益有著密切而複雜的關係。本來，革命是貶低個人物質利益的。革命要求你「吃苦在前，享樂在後」。革

命具有克制個人物質欲望的斯巴達式的外貌。因此，革命具有吸引理想主義者的強大魅力。但與此同時，既然革命者掌控了一切資源，既然革命被確立為人生的唯一價值標準，因此這種社會又不可避免地會依據人們的革命程度而安排他們在社會中的不同地位，它勢必要按照人們的革命程度給予獎賞和懲罰；因此，革命又常常是（雖不必然是）有利可圖的，而不革命或反革命則必定是受剝奪的，是吃虧倒霉的。這就迫使那些本來不追求革命的人也不得盡量做出要革命的樣子。於是到頭來，不管你是什麼人，不管你的革命追求有多真誠或多不真誠，你都會捲入到比賽革命的革命中去。

在當時的中國，革命不僅被大家視為唯一的價值，事實上它也的確是唯一的價值。因為其它活動一概遭到否認、壓抑，或者是被局限在一個相當狹窄而又大體平均的範圍之內。譬如說，當時的人們並不認為賺大錢是多麼光榮的事，事實上你也沒有賺大錢的機會，周圍也沒有誰比別人有太多的錢。一般人（這裏主要是指城市居民）的物質生活大都過得去，還不至於為了糊口而必須終日勞碌無暇它顧。換言之，人的物質欲望既有基本的滿足，故而缺少迫切的衝動，再加上沒有明顯的誘惑和沒有獨立追求的機會；這就進一步促使大量的民眾將其精力投入政治，投入所謂革命。

## 三、沒有對手的革命

和以往歷史上的各種革命都不同，文化革命——如果你硬要稱它是革命的話——是一場沒有真正的對手的革命。由於十七年



的極權統治，大多數人的思想心態均被鑄入同一種模式，大家信奉的是同一套革命理論，服從的是同一個最高權威（甚至連文革的被打倒者也常常採取的是同樣的立場）。儘管人們對同一套理論的理解有所不同，各自心目中的領袖形象也遠非一致；但只要大多數人還都認同一個權威，整個運動就必定還處於最高當局的控制之下，任何真正具有離經叛道色彩的觀點和行動就必將遭到有效的壓制。因此之故，文革中群眾之間的鬥爭，主要不是表現為異端或異教對正統的矛盾，而是表現為爭奪同一個正統的競爭，爭奪同一個權威支持的競爭。在沒有公開的外部競爭者的情況下，文革勢必成為一場內部的競爭。

文革既然是一場內部的競爭。因此，文革的參與者必然會關心自己在這場競爭中的地位，他們希望自己能跑在眾人的前面，至少是不要被運動所拋。換句話，大家都希望通過運動證明自己的革命性，顯示出自己比別人更革命，唯恐被眾人視為不革命或反革命。我們不能說這是每一個參與者都最關心的問題，但我們確實可以說這是每一個參與者都不得不關心的問題。

誠如格雷厄姆·沃拉斯所言：政治就像踢足球，流行的戰術不是制定規則的人期望的那些，而是球員發現能賴以取勝的那些，而人們隱約感到，那些最可能使自己獲得勝利的手段和那些最能夠把國家治理好的辦法常常不是一回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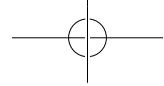
文革的情況便是如此。在文革中，人們之所以採取某種政治觀點，並不僅僅是因為他們認為那種觀點是正確的，是革命的，而且還因為他們發現採取那種觀點更容易證明自己革命，更容易顯示自己比別人更革命，或者是更不容易被他人誤會為不革命以至反革命。一個人去做一件他自己認為是最好的事情，這是一回

事；一個人去做一種他認為最能招致他人好評的事情，這很可能是另一回事。一個人把問心無愧作為最高標準，他會採取某種做法；一個人把贏得他人承認（或避免他人否認）作為最高標準，他常常會採取另外一種做法。

我們知道，文革中最流行的心態是寧「左」勿右。一事當前，大多數人總是寧可採取一種比他們真心認為正確的立場還要左上幾分的立場。這既是求勝的策略——左對了，證明你比別人更革命；這也是自保的策略——左錯了，那只算認識問題，你的階級立場、階級感情仍是得到肯定的。既然大多數人都寧「左」勿右，互相作用的結果，又怎麼不導致越來越左的結局呢？本來，在任何一派政治力量內部，在任何一種政治運動內部，都存在著這種寧「左」勿右、越來越左的天然趨勢；只不過在多元社會中，由於其它派別、其它運動的對抗和牽制，防止了這種趨勢走向極端。整個社會有可能在各種對立的力量相互制約中獲得某種平衡；一旦社會本身是高度一元化的，那麼，這種激進化趨勢發展到走火入魔的地步也就不足為奇了。照理說，毛澤東關於文革的理論和路線本身就夠左的了；然而在實踐中，群眾的做法往往比毛的理論還要更左，有時候，甚至連毛本人都無法對那些極端行為的泛濫實行有效的約束。究其實，這種極端行為的氾濫正是那種政治結構和政治運作機制的自然結果，儘管毛本人不一定對這種效應有清楚的自覺。

#### 四、文革——表演革命的舞臺

正常狀態下的極權社會無疑是一個壁壘森嚴、僵硬死板的社



會，在那裡，人們，尤其是年輕人，十分缺少表現自我和發揮創造力的正當機會。人們的進取心和表現欲一概被嚴格地限制在當局所規定的既狹窄、又呆板的模式之中。這就造成了一種普遍的沉悶和壓抑；而且，越是那些有能力、有抱負的人越可能感到沉悶和壓抑，越是那些處境優越因而自命不凡的人越可能感到沉悶和壓抑。

文革的爆發，意味著給這種壓抑的能量提供了一個渲泄的出口。毛澤東批准了一張轟元梓七人的大字報，發表了一封致清華附中紅衛兵的支持信，那立刻就引起了全國性的巨大騷動。這場騷動與其說是社會階級矛盾長期積累的結果，不如說在更大的程度上，它表明了年輕人對先前那種缺乏刺激和挑戰的生活而進行的一種反叛。學生們興奮地發現，他們從此可以擺脫日常生活的瑣碎平凡而進入一種充滿偉大變化的歷史場景，可以不顧各級組織的層層管束而逕直登上政治舞臺，可以不再充當消極被動的螺絲釘而在複雜的鬥爭中發揮出自己的個性和創造性。不錯，他們清楚地知道他們必須服從黨中央毛主席的號令，但是，既然在過去他們還必須服從每一級地方組織的控制，那麼，如今的他們可以拒絕服從各級地方組織而僅僅是服從最高當局，這首先會使他們獲得一種自由感、解放感，而不是壓迫感和束縛感。更何況他們那時還正以服從最高當局為原則為光榮呢。

多年以來，共產黨不斷地向民眾灌輸它那套意識形態，灌輸它精心編織的革命歷史神話。這使得許多人（特別是許多青少年）對革命抱著一種高度浪漫化的憧憬，對革命的暴力行為懷有極大的欣賞和崇敬，對那些出生入死的革命英雄充滿效仿之心。因此，只要現實生活提供了某種理由或藉口，許多人就會迫不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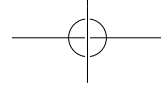
待地進入角色，以種種誇張的姿態顯示他們的革命精神；而那種普遍的誇張表演反過來又造成了一種煞有介事的氣氛，以致於使得這些人把表演變得和真實難解難分。如果我們把這些狂熱分子稱作真正的信徒（True believer），那顯然是不準確的，因為他們過於裝腔作勢；然而，我們也很難把這一切僅僅稱為表演，因為它們的確造成了可怕的現實。

## 五、對若干現象的解釋

這樣，我們就可以對文革中群眾的行為給出合理的解釋了。不妨舉幾個例子。

### （一）關於造反

和現今流行的解釋不同，文革中的造反首先還不是對壓迫的反抗。因為最早的造反者大都是紅五類出身，黨團員，積極分子，既得利益者，不錯，造反是指對那些仍然享有正統地位的當權派發動攻擊；可是，這種攻擊決不意味著反抗正統。恰恰相反，造反者是站在更正統的立場，批判對方的背離正統。因此，只有那些原先就具有正統的身分，並且對自己的行為能夠得到最高當局的承認具有更大信心的人，才會率先打出造反的旗號，照理說，這種人既然是原體制下的受益者，因而似乎沒有造反的動機；其實不然，因為這種人比別人更早地領悟出文革的意義，他們正要通過造反的行動來顯示自己比別人更革命。儘管說到後來，造反派隊伍吸收了不少原體制的受害者，少數造反派人士還萌生了若干異端思想，不過這兩類人始終未能構成造反派的主流



或核心。

## (二) 選擇與被選擇

許多原體制下政治地位低下的群眾投入了造反派陣營，那與其說是他們選擇的結果，不如說是他們被選擇的結果。在運動初期，他們被強行排除在「革命」潮流之外，想「革命」而不可得；爾後，那個「革命」被宣布為「保守」，宣布為反動路線，於是他們便順理成章地成了造反派。當然，他們之中的一部份人，從一開始就反對歧視，反對壓迫，這種反抗無疑是合理的。應當說這一部份人是比較自覺地選擇了抵制所謂資產階級反動路線的立場；只是就整體而言，那些政治地位低下者之所以成為造反派，乃是文革那段特殊進程的產物，文革中最不尋常的一段插曲就是，以劉鄧為首的黨的各級領導人，依循階級鬥爭的慣例，排斥和打擊那些政治地位低下的群眾以及敢於向上級領導提出批評意見（不管這種批評多溫和或者是比正統還正統）的人；而毛澤東卻站在了劉鄧的對立面。毛的做法並非「史無前例」。古代希臘的僭主就常常以下層民眾的保護者的面目出現，帶領民眾打倒舊體制和舊的統治者，建立起更徹底的個人專政。如此說來，下層民眾起初把毛視為他們的解放者，後來又視為秦始皇式的最大暴君，那也就是不難理解的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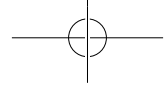
## (三) 從右派到左派

人們不難發現，文革中的某些左派，骨子裏其實是右派。也就是說，文革中造反派的某些（不是全部）成員，倘就其先前的思想傾向而言，實際上和 57 年的一大批右派分子更為類似。這

種人大都是在批判資產階級反動路線的旗號下揭竿而起、投身造反運動的。如果你認為毛澤東發動批判反動路線是打「人權牌」，那麼，這些具有朦朧自由化傾向的人投身其間自是不難理解，但事情顯然並不如此簡單。

首先，所謂批判反動路線和真正的保護人權畢竟不是一回事。更重要的是，造反派不僅僅反對當權派壓制群眾，他們還積極地揪鬥走資派和批判資本主義修正主義。眾所周知，在被揪鬥的走資派中，首當其衝的是彭德懷、鄧拓式的幹部；在被宣布為資本主義修正主義而狠加批判的各種政策和觀點中，主要是那些比較務實和稍具自由化色彩的東西。這就怪了：為什麼那些原來就有朦朧自由化傾向的人，倒會反過來對他們先前還暗中欣賞的人和事發動攻擊呢？看來，那也應歸因於比賽革命的心理。

不錯，這種人思想「右傾」，故而在文革前不被組織信任，且常常受到批評；但在明確的意識層面上，他們自以為還是認同革命，認同領袖，認同正統觀念的。正因為他們痛感自己的革命性不被充分承認，所以他們把文革視為表現自己革命性、證明自己革命性的大好機會，因此積極投入文革。在反動路線猖獗之時，他們多半受到排斥，甚至遭到迫害。可是，由於他們在主觀上仍認同革命，因此，迫害並未直接導致反叛意識；相反，它倒強化了他們的忠誠意願（吃不著的葡萄格外甜）。爾後，毛號召批判反動路線，他們大喜過望。他們既把毛視為自己人；與此同時，他們又把自己進一步視為毛的人。「毛主席為我們撐腰，我們為毛主席爭氣！」於是，他們就更加積極地為毛的路線而戰。作為過去受冷遇被排拒的一批，如今，他們更急於顯示自己對毛路線的理解與忠誠，尤其是想證明自己比那些先前被視為積極分



子的人們更革命。這樣一來，他們就把自己本來有的種種困惑與懷疑統統丟到一邊，把自己本來有的某種右傾情緒——如果它們不符合現今的毛路線的話——統統丟到一邊。他們越是希圖通過革命獲得自我的肯定，結果便越是造成自我的迷失。

#### (四) 關於群眾性暴力迫害

文革中，群眾性的暴力迫害發展到駭人聽聞的地步。不論當時的政治環境為暴力迫害提供了多少方便（包括不受制裁的特權），黨中央毛澤東畢竟沒有直接號召打人。相反，他們還一再提出要文鬥不要武鬥；因此，施暴者本人難辭其咎。但問題在於，為什麼會有那麼多施暴者呢？尤其是，為什麼許多厭惡打人反對打人的人（他們分明在堅決執行最高指示）反而會感到有巨大的壓力，以至於常常要違心地被迫參與呢？為什麼這種明顯違反最高指示（不是「一句頂一萬句」嗎）的行為常常不是偷偷摸摸地進行（事實上，在無人觀看處，此種行為往往還要少一些），而總是在大庭廣眾之下，具有刺眼的公開表演的性質呢？

原因在於以下幾點。

首先，不少人身上潛伏著許多惡念，平時只是苦於師出無名。一旦有了一個堂皇的藉口，那就什麼惡事都幹得出來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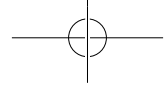
其次，打人足以顯示特權。特權之為特權，就在於特權者可以不受常規的約束；因此，特權者一定要通過打破常規去顯示自己的高人一等。無怪乎率先出手者總是某些根特紅、苗特正的人了。

更普遍的一個原因是，既然我們平常都認為人在感情過於強烈的情況下往往會衝破理智的約束而做出過激的行為來；於是，

有些人便故意做出過激的行為，以證明自己具有強烈的情感。打人證明你階級感情太深。深到了你的理智無法控制的程度。反之，則有立場不穩，階級感情有問題的可怕嫌疑。這就是說，打人貌似非理性行為，其實卻是十足的理性行為。它是經過理性精心算計之後故意裝出來的非理性。它是理性的非理性。文革中的狂熱行為，十之八九是裝出來的，是故意做出來給別人看的；所以它愈是在眾目睽睽之下才愈來勁。不難想見，這會形成一種何等強大的群體壓力。在這種故作失控狀的氛圍之下，你要想堅持不「失控」實在是很難很難。這不是說你在眾人的狂熱的感染下自己也會變得狂熱，而是說你在眾人的裝腔作勢之下自己也很難不跟著裝腔作勢。如果你是天生左派，你的階級感情、階級立場根本不容懷疑，你還比較容易頂住這種壓力，因為你沒有證明的必要。如果你的革命性本來就令人生疑而你又急欲顯示自己革命或者生怕被別人指為不革命，那麼你面臨的壓力就格外沉重。這就是為什麼在當時，儘管大家都知道打人不符合政策，且大多數人本心未必想出手打人，但是打人現象還是一再發生，並且越來越狠，以及總是難以制止的原因。明乎此，我們也就對歷次政治運動中發生的荒謬絕倫的種種「過火」現象有了清醒的認識。

#### (五) 關於「失控」

文革中一個十分有趣的現象是，一方面，毛澤東的權力空前的強大，另一方面，毛澤東的權力又空前的無能。譬如說，毛澤東關於要文鬥不要武鬥的指示，關於實現革命大聯合的指示，下面的群眾似乎都充耳不聞，陽奉陰違。這與其說反映了群眾或群眾組織的某種反叛性，不如說反映了這種群眾運動的自身邏輯，



反映了權力本身的二重性。權力的本性是禁止。換句話，權力只可能對它要去禁止的事情有效力，但對於它不去禁止的事情就沒有什麼效力。毛澤東在文革中的地位相當於一個終審裁決者，他說什麼是革命的，什麼就是革命的；他說什麼是反動的，什麼就是反動的。當毛宣布某事是反動的時候，他的權力可謂銳不可當，因為緊接著就會是強大無產階級專政。然而，對於毛承認其為革命派的那些人而言，毛的威力就相當有限了。群眾組織在思想上接受毛的領導，但在組織上並不受毛的直接控制，其內部又無嚴格的紀律約束。除非大家自覺執行毛的指示，否則，沒有什麼外在的力量能夠迫使他們不得不執行。不錯，大多數人在主觀上都是承認毛的無上權威的，可是，在這種群眾運動中，大多數參與者最關心的是自己在競爭中勝過他人，因此，他們往往不會按照毛的指示去做，而是按照最可能使自己獲勝的做法去做。正如前面分析的那樣，在這場比賽革命的革命中，故意做出種種「過火」「過激」的行動分明是有利於自己獲勝的，而一絲不苟地執行毛的指示反而會陷於被動。在毛這一方面，既然你承認他們是革命派，承認他們的大方向正確，這就意味著你對他們做出的「過火」行動會採取一種理解和原諒的態度。那自然只會助長種種「過火」行為變本加厲，屢勸不止。起初，毛「放手發動群眾」，其目的很可能是假藉群眾的自發行動之力，狠狠地打擊他的政敵，同時又樂得以群眾行動的自發性為名推卸掉自己的責任。但這種手段一經實行開來，毛也就使得自己對群眾中的那些自發性的「過火」行動失去了有效的約束力。得於此者必失於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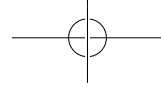
毛對群眾或群眾組織的「失控」並不是後來才發生之事。例如，老紅衛兵從一開始就沒有把毛澤東關於要團結大多數的指示

放在心上，因為他們正想用排斥大多數的辦法突出自己的優越地位。大體上說，毛澤東越是支持某一派群眾，那一派群眾倒越可能對那些試圖對其行為有所約束的「最高指示」置若罔聞。這毫不奇怪，你給予的信任越多，你能施加的約束就越少。被支持的群眾一方則有恃寵而驕，有恃無恐的心理，用當時的話講就叫「自我膨脹」。對此，毛只有兩個辦法，要嘛，他乾脆把群眾組織打成反動，打成保守，然後強力壓制。天之驕子的老紅衛兵就是這樣從「小太陽」變成階下囚的。要嘛，他搬出另一支更具正統性的力量（解放軍、工宣隊）用以控制那些群眾組織。最後，毛澤東恢復了各級黨組織，結束了群眾運動，重新回到傳統的金字塔式的控制。

#### （六）關於造反派的內戰

導致造反派之間長期內戰的原因其實很簡單。

首先，造反派的分裂實屬難免。文革既是比賽革命的革命，老的競爭者（保守派）退出後，新的競爭者必然出現。造反派內部本來就有著各種各樣的矛盾，當初為了對付共同的對手保守派，其內部矛盾隱而不顯。一旦老對手被打垮，內部矛盾便尖銳化、公開化。造反派的分裂與其說是矛盾的產物，不如說是競爭的需要。要使競爭繼續成為競爭，沒有對立面也會製造出對立面，而製造對立面的理由總是不難找到的。造反派通常分裂為對立的兩大派，第三派勢力一般都成不了氣候。這和許多民主國家兩黨競爭的格局很類似，第三黨不是沒有存在的理由，而是缺少存在的空間。要競爭，必須有兩派；要使競爭保持高度的張力和集中的焦點，只需要兩派。



造反派之間的內戰，實際上是爭奪優勢或曰爭當核心。這種競爭比造反派與保守派的競爭更不容易解決。當造反派與保守派相互鬥爭時，中央明確表態支持造反派反對保守派，這就等於宣判了鬥爭的勝負結果。可是，面對著兩支造反派隊伍，中央不可能只支持一派不支持另一派，中央給不了勝負的判決，而造反派們又沒有一種公認的決定勝負的競爭程序。我們知道，在民主國家，兩黨競爭是通過選民投票來裁決勝負的。文革中的造反派卻並沒有採納這種程序。因此，造反派的內戰勢必曠日持久，並且愈演愈烈。再加上普遍的暴力崇拜。當著兩派內戰發生暴力衝突時，大多數人不是努力去消除它、防止它。許多人以為武鬥是「兩個階級兩條路線鬥爭發展到白熱化階段的必然產物」。有些人甚至歡迎衝突的惡性發展，因為那使得他們有機會效仿革命戰爭時期的英雄譜寫出一曲血染的青春之歌。本來，贊成武鬥的人並不算多；可是一旦武鬥發生而又得不到有效的制止，其規模便會越來越大。我並不否認造反派的內戰也可能揭示出某種現實的社會矛盾；但是我相信，這種社會矛盾決沒有尖銳到你死我活誓不兩立的地步。我也不否認在這場「全面內戰」中，當局的縱容、挑動，起到了重要的作用，不過我這裏主要是講群眾方面的原因。在我看來，把造反派內戰歸結為爭奪權力還是不夠準確的。因為盡人皆知，權力只可能屬極少數人。大部份參與者不是追求權力，而只是追求自己這一派的優勝；這樣，作為該派中一員，他就能分享到一份勝利者的光榮。事過境遷，今天的人們也許會認為那種榮耀其實毫無價值，可是在當時那種戲劇般的場景下（不妨想一想培根所說的「劇場假相」），它卻使很多人感到莫大的激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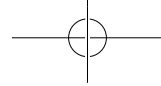
### （七）趕下舞臺之後

很多當年積極參加文革的青年學生都回憶道，他們是在 68 年底、69 年初離開學校，接受工人農民「再教育」之後，才開始對文革本身進行批判性思考的。刺激這種集體性反思的原因很多。依我之見，很重要的一個原因是大家都被趕下了舞臺，失去了原有的角色。在被下放的最初日子裡，有些人還力圖保持先前的戰鬥姿態，他們不時地交流有關運動的最新信息，力圖對形勢作出自己的反應，可是他們很快就發現這種努力實在沒有什麼意義。既然他們已經遠離了舞臺，他們如何還能繼續表演？正是在這種情境下，他們開始對文革有了另一種審視的角度。他們開始產生了和先前大不相同的觀點。這其實是很自然的。

### （八）關於「崢嶸歲月」的回憶

十三年前，一位昔日的紅衛兵頭頭接受記者採訪，講起文革的那段歲月，他說那是自己四十多年的人生中「最輝煌」的時刻。他緊接著又補充道，這並不等於說那段歷史是最光明的，也不表示自己當年的所作所為都是正確的。

根據我的觀察，上述表白具有相當的代表性。文革中的群眾運動只持續了兩年多。作為這場運動的積極參與者，尤其是那批革命小將，很少有人從運動中得到了什麼具體的利益，也很少有人對自己往日的觀點行為毫無懺悔毫無反省；但儘管如此，他們仍然對之懷抱著一種特殊的興奮感。道理很簡單，因為他們都一度登上了政治舞臺的中心，進行了一場萬人注目的有聲有色的表演；不論是對是錯，他們都贏得了某種承認，在歷史上留下了自



己的痕跡。正是在這一點上，我們可以窺視到人們熱烈地投入文革的基本動機。假如我們承認，許多群眾參加文革，與其說是為了實現他們心目中的革命，不如說是通過革命以實現自己，而當時的政治環境又是那樣嚴重地限制和扭曲了人的自我意識，那麼，我們就對他們在運動中的種種表現——無論是好的還是壞的——都比較容易理解了。這也許是為我的論點提供的最後一個證據。

## 六、政治心理學——一個饒有興味的研究取徑

以上幾段分析，自然還很粗疏；要充實本文的主題，那顯然還需要更多的論述。在這裡，我只是想提出文革研究的一個值得深入發揮的方面，那就是從政治心理學的角度研究文革參與者的行為。作為文革的過來人，我們知道我們做了些什麼，可是我們常常弄不清楚我們為什麼會那樣做。我們自己不能對自己的所作所為給出讓我們自己信服的解釋。我希望能有更多的朋友關心這一個有意義的課題。

1996年6月

2016年修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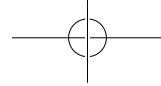
## 「紅色恐怖」與「全面內戰」

文革中的武鬥可分為兩種。

一種是群眾性的暴力迫害，打人，甚至把人打死殺死，文革初期的「紅八月」即為典型。這種迫害致死的行為不是政府直接幹的，而是群眾或群眾組織幹的，但是得到當局的默許、縱容以至鼓勵。這是一部份群眾對另一部份群眾單方面地施加暴力，由於施暴者在當時享有無可置疑的正統性，有整個政權作靠山，受害者不能或不敢進行任何自衛。這就是所謂「紅色恐怖」。在我看來，所謂政治迫害，嚴格地講，應是指用政權的力量對其治下的個人或群體有意識地施加傷害。單純的民間鬥毆行兇不叫政治迫害。因為文革中群眾性暴力迫害實際上不是單純的群眾的事，而是政權的事，所以它屬於政治迫害。

另一種武鬥是不同派別的群眾用武力方式彼此爭鬥，從動手動腳直到動槍動炮。儘管有的派別實力更強，後台更硬，但由於不具備絕對的正統性，換言之，對立派群眾也有某種正統性，在政權內部也有一定的支持者或保護者，因此他們敢還擊，敢有來有往，起碼是敢自衛，所以形同戰爭。這種形式的武鬥一度蔓延





全國，所以被叫做「全面內戰」。這種武鬥死傷甚眾，不過其政治迫害的性質要輕一些。

## 紅色恐怖案例——大興縣血案

文革初期 1966 年「紅八月」，在北京郊區大興縣發生了一場駭人聽聞的大屠殺。當時，各公社領導連夜召開緊急會議，說階級敵人要殺貧下中農，所以貧下中農要先下手，要殺死地富及其親屬。從 8 月 27 日至 9 月 1 日，縣內 13 個公社，48 個大隊，先後殺害了地富及其親屬共 325 人，最大的 80 歲，最小的才 38 天，有 22 戶人家被殺絕。

這場大血案在嚴家祺與高舉合著的《「文化大革命」十年史》裏有記載，遇羅文（遇羅克之弟）也寫過專題調查。還有一位張連和也寫過一篇回憶文章，題目是「五進馬村勸停殺」。

張連和當時在中共大興縣委農村工作部任幹事，文革初期被選為文革組長。張連和回憶道：「『8.31』事件的當天夜裡，我被縣委書記王根亢叫醒，說東方紅公社（現為北臧村鄉）馬村大隊正殺害『地、富、反、壞』及其家屬，馬上組織人前往宣傳《十六條》，制止殺人。我聞風而動，叫醒文革成員、縣委組織部幹事張紹千、縣委辦公室王海泉、共青團曹雪芳以及縣委監委張瑞昆、派出所長梁通、縣武裝部劉克一等十多人陪同王書記驅車前往。從 8 月 31 日夜至 9 月 3 日上午，我們五進五出馬村，除已被殺死的 34 人外，冒著生命危險，奪回 108 個男女老幼的生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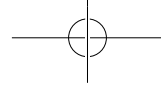
事後，張連和寫了一首〈七絕：馬村停殺無辜〉：

五進馬村勸停殺，三十四眾去無家。

留存一百單八將，陰轉多晴把黨誇。

讀張連和的回憶文章，我們發現有幾個地方很奇怪。首先，這場大屠殺不是偷偷摸摸進行的，而是大張旗鼓進行的。政府不是被封鎖消息，不知情，而是很快就掌握了情況。但奇怪的是，政府並沒有及時採取措施，而是聽任事態發展。屠殺是從 8 月 27 日開始的，可是政府直到 31 日才趕赴現場制止。也就是說，政府聽任屠殺進行了整整四天之久。

另外，政府的制止方式也非常奇怪，出動了大批幹部，包括縣委書記，以及縣委辦公室、監委、共青團、武裝部、派出所等幹部，甚至連北京市委書記馬力、市公安局長劉堅夫、市衛戍區張益三等都親赴現場。奇怪的是，去了這麼多幹部，卻沒有帶什麼軍警。按照張連和的記敘，當他們一些縣委幹部來到馬村村口時，竟被馬村的民兵阻擋，在費了一番唇舌後才得以進村。到了作案現場，兇手都在那裡，人證物證俱在，政府卻並不下令逮捕兇徒，而只是對其口頭勸說。對方居然還不買帳，還和他們爭辯，以至於他們去了一趟又一趟，一共去了五趟，對方才勉強強地答應下來。按說，政府既然是政府，那就應該當場抓人，如果對方敢拒捕，那就該當場開槍制伏；可是政府卻只是一味勸說，和兇徒們不斷地談判，只求對方放下屠刀。這哪像是政府所為呢？政府之所以叫政府，就因為政府擁有強制力。政府可以運用它壟斷的暴力工具，強行貫徹它的意志，制止非法暴行。可是在這裡，政府卻是把它的強制力棄而不用，寧可像個手無寸鐵的牧師那樣，苦口婆心，喋喋不休。這不是太奇怪了嗎？



其實，說怪不怪。

在 1966 年 8 月 5 日，北京師大女附中紅衛兵打死了該校校長卞仲耘。此後一連幾天，又發生了多起紅衛兵打人打死人的情況。這事反映到公安部，公安部長謝富治說，公安機關不要出面制止紅衛兵的暴力和殺戮，「我們過去的許多規定都不適用了」；「群眾打死人，我不贊成，但群眾對壞人恨之入骨，我們勸阻不住，就不要勉強」；打死人怎麼辦？謝富治說：「我看打死就打死了，我們根本管不著。」謝富治還特地警告說：「如果你把打人的人扣留起來，捕起來，你們就要犯錯誤。」

根據嚴家祺、高舉《「文化大革命」十年史》中的記載：8 月 26 日，大興縣公安系統傳達了公安部長謝富治的講話，從 8 月 27 日就開始了對黑五類的大屠殺，直到 9 月 1 日才結束。

原來如此！原來大興縣的屠殺並不是公社幹部和貧下中農的自發行為，而是來自中共中央的暗示、慫恿、鼓勵，以及縱容和放任。

意識到這一點，當你再去讀張連和的詩句「陰轉多晴把黨誇」，你不能不感到格外的悲哀。是啊，這些地富及其親屬明明是被共產黨殺害的，可是到頭來卻還要感謝共產黨，還要「把黨誇」。不過話又說回來，在當時，這些可憐的黑五類們只有引頸就戮，要不是張連和等幹部前來搭救，他們就死於非命了。在那樣的時候，那樣的處境下，他們對黨感激涕零實在也是可以理解的。但是我們應該看清楚，在這場大屠殺中，罪魁禍首還不是公社幹部貧下中農，而是共產黨，是中共中央，是政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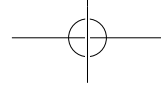
正如文革史學者宋永毅指出的那樣，像大興縣血案一類暴行，實際上是「國家機器行為」；包括組織殺人行動的公社幹部

和動手殺人的民兵，都是國家機器的延伸。我想補充說明的是，雖然大興縣血案看上去不是政府直接出面而是群眾直接動手，但這正是政府在借刀殺人。是政府故意地讓一些人不受法律的約束，讓另一些人不受法律的保護。這就導致一些民眾打殺另一些民眾的暴力事件。在這些事件中，由於政府自己並沒有出面，這就使得很多人把暴行都歸咎於動手的民眾，再加上到後來，政府還對一些行兇者實行了某種懲處，因此有很多人還會把政府當成好人。其實政府是在借刀殺人，政府，或者準確地說，最高當局才是罪惡的元兇。

我們知道，人們建立政府，就是為了防止人們彼此傷害。一旦政府故意地、有選擇性地放棄其基本職責，那就必然導致大量的暴行。文革中各種形式的武鬥是這麼造成的，今天的暴力拆遷中發生的大量暴行也是這麼造成的。從表面上看，在暴力拆遷中，直接動手行兇的是開發商雇來的打手，其實政府才是罪惡的元兇。我們必須清楚地看到這一點。

## 「全面內戰」的成因

在文化大革命期間，準確地說，在 1967 年到 1968 年間，在中國各地，都發生了不同觀點不同派別的群眾或群眾組織之間的大量的暴力衝突（即武鬥），從動手動腳到動槍動炮，其規模之大，持續的時間之長，以及造成的民眾生命財產的巨大損失，都不亞於一場戰爭。毛澤東在一次和外國友人的談話中，半開玩笑半認真地把它稱作「全面內戰」。這裡，我們要問的問題是，為什麼會發生這樣的武鬥。



毫無疑問，發生文革武鬥的原因很多，包括毛澤東那套意識形態灌輸，極權主義的權力結構，社會上不同階層人之間的矛盾和衝突，等等。但是上面這些原因，文革前 17 年就存在，1969 年之後也還存在了很長一段時間，為什麼在此前此後都沒有發生武鬥，唯有在 1967 年到 1968 年間才發生武鬥？可見還有一條原因。依我看，那就是對群眾之間的人身侵犯與暴力衝突，政府故意地、有選擇性地撒手不管。

應該指出，把文革中不同派別的群眾之間的暴力衝突稱作內戰是不正確的。因為內戰的定義是，在同一個國家內，不同的組織化團體，為控制或者推翻政權，以及部份群體為了脫離原有統治、建立新國家政權而引發的暴力衝突事件。簡單說，內戰意味著有政府但有一派人反政府，不承認政府的權威，用武力反對政府。例如國共內戰，是共產黨不承認國民政府，是共產黨的軍隊和國民政府的軍隊開戰。文革卻不然。在文革中，各派群眾都是承認並且服從同一個政府，即所謂「以毛主席為首的黨中央」。

我們知道，在歷史上，譬如春秋時期，雖然周天子還存在，但是各國之間爭戰不休，那是因為周天子早就沒了實權，名存而實亡。類似的，在三國時期，曹操和劉備打來打去，雙方都打著漢家天子的旗號，那是因為漢獻帝早就淪為傀儡。文革卻不然。在文革時期，以毛澤東為首的政府不但存在，而且擁有極大的實權。在文革中，不但各派群眾都是真心實意地承認和擁護這個政府；更重要的是，整個國家暴力機器即以軍隊為代表的武裝力量，也是忠於以毛主席為首的黨中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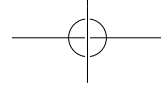
按理說，在這種情況下，群眾之間發生大規模的暴力衝突根本是不可能的。因為人們建立政府的本意就是讓政府壟斷暴力工

具，一旦群眾之間發生暴力衝突，政府就動用強力予以制止。然而在文革期間，準確地說是在 1967 年到 1968 年間，當群眾之間發生暴力衝突時，政府故意撒手不管，聽之任之。豈止是撒手不管，有時還暗地支持。在武鬥高潮期間，很多地方都發生過群眾組織從部隊手裏搶走槍支彈藥事件，說是「搶」，其實是「送」，是部隊故意把槍支彈藥送給各自支持的一派群眾組織。這種武鬥，實際上已經變成了政府內部不同派別較勁的代理人戰爭。

不錯，在整個文革期間，以毛主席為首的黨中央都在不斷地重申「要文鬥不要武鬥」；但問題是，政府只是在那裏提口號，發文件發社論，卻並不採取強制措施。有些地方發生了武鬥，政府也派出軍隊去制止，但解放軍到了現場卻只是在那裏搖動小紅書，嘴裏喊口號「要文鬥不要武鬥」，並不動用強制力。這怎麼能有效地制止武鬥呢？

在文革武鬥高潮期間，江青提倡過一個口號「文攻武衛」。對這個口號，現在還有爭論。反對這個口號的人說這個口號實際上是鼓勵武鬥，贊成這個口號的人說自衛總是合理的正當的，否則豈不是讓對方打了白打？武鬥期間被引用最多的一條語錄是：「人不犯我，我不犯人；人若犯我，我必犯人。」這句話看上去當然沒錯。但問題是，這句話只適用於無政府狀態。有政府就意味著每個人放棄自己實行懲罰與反擊的權利，而把這種權利交給政府。在有政府的情況下，即便別人犯了我，我也不應該犯人，我應該報警，我應該找法院打官司。文革時期的問題恰恰就是，警察、法院乃至軍隊都故意不管。

毛澤東在一次內部講話裏明確指示，對群眾組織之間的武鬥要「四不」：「不怕亂，不管，不急，不壓。」當然不是什麼都不



管，而是有選擇性地不管，有選擇性地故意撒手；而同樣是故意撒手，有時還有程度上的差異，對有的派別撒手得多些，有些派別撒手得少些；如此等等。有了這「四不」，群眾之間，尤其是群眾組織之間，又怎麼能不打得昏天黑地，沒完沒了呢？於是就形成了所謂「天下大亂」——當然，是有選擇性的「亂」。毛說：「亂了敵人，鍛煉了群眾」。「從天下大亂到天下大治」。也就是說，毛通過這種辦法去達到他的政治目的。

我們知道，人們建立政府，就是為了防止人們彼此傷害。一旦政府故意地、有選擇性地放棄這一基本職責，那就必然導致大量的暴行。這就是文革中群眾之間發生大規模暴力衝突的基本成因。

### 當公權力故意缺席的時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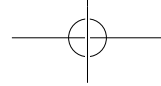
2009年，美國的柯捷出版社出版了李乾的文革回憶錄《迷失與求索》，引起不少讀者的興趣，也引起一些爭論。李乾是文革時武漢一所中學的造反派頭頭。鄰近學校有一批學生拉幫結夥，行兇作惡，曾多次向李乾學校的同學發起攻擊，有的同學被他們打得落下終身殘疾，差點死於非命。李乾和老師同學經過商量作出決定，由他帶領幾個同學，在深夜闖進為首的兩個流氓學生的家中，當場開槍將兩人打死。10天後，李乾被拘捕，後來被判20年徒刑。

一個年僅18歲的中學生，竟然鄭重其事地和幾個同學和老師商量，做出把另外兩個學生處以死刑的決定，帶著槍，闖進別人家裡，當場把人打死。這事在今人看來簡直不可思議。李乾在回憶錄裏詳細地敘述了12.5事件（這件事發生在1967年12月5

日）的過程和前因後果，讀來令人感慨萬端。李乾本人為這起命案付出了沉重的代價。他在書中也做了頗有深度的反思與懺悔。問題是，很多人發現，對於李乾殺人這一行為，要說清其中的是非非還真不容易。

大家都同意，兩個死者確實是流氓，是暴徒，理當受到懲罰。但有人指出，懲治暴徒是政府的事，李乾他們的做法是搞私刑，是不許可的。這話當然對。但問題是，在當時，公檢法都癱瘓了，很多偷搶鬥毆根本沒人管。你說該怎麼辦？私刑是相對於公刑而言的。在沒有公刑的地方，私刑二字從何談起？事實上，在文革中武鬥最盛的時期，公檢法處於癱瘓半癱瘓狀態，很多地方的社會治安相當混亂，不少群眾組織都擔當起維持地方治安的責任。如此說來，李乾帶人打擊流氓這一在非常時期的非常之舉也可以算作正常的。

李乾最被人指責的是他不該把人打死，那兩個流氓雖然罪惡不小，但罪不至死。李乾被捕後，審訊他的一位老公安就對他說：「狗日的那些流氓是討人嫌，但你們不該把他們打死，只要不死人你們一點事沒有。」可是從李乾方面著想，如果他們只是把對方抓來痛打一頓，難道不會招致這幾個亡命之徒的瘋狂報復嗎？到頭來有可能死傷的人更多。畢竟，李乾他們不是政府。政府擁有絕對優勢的暴力手段，被政府打擊的一方根本沒有報復的能力——此所以政府之為政府。正因為政府掌握巨大的資源，它可以分層次地實施打擊，除了處死，還可以關押，可以關一年半載，也可以關十年八年，政府可以開除你學籍開除你公職，可以判你勞改判你勞教，如此等等。在沒有政府的地方，在沒有公權力的地方，情況就不同了。我們看美國的西部片，那裏的人一旦



發生衝突，都是二話不說就掏出槍來。先下手為強，後下手遭殃。不是牛仔們都特別殘暴，在很大程度上他們也是沒別的辦法，因為在那裏沒有政府。

那麼，文革期間的中國是怎樣一種情況呢？說是無政府狀態吧？不對。在整個文革期間，中國都是有政府的，而且這個政府的力量還十分強大，不容挑戰。說是公檢法癱瘓，其實也不盡然。如果你貼出一張大字報，點名道姓地批判毛澤東，或者是公開組建一個反對黨，那麼，公檢法馬上出動，無產階級專政鐵拳必將隨之而至，你無處可以逃遁。回憶錄的作者李乾本人，在打死人後不過十天就被抓進監獄，他的親友戰友都毫無辦法。可見，當時的中國是有政府的，這個政府還擁有巨大的強制手段。但問題是，在很多一般性的社會治安案件上，這個政府卻撒手不管，放任自流。這就必然誘發出大量的犯罪，並迫使老百姓採取各種手段自衛，而這種自衛常常會超越公平報復的界限——因為他們想公平報復也很難做得到。於是就導致了民眾之間沒完沒了、愈演愈烈的相互傷害；而這中間的是是非非也就越來越成了一筆理不清的糊塗賬。

如果當時的中國真的是沒有政府，那麼人民必然會迅速地建立起政府，以便維持秩序。但正因為當時的中國並不是真的沒有政府，而是這個政府故意地、有選擇性地放棄其基本職責，這才是造成混亂的根本原因。我想，只有從這一點出發，我們才能真正地理解文革武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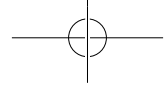
## 是屠殺，不是暴民政治

由著名文革史家宋永毅先生主編的《文革大屠殺》一書，2002年7月由香港的開放雜誌出版社出版。《文革大屠殺》這本書，收集了從1966年到1976年中國文化大革命期間發生的幾起駭人聽聞的大屠殺事件。它們分別是：北京大興縣慘案，青海二二三事件，內蒙古人民革命黨大血案，湖南道縣大屠殺，廣西賓陽慘案，廣西四二二屠殺，雲南沙甸事件。另外，還有一篇文章記敘北京大紅羅廠南巷二十號慘案，它雖然寫的只是一個家庭的遭遇，但反映出北京66年所謂「紅八月」的恐怖暴行。

正如《開放》雜誌主編金鐘先生所說，文革中這幾件大屠殺事件，和文革中一般的政治迫害相比，具有以下六個特點：1.時間短促而集中；2.殺人方式極其野蠻；3.官方一手煽動與操縱；4.實行階級滅絕政策；5.捏造罪名，純屬冤案；6.事後無人負責。

以湖南道縣大屠殺為例。這場大屠殺發生在1967年夏季，歷時66天，共死亡4,519人，其中被殺4,193人，逼迫自殺326人。受道縣殺人影響，全地區十個縣市也殺了7,696人，逼迫自殺1,397人。其中四類分子3,526人，四類分子的子女4,057人，被殺者最大78歲，最小的才出生十天。

許多人把文革期間的某些階段稱為無政府狀態，把那些濫鬥濫殺行為稱為暴民政治。這種說法是完全錯誤的。文革期間發生的大屠殺是徹頭徹尾的專制統治的產物，它們不是暴民政治，而是專制下的暴政。不錯，專制統治和無政府狀態都是無法無天，但是正如法國自由主義思想家貢斯當早就指出的那樣，「無政府



狀態和專制政治都把野蠻引入文明，但無政府狀態是讓所有的人都回歸野蠻，專制政治則是專為自己保留了野蠻，並打擊它的奴隸。」用當時的話就是「只准左派造反，不准右派翻天」。

宋永毅在前言裏深刻論述並明確指出，文革中的大屠殺是「中共的國家機器行為」。中國社科院哲學所研究員徐友漁先生也是一位文革史專家，他在給這本書寫的序言裏也指出，「文革中發生大屠殺，並非偶然事件，並非文革造成的天下大亂局面的失控產物」，而是有著長期的意識形態和心理上的支撐，有著相應的物質條件和制度保證的結果。我認為，宋永毅和徐友漁的這一觀點，是對整個文革史研究的一個重大貢獻。

提起文革中的政治迫害，不少人，尤其是沒有經歷過文革的年輕人和海外人士，包括一些西方學者，他們總以為文革的受害者主要是當年養尊處優的中共官僚和待遇不錯的知識分子，《文革大屠殺》這本書告訴我們，在文革中遭受屠殺和其他形式虐待迫害的，首先是中共掌權十七年來生活悲慘、地位低下的人，也就是被劃成「階級敵人」的各類人以及他們的子女。這對於糾正某些有關文革的片面瞭解是非常重要的。這對於駁斥一些所謂「新左派」對文革的肆意曲解也是非常重要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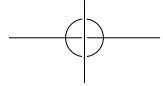
前《人民日報》總編輯胡績偉在他寫的序言裏告訴我們，當初思想解放運動興起，官方報刊也發表了一些揭露文革罪行的文章和作品，當時主管意識形態的胡喬木就竭力阻攔禁止。胡喬木說，我們年輕一代，本來就是不知道文革的情況，這樣的作品一出來，反而讓青年們知道了文革的情況，這就影響了青年對黨和毛主席的威信。真是一語道破天機。這就是為什麼文革過去三十多年，而中共當局仍然始終對文革的揭露和研究諱莫如深並百般

阻撓的原因。

徐友漁沉痛地指出：「在並非外族入侵的情況下，一國之內在十年之間發生了多起大屠殺，這是民族的恥辱；而國民對此麻木不仁甚至視若無睹，這是另一重恥辱；對這恥辱不敢直面而是刻意遮掩和曲意辯解，則是再一重恥辱。」

古人曰：「知恥近乎勇」。我相信，認識閱讀這本《文革大屠殺》能夠激起我們正視歷史的勇氣。唯有敢於正視歷史，我們才能超越歷史。

2010年10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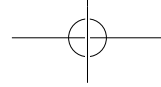
## 從卞仲耘之死談起

卞仲耘（1916-1966），女，安徽省無為縣人，原北京師範大學附屬女子中學（現北京師範大學附屬實驗中學）黨總支書記、副校長，1966年6月文革爆發，她被劃為「反黨反社會主義反毛澤東思想」的「黑幫分子」遭到批判鬥爭，8月5日被該校學生打死於校中。卞仲耘是文革發生後北京第一個被學生打死的教育工作者。

### 歷史上罕見的血腥暴行

一位中學女校長被自己的學生——而且是女學生——用棍棒和皮帶活活打死。這是一樁在整個人類歷史上都極其罕見——如果不是聞所未聞的話——的血腥暴行。

它不是發生在野蠻的國度，而是發生在有兩千年尊師傳統的文明古國；不是發生在戰爭時期或災害時期，而是發生在和平時期和正常時期；不是發生在偏遠蠻荒之地，而是發生在首善之區。不是發生在黑暗角落人跡罕至之處，而是發生在光天化日之



下大庭廣眾之中。

打人兇手是清一色的女中學生，不是據說天生具有暴力傾向的男性。這些女學生不是出自貧困的或破碎的家庭，而是出自相對富裕的和有教養的正常的家庭。她們就讀於名校，並非缺少教育；她們大多出身高幹家庭，從小就被視為當然的革命接班人而備受寵信，絕不存在長期受壓抑和受挫折的問題；她們身心健康，更不是精神病患者，也不曾有犯罪前科。也就是說，通常用來解釋青少年犯罪或暴力行為的理論統統都不適用於她們。

再有，她們行兇的對象不是陌生的因而抽象的敵人，而是朝夕相處的最熟悉的人；不是往日就輕蔑就敵視的人，而是過去一直尊敬、親近乃至愛戴的人。我們知道，一般來說，如果被貼上某一類「敵人」標籤者是陌生人，整起來就比較容易。因為仇恨與成見常常源於無知、源於隔膜。你越是對某人不熟悉，你就越是容易對某人形成刻板化的印象，越是容易產生仇恨與敵意，或者說越是容易對之冷酷無情。另外，德國人迫害猶太人，那和歐洲漫長的反猶主義有關。紅衛兵迫害黑五類（地富反壞右），那當然和黑五類早就被打入另冊定為敵人有關。可是卞仲耘的情況卻明顯地和上面講的都不一樣。北師大女附中的紅衛兵們怎麼能對她們的校長下得了手？她們哪來那麼大的仇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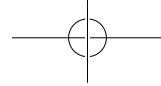
在〈耶路撒冷的艾希曼〉一文裡，漢娜·鄂蘭（Hannah Arendt）提出了「惡的平庸」（Banality of Evil）這一概念。艾希曼是納粹軍官，在二戰期間曾負責把大批猶太人送往集中營處死，戰後逃至阿根廷；1960年被猶太人抓住押回以色列受審。當時以色列的媒體都說艾希曼是惡魔，是怪物，是虐待狂；但鄂蘭卻認為艾希曼不過是個心智薄弱的小丑而已。鄂蘭不是說納粹的

罪惡是平庸無奇的，而是說犯下那些罪行的人是平庸無奇的人。人們對艾希曼本人算不算平常人頗有爭議，姑置不論。不過我們確實很難說北師大女附中的紅衛兵們不是平常人。那麼，這些（起碼是大多數）平平常常的女學生怎麼會做出如此不平常的暴行呢？艾希曼為自己辯護說他祇是執行命令。這種說法當然不能構成開脫罪責的理由，也不能構成其行為動機的有說服力的解釋。但紅衛兵的暴行比艾希曼更難辯解，因為她們的行動是自發的，她們把卞仲耘活活打死並非來自任何人的指示或命令。

### 她們為什麼打死卞仲耘

毋庸贅言，紅衛兵的暴行是中共長期以來教育與宣傳的產物。在文革期間，中共當局，首先是毛澤東本人，更以多種方式對暴力迫害行為給予暗示、默許、縱容，乃至鼓勵。但儘管如此，我們又不能不指出，在當時，黨中央、毛澤東畢竟沒有直接號召打人殺人，而且，在公開的講話和文件文章中，他們還一再提出要文鬥不要武鬥。作為毛主席的紅衛兵，如果你真是對偉大領袖懷抱天真而虔誠的信仰，按理說你本來是不應該去打人的；不但你自己不應該去打人，而且你還應該勸阻你的同學去打人，因為打人不符最高指示，不符合黨的政策。因此無論如何，施暴者本人難辭其咎。但問題是，為什麼竟會有那麼多人去動手打人呢？為什麼許多厭惡打人反對打人的人——他們分明是在堅決執行最高指示——反而會感到巨大的壓力，不但不好出面表示反對和制止，還常常要違心地表示支持甚至被迫參與呢？為什麼這種明顯違背最高指示（不是「一句頂一萬句」嗎？）的行為常常





不是偷偷摸摸地進行（事實上，在無人觀看處，此種暴力行為還要少一些），而總是在大庭廣眾之下，具有刺眼的公開表演的性質呢？

在我看來有以下幾條原因：首先，不少人身上潛伏著許多惡念，平時祇是苦於師出無名，同時也是害怕受到懲罰而不敢造次。一旦有了一個堂皇的藉口並且有了不受懲罰的環境，那就什麼惡事都幹得出來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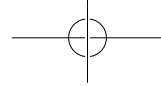
我們知道，伴隨著紅衛兵登上舞臺，「他媽的」、「混蛋」一類粗話髒話滿天飛。紅衛兵不祇是簡單地打人，他們還想出種種方式踐踏、侮辱、虐待和折磨受害者，花樣百出，令人嘆為觀止。這一套到底是從哪裏學來的呢？應該說它們並非直接來自官方的宣傳教育。在官方的宣傳教育（包括文學作品和電影戲劇）裡，好人都是不罵粗話的，壞人才罵粗話。好人懲罰壞人也就是一刀一槍了事，好人不會去折磨虐待壞人，壞人才會去折磨虐待好人。在當年中國的文學作品和電影戲劇裡，即使出現暴力情景，通常也避免鮮血淋漓與恐怖淒厲的場面。紅衛兵的這一套，或許有一部份是來自家教，但更多的是自學成才，無師自通。做壞事往往不需要老師，祇要在冠冕堂皇的旗幟下大大敞開惡念的閘門，各種壞主意鬼點子自然就會蜂擁而至，再加上迅速的互相啟發互相模仿，很快就會發展到十分惡劣十分殘忍的地步。

其次，打人足以顯示特權。特權之為特權，就在於特權者可以不受常規的約束；因此，特權者一定要通過打破常規去顯示自己的高人一等。由高幹子女為主體的紅衛兵倚仗自己的特殊背景，有恃無恐，肆無忌憚（用清華附中紅衛兵〈無產階級階級路線萬歲〉裏的話「反正國家機器在我們手裏」），所以，是他們而

不是別的群體，率先出手打人，甚至打人致死。他們正是要通過此種行為樹立起紅衛兵的令人恐怖的赫赫威勢，用他們自己的話就叫「打出紅衛兵的威風」。

北師大女附中是一所有名的紅色貴族學校。在學生中，幹部子女佔很大比例。文革前，中共黨和國家領導人的女兒、姪女、孫女幾乎全都進入這所學校就讀。「可以這麼說，誰家住中南海，就有誰家的孩子。當時開家長會，政治局委員能到三分之一」。由於共產黨對權力的獨佔，也由於長期以來對老幹部革命經歷的極力渲染乃至神化，幹部子女，尤其是高幹子女大都有極其強烈的優越感。特別是在 63 年 64 年以後，學校裏強調執行所謂階級路線，幹部子女要比其他學生更容易上大學和上好大學，更容易入團和當幹部乃至入黨。在清華附中和北師大女附中這些高幹子女集中的學校，校領導專門找高幹子女談話，向他們傳達毛澤東對毛遠新對王海容的講話，並為他們專門組織和安排種種活動，這就進一步培養起高幹子女的特權意識。

需要說明的是，在當年，幹部子女的優越感或特權意識主要並不是體現在物質追求上，而是集中在權力欲望上。他們把自己視為天然的革命接班人，未來的國家掌權者。因此，他們迫不及待地渴望著在政治活動中出人頭地，以顯示和證明他們的無比優越。然而問題是，這些「自來紅」們，不但在學習成績和文藝體育活動等傳統的衡量學生高下的項目中未見出色，就是在學雷鋒做好事和下廠下鄉勞動鍛煉等活動，以及在學毛選加強自我思想改造或寫文章批判修正主義等政治表現上，也不顯得比其他家庭出身的同學更高明。畢竟，在當年，同學們都接受的是同樣的教育，有相同的價值取向，大家都革命，顯不出誰比誰更革命，所



以這些「自來紅」們就尤其渴望著在文化革命中作出非常的舉動，所以就要有「老子革命兒好漢，老子反動兒混蛋」的打擊別人抬高自己，所以就要有比革命還革命的帶頭打老師打校長。

像卞仲耘這樣的學校領導，昔日在一般學生心目中是黨的化身，現在雖被當作「黑幫」揪出，但那種敬畏之感一下子恐怕還去不掉，至少是不敢對他們大打出手朝死裏整。祇有那些高幹子女，仗著自己父母的顯赫權勢，過去就不把區區中學校長放在眼裡，儘管這些學校領導過去對他們恩寵有加，但是，當他們發現在這些學校領導身上濫施淫威最足以顯示他們革命小將的優越，他們就毫不留情地把這些學校領導當作了自己登上政治舞臺的第一批祭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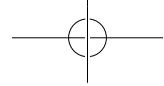
第三，北師大女附中的紅衛兵打死卞仲耘，那並不是因為這些女中學生們對她們的校長懷有不共戴天的深仇大恨。她們表現出來的那種仇恨，在很大程度上是裝出來的，而裝的目的是為了表現自己更革命，是為了表現自己最革命。在當年，革命被賦予至高無上的價值。衡量一個人革命與否和革命性的高低，最簡單的一個標準就是看你在對敵鬥爭中是否表現堅決，看你對敵人的仇恨深不深。既然我們平常都認為人在感情過於強烈的情況下往往會衝破理智的約束而做出過火的行為來；於是，有些人便故意做出過火的行為，以證明自己具有強烈的情感。打人固然不符合黨的政策，但是它證明你階級感情太深，深到了你的理智無法控制的程度。反之，則有立場不穩，階級感情有問題的可怕嫌疑。就像作家老鬼在自傳小說《血與鐵》裏寫到的那樣：學生們互相比，「看你打得狠，我要打得更狠，否則好像我的思想就有問題，階級感情不及你的深。反正對階級敵人越殘酷越好」。這就

是說，打人貌似非理性行為，其實卻是十足的理性行為。它是經過理性精心算計之後故意裝出來的非理性。文革中的狂熱行為，十之八九是裝出來的，是故意做出來給別人看的；所以它愈是在眾目睽睽之下才愈來勁。

不難想見，這會形成一種何等強大的群體壓力。在這種故作失控狀的氛圍之下，你要想堅持不『失控』實在是很難很難。這不是說你在眾人的狂熱的感染下自己也會變得狂熱，而是說你在眾人的裝腔作勢之下自己也很難不跟著裝腔作勢。如果你是根紅苗正的天生左派，你的階級感情、階級立場根本不容懷疑，你還比較容易頂住這種壓力，因為你沒有證明的必要。如果你的革命性本來就令人生疑而你又急欲顯示自己革命或者生怕被別人指為不革命，那麼你面臨的壓力就格外沉重。在那時，毛澤東在其早期著作《湖南農民運動考察報告》裏的一句話被反覆引用，曰「矯枉必須過正，不過正不能矯枉」。沒有比這句話更惡劣的了。因為按照這句話，過火是必要的，因而也就是正確的，不過火反倒是不正確的。這就是為什麼在當時，儘管大家都知道打人不符合政策，且大多數人本心未必想出手打人，但是打人現象還是一再發生，並且越來越狠，以及總是難以制止的原因。明乎此，我們也就對中共歷次政治運動中發生的荒謬絕倫的種種「過火」現象有了清醒的認識。

### 不要無視良心的聲音

就在打死卞仲耘的第二天，師大女附中校廣播站播出了一篇廣播稿。這也是因為是第一次學生打死老師，紅衛兵們感到有必



要作一個交代，作一番辯解。

廣播稿全文如下：

昨天發生了武鬥，是為了殺殺卞仲耘的威風。因為她有心臟病，高血壓，死了。

毛主席說過：好人打壞人，活該。大家不要因為發生了這件事，就縮手縮腳，不敢幹了。

這件事，任何人都不許向外面講。否則，就按破壞文化大革命處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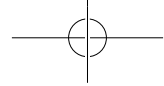
這篇廣播稿顯然出自紅衛兵之手，很短，還不到一百字，文字也很淺顯，但是它包含的意思卻很多很複雜，值得我們認真解讀。在這篇廣播稿裏，作者玩弄概念遊戲，避重就輕，推卸罪責，蠻不講理；引用毛語錄為自己壯膽，為同夥鼓氣。最值得分析的是最後一句——「這件事，任何人都不許向外面講。否則，就按破壞文化大革命處理。」

這太奇怪了！打死人不算破壞文化大革命，把打死人的事實真相向外面講卻要算「破壞文化大革命」。這是什麼邏輯呢？如今，很多人在回顧文革往事時總是說，紅衛兵雖然做了壞事，但是當時他們並不知道他們在做什麼。他們不知道他們做的是壞事，他們還一心以為他們做的是好事呢。不對。紅衛兵們也許不能十分自覺地清楚地認識到他們做的是壞事，或者說，他們力圖讓自己相信他們做的不是壞事而是好事。但是，他們的直覺告訴他們，他們做的事是見不得人的——而這正是惡的最確定不移的標誌。難道不是嗎？當我們說一件事「見不得人」、「見不得陽

光」、「拿不上檯面」（個人隱私屬不同領域故另當別論）時，我們不就是在說這件事是錯誤的是醜惡的嗎？人的道德直覺是如此的敏銳，它能穿透任何邪說謬論的迷霧而頑強地發出自己的警示。

文革後，我和不少文革的積極參與者——包括不同背景，不同派別——討論文革。我們討論了我們在文革中的種種表現，討論了彼此在文革中做過的正確的事正義的事，也討論了彼此做過的錯誤的事和愚蠢的事。儘管我們對不同的派別有不同的評價，但我們都認為，每一派中都有好人，每一派中也都有壞人。人品的好壞是可以脫離派別的好壞而存在的。這就是寬容與自由難於建立而又終於可以建立的原因。我們認為，有些事雖然是錯誤的惡劣的，但當事人的動機卻可以是正確的善良的。由此我們對那句名言「通往地獄的道路是用善良的願望鋪成的」深有所悟；但是我們又都認為，有些錯事壞事絕不能用善良的動機來解釋，它祇能出自陰暗的心理和邪惡的動機。連行兇打人這種事都不能一概而論。然而，有的行兇打人，就像毆打卞仲耘致死這件事，那些帶頭打的人，那些把人朝死裏打的人，無論如何也不能推卸罪責，他們絕不能用什麼「理想主義」、什麼「受蒙蔽」來為自己的暴行辯護。

正是通過文革，我們發現了人心中固有的道德直覺或曰良心或良知。人因其具有普遍而超越性的道德感而成其為人。人心中的這種道德感既是顯明的，又是曖昧的。一事當前，我們心中會產生一種特殊的感覺，覺得這件事是好還是壞，是善還是惡。我們認為別人也應該和我們具有相同的感覺。這種感覺雖然是獨立發生的，但倘若不和別人交流而獲得他人的共鳴，它就祇能是模



糊的、朦朧的，它就難以獲得清晰，獲得確認。當周遭的環境是極端的晦暗封閉，當任何自由而公開的理性交流都不可能的時候，我們的良知就好比黑暗中的一絲燈火，若有若無，若隱若現。它看上去是那樣的不可靠，但又是我們在一無倚靠的時候的唯一倚靠。經驗告訴我們，無論何時何地，一定要傾聽良心的呼聲，決不要做虧心的事。遵循良心，並不能使我們免於犯錯，但即便錯了也不會錯得太遠；違背良心則幾乎注定會使我們犯錯，而且可能錯得很遠很遠。暴君暴政得逞的秘訣是，用冠冕堂皇的理論，大力誘發和釋放出人性中潛藏的惡；而要達到這樣的目的，它首先就要求你無視良心的呼喚。

這應是我們從卞仲耘之死的悲劇中吸取到的最重要的教訓。

## 為什麼卞仲耘之死成了懸案

2014年1月12日，當年北京師大女附中紅衛兵負責人宋彬彬和劉進回到母校，在五十多位文革時期的師生和幾位老師的後人參加的會上講話，為1966年紅八月期間部份學生打死打傷老師一事表示道歉。

在場的幾位當年的老師和老師的後人紛紛發言，表示接受道歉並予以原諒。其中一位發言者是我北大讀研期間（1978-1981）的同班同學丁冬紅（又名胡依年）。她的母親胡志濤也是當年師大女附中的一名副校長，在那天也挨了打，而且傷得很重。我第一次得知「八五事件」就是丁冬紅告訴我的。在會上，丁冬紅說，她母親生前多次跟孩子們講，那天發生的一切她都歷歷在目，學生的名字都能叫上來，但是她「原諒所有的孩子們」。

半個月後，1月27日，原北師大女附中副校長、在「八五事件」中被毆打致死的卞仲耘的丈夫，93歲的王晶垚先生發表聲明。聲明說：「卞仲耘同志遇難已經48年。但是，『八五事件』的策劃者和殺人兇手至今逍遙法外；『八五事件』真相被蓄意掩蓋著」。「在『八五事件』真相大白於天下之前，我決不接受師大女附中紅衛兵的虛偽道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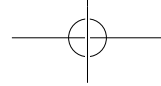
是的，沒有真相，就談不上原諒。胡志濤知道真相，她自然可以原諒；王晶垚不知道真相，他當然有權拒絕接受道歉。

那麼，為什麼直到四十八年後的今天，王晶垚先生——更不用說廣大公眾——還依然不知道「八五事件」的真相，不知道打人兇手是誰呢？為什麼那麼多知情者都不肯公開說出打人者的名字呢？

有人解釋說，因為打人者當年都還沒滿18歲，屬未成年人，辦理未成年人刑事案件的原則是教育為主，懲罰為輔，並且要對涉案未成年人予以特殊保護，包括不得公開其姓名住所照片。

這種解釋並沒有多少說服力，因為上述原則都是針對辦案機關的辦案原則，但問題是，五十年來，「八五事件」從不曾立案辦理。

據說，在八〇年代，針對受難者家屬的起訴，北京市有關司法部門曾經以「罪行追訴時效已過」為由予以拒絕。這個理由顯然是站不住腳的。不錯，刑法確實有追訴時效的規定，追訴時效的長短取決於案情的輕重，追訴時效最長是二十年。在「八五事件」中，卞仲耘是被群毆致死的，雖然後果很嚴重，但是分攤到每個打人者頭上的罪責不一定很重，所以追訴時效不會很長。但



問題是，像「八五事件」這樣發生在光天化日、眾目睽睽之下的罪行，政府理當提起公訴，無須受害者一方自訴。刑法明確規定，對於那些政府應當立案而不予立案的刑事案件，不受追訴期限的限制。

因此，「八五事件」的問題，歸根結柢，乃是政府的問題。五十年來，中國政局歷經滄桑，政府換了好幾屆，其方針政策以及法律經歷過重大變化，但是每一屆政府都沒有對「八五事件」立案審理——在這件事上倒是一以貫之、一脈相承。

我們知道，在文革期間，發生過大量的刑事案件。有些案件當時就得到處理；有些案件，當時被當作革命行動，後來政局變化，又被當作刑事案件處理。由於政局的反覆，有些案件甚至被翻來覆去地處理過好幾次。「四人幫」垮臺後，當局宣稱徹底否定文革，對文革中的刑事案件又做了一番大清理。

不消說，在這些審理和判決中，輕罪重罰，重罪輕罰，一罪數罰，乃至於冤假錯案以及捨卒保車，捨車馬保將帥的情況都是有的；在「宜粗不宜細」的口號下，還有很多不那麼起眼的罪行被放過去，如此等等，此處不贅。不過總的說來，文革期間各個階段發生的具有其階段特色的刑事案件，大體上還是得到了某種處理，好歹是走過形式。唯有包括北師大女附中「八五事件」在內的1966年紅八月期間紅衛兵（文革過來人通常稱之為老紅衛兵）的暴行，五十年來始終沒有得到處理。

紅八月老紅衛兵的暴行始終沒有得到哪怕是象徵性的處理，那是不是因為在歷屆中國政府看來這些暴行都無可非議呢？例如在土改中，有很多地主及其家人被革命群眾打死打傷，政府從不處理這些打人者，因為政府始終不承認土改是錯誤的。但紅八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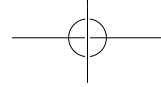
的情況並非如此，例如卞仲耘，早就被平反恢復名譽了。

也不是紅八月期間的暴行一律不加處理。例如從1966年的8月27日到31日，北京郊區大興縣發生了一場針對地主富農及其家屬的大屠殺，事後政府也曾逮捕和判處了一批當地的公社幹部和社員。據說在八〇年代，北京市有關司法部門給「八五事件」的受害者及受害者家屬提出過一份「兇手名單」，說如果難屬對這些人提告可以判刑。一位活下來的受害副校長當即拒絕接受此名單，因為「名單上全是工人出身的紅衛兵們，而那些貴為高幹之後的兇手們連一個也不在名單上！」

於是問題就很清楚了。卞仲耘之死之所以成了懸案，紅八月老紅衛兵的暴行之所以一直不曾立案審理，原因就在於他們的身分——老紅衛兵以高幹子女為主體。這就是他們之中的犯罪者始終不被追究不受懲罰的原因。

不錯，毛澤東發動文革，目標就是整從中央到地方的各級當權派，幹部子弟也受株連；如果有誰公開反對，政府照樣出手鎮壓。例如在1967年1月，政府就抓了一大批「聯動」的老紅衛兵。但是抓他們的理由不是他們對民眾施暴，而是因為他們反對中央文革。不過鑒於他們的紅色身分，政府總是手下留情。3個月後，這批老紅衛兵就獲得釋放。4月22日晚上，周恩來、康生、陳伯達、江青、楊成武、王力、關鋒、戚本禹、謝富治，足有20多人，親自將被關押的聯動分子接出監獄。江青開口就說：「委屈你們啦。」周恩來則說：「我們不能不教而誅，你們還是我們的孩子嘛。」

毛澤東之所以沒有處理老紅衛兵在紅八月打砸搶的暴行，也是因為他無法把那些暴行算在劉鄧反動路線的帳下。畢竟，老紅



衛兵打人之風興起時，劉鄧派出的工作組已經被毛批評，撤出校園。早在 1966 年 7 月 26 日北京大學的萬人集會上，北大附中紅旗戰鬥小組的彭小蒙在臺上用皮帶抽打北大工作組組長張承先，江青等人就在臺上，非但沒有制止，江青還上去擁抱彭小蒙，並發言支持革命小將的革命行動。8 月 1 日，毛澤東親自寫信給清華附中紅衛兵表示支持（信中還特地提到彭小蒙）。8 月 5 日，卞仲耘被打死，就在當天，中央發出文件，宣布撤銷此前劉少奇發出的關於制止北京大學「亂鬥」的文件。8 月 18 日，毛澤東在天安門城樓接見百萬革命師生，當場接受宋彬彬給他戴上紅衛兵袖章，還說「不要文質彬彬，要武嘛」。就在老紅衛兵打砸搶的高潮中，8 月 22 日《人民日報》發表社論高調讚揚紅衛兵的革命行動好得很。

不錯，毛澤東經常翻手為雲、覆手為雨，今天把你捧上天，明天又把你打倒在地。但是直到他 1976 年撒手西歸，毛始終沒有對老紅衛兵在紅八月的暴行進行處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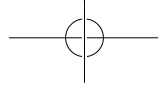
等到「四人幫」垮臺，文革被否定，當局在撥亂反正的名義下對文革期間的很多問題重新處理，但是他們依然沒有依法追究老紅衛兵在紅八月的暴行。這中間的原因很簡單：老紅衛兵是以高幹子女為主體。文革後復出的黨國領導人，沒有幾個人的子女當年不是老紅衛兵的，其中很多子女（包括劉鄧的子女）還一度是老紅衛兵的頭面人物。後來中央下令清理文革中的「三種人」，其中一種人就是打砸搶分子，迫害幹部群眾，造成嚴重人身傷受害者。可是當局特地把當年這批涉嫌施暴甚至帶有命債的老紅衛兵們摘了出來，說他們不算「三種人」；非但不追究，反而說該提拔進「第三梯隊」的就要提拔——「還是自家的孩子靠得

住」嘛。

對老紅衛兵當然不能一概而論。但是由於歷屆中國政府都對這個群體格外袒護，致使其中良莠難分，好壞不明；若干重大歷史真相也始終陷於混沌。五十年過去了，卞仲耘之死之所以成了懸案，最根本的原因就在這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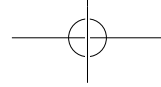
2007 年 3 月首發

2014 年 5 月補充



## 讀李志綏醫生回憶錄

李志綏醫生所著《毛澤東私生活》一書值得細讀。誠如黎安友教授在前言中所說，此書是世界史上第一個對專制暴君的「近身觀察」。書中關於毛的記敘平實具體，讀來令人信服，更重要的是，作為在毛身邊唯一的一位知識分子，李志綏還具有高度的洞察力。這大概也就是為什麼古今中外專制暴君總是要挑選一班頭腦簡單之輩環繞左右的重要原因了，因為他們不願意讓一雙聰明的眼睛窺視到自己的內心。反過來我們又免不了要想，倘若李志綏的洞察力更敏銳一些，他一定會為我們提供更多的有價值的信息。黎安友指出，只有「對邪惡能有某種程度視而不見的人，才能成為暴君生命的守護天使。李醫生身為歷史旁觀者的局限是其工作要求之一。」在這本回憶錄中，李志綏寫到了他如何在很長一段時期內「一直不願去正視」毛的種種劣跡（第 321 頁），「難得糊塗」（第 205 頁）。如此說來，本書的不足或屬難免，作者已盡其所能。



## 簡單即奢侈

黎安友寫的前言頗有發人深省之處。譬如他寫道：「帝王權勢讓帝王享有最大的奢侈——生活簡單」。生活簡單如何會是奢侈？而且還是最大的奢侈？這恐怕是許多人想不到的。毛死後，他睡過的大木床擺在那裏供人參觀，觀眾無不感動，都以為毛果然「艱苦樸素」，更有人讚之曰「不忘農民本色」。然而，就是這張大木床，卻要毛由專列一路運載到各招待所，甚至空運到莫斯科，這豈不是極大的奢侈？奢侈不一定只是金堂玉馬、鐘鳴鼎食，最大的奢侈是隨心所欲，率性而為。少時讀史，讀到那些達官貴人在和平民隱士們聊天時常常要表示羨慕對方「無官一身輕」的舒適自在，總以為那是矯情、或者是為了減少他人嫉妒的鋒芒；後來才知不盡然。培根講得不錯，身居高位者其實並不那麼自由。繁文縟節、豪華氣派，固然象徵著赫赫權勢，說到底是做給別人看的；那對於當事者本人來說未嘗不是一種負擔。我們知道，就連古代的帝王，也不是個個都有力量不受諸多禮法拘束的。只有像毛這樣的超級帝王，才能夠在享有絕對權力的同時，又免除掉被他稱為「表面文章」的種種不便。毛起居無常，顛倒日夜。一般人只以為那是毛的怪癖；然而身為最高領袖，毛既然拒不接受眾人共同遵守的生活秩序，那就勢必要求眾人反過來將就他一己的怪癖。這樣一來，毛倒是瀟灑了，只是害苦了眾人。

## 欲為聖主、實成暴君

提到反右，李志綏說：「今日我的後見之明是，如果當時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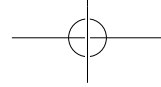
主人士提的意見未涉及毛，那麼『文化大革命』一定會提早十年，在 1957 年，而不是在 1966 年發生。」（第 195 頁）。

李的這一見解可說與我不謀而合。我在 87 年 1 月接受香港《百姓》半月刊陸鏗先生的採訪中講到：「比如 57 年，我就不相信是故意設的『陰謀』，放長線，釣大魚，而是估計形勢過分樂觀。那時候，各方面情況看來都挺不錯，另一方面，官僚主義很嚴重，所以發動大家提意見。當然，預先估計到有些人會唱反調，可認為只是少數；反調唱出來必會受到大家的反擊，領導樂得表現出英明、寬大的樣子，不予計較。殊未料到，一旦議論開來，不是那個樣子，批評反對的意見，遠遠超過想像。於是龍顏大怒，翻臉不認帳，一巴掌打下去。這樣，一翻臉，必然比原來還退得遠了，這是很自然的。」

現在有種很流行的觀點，都說在 57 年反右前，黨與知識分子親密無間。這是個錯覺。事實上，當時的知識分子並不是對黨沒意見，而只是不敢講而已。這一點連毛澤東心裏也很清楚，否則他何必三番五次地鼓勵動員？鳴放初期，費孝通寫了一篇著名的文章，題目是〈知識分子的早春天氣〉，據說在知識界引起很廣泛的共鳴。這豈不意味著在這些知識分子們的感覺中，相對於此時的「乍暖還寒」，57 年前的政治氣候簡直就是一片嚴冬嗎？只是後來一發動反右，事態必然變得比原先更惡劣；這時候再回過頭去看 57 年之前的那段日子倒顯得是春光燦爛了。

順便講一講「第三隻眼睛」的觀點。按照王山的敘述，57 年，毛號召大鳴大放，給黨提意見，這是給中國提供了一個走向民主的機會。無奈中國的知識分子太「賤」，「男人對你露出笑臉時，你就撒嬌翹尾巴，甚至抽男人的嘴巴」，那「男人」（黨的領





導)還能不惱嗎?毛本無意「引蛇出洞」,這時也只好把「鳴放」轉為「反右」了。是知識分子自己,「不識時務,不顧大局」,「觸怒政權」,對國家和民族造成損害,「自己屠殺了自己」。看來,王山心目中的「言論自由」,無非是發表不觸怒統治者意見的自由;王山心目中的「民主」,僅僅是「堅決擁護,一致贊成」的民主。王山的邏輯很簡單:別怪黨要鎮壓,誰叫你想反對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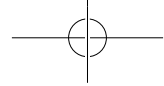
我完全同意,毛號召鳴放是出自真心,毛本來並不想搞一場反右。天底下的統治者,有哪一個不希望自己能得到廣大臣民的真心擁戴呢?假如反對意見一冒頭便立刻成為過街老鼠而陷於極端的孤立,統治者又何苦興師動眾加以鎮壓?站在一邊連小手指頭也不動一動,做出十分寬大仁慈的樣子,難倒不是更令人神往嗎?倘若這就叫「英明」「開明」的話,古今中外就沒有誰還算得上暴虐專橫了。王山準確地說出了毛這位暴君的心理;但他把這種心理看作是全人類的共同心理、正常心理,從而否定了暴君是暴君。我們知道,傑弗遜在擔任美國總統期間,大力倡導言論自由新聞自由,其後果之一是他使自己遭到了政敵的猛烈攻擊。報紙上天天都有尖刻批評的文字,其中許多批評既不具有善意又不符合事實。傑弗遜十分惱火,後來他乾脆拒絕再讀報紙。他甚至說過:「一個從不讀報的人也比一個只讀報的人更有教養。」但儘管如此,傑弗遜仍然信守自由原則,保護反對者的權利;於是,美國的民主制度才得以維持和鞏固。王山說中國人「缺乏自律精神」。很對。但是是誰呢?

假如說反右是早產的文革,那麼文革則是遲來的反右。文革初期,毛「放手發動群眾」,是因為他料定了在經歷十七年的洗腦後,絕大多數中國人都成了毛的忠實戰士。於是就有了一段熱

火朝天的「大民主」。但當群眾逐漸醒悟反過來構成對自己權力的威脅時,毛就再一次把群眾堅決鎮壓下去。我們注意到,在反右初期即鳴放階段,毛和鄧的態度不一樣。鄧從一開始就不主張「大鳴大放」。兩人的區別在於:毛一度過高估計了知識分子對共產黨尤其是對自己的真心擁護程度,鄧則始終對人民不抱「幻想」。毛曾經以為,自己是如此英明偉大,足令天下萬民心悅誠服。鄧卻堅信,共產黨既沒那麼偉大英明,老百姓尤其不知好歹;與其先放而後收,不如從頭就不放。有趣的是,等到若干年後,鄧第三次複出,權力威信均達於頂峰,鄧也染上了當年毛的那份自信,因而重複了當年毛的那種循環。從支持民主牆到逮捕魏京生,從提倡政治改革到反對自由化,直到「六四」下令開槍。這時候又輪到陳雲一類保守派暗中責怪鄧忽左忽右,「六四」前太「軟」,「六四」又太「硬」。鄧和毛一樣,起先想做聖主,到頭來終為暴君。

### 異端者的正統性

李志綏在書中講到了一件鮮為人知的小故事。61年夏,「大躍進」的災禍已無可迴避,若干中共領導人提出了責任田或包產到戶的主張。毛迫於壓力,不得不同意作出「暫時的退卻」,但仍然堅持說搞責任田只是權宜之計,它「並不是我們的方向」。當時,繼續大唱集體經濟高調的人也不少,如柯慶施,如王任重。「成為一個諷刺而不異常的現象倒是1959年被打倒的彭德懷。這時彭到他的家鄉湖南省湘潭縣調查後,認為搞責任田或包產到戶是一股歪風。在他的報告中主張『大力發展集體經濟』保



證集體經濟在全部收入中佔絕對優勢。」(第 364 頁)

這件事看上去很令人生疑，不過細細一想卻也合情合理。作為一個虔誠的共產黨人，彭德懷可能仍然篤信集體經濟優於個體經濟的馬列教條。他在 59 年的萬言書中批評當年的種種「左」的錯誤，但對集體化的優越性並沒有表示過懷疑。換句話，彭反對包產到戶，很可能是出於幾分真心。更重要的一點是，正因為彭被冤枉地打成「右傾機會主義分子」，並一直不服氣，所以，他就比別人更急於證明自己是真正的左派。出於這種焦慮的心情，他就比別人更容易自囿於成見之中，從而看不到他本來可以清楚看到的東西。當一個人在某些問題上被貶為異端而他自己又不肯以異端自居時，他往往會比別人更急切地想在其它問題上顯示出自己的正統。由此可見，暴政對人心的扭曲，即便在那些秉性剛直的人們身上，也常常會留下它的烙印。

### 關於「自己糾正自己的錯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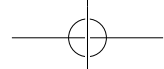
李志綏寫道：「毛一再號召『講真話』。即使在今日，我對共產黨的梦想早已全然幻滅之時，我仍認為如果毛在『大躍進』初期便完全瞭解真相，他可能會及時制止那場大災難。」(第 285 頁)

當然了。我也這麼認為。天下沒有一個統治者樂於自己國家的經濟走向崩潰，正如同沒有一個統帥樂於自己的軍隊打敗仗。可是，一旦糾正錯誤可能會影響到自己至尊無上的權勢，那就是另一回事了。

我完全相信毛是真心實意地想瞭解真相。誰說暴君不喜歡聽

真話呢？他只是不喜歡講真話的人。所以暴君常常分不清真話假話，所以暴君常常被謊言所包圍。

我同樣相信毛是願意糾正自己錯誤的，只要這種糾正無損於自己的英明形象。然而，除非事態惡化到無法掩飾的地步，毛才有可能完全瞭解真相；此時再出面制止已經談不上「及時」，那勢必會損害到自己不容挑戰的權威。在這種情況下，暴君寧可將錯就錯，甚而變本加厲。暴君尤其不能容忍別人先於自己指出錯誤糾正錯誤，因為那在暴君看來便有謀反奪權的重大嫌疑（想一想 59 年的廬山會議）。直到現在，共產黨還堅稱黨犯了錯誤黨自己能夠糾正。這話的實際含義是，黨的錯誤只能由黨自己來糾正，黨不允許別人起來糾正。假如說到後來（61 年、62 年），毛不得不作出讓步，那麼他從此便對那些比自己正確的同僚懷下了不可原諒的嫉恨。在某種程度上，毛發動文革正是為了對當年的退讓進行報復。無怪乎劉少奇、彭德懷會成為文革中在劫難逃的犧牲者。昔日官渡之戰，剛復自用的袁紹拒不接受謀士田豐所獻之計並將田豐關入大牢，果然被曹操打敗。消息傳入牢獄，獄卒對田豐慶賀道：「主公不聽先生之言而戰敗，看來先生復起有望。」田豐答道：「若袁紹打了勝仗，我或許還能免於一死；如今袁紹打了敗仗，我必死無疑。」毛澤東在革命接班人五條標準中寫得很清楚，要善於團結大多數，特別是要善於團結那些反對過自己並被實踐證明是反對錯了的同志。有人在此句下面加上一條註：對那些反對過自己並被實踐證明是反對對了的同志務必堅決打擊。這是句俏皮話，但在揭示暴君心理上入木三分。



## 關於無敵者的神話

江青對李志綏講：「主席這個人，在政治鬥爭上，誰也搞不過他，連史達林也沒有辦法對付他。」（第 137 頁）許多人，包括某些批毛反毛最激烈的人也相信毛的政治權術出神入化、舉世無敵。其實這種看法未必靠得住。林彪事件就是一個有力的反證。

眾所周知，林彪父子曾擬定多種方案試圖將毛置於死地，其中一次可說是功敗垂成。前空四軍軍長王維國奉林密令用手槍將毛擊斃，殊不知王是個樊舞陽式的人物，事到臨頭過度緊張，故未能下手。毛最終躲過林的暗算，部份是由於毛的機警，部份也是由於毛的幸運。假如我們承認毛的幸免於死在相當程度上靠的是運氣，那麼，我們有多少理由還對毛的權術佩服得五體投地呢？事實上，如果林的暗殺計劃獲得成功（那決非沒有可能），一般人的評價只怕又會趨於另一極端，這最後一次慘敗將使人們淡忘掉毛此前的多次勝利。毛作為政治鬥爭無敵者的神話將徹底粉碎而徒留笑柄。一提起毛澤東，人們心目中只會浮現這樣一段詩句：「機關算盡太聰明，反誤了卿卿性命。」

歷史上也有別的暴君險遭政敵暗害的先例，如秦始皇，如希特勒。荊軻劍術欠佳，始皇得以不死；那只置放於希特勒腳旁的裝有定時炸彈的公文包，偏巧在爆炸前幾秒鐘被希特勒身邊的一位將軍挪動了地方，於是希特勒僥倖活命。在這兩次事件中，秦始皇與希特勒都犯了認敵為友的錯誤；不過和毛相比，其錯誤程度就輕多了。林彪是毛一手提拔並一度以黨章的形式肯定的接班人。毛以清除「身邊的赫魯雪夫」為名發動文革，到頭來，他把一大批不是赫魯雪夫的人物趕出了宮廷之外，卻把一個比赫魯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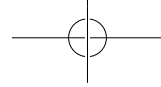
夫還赫魯雪夫的人物引到了自己的身旁。就算毛從不曾真正信任過林（見毛給江青的那封信），那也不足以證明毛有先見之明。因為獨裁者都是孤家寡人，他們本來就不會對任何外人付出信任。問題在於，林的勢力是在毛的支持下才急劇膨脹起來的。71 年夏，毛的生命遭到空前嚴重的威脅，而這種威脅恰恰是毛自己一手造成的。從權力鬥爭的角度講，這難道不是一個最愚蠢、最危險的錯誤嗎？

我們知道，古代的獨裁者常常樂於把自己的成功歸之於幸運。凱撒對風濤中的船伕說：「你所載的是凱撒和他的幸運。」蘇拉自稱時，不取「偉大的」而取「幸運的」為號。在古人心目中，一個人運氣好，表明他受到神的庇護；因此他的成功得自天助，不可避免，無可阻擋。今天的中國人既然大多不信神，如果我們再否認運氣即純粹偶然性的作用，那就必然會把某些人的成功完全歸之於他的才能，因而也就有意無意地誇大了他的才能。由此看來，不僅是江青一類擁毛者，就連一些激烈的反毛者，其實都在做著將毛神化的事情。

## 罪惡的默契

67 年 7 月，中央文革趁毛不在京時，組織群眾包圍中南海並揪鬥劉、鄧、陶。毛回京後，李將此事告訴毛。毛說：「文革小組做事不聽打招呼。不要他們當面鬥，不聽。」李寫道：「我因此知道公開批鬥劉、鄧、陶是文革小組自作主張。不是毛的本意。」（第 473 頁）。我以為這一論斷很值得推敲。

我們一向被告知，在文革中（其實不只是文革）發生的許多



壞事都是「背著毛主席幹的」。倘費心查閱一下當年的檔案材料，也許我們確能發現若干證據證明這些壞事與毛本人無關。有些事毛並未發過指示，有些事發生時毛根本不在現場，有些事毛還講過幾句不贊成的話；但我們若因此而斷定這些事與毛無關甚至是違反了毛的本意，那卻未必。在暴君和暴君的打手之間，常常存在著一種心照不宣的默契關係。許多壞事，暴君心裏想做，但不便明說，因為他害怕承擔責任。這就需要打手們心領神會，先意承旨，代為實行。為了不露痕跡，打手們往往還要背著暴君下手。我敢說，劉少奇被摧殘至死就一定是打手們「背著毛主席幹的」。道理很簡單。假如有人將劉受摧殘一事向毛彙報，毛很難不表態制止，劉的性命或許便可保全；但倘若不是打手們深知毛對劉恨入骨髓，必欲置於死地而後快，他們又怎麼敢和怎麼能一手遮天，將國家主席活活整死？打手們為主除患，有恃無恐，毛則樂得「受蒙蔽」，把責任推個一乾二淨。

由此我又想起延安時期誅殺王實味一事。毛早就講過不要殺掉王實味，要留下來作反面教員。王實味被殺後，毛還表示過不滿。但是，那個直接下令誅殺王實味的王震卻並沒有因此而受到任何處罰。從以後的事情來看，毛對王震反而更加信任。可見，只要你摸準了毛的真實心理，即便是做出了明顯違背最高指示的事也沒有什麼關係。相反，領袖還會因為你的魯莽行為而感到你忠勇可嘉。沒有唱黑臉的，怎能顯現出唱白臉的威風，怎能顯現出唱白臉的仁慈呢？常言道，閻王好見，小鬼難求。可是人們忘記了，小鬼不正是閻王安派的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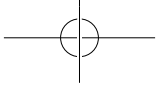
我們知道，在歷次運動中，都發生過大量的違反「政策」的「過火」行為。有人說那是由於運動「失控」。然而，許多所謂

「失控」其實正是領袖的有意放縱和暗中鼓勵。在文革初期，連李志綏也感覺到，「毛似乎置身事外，採取了放任不管的態度。那麼北京亂起來，不正是必然出現的結果麼」。（第 442 頁）不錯，毛一再表示反對逼供信，毛就對李講「這次恐怕又要有千把個人自殺」，（第 443 頁）這說明毛對於這種運動的殘酷性是早有預料的；那無疑正是毛的目的之一。儘管在公開場合下他總是說著另一套話。什麼是「運動」，運動就是有控制的「失控」。

按照上述分析，我們有理由推測，毛在 67 年 7 月悄然離京，很可能是為了故意製造「不在現場」（alibi）的表相，以便讓文革小組放手胡來而又使自己擺脫干係。事實上，李志綏本人就這樣懷疑過（見第 472 頁）。只不過他後來又相信了毛的那一番說詞。假如說在那以後，劉、鄧、陶等確實不再被公開揪鬥，這也不足以證明毛的反對是出自真心；因為那次公開揪鬥已經向全國發出了明確信息。這是毛的一個慣用手法。起初，由於毛的暗示和默許，發生了殘酷的暴行，在這時，毛往往把自己隱匿起來，以致於任何呼救的聲音都無法達於天聽；於是，那些暴行便顯得和毛毫無關係。等到後來毛出面制止時，暴行的效果已經達到，毛反而再一次給自己贏得了仁慈的美名。「好話說盡，壞事做絕」，莫此為甚。

## 欺人與自欺

毛是詩人。毛的詩詞流傳甚廣。不少人對毛的詩詞評價極高，我則有所保留。我承認我也曾對毛的詩詞著迷過，不過那是在文革期間。文革前的中學語文課本，每冊都收有毛的詩詞；記



得在當年，能讓我擊節讚賞者只二、三首而已。因此我懷疑，我們後來對毛詩詞的熱愛，恐怕是和我們對毛本人崇拜的升級以及毛詩詞在長達十年的時間裏以唯我獨尊的威勢鋪天蓋地的宣傳灌輸分不開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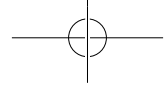
詩詞這東西很奇怪。一方面，它可以因本身的價值而廣為流傳；另一方面，它也可以藉著其它力量（如權力的力量、財富的力量）先廣為流傳，繼而增加其本身的價值。我們知道，閱讀過程不僅是發現的過程，而且是再創作的過程；因此，一首詩被閱讀的人次越多，它被發現的意義便越充分，被賦予的意義也就越豐富。這就使它有可能獲得超過自身價值的更多的價值。如果一首詩本來就有些味道，那麼愈流行便愈顯得有味道。再說，詩是人際溝通的一種形式。如果一首詩流行到無人不知的地步，你剛唸出上句，眾人都能接出下句，一首詩能夠喚起千千萬萬人的共同經驗共同感受，那無疑也會使你感到此詩魅力無窮。簡而言之，一首詩因受到讀者偏愛而廣為流行，這是一回事；一首詩因廣為流行而受到讀者偏愛，這是另一回事。當然兩者不能截然分開。不過對毛詩詞而言，後者的成分顯然更重。一切欲對毛詩詞藝術價值進行評估者不可不注意這一點。

我不打算在這裏評論毛的詩詞。我只想講一講李志綏在《毛澤東私生活》一書中提到的有關毛的兩首詩詞的寫作背景。根據李的記敘，61年，毛正和一位女機要員打得火熱，毛在她的民兵服相片背面題寫了一首〈七絕：為女民兵題照〉。同樣是在61年，毛一位女友送給毛一封信，其中抄錄了陸游所作〈卜算子：詠梅〉（「驛外斷橋邊，寂寞開無主……」），藉以表達她被毛拋棄後的幽怨之情。毛看後，反陸游意而用之，也作了一首〈卜算

子：詠梅〉回贈（「風雪送春歸，飛雪迎春到……」）。這分明是一首要安慰棄婦的詞，可是到了63年報上公開發表時，卻被官方解釋為中國共產黨堅持原則反帝反修。李志綏批評到，「這是典型的將毛作的詞『拔高』」。我相信，每一個曾經熱愛過毛的詩詞的讀者瞭解到這段故事後都會感到自己被戲弄、被欺騙。誠如馬悲鳴所說：「現在才知道，原來『俏也不爭春』是勸棄婦不要打翻醋罈子的意思。想起當初讀罷這首詞而激發起的革命英雄主義豪情，真令人臉紅到脖子根底下去了。」

我們知道，古人有藉寫男女之情而講政治的；如今毛卻寫了一手貌似革命實際上講男女之情的東西。這大概也算是一種「創造」。解釋者們（包括官方的解釋者）不明究裡，免不了穿鑿附會，自不足怪。耐人尋味的是，毛本人如何能聽任這種「拔高」的解釋流傳天下而不置一詞？記得在過去，毛對於各派注家的穿鑿附會還表示過異議，為什麼這一次卻一聲不吭？那豈不是存心捉弄世人嗎？

這讓人聯想起毛的另一段故事。68年夏，毛收到巴基斯坦外長送來的一些芒果。為了表示對工人的關懷，毛將芒果送給了北京針織總廠。於是，該廠的工人們舉行了崇拜芒果的隆重儀式。緊接著，一隻只用蠟仿製的芒果被飛機專程送往全國各大城市，各地紛紛設立祭壇，將假芒果端放其上，組織「廣大革命群眾」排大隊依次序近前致敬。李向毛告知此事，毛「大笑」（第485頁）。毛當然知道，舉國上下向一隻假芒果頂禮膜拜是一樁極其可笑之事，但既然這種崇拜體現出對自己的無上尊重，那也就「無傷大雅」，不妨欣然受之了。當毛看到億萬革命人民把自己描繪寫男女私情的詩詞當作革命英雄主義的光輝傑作而齊聲詠誦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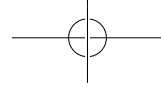
為之感動不已時，他心裏或許也抱著類似的態度。

倘若我們再作進一步思考，我們會發現事情還要複雜一些。畢竟，毛的這兩首詩詞是經由毛本人的許可後才公開發表的，而毛想來不會樂於讓全國人民從中讀出他和女友間的那份曖昧私情；那麼，除非毛自己也相信他的一首安慰棄婦之作確實包含著深刻的革命哲理，否則他如何好意思會同意將之公諸於世？我這樣分析不是沒有根據的。李志綏提醒讀者，毛從未真正瞭解其女友們對他的看法。借用一位女友的話，毛「分不清人家對領袖的熱愛和男女的相愛。他認為這是一回事。」（第 343 頁）這話可以包含兩層意思。一方面，他把女友與他做愛視為人民熱愛領袖的具體表現；另一方面，他又把自己和諸多女子作樂當作是領袖熱愛人民的理所當然。在毛的心目中，一個先被他寵幸而後被他拋棄的女人的幽怨心理，和一個革命同志在鬥爭中遭受孤立冷落的那種消極情緒其實是一回事。毛寫〈卜算子〉回贈女友，毛並不以為他僅僅是在安慰一位棄婦，他以為他同時也是勉勵一個發牢騷、鬧個人情緒的革命戰士。毛的這種想法在我們看來簡直匪夷所思，但對於把自己視為紅太陽的毛而言卻未必不合邏輯。古話說「龍種自與常人殊」。這當然是無稽之談。但一個人被捧到紅太陽的地位，十幾二十年如一日地接受億萬人民的歡呼歌頌，他的心理怎麼還能正常？我當然不是說毛一心相信他和女友們的廝混完全是正大光明、天經地義之事。我只是說毛在做出這種不正常不正當的事情時，他必定會給自己尋找出一套冠冕堂皇的辯解，並且希望別人也接受這一套辯解。因此，當毛寫下和發表那首〈卜算子〉時，其中也含有欺人與自欺的成份。意識形態包裝下的權力使毛得以荒淫縱欲，而權力的意識形態色彩則使得毛可

以把自己的荒淫縱欲加以粉飾美化。

## 性道德的雙重標準

由此，我們不妨再討論一下另一個問題。共產黨既然以近乎禁欲主義的道德準則統治全國，它如何又對毛的縱欲眼睜眼閉、聽之任之？畢竟，在宮廷內部，毛的性醜聞乃是公開的秘密；但敢於面斥其非者似乎只有彭德懷一人。有些人（如葉子龍）或許認為毛本來就是皇帝，毛就應該享有性特權。不過這不大可能是宮廷中所有人的態度。李志綏先是迴避，等到他不得不看清真相時則感到十分厭惡。看來持這種態度的人也不會太多。顯然，對宮廷中多數人（包括黨政高級領導人）而言，存在著一種性道德的雙重標準。這種雙重標準至少可上溯至延安時期。我們知道，恩格斯寫過《家庭、私有制與國家起源》一書，其中提出一種新型的性愛觀念，後來被政敵們指為「共妻」。事實上，不論是在早期蘇聯還是早期延安，在破除傳統觀念的旗幟下都一度流行過「一杯水主義」。但這種性開放不久就被壓制，其間並沒有經過什麼重大的理念爭論。可見此種壓制主要不是基於理論或某種道德觀念，而是出於政治需要。對共產黨而言，對性的嚴加控制是對人的身心實行全面控制的一個組成部份。因此，毫不奇怪，這種控制從一開始就主要是對下不對上的，儘管它在表面上似乎是針對全社會的共同規範。在這種情況下，權力上層中人的犯規行為通常會得到包容和掩蓋。專為毛拉皮條的葉子龍失勢後曾經對外宣傳過毛的「桃色新聞」。劉少奇問訊後說：「這是誣蔑我們黨，把他拘捕，槍斃。」（第 322 頁）其實，葉犯的不是誣蔑罪，而是



犯的泄密罪。毛明確講，男女關係是小節，「大節不虧，這種小節算不得什麼」。(第 142 頁)但對下面的老百姓，那就是另一回事了。簡言之，在中共上層之所以通行雙重標準，是因為他們並不把道德視為道德，而是把道德從屬於政治，進而以政治否定了道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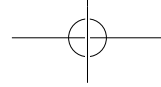
人們常常把毛的荒淫與帝王相提並論。不過認真說來，毛在性道德上比帝王更惡劣。性道德有絕對標準和相對標準兩條。強姦肯定是錯誤的。這是絕對標準。但婚外性關係，三妻四妾不算道德，這就因時因地而有所不同。在古代中國，一夫可以多妻。皇帝佔有后妃多人或是佔有宮女，依當時標準均屬正常。「新中國」實行一夫一妻制，並嚴格禁止或嚴厲譴責婚外性關係，毛的荒淫顯然違反這些標準，故而其不道德程度遠勝於古代的帝王。

種種敘述顯示，毛的女友大多文化不高，教養不足。有人以此評論說毛對女人的「品味不高」。我以為未必。以毛的貪得無厭、喜新厭舊，他如何會拒絕和「品味高」的女人們交往？問題在於，由於毛不具有任意挑選天下美色的合法性，他只好就近取材、順手牽羊罷了。假如說毛在性道德上比古代的皇帝更惡劣，那麼與此同時，他在荒淫縱欲的範圍上卻不可避免地比古代皇帝更狹窄。不錯，毛和皇帝一樣均享有無限權力，但世間沒有一種無限權力是真正無限的。所謂無限權力，不過是指不受任何明確成型的硬制衡，但不等於不受各種軟約束（如意識形態、風俗習慣等等）。我作此分析，也是為了提醒人們注意，作為一個粗糙的比喻，將毛視為皇帝自然是可以的，甚而是有力的；但毛的權力實際上和皇帝的權力又有著很大的不同。毛可以把上千萬毫無

過錯的知識青年趕到農村去，這是任何古代帝王都做不到的；可是毛卻不可明令天下進貢美女或者是從一大批名門閨秀中為自己挑選另一位或另幾位合法的夫人，這又是毛的權力不及古代皇帝之處了。毛是皇帝的比喻，如同中國文化是醬缸的比喻，畢竟都不是準確的概念，更不是嚴格的理論。它們可以啟發思考，但不可以代替思考。認真分析當代共產極權制度與古代君主專制的異同，仍是一個有待深入的問題。

### 關於「毛是人不是神」

李志綏在回憶錄中毫不渲染地揭露出大量的毛的性醜聞。他還講到了幾件具體的事情讓我們知道，原來有些毛的女友在毛面前並不那麼恭敬，甚至與毛對吵對罵，搞得毛很狼狽且無可奈何。(見 346、403、578 等頁)。這些事乍聽之下未免令人意外。若說「僕從眼中無英雄」，若說「恃寵而驕」，看來還不是全部答案。依我之見，這正好又說明了毛的權力的特殊性質。毛畢竟不是皇帝。毛對於身邊之人並無生殺大權。毛身邊只有保護其安全的衛士，卻沒有專職管制女人的太監。毛的無上權力純粹是政治性的，是意識形態化的。他可以憑政治上的藉口一句話便打倒任何一個政敵；但對於進入其私生活領域的女人們，毛的權力只好比一門遠程大炮，構不成直接威脅。李志綏還透露說，有些毛的女友出去後對外人炫耀她們與毛的特殊關係以抬高身價，並果然因此而得到不少好處。但我們也聽到過相反的故事，說是有的女友就因為對外「洩密」而遭到懲罰。我以為這兩種事情都可能是真實的。問題在於，對某些「洩密」女友的懲罰想來都是秘密而



變相實行的，因此其他女友們並不知情，故而也不會恐懼。這和古代帝王內宮的情況大不相同。內宮規矩森嚴，違者嚴懲不貸。除非是廣有羽翼，或者是碰上了一個懦弱無能的皇帝，否則沒有一個女友敢於在皇帝面前放肆。

毛在女友前威嚴盡失、不成體統，照說不算什麼大罪過，但它對於某一類型的毛的崇拜者來說卻是沉重的打擊。在這些權勢崇拜者的心目中，暴君的飛揚拔扈、奸詐狠毒，都不足以撼動他們的崇拜；相反，那往往還是激起他們崇拜的原因。然而，暴君的庸俗粗鄙、無聊窩囊，卻是他們無論如何也不能接受的。權勢崇拜原本出於恐懼，因此它的反面不是憤慨，而是輕視。想當年，許多毛的崇拜者們連想到毛也要行男女之事都覺得不可思議，以為是褻瀆神明；如今他們瞭解到毛竟然如此荒淫，那已經令人十分震驚；考慮到近年來國人性觀念的重大變化，有些人也許能夠諒解、甚至會欣賞和羨慕大人物的風流，但毛的荒淫偏偏是如此地缺乏浪漫情調，全無美感可言，這怎麼能不讓他們感覺厭惡、感覺倒胃口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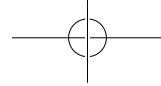
毫無疑問，評毛應主要著眼於他的公眾生活（Public life），而不是私人生活（Private life）。據說希特勒在私生活上頗為嚴謹，但暴君依然是暴君。儘管如此，揭露毛的私生活仍然具有不可低估的意義。它使我們清楚地看到毛的公眾形象與本來面目的巨大反差，看到毛對人和對己的不可饒恕的雙重標準。毛死後，中共也不得不評毛批毛。中共在評毛時最愛強調的是「毛是人不是神」，言下之意是說我們不應當對毛過於苛求。這話出自中共之口，無法令人信服。想當初，共產黨要我們把毛奉為神，因此對他的指示必須絕對服從；到如今，共產黨又要我們把毛當做

人，因此對他的過錯必須多加原諒。這真是太愜意了：毛享有神的權力，但只負人的責任。天下的便宜事都讓他佔完了。豈有此理？

## 專制暴君與理想主義

在如何評價毛的問題上，一般人最大的困惑是：毛究竟是一個權欲熏心的暴君，抑或是一個頑強的理想主義者？有人說毛一身兼具二者，並指出這種二重性是毛自身的內在矛盾。我承認毛既是暴君又是理想主義者，但此二者在毛身上並不矛盾。換言之，正因為毛是理想主義者，所以他才是暴君。毛的〈沁園春：雪〉一詞，歷來被人批評為「有帝王思想」。其實，要是毛僅僅滿足於做一個帝王，那倒省事了。從 49 年起，毛就成為事實上的皇帝；倘若從此他便安享尊榮，哪怕在私生活上再腐化十倍，其禍害仍屬有限。問題恰恰在於，毛並不以奪得最高權力為目的。在毛看來，奪取最高權力，「只是萬裡長征走完第一步」。毛不是為奪權而奪權，毛奪權是為實現他的宏偉理想。再以文化革命為例。不少人對毛發動文革的動機深為不解。如果只是因為擔心大權旁落，如果只是為了打倒劉少奇，以毛當年的權勢，要做到這些都不太困難，大可不必為此而掀起一場驚天動地的「大革命」。可見其中果然別有一番抱負。如果說古代獨裁者的最大抱負是廣拓疆土、大興土木；那麼，當代獨裁者的最大抱負則是以一套理念的名義，改造世界、重塑人性。在一般人心目中，理想主義是個褒義詞。其實未必。第一，有些理想主義的內容本身是錯誤的；第二，更重要的是，有些理想主義者為實現理想所採取





的手段是有害的（參見拙作《社會主義大悲劇》）。阿克頓（Lord Acton）的名言「絕對的權力絕對的腐蝕」，如今已是盡人皆知。但何謂「絕對的腐蝕」？「絕對的腐蝕」主要還不是指花天酒地玩女人；絕對權力的最大危險是，它會誘使掌權者把自己的意志、自己的理想強加給全社會，以一個人的大腦取代億萬人的大腦，以一個人的自由壓制所有人的自由，以一個人的理想消滅其它一切理想。於是，理想中的天國變成了現實中的地獄，理想主義者變成了最大的暴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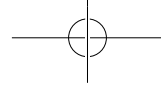
現在我們總算懂得了，為什麼古人常常主張統治者清靜無為。過去的君主制度，固然給皇帝的物質享受提供了充足的保證（包括所謂三宮六院），但一般並不鼓勵皇帝好大喜功。甚至可以說，讓你皇帝吃好玩好，盡其所欲，就是為了讓你無復他求，免得惹事生非（至於這一招有多靈，那另當別論）。反過來我們也就進一步懂得了毛為什麼要搞大躍進、要搞文化大革命。因為他不甘心只做一個中國歷史上屢見不鮮的開國之主，也不甘心只做一個位居蘇聯之後的國際共運的第二把小提琴。毛要的是超越古人，史無前例。我們知道，毛行為的最大特點是他不安於任何既定秩序的破壞性。但這與其說來自於他不安份的性格，不如說來自於他無限制的雄心。因為他發現只有打破常規，標新立異，才能一鳴驚人，出奇制勝。共產主義理想給了他靈感，更給了他藉口。只要現實生活尚未出現他期望的奇蹟，他就要求「不斷革命」。既然他手握大權，他可以至少在中國大陸這片土地上盡情折騰，強行推展他的那接二連三的奇思怪想。這就導致了連綿不已的災難。

毛曾經表示「四個偉大」「討厭」。他只喜歡當一名「導師」。

這就是說，毛更希望通過自己的教誨，而不是通過自己的權勢，讓全中國人民乃至全世界人民自動地風行草偃。毛發表過許多娓娓動人的講話和文章，不止一次表現出開明理性、親切感人的姿態，確實具有相當的魅力。然而，毛一旦發現單憑其思想的力量並不足以達到他心目中的效果，他就毫不猶豫地動用了絕對權力強使眾人就範；而且在動用絕對權力之餘，還要逼迫別人承認不是出於強制，而是出於心悅誠服。毛從不以肉體上消滅反對者為滿足，他還要進一步扭曲人的靈魂。因為他想當導師不想當暴君，結果他比暴君更暴君。

## 崇毛心理分析

人生一世，誰不願意給社會、給歷史留下深遠的影響？這就是為什麼在今天，在毛的罪行已被日益揭露的今天，仍然有一些人對毛崇拜的原因之一。因為他們從毛身上看到了人追求不朽的強大衝動。至於說毛的作用是好是壞，那對於他們倒是第二位的事情。更何況，大奸若忠，大惡似善。現代暴君都穿有一件理想主義的斑斕外衣，崇拜者總可以從暴君身上找出某些合理或正確的東西。問題就在這裡：一個人，如果他不把善惡之分列於首位，如果他不珍視自己也不珍視他人的自由，如果他對暴君的罪行沒有憤慨以及對暴政下犧牲者的苦難不抱同情；他就很容易被暴君的巨大身影和輝煌成功弄得眼花撩亂，轉而向暴君認同，並從這種認同中自視高人一等。崇拜暴君的另一種原因是孱弱和嫉妒。如果你自己不肯勇敢地爭取和運用自己的自由去追求幸福而又眼紅於別人的奮鬥，你可能就會巴望著出現一位暴君，乾脆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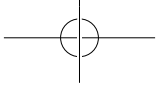
大家統統趕進牢獄，來一個在暴君面前人人平等。

在近些年國內的「毛熱」中，還有一種「看客」式的心理值得注意。對這些人而言，毛一生的所作所為無非是一齣五光十色、熱鬧有趣的大戲。誠然，他們對毛已不再崇拜，但對其罪惡也沒有義憤。他們以調侃的態度，幫著消解了毛的神聖（我在「消解」之前加上「幫著」二字，因為消解一事主要並非由調侃者所為）；但同時也消解了對苦難的記憶和對暴政的抗爭精神。前人早就指出，極權主義要經歷三個不同的階段：（一）烏托邦，令人心醉神迷的天堂理想。它誘發了狂熱，而狂熱則導致了（二）大規模的恐怖和人間地獄；然後，狂熱與恐怖被耗盡，於是，（三）人們變得玩世不恭，「看透一切」，政治冷感。調侃者自以為唯有他們才徹底擺脫了毛的魔咒，殊不知他們正好仍處於此一魔咒之中。

在中國，崇毛與毛熱的持續蔓延，歸根結柢，乃是中共刻意壓制言論自由的結果。不錯，時至今日，老百姓對官方的宣傳早已置若罔聞，人們私下的議論似乎也已經百無禁忌，借助於現代信息傳播的有力穿透和海內外人員的頻繁交往，國人可以獲得越來越多的自由信息。這就容易使人造成錯覺，以為現今的崇毛與毛熱現象在相當程度上是民間自發的產物。我要強調的是，被動地接受一種信息和主動地發表一種意見，彼此決非半斤八兩；私下地交流觀點與公開地造成輿論，兩者的效果更不可相提並論。真正的輿論，不只是指公眾的意見，也不只是指公開講出的公眾的意見，它更是指在開放環境下，經由自由討論而形成的公開的公眾意見。我們沒有理由把眼下國內表面流行的某種思想視為真正的輿論。我相信，一旦中國實現了真正的自由，一般人的思想

見解，以至於情緒感受，都必將發生深刻的變化。我不相信，作為暴君的毛，會比希特勒、比史達林更受本國人民的歡迎。

1995年2月



## 解讀晚年周恩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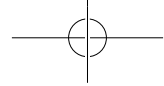
### 一、評周最難

評周最難。評周之難，不僅在於我們對其行為難有全面的瞭解；評周之難，尤其在於我們對其處境難有準確的把握。

相比之下，評毛要容易一些。毛晚年享有絕對權力，幾乎可以為所欲為。在當年的中國，唯有毛一人可以淋漓盡致地展現其意志、思想和個性。所以，晚年毛澤東的形象是清楚的，明確的。我們對之既不難解讀，也不難評判。

晚年周恩來的情況就不同了。在文革中，周始終是前臺人物，表現很充分。但是，人們有理由推測周在後臺還有另一套不同的表現。因為我們對周在後臺的表現不甚了了，所以我們心目中周的形象就是殘缺不全，甚至不乏扭曲變形的成分，此其一。

第二，鄧小平也說，周在文革中「經常要說一些他不願意說的話，做些不願意做的事」。問題是，周的言行哪些是違心，哪些是本意呢？我們總不能說，周的言行，凡是好的都是真心是本意，凡是壞的都是違心是無奈。針對著中共在講述文革時揚周貶



毛的傾向，毛的後人就發過「好事都是他們家（指周）幹的，壞事都是我們家（毛、江）幹的」的牢騷。

第三，再說周在文革中的違心的表現，違心，為什麼要違心？都是出於必要的自我保護嗎？抑或有的僅僅是反映出性格的懦弱或奸猾？

第四，畢竟，周在中共黨內樹大根深，頗有實力，照理說是可以在某些問題上對毛的意志加以抵制的，周為什麼要一味順從毛呢？所謂「相忍為黨」，「照顧大局」，在什麼時候是一種自覺遵守的更高原則，在什麼時候是一種韜光養晦之術，在什麼時候只是一種屈服的藉口？

第五，關鍵在於，周在中共體制中究竟處於何種境地？周順從毛，有幾分是主動，幾分是被動？主動意味著什麼，被動意味著什麼？考慮到周本人正是該體制的締造者之一，上述問題就變得更複雜了。凡此種種均可表明，評周確實相當困難。儘管說人們對毛的評價也有很大的分歧，但評毛的分歧多半源於不同的價值標準；而在評周的問題上，即便是持有相同價值標準的人也常常得出很不相同的結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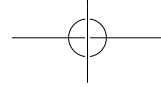
感謝高文謙先生寫出這本《晚年周恩來》，為我們解讀與評判周恩來提供了迄今為止最好的文本。

高文謙先生曾經是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室務委員，周恩來生平研究小組組長。由於工作職務之便，高文謙得以披閱大量中共內部的歷史文獻以及對若干當事人進行採訪談話。89 期間，高文謙帶領同事上街遊行，熱情支持學生運動，還起草公開信，大力鼓吹政治改革。「六四」後遭當局整肅，雖然被單位領導保護過關，但高文謙從此下定決心和中共專制體制徹底決裂，再不充當

御用文人，再不滿足於在夾縫中做文章，而是要把自己所瞭解的文革浩劫真相告訴國人，以史為鑒，從中吸取真正的教訓。後來，高文謙來到美國，耗時五載，歷經艱難，終於完成了這部五十萬言的《晚年周恩來》。

## 二、「要搞這樣的清洗需要有史達林，但也需要有這樣的黨。」

《晚年周恩來》主要寫周恩來在文革中的表現；寫到周恩來和毛澤東的關係，和劉少奇的關係，和江青等「四人幫」的關係，和林彪的關係，和鄧小平的關係；寫到中共上層權力鬥爭。其中，毛澤東的專橫霸道，奸詐殘忍，固然令人憤慨；而包括周本人在內的所謂「老一代無產階級革命家」們的投機怯懦，苟且偷生，更令人搖頭嘆息。正如索忍尼辛在談到史達林 1937 年大清洗時講過的那樣：「要搞這樣的清洗需要有史達林，但也需要有這樣的黨：大部份掌權的黨員，直到自己被捕入獄的前一刻，還在毫無憐憫地把別人關進去，遵照同樣的指示消滅自己的同類，把任何一個昨日的的朋友或戰友交出去送懲辦。而且今天頭頂上帶上了受難者光環的所有布爾什維克，都已經充當過殺害其他布爾什維克的劊子手（在此以前他們都曾是殺害非黨人士的劊子手，這就不用說了）。」也許正是需要一個 1937 年，才能表明他們神氣活現地標榜的世界觀原來是多麼不值錢。他們依仗這種世界觀把俄國搞得底朝天，摧毀它的基石，踐踏它的聖物，而在他們所搞亂的俄國，他們自己卻從未受到過這種懲辦的威脅。1918 年到 1936 年間布爾什維克手下的犧牲品，從來沒有像那些布爾



什維克領導幹部自己挨整時表現得那麼渺小。如果詳細考察 1936 至 38 年抓捕的歷史，那麼令人厭惡的主要不是史達林及其幫手，而是那些既屈辱又醜惡的受審人——他們在喪失了先前的高傲和堅決性後所表現出的那種精神卑賤實在令人作嘔。

如高文謙所言，在中共黨內鬥爭史上，「周是唯一能夠和毛共始終，一直屹立不倒，並且最後總算善終的人物」。可是，周是怎樣做到這一點的啊？對自己同類的不斷的出賣——從彭德懷、彭羅陸楊，到劉鄧、陶鑄、賀龍、楊余傅。毛要打倒誰，周就出賣誰（有的人還不是毛要打倒，只是得罪了江青）。為了保自己，周甚至可以出賣自己的乾女兒孫維世和親兄弟周恩壽，可以出賣自己的衛士長成元功。<sup>註 1</sup>

僅僅出賣別人還不夠，周還不斷地自污自辱，不斷地向毛卑躬屈膝。在《晚年周恩來》一書裡，高文謙披露了周在去世前半年寫給毛的一封信。當時，周被已經擴散的癌症折磨得死去活來，在醫院中瘦得體重只有 61 斤，自知來日無多，在病榻上用顫抖的手給毛澤東寫下這樣一封信：

主席：

問候主席，您好！

（以下兩段彙報病況，略）

為人民為世界人的為共產主義的光明前途，懇請主席在接見布特同志之後，早治眼病，必能影響好聲音，走路，游泳，寫字，看文件等。這是我在今年三月看資料研究後提出來的。只是麻醉手術，經過研究，不管它是有效無效，我不敢斷定對主席是否適宜。這段話，略表我的寸心和切望！從遵義會議到今天整整

四十年，得主席諄諄善誘，而不斷犯錯，甚至犯罪，真愧悔無極。現在病中，反覆回憶自省，不僅要保持晚節，還願寫出一個像樣的意見總結出來。

祝主席日益健康！

周恩來 75.6.16.22 時

為了讓毛能領會自己的一番苦心，周還以央求的口吻，給毛的機要秘書張玉鳳附了張便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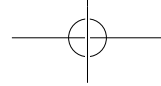
玉鳳同志：

您好！

現送十六日夜報告主席一件。請你視情況，待主席精神好，吃得好，睡得好的時（候），搬給主席一聽，千萬不要在疲倦時搬，拜托拜托。

周恩來 1975.6.16.22 時半

也許有人會說這是韜晦，是大丈夫能屈能伸。不對。因為所謂韜晦，所謂能屈能伸，都具有一種時間特性。現在韜晦是為了將來展現，今天屈是為了明天伸，可是周寫這封信的時候已經病重不起，已經沒有將來沒有明天，所以它根本沒有韜晦和能屈能伸的意義。韓信受胯下之辱在先，登臺拜帥在後，所以留下千古佳話。要是順序顛倒過來了，要是一個堂堂大元帥，後來竟然願意從別人胯下鑽過去，那就不成佳話成笑話了。季諾維也夫和加米涅夫飽受酷刑，因為怕被史達林處死，所以才不顧體統向史達林搖尾乞憐，雖然可悲可恥，總還情有可原。周恩來卻是身患絕



症而不起，即將壽終正寢，「死去原知萬事空」，何必對毛還如此低首下心，奴顏婢膝？在讀過這封信後，誰還能說周是頂天立地，威武不屈？

### 三、明哲保身豈是愚，違道順上更非忠

《晚年周恩來》裏寫道：76年元旦過後，周的病情繼續惡化，已近彌留階段，偶爾從昏迷中醒來，還要身邊的工作人員給他唸毛澤東詩詞，「當讀到『不須放屁，試看天地翻覆』時，甚至露出笑容，還喃喃自語道：『中國出了個毛澤東』」。

怎樣解釋周的臨終表現呢？太做作了。在「反擊右傾翻案風」的緊鑼密鼓中，毛對周的猜忌嫌惡幾乎不加掩飾，「據身邊的醫護人員說，周在生命最後的一段日子裏，一直讓播放越劇《紅樓夢》中的〈黛玉葬花〉和〈寶玉哭靈〉這兩支曲子」。如此形勢，如此心情，周怎麼還能聞毛詩詞而露出笑容，怎麼還能念念不忘歌頌毛？當然是演戲。這齣戲越演到後來越走調，演員也越演越吃力；可是沒辦法，只有硬著頭皮演下去，演到底。這就叫「保持晚節」。周在1966年5月政治局擴大會議上講話：「要跟著毛主席。毛主席今天是領袖，百年以後也是領袖。晚節不忠，一筆勾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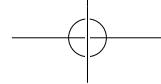
於是許多人便認為，周恩來是以傳統的君臣之道來處理他和毛澤東的關係，周恩來晚年的行事作為是中國政治文化傳統中忠君思想的現代翻版；「君可以不仁，臣不可以不忠」。簡言之，周恩來是毛澤東的大忠臣；周的忠誠甚至到了愚蠢的地步，可謂之愚忠。我對這種觀點不以為然。我認為這是對傳統君臣之道的誤

解，也是對傳統觀念裏忠臣和忠君思想的誤解。

周恩來愚蠢嗎？不，當然不。周恩來在文革中謹小慎微，拿捏分寸，見風使舵，機敏精巧，明哲保身。這哪裏是愚蠢？

至於說到忠誠，我們必須懂得，忠誠並不等於順從。周恩來對毛澤東堅持順守哲學，這決非中國傳統的為臣之道。按照孟子，「以順為正者，妾婦之道」；非為臣之道。中國古代是講究身分的。同一個「忠」字，用在不同身分的人身上，含義是不同的。奴僕的忠誠和大臣的忠誠，其內涵是不一樣的。李志綏在回憶錄裏寫道，毛要去天安門廣場檢閱紅衛兵，周跪在鋪在地毯上的地圖給毛指點行車路線。李志綏當時心裏就想：「以堂堂一國的總理，怎麼能舉止像個奴僕一樣呢？」林彪有一次當著汪東興面批評周「像個老當差的，不管誰當了領導，周都會唯唯諾諾，畢恭畢敬，唯命是從」。周的表現可以算得上忠奴或忠僕，但算不上忠臣。

何謂忠臣？漢代的荀悅說：「違上順道，謂之忠臣；違道順上，謂之諛臣。」忠臣意味著堅持「道」即仁義原則，為堅持「道」敢於違反君主的意志。忠臣就是要敢於對君主的過失直言不諱地提出批評。所謂「文死諫」，「諫」是指給君主提意見，規勸君主改正錯誤。「死諫」的意思是：寧可冒著激怒君主，被君主殺頭的危險也要堅持仁義原則，也要堅持批評君主的錯誤。古代忠臣的典範，如比干、屈原、魏徵、海瑞等，都是冒著殺頭風險也要直言進諫的。忠臣的意思和現在人們說的「忠誠的反對派」有幾分類似。忠臣意味著在恪守君臣分際，也就是承認君主權力合法性的前提下堅持給君主提出批評意見。問題是，如果你明明知道皇帝是昏君是暴君，不但聽不進你的逆耳忠言，反而還



要對你打擊迫害，你為什麼還要承認他的權力，還要對他繼續盡心盡力呢？所以，有人把這種忠誠叫做愚忠。

周恩來不是忠臣。因為忠臣的定義是敢於「違上順道」。忠臣是個褒義詞，單單是賣力地為君主效勞未必稱得上忠臣，還要看你的效勞合不合乎道即仁義原則。所以，我們說東林黨人是忠臣，我們不會說魏忠賢是忠臣，我們都說魏忠賢是奸臣，是奸閹。江青自稱是「主席的一條狗」，狗的特性就是忠於主人，但是我們並不說江青是忠臣。當然，說江青是忠臣的也有，不過那只是某些至今仍堅持「文化大革命就是好，就是好來就是好」一派人的立場。可見，人們其實都明白，忠臣的定義是和「道」，和政治正確相聯繫的。周恩來對毛澤東百依百順，明知毛是錯的也一味順從，正所謂「違道順上」，所以周不算忠臣。

孟子曰：「長（助長——引者）君之惡其罪小，逢君之惡其罪大。」按照朱熹的解釋：「君有過不能諫，又順之者，長君之惡也。君之過未萌，而先意導之者，逢君之惡也。」岳飛決心收復失地，迎還二帝；高宗卻擔心若北伐功成，二帝回朝，自己就當不成皇帝了，秦檜知道皇帝的心事，設計害死岳飛。這就是逢君之惡。一般人只是責罵秦檜，明人文徵明一語破的：「笑區區一檜有何能，逢君欲。」

周恩來在文革中的作為，大多屬「長君之惡」。但也不盡然，林彪的副主席是周提名的，江青的中央文革副組長也是周提名的。這兩件事都是毛沒有說出口，周揣摩出毛的意思主動提出來的。類似的事情還有一些。正如高文謙分析的那樣：「毛在黨內雖然早已是一言九鼎，但很多具體事情還是需要有人來辦，特別是像周氏這樣在黨內既有影響又善於排難解紛的人。在一些棘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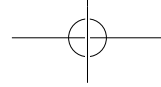
而毛又不便於出面的問題上，由周出面斡旋，貫徹毛的意圖，更能收到別人難以起到的效果。」這就不僅僅是長君之惡的問題了。

長君之惡也罷，逢君之惡也罷，周不是忠臣，這一點總是肯定的。高文謙引用權延赤《走下神壇的周恩來》裏的一段話，鄧穎超「曾對中共黨內一批總想『揚周貶毛』的老幹部說過這樣的話：你們不要這麼搞，恩來什麼時候反對過毛主席？他這個人你們不是不瞭解，路線對了，他就對了，路線錯了，他就錯了。你們那樣說，那樣搞，無法向歷史向後人交代嘛」。林彪說的好：「什麼路線，就是毛線。」周是跟毛不論對錯，明知毛錯了也跟。換言之，周從不曾「違上順道」，只有過「違道順上」。這就是說，即便按照中共自己的道德標準，周也算不上忠臣的。

#### 四、為什麼共產王朝無忠臣

如果周算忠臣，那麼試問，彭德懷算什麼臣呢？算亂臣算反臣嗎？廬山會議上的彭德懷敢於就大躍進的錯誤批評毛澤東，彭德懷才算忠臣。

不過嚴格說來，彭德懷頂多只能算半個忠臣。因為第一，彭德懷的萬言書只是私下裏交給毛的一封信，不是準備在會議上公開發表的，而過去忠臣給皇帝提意見都是在朝廷之上當著文武大臣公開提出來的。第二，更重要的是，當毛澤東大發雷霆，糾集其追隨者對彭德懷猛加批判，硬是要給彭德懷扣上反黨的罪名時，彭德懷很快就舉手投降，全盤放棄了自己的批評意見，最後還簽字畫押，承認了自己的反黨罪名。我們知道，古代的忠臣是寧死也不放棄原則的，彭德懷當忠臣但沒有當到底，所以我說他



頂多只能算半個忠臣。

周恩來不是忠臣，彭德懷也不大算得上忠臣。實際上，共產黨裏沒有忠臣，起碼是共產黨的高級幹部裏沒有忠臣。因為共產黨制度裏根本不允許有忠臣。

正是在這裡，我們看到了共產極權制度和中國古代的君主制度的重大區別。

中國古代的君主制度屬韋伯所說的傳統型統治，其正當性或曰合法性是來自它所宣稱（同時也被旁人所信服）的歷代相傳的規則和權力的神聖性。君主的權力來自天意（天子受命於天），來自血統（王位世襲），他人不得覬覦。君臣之間的界限是明確的，不容逾越的。君主並不是因為其正確才成為君主的，君主並非道的化身，「道」和「君」不是同一的而是分別的。因此，批評君主的過錯並不等於否認君主權力的合法性，所以不至於對君主的合法權力構成直接的挑戰或威脅，皇帝錯了也還是皇帝，這就使得君主有可能容忍批評。大臣的責任是輔助君主行道，見到君主有不合道的時候提出批評。在這種制度下，最高權力為君主所獨享，在君臣之間沒有少數服從多數的問題（這當然不是說多數大臣的意見不可能對君主形成某種制約），君主在貫徹其決策時，不需要製造出臣民一致擁護的假象。這種制度無疑是專制的，但由於它承認「道」「君」分離，也就是承認君主可能違反「道」，因而給為臣者批評君主和堅持異議提供了一定的空間。即便遇上殘暴的君主，當忠臣可能招致殺身之禍，但是在一般人的心目中，那正是以身殉道，無上光榮；忠臣則從強大的傳統資源中獲得精神支撐和傲對權勢的勇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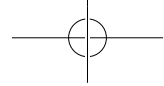
共產極權制度則不然。共產極權制度的最大特點是道君合

一，它堅稱共產黨壟斷了真理（黨是偉大、光榮、正確），偉大領袖是真理的唯一化身（領袖英明正確，代表正確路線）；這就是說，在共產制度下，黨和領袖都是把自己權力的合法性建立在其自稱的獨一無二的正確性之上的。因此，質疑共產黨的正確性，就是質疑共產黨壟斷權力的合法性；質疑領袖的正確性，就是質疑領袖地位的正當性。

然而我們又都知道，共產制度（無論是黨的制度還是國家制度）畢竟是現代的產物，它不是以公開地高踞於民意之上或公開地作為人民的對立物而出現，恰恰相反，它是最直接地表達民意和代表人民作為自己存在的根據。它具有民主制的某些理念和形式，例如人民當家作主的理念，少數服從多數的理念；例如代表大會，選舉，表決等形式；以及每個公民都有選舉權和被選舉權（黨員還有黨內的選舉權和被選舉權）等規定。這就使共產黨及其偉大領袖面臨一種巨大的危險：如果多數人不認為黨是偉大光榮正確，不認為領袖英明正確，從而選出一個非共產黨的政府或者把偉大領袖本人選下臺呢？林彪在暗中對毛揣摩多年後總結出一條心得——「他最大憂慮在表決時能佔多數否」（古代的君主就不用擔這份心）。黨和領袖為了確保自己的權力不受威脅，它就必須釜底抽薪，禁絕一切不同的力量乃至不同的聲音。因為只要你成立一個獨立於共產黨之外的政治組織，只要你提出另一套不同於領袖的政治主張，都意味著對共產黨及其領袖所標榜的代表真理代表人民的唯一性的否定，因而也就是對共產黨及其領袖的獨佔權力的挑戰。

廬山會議上，彭德懷給毛澤東提意見。彭德懷在主觀上是否有奪權的動機姑置不論，但從毛澤東的角度，毛澤東不能不感到





自己的權力受到威脅。道理很簡單，如果你彭德懷是對的，我毛澤東是錯的，那憑什麼還該由我毛澤東，而不該輪到你彭德懷來當領袖呢？皇帝認錯了還是皇帝，因為君並不是道的化身；共產黨領袖一認錯就多半當不成領袖了，因為共產極權專制把權力合法性建立在「真理的化身」、「正確路線的代表」之上，因此，它不敢承認有任何別人比自己更正確，不敢容忍任何批評反對的聲音。在中共黨史上，領袖一認錯就下臺，從陳獨秀、王明，直到華國鋒，概莫能外。我們知道，忠臣的定義是違上順道，是承認大臣有可能比皇帝更正確更高明；然而共產制度卻堅稱唯有偉大領袖最正確最高明，所以共產王朝不允許有忠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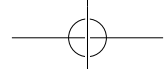
共產黨禁絕不同力量 and 不同聲音的辦法很簡單，那就是動輒把不同意見打成「反黨」「反革命」，把少數派撤職、開除、監禁，並且還禁止少數派發表自己的觀點和別人交流，否則就扣上「非組織活動」、「搞分裂」、「搞反革命串聯」的罪名。在這裏，持異議者甚至沒有保留自己意見的權利。他們被迫要「承認錯誤」。最令人費解的是，剛直如彭德懷者為什麼也會「低頭認罪」呢？被打成彭德懷反黨集團一夥的張聞天到底是理論家，他在檢討書裏闡明了他們低頭認罪的理由——因為要維護領袖的威信。如張聞天所說，毛的威信不是他個人的威信，而是全黨的威信，損害毛的威信就是損害黨的威信，就是損害黨和全國人民的利益。這段話裏的最後一句是胡說（因為黨的利益和人民的利益是不一致的，損害黨的利益不等於損害人民的利益），不過前三句倒有它的邏輯：因為在共產制度下，領袖的威信據稱是源於領袖的英明正確，因此維護領袖的威信就是承認領袖的正確。既然毛不能不是對的，那麼彭德懷就不能不是錯的。反過來說，如果毛

是錯的，彭是對的，那麼憑什麼還該毛做領袖？那就該讓彭做領袖。問題是毛一向被認為代表黨，毛錯了，就是共產黨錯了，共產黨錯了憑什麼還壟斷權力領導一切？那是不是該讓別的黨上臺了？這個邏輯結論是彭德懷、張聞天們不敢接受不敢承認的，所以他們只好低頭認罪。

回到周恩來的問題上來。我們知道，周在廬山會議和文革中都扮演了順上違道的角色，但是周並非歷來如此。在 1956 年追加基建預算時，周不贊成毛的急躁冒進，曾經當面抵制過毛的決定。周甚至對毛說出過這樣的重話：「我作為總理，從良心上不能同意這個決定。」可見，周也有過違上順道的表現。後來，周為了這次「反冒進」而遭到毛的嚴厲批判，被指離右派「只剩了五十米」，一度政治地位岌岌可危，到了被迫提出辭職的地步。周想來在那時就吸取了「教訓」，明白了共產黨制度下當不成忠臣的道理。一個人只要進入了這種制度、這套系統，或遲或早就會發現，在其中，個人再也無法堅持獨立的聲音，除非你與制度決裂。

## 五、另一部份事實

如作者所說，《晚年周恩來》「評述了周氏其人在文革中的所作所為」，「側重在重大歷史事件的過程中揭示周的處境、心態、為人處世之道以及在主、客觀兩方面所扮演的角色」。由於周的活動舞臺在高層，所以作者的描寫主要集中於宮廷，對社會則著墨較少。因為「狗咬人不是新聞，人咬狗才是新聞」，所以在敘述周和毛以及其他高層人物的關係時，作者主要描寫他們之間的



分歧與矛盾，較少寫他們的共識和一致。這種特定的視角和側重對寫作來說難以避免，無可厚非。讀者閱讀時務必留意，否則容易產生錯覺。這是我提醒的。

例如清查「五一六」事件。《晚年周恩來》只提了一句：1967年9月，毛澤東「在審閱姚文元奉命寫的《評陶鑄的兩本書》時特別加了一段話，點了前一段在社會上反周最力的造反組織『五一六』的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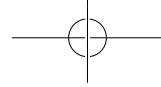
我們知道，清查「五一六」事件是文革中的一個大事件。「五一六兵團」本來是北京部份高校的一個規模不大的造反組織，多次張貼大字報炮打周恩來。在1967年夏秋之交，中央文革即將其定性為「反革命組織」予以鎮壓，又查抄又抓人。照理說，「五一六兵團」之事至此已經了結。殊不知在一年後的「清理階級隊伍」運動中，「五一六」的問題又被提出。1970年1月，林彪和江青等人就抓「五一六」問題作了新的指示，隨即展開了徹底清查「五一六」運動。1971年2月，毛澤東與周恩來聯手，將清查運動正式擴大到全國範圍。在這場曠日持久的清查運動中，被清查者早已超出參與過炮打周恩來的造反派，而是延伸到所有反對或懷疑中共上層領導及各級新生紅色政權的群眾。據十分保守的估計，在這場運動中，遭受迫害的群眾多達幾十萬，致死致殘者也有數萬之眾。該運動直到1976年「四人幫」垮臺後才不了了之。不論我們對所謂造反派作何評價，這場清查「五一六」的運動，其莫須有、想當然，其株連深廣、卑鄙殘暴，都是不可寬恕的。周在文革中作過不少違心之事，但清查「五一六」應不在此列。這表明，在使用專政手段對付民眾對付反對者的問題上，周和毛沒有區別。

還有遇羅克的問題。遇羅克是誰下令殺害的？據友人Y君說，吳德之子曾親口告訴他是周恩來。周說：「這樣的人不殺，殺誰？」

這很有可能。首先，遇羅克的〈出身論〉發表在北京，影響遍於全國。對遇羅克的定案很可能涉及中共最高層，決不是北京市一級就能決定的。

其次，雖然在文革中，因言論罪而被處死者很多，但是像遇羅克這樣全國出名的異端思潮代表人物被殺害的好像很少。例如寫林彪大字報的伊林濼西，寫〈中國向何處去〉的楊小凱，寫〈四一四思潮必勝〉的周泉纓以及後來的李一哲，儘管也遭到迫害，但是都沒有判死刑。遇羅克的〈出身論〉是在1967年4月被中央文革的戚本禹點名批判，遇羅克本人在1968年1月被捕，先是判十五年監禁，後來突然又改成死刑，但並沒有立刻執行，一直到1970年3月才被槍殺。從整個過程來看，具體主管部門好像沒有準主意，抓不抓，判不判，怎麼判，執不執行，好像都不是由他們作主，而是由更高層的大人物直接干預的結果。

那麼，這個下令殺害遇羅克的大人物會是誰呢？不會是林彪、四人幫一夥（包括謝富治、吳德等），否則，當後來遇羅克在全國範圍內公開平反，還通過《光明日報》發表文章正面歌頌時，早就揭露出來了。那時候，凡是能推到林彪、四人幫頭上的壞事，一定會推到他們頭上，哪裏還會替他們遮掩？唯有當下令殺害遇羅克的大人物屬「德高望重的老一代無產階級革命家」，屬中共在文革後、甚至在今天都必須維護其崇高聲譽和光輝形象之列，當局才會始終諱莫如深。在文革中握有大權，文革後仍享有盛譽的「老一代無產階級革命家」中，葉劍英、李先念等不大



可能插手此案，除了周恩來還有誰？

## 六、為周辯護無法自圓其說

為周恩來辯護的論調很多，但都是淺嘗輒止，顧此失彼，捉襟見肘，無法自圓其說，經不起分析和追問。

(一) 有人說，周恩來緊跟毛澤東，是因為他把毛視為真理和權威的化身；即便在毛作出錯誤決策、甚至對自己也猜忌整治時，周仍然認為毛的領袖地位是無可取代、不應替換的，因此只能在維護和服從的前提下徐圖改進。簡言之，周在晚年的所作所為，在當時的他看來，是在實現自己的革命理想；儘管我們今天對這些作為可以有截然不同的評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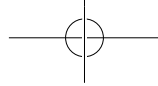
這種觀點不值一駁。因為周在晚年為了跟毛而做的一些事，無論是按照中國傳統道德觀念還是按照共產黨自己標榜的革命理想都無法為之辯解。且不說周在其他「老一無」（老一代無產階級革命家）被打倒時落井下石（起碼也是同聲附和），連鄧小平也要指其「違心」即違反道德良知——這還是根據共產黨自己標榜的道德準則；甚至就連周做的那些常常被視為德政善舉之事，其實往往也經不起推敲。

試舉一例。《晚年周恩來》裏寫道，在「紅八月」，紅衛兵打人抄家，草菅人命。許多高級統戰對象也被殃及。一直和毛私交很深的章士釗寫信向毛求救，毛批示：「送總理酌處，應當予以保護。」於是，周趁勢列出一份應予保護不受衝擊的民主黨派負責人共十三人名單，對他們採取了不同形式的保護措施。此舉歷來被人稱道。但是，那區區十三人名單以外的人呢？當紅衛兵見

到這份名單時，他們難道不是同時也得到明確的暗示：那些在名單之外的人——千千萬萬的人——是任隨他們凌辱處置的?! 事實上他們也是這麼領會，這麼行動的。誰能說在「紅八月」的血腥罪惡中就沒有周的一份？惡有大惡、中惡、小惡之分，但縱然小惡也是惡。

一般人在評價他人時，免不了以己度人。作為毛時代的過來人，我們當年都熱烈地崇拜過毛，以一種理想主義的情懷追隨過毛。於是我們很容易假定當年的周氏也是和我們一樣的理想主義。然而這種類比是不恰當的，因為我們和周的處境迥然有異。在極權主義的洋葱頭中（借用鄂蘭〔Hannah Arendt〕的比喻），越是處在核心者越是犬儒，越是處在外圍者越是輕信。我們以前擁毛擁共，在很大程度上是「受蒙蔽」。萬里在 1979 年一次國務院高層會議上講到農村的貧窮時說：「如果這些情況讓工人、農民、知識分子知道了，不推翻共產黨才怪呢！」不消說，「這些情況」周恩來都是知道的，而且知道得比任何人都清楚。我們是極權制度謊言體系的犧牲品，周恩來卻是這一謊言體系的構建者。兩者豈可同日而語、相提並論？

順便駁斥「人民的好總理」這一神話。只要我們想到三年大饑荒和十年浩劫都發生在周的任內，想到這兩場災難給中國人民帶來的不可思議的巨大痛苦與犧牲，所謂「人民總理為人民」之說就不攻自破了。辯者會說罪在毛而不在周，可是周始終維護毛，所以周不能不分擔罪責。我們可以承認周並非不想為人民謀利益，問題是，在「人民的好總理」那裡，人民的利益從來不佔據首要地位。周在政治上的首要原則是維護毛，順從毛；只是在此大前提之下，他才可能去做一些補救和修正的工作。所謂「顧



全大局」中的「大局」顯然不是人民的大局，而是毛的大局，黨的大局。所謂「相忍為黨」，被「忍」掉的只能是人民的利益，就是為了黨的利益而犧牲人民的利益。周既然要把毛的利益和黨的利益置於首位，人民的利益就不能不讓位，不能不靠邊，不能不一次又一次地被犧牲。

(二) 鄧小平說：「沒有總理文革的結果可能更糟；沒有總理文革也不可能拖那麼長。」

這話的後一句主要是指二月逆流。在 1967 年 2 月的懷仁堂會議上，幾個老師和副總理公開向中央文革小組發難，毛大發雷霆之怒。本來站在反對者一邊的周立即轉向，並勸說那幾個老師副總理低頭認錯。於是，「這場文革期間在黨內高層中僅有的一次集體抗爭，在毛澤東的淫威和周恩來的幫襯下，頃刻瓦解，整個形勢隨之逆轉」。

為周辯護者每每強調周的尷尬處境。他們說，在當時，周要正面抵制或反對毛是不行的，毛發動文革，順之者昌，逆之者亡（事實上，順之者也可能亡）；抽身事外，袖手旁觀，聽任事態的發展而無所作為也非上策——何況毛還要硬拉著周下水，君命難違；所以，周只好積極投身其中，在順從的前提下審時度勢，因勢利導，力圖起到某種緩衝或制約的作用。所謂「只可順守，不可逆取」，並非放棄己見，一味順從，而是避免正面衝突，以柔克剛。

這種辯護看上去很有道理，只是辯護者未曾意識到，當他們在如此辯護時，他們已經承認了毛是暴君，承認了中共制度的高度集權，高度獨裁，承認了在這種制度下，連偉大領袖的「親密戰友」都毫無言論自由和人身安全保障。周可以為自己在文革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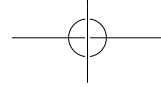
的行為辯護：「我不下地獄誰下地獄？」可是，地獄是誰們建造起來的呢？

趙無眠先生曾經尖銳地指出，給周恩來辯護的那套理由和邏輯，也完全可以用來給汪精衛辯護。汪精衛也可以說他是忍辱負重，曲線救國。為汪辯護者也可以說，沒有汪偽政權作緩衝，淪陷區的人民會更受苦。我還要補充一句。有一點汪精衛可以比周恩來更理直氣壯：畢竟，日本軍國主義不是他汪精衛扶起來的，日本人入侵中國不是他汪精衛領進來的，大片國土也不是在他汪精衛手中丟掉的；而中共暴政的建立和毛澤東暴君地位的確立，周恩來卻負有極大的責任。

當然，為周辯護者可以說周當年為中共打天下和擁戴毛成為最高領袖都是出於善良的理想主義；等到日後清醒過來發現事與願違，自己已經騎虎難下，身不由己，只好委曲求全，取順守之道，勉為其難。問題是，周對此可有深切的反思和透徹的覺悟？

大陸學者笑蜀，把中共在抗戰期間發表在《解放日報》和《新華日報》等報刊上的一批鼓吹自由民主的文章彙編成冊，重新出版，取名《歷史的先聲——中共半個世紀前對人民的莊嚴承諾》。李慎之先生在這本書的香港版上作序，其中寫道：

我自己當時是個左派青年，而且是其中的積極分子，是學生運動活躍的組織者。我完全信奉毛澤東、共產黨提出的一切口號、一切理論，雖然我在國民黨統治下並沒有經歷過什麼大的危險，然而主觀上確也是捨生忘死地願意為其實現而奮鬥的。現在重讀這本書的時候，簡直不知道心頭是什麼滋味。是我騙了人嗎？從這本書上所寫的一切和我當時的言行來看，對比後來的歷



史事實，我無法逃避騙人的責任。但又是誰騙了我呢？這本書的副標題是「半個世紀前的莊嚴承諾」。這難道也是我幹過的事嗎？不錯，我是向我的同齡人或者行輩稍晚於我的人宣傳過「黃金世界的預約券」的，但是微末如我，難道敢說自己曾作了莊嚴的承諾嗎？這樣說不是自我膨脹得沒了邊了嗎？我倒只是想懺悔，但是我配嗎？

李慎之承認自己騙了人（嚴格說來，李要算受騙者，以他當初的年輕與天真），可是誰騙了李慎之呢？難道只有毛澤東一個人，難道能不包括周恩來嗎？微末如李慎之等，對中共暴政的建立無關緊要，或許是不配懺悔的，周恩來也不配嗎？

李慎之在一篇回憶文章裏寫道：「1987年我訪問日本時，有一次與當時的公明黨委員長竹入義勝談話，他告訴我他在七〇年代文化大革命最黑暗的時期第一次訪問中國時，受到中國總理周恩來的接見。當接見結束，周恩來已經送客轉身，竹入一行也已經走到樓梯口的時候，周恩來突然又折回來，走到竹入跟前說了一句：『竹入君，我們中國是不會永遠這樣下去的。』說罷轉身就走。竹入義勝告訴我，他當時分明看到周恩來眼裏噙著眼淚。」

我並不懷疑這段回憶的真實性，只是，它能說明多少問題呢？早在1966年12月，有的聯動分子就公開否定文革，提出「忠於馬列主義和1960年以前的毛澤東思想」。早在二月逆流中，幾個老帥副總理就大鬧懷仁堂，慷慨激昂地宣布要造文革的反，然而他們心目中的理想國仍然是中共的黨天下。問題不在於否定文革，問題在於用什麼標準、什麼原則去否定。文革期間中共高層的權力鬥爭無疑具有路線鬥爭的性質，不同的路線確有高

下之分，絕非半斤八兩；但不論是毛的路線還是周的路線或劉的路線，都和自由民主的理念相距甚遠。沒有任何證據表明周恩來像陳獨秀或李慎之那樣大徹大悟，回歸基本人權，回歸自由民主。今天仍為周辯護者，不可太一廂情願，自作多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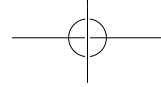
## 七、周恩來為什麼不留遺言

記得在76年「四五」悼周運動中，一份題為「總理遺言」的傳單流傳甚廣。這份傳單的文字不長，其中要緊的話只有一句，那就是對鄧小平主持國務院的工作表示高度肯定。當時，反擊右傾翻案風來勢汹汹，鄧小平的地位岌岌可危。這份「總理遺言」表達了人心的不滿，可惜只是偽造。

現在我們都很清楚，周恩來臨終並未留下遺言。但問題是，他為什麼沒有留下遺言呢？

古人曰：「人之將死，其言也善。」西方有句諺語說：「人之將死，其言也真。」

在《晚年周恩來》一書裡，高文謙寫道，周恩來臥床不起後，與周恩來相知最深的葉劍英幾乎天天來醫院看望，守在床邊和他長談：「儘管周氏對他內心的傷痛絕口不提，但是葉劍英還是能感覺出來，知道他心裏有很多話沒有講出來。為此，他曾叮囑周恩來身邊的工作人員準備好筆紙，說：『總理原則性強，很多事很多想法和委屈悶在心裏不講，特別是對中央裏的某些人，在最後時刻有什麼內容要發泄，你們一定要記下來。』然而，一直到最後，周恩來還是什麼話也沒有說。」鄧穎超在回憶文章裏寫道：「恩來同志在得癌症以後，有一次他對我說：『我肚子裏還



裝著很多話沒有說。』我回答他：『我肚子裏也裝著很多話沒有說。』雙方都知道最後訣別，不久就會殘酷無情地出現，然而，我們把沒有說的話終於埋藏在各自的心底裡，永遠地埋在心底了。」

上面兩段記敘表明，周恩來死前沒留遺言絕不是因為沒話可說，更不是因為身邊沒有可說之人，也不是因為沒有傾訴衷腸、一吐為快的充裕時間和安全環境。像劉少奇、彭德懷，像史達林大清洗時的加米涅夫、季諾維耶夫，臨死前連留下遺言或遺囑的機會都被剝奪，自不待言。布哈林很聰明，在被抓進監獄前就感到凶多吉少，命在旦夕，因而秘密寫下一封〈致未來的蘇共中央委員會的公開信〉，由他年輕的妻子背熟記在心裡，總算留下一封遺書。周恩來臨終前的處境要優越得多，為什麼偏偏是一句話也不肯留下來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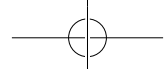
這件事反過來想想就不難明白了：你叫周恩來留下什麼遺言才好呢？

葉劍英希望周恩來能說出「對中央裏的某些人」的看法。可是周恩來的圓滑或曰圓熟之處正在於，他從來就是腳踩兩隻船；雖然是一腳重，一腳輕。你能清楚地感覺到他的政治傾向性，但是你很難從他那裏找到可以攻擊的話柄。周恩來對江青、張春橋們當然是反感的，可是他知道他們都受到毛澤東的信任，他不能讓自己站在毛的對立面，也就是不能站在失敗者的一邊，他要給自己留下餘地，所以他至死也不肯用明確的語言說江青和張春橋們的壞話，以免留下把柄。

葉劍英還希望周恩來講出自己心中的委屈。可是，周恩來有什麼委屈可講？所謂委屈，就是認為自己受到別人的不公正對

待；委屈是建立在某種公正觀或正義感之上的。沒有了一定的公正觀或正義感，連委屈都無從談起。羅瑞卿長期充當毛澤東的打手，整彭德懷時跳得很高，後來自己被打倒了感到很冤枉，被關在秦城監獄和彭德懷住隔壁還委屈地說：「怎麼能把我彭德懷關在一起？」羅瑞卿一介武夫，頭腦簡單，總以為別人挨整都是對的都是該的，只有自己才是給整錯了冤枉了，所以他要鳴冤叫屈。周恩來不同。周恩來是明白人，他知道先前那些挨整的差不多都是冤枉的。這中間哪有公正可言？既然周恩來早就接受了這套野蠻殘酷的叢林原則並且多次扮演了落井下石的角色，深知這裏是個弱肉強食的世界，不是吃人，就是被人吃；伴君如伴虎，天威難測；因此當整到自己頭上時，他不能不清楚地意識到他連抱怨都沒有資格抱怨。<sup>註2</sup>除非從頭否定，包括否定自己。在抱怨的同時首先要懺悔。鄧小平第三次復出後，把過去歷次政治運動一風吹，平反的平反，摘帽的摘帽，雖然反右這一段留下一節尾巴，硬說反右是必要的，只是犯了「擴大化」的毛病，但明眼人都知道鄧小平是在死要面子，心裏頭未必不明白。鄧小平能想到的問題，周恩來就想不到嗎？只是周恩來沒有機會糾正毛澤東的罪過並順便洗刷自己的罪過，所以他陷在「剪不斷，理還亂」的複雜思緒中無法解脫。

另外，我們也可以懷疑周恩來是否具有否定自己的勇氣；再說，周恩來臨終前，毛澤東還活著，周恩來還恐懼得很，唯恐自己死後毛還不肯放過，唯恐別人在自己臉上畫叉。在這種情況下，周恩來還能留下什麼遺言呢？正因為心事太多，左想也不是，右想也不是，百感交集，一言難盡，欲言又止，欲說還休，所以到頭來只好選擇沉默，選擇無言。



也許，周恩來臨終前並不會有過比較深刻的反思。「人無遠慮，必有近憂。」由於長期陷於繁瑣的事務，更由於長期身處權力鬥爭漩渦的中心，周恩來早就費盡心機，精疲力竭，無暇也無力再進行超越性思考。在反擊右傾翻案風緊鑼密鼓的情勢下，周恩來很可能憂讒畏忌，被恐懼所壓倒。他不知道民心已經發生了巨大的變化，他不知道自己已經成了國人不滿於文革、甚至不滿於毛的一個象徵性符號。周恩來多半沒有料想到他的死竟然會點起一把天安門的熊熊大火——否則他就不會在臨終前還那麼誠惶誠恐，戰戰兢兢了。1978年6月，大文豪郭沫若壽終正寢，臨終前囑咐將骨灰撒在大寨。那已經是什麼年月了？他還以為大寨紅旗不倒，真的會飄揚千秋萬代呢！虧得郭老還是歷史學家？！對當時正在發生、已經發生和將要發生的重大歷史性變化居然一點感覺都沒有。這些大人物的與世隔絕，閉目塞聽，實在不可低估。

2003年8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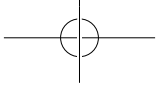
註1 阮銘先生在發表於1994年的文章《旋轉舞臺上的周恩來》裏寫道：「我記得在周恩來逝世舉國悲痛過後一年，在查看四人幫的罪行中，發現那些文革中慘遭迫害的冤案，在逮捕令上幾乎都是周恩來的簽名，包括逮捕他自己的乾女兒孫維世。」另外有文章提到，周恩來的親兄弟周恩壽的逮捕令也是周恩來簽的字。

李志綏在《毛澤東私人醫生回憶錄》裏寫道：「1966年12月，周恩來在人民大會堂的江蘇廳開會。江青來了，要找周。從延安時期就給周任衛士和衛士長的成元功迎了上去。成請江先休息一下。江青勃然大怒說：『你成元功是總理的一條狗，對我是一條狼。馬上給我抓起來。』這事給汪東興處理。汪堅決不肯逮捕成元功。汪說可以調動成的工作。鄧穎超代表周告訴

汪：『一定要逮捕成元功，說明我們沒有私心。』汪仍未同意。後來汪同我說：『成元功跟他們一輩子了。他們為了保自己，可以將成元功拋出去。』」

註2 《晚年周恩來》中寫道：「像羅瑞卿的問題，周恩來就看出是毛澤東和林彪之間在政治上的交易。所以當深感委屈的羅瑞卿要求見毛、林一面，當面把問題解釋清楚時，他就給擋了下來。但羅不知就裏，仍然執意要給林彪打電話時，周本人也在電話上急了起來，大聲說道：『太天真！你太天真了！』」

《晚年周恩來》裏還寫道，周明知江青一夥炮製的給劉少奇定案的材料不實，存有不少疑點，起初他也對之採取了消極抵制的態度，但是後來禁不住壓力，擔心毛不會放過自己，還是在材料上簽署了附和的意見。九年後，周的遺孀鄧穎超會見英籍作家韓素音，為她丈夫當年在劉少奇一案上的所作所為作過這樣的開脫：「開除劉少奇出黨的文件是恩來簽署的，我們為此而道歉就成了嗎？這件事對恩來說來是非常痛苦的，但是他不得不這樣做，這樣做是為了顧全大局。」這意味著，周非常明白，如果毛下令打倒周自己，不管提出的罪狀多麼虛假不實，其他同志舉手附和、落井下石也是意料之中的，「正常的」，可以理解的，易地則皆然——「顧全大局」嘛。



## 「惜乎不中秦皇帝」 ——重審林彪罪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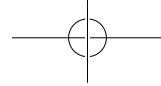
林彪事件是文革期間最具爆炸性的事件，是文革最大之謎。林彪案件也是文革時代最具爭議性的案件。

### 一、林彪事件震撼效果的深度分析

凡是經歷過文革的人都不會忘記林彪事件造成的強烈震撼。許多人都說，是林彪事件促使他們開始了對文革的懷疑，對毛澤東的懷疑。

本來，毛澤東被塑造為一個無所不知、無所不曉、明察秋毫、洞察一切的萬能之神。但他培養、指定的接班人卻要暗殺他，是個野心家，是投敵叛國的反革命，天下還有比這更荒謬、更不可思議的嗎？事後中央發下一份文件，轉載了一封據說是毛澤東在文革之初寫給江青的信，用來說明毛早就知道林彪心術不正，當時接受林的吹捧只是為了打倒劉少奇。然而依照這種解釋，無異於承認毛在玩弄權術，把全黨和全體革命群眾都蒙在鼓





裡。這豈是一個「偉大領袖」的作為？總之，官方的說詞充滿破綻，左支右絀，捉襟見肘，自相矛盾，顧此失彼，無論如何都不能自圓其說。人們不能不意識到，原來，毛主席他老人家也不是那麼英明，也是要犯錯誤的。於是，對毛的迷信開始消解，毛的神話開始破滅。

這裡，有個問題需要深入。為什麼許多人要等到林彪事件才開始懷疑文革，懷疑毛呢？毛的一貫正確的神話難道只有林彪事件才能捅破嗎？此前，毛犯過多少錯誤，造成多少嚴重的後果，讓人們吃了多少苦頭，為什麼你不懷疑，為什麼你還對毛那麼迷信？

這就是意識形態或曰理論體系的作用了。

事情是這樣的。在現實生活中，我們早就感受過這樣或那樣的困惑與不滿。我們發現自己的很多願望和想法被壓制，自己的許多利益被損害。不論官方的意識形態宣傳是何等的冠冕堂皇，美妙動聽，但是在現實生活中卻存在著大量的醜惡和污穢。然而，在很長一段時間裡，我們的這些感覺經驗卻並不足以幫助我們萌生懷疑與反叛的思想。我們對很多事情都「想不通」，可是，我們不敢輕易地懷疑黨懷疑領袖，我們總是懷疑自己。我們懷疑自己理論水準不高，世界觀沒有改造好，革命立場不夠堅定，因此對形勢不能有正確的認識。我們總是力圖用官方的理論去解釋現實，解釋經驗，而不是根據現實，根據經驗去批評理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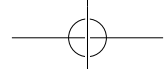
這正是理論體系的妙用。一旦我們接受了某種理論體系，我們以後的觀察和思考就變成了一個又一個的推論。如果我們發現在推論和現實之間出現了矛盾，我們常常不是依據經驗去調整理論；相反，我們往往是依據理論去調整經驗。只要體系是足夠的包羅萬象，前後一致，從而能夠自圓其說（哪怕很勉強很生

硬），我們進去之後就很不容易再走出來。

官方意識形態是一套封閉系統，它自身規定了真理與謬誤的絕對標準，因此身處其中的人們很難具有另一套評判是非的標準；更由於官方意識形態具有超越個人利益的理想主義色彩，因而，一般人即使是蒙受了巨大的個人損害也常常不能據此而理直氣壯地表示反對。這樣，當統治者以一種前後一貫的方式強行實施他那套哪怕是十分惡劣的政策時，人們會出於敬畏交加的心理而不敢萌生異議；然而，一旦這位統治者自己遇到了前後矛盾、穿幫露餡、自打嘴巴的情況，事情就不一樣了。在這時，人們無需乎依據別的標準而仍然沿用官方自己的標準，也足以發現那套體系出了漏洞，不那麼靈光——「原來你也不那麼高明嘛」。

林彪事件爆發得太突然，當局措手不及，在當局還沒來得及編造出一套說辭去自圓其說之前，這件事就已經傳遍天下。這就使得人們對體系的信仰發生了莫大的動搖。林彪事件的性質太嚴重，這使得當局的事後辯解顯得蒼白無力，甚至越描越黑。像一頂嚴密的帳篷被戳穿了一個大洞，人們終於發現，原來帳篷並不是天空。從體系的破綻處，人們找回了被隔離的現實世界。體系的信譽遭到打擊，體系的魔力便隨之消失或削弱，常識的力量、經驗的力量便隨之甦醒。於是，人們不再用理論去調整經驗，而是開始用經驗去調整理論，批評理論。

簡而言之，深受理論體系之惑的人們往往是在體系內部發現矛盾發現破綻，因而對體系失去了信任，而後才可能走到體系外對體系本身進行批判的。林彪事件正是體系的一個無可掩飾的大破綻大漏洞，所以它起到了破除迷信的作用。



## 二、「惜乎不中秦皇帝」

當然，不是所有的人都是在林彪事件之後才覺醒的，不少人的覺醒要比這早得多。

記得在林彪事件傳出後，我們那個朋友圈子裏都很興奮——「好啊，終於有人要幹掉毛澤東了！」其次是遺憾——「惜乎不中秦皇帝」。當時，我們聽到關於林彪事件的許多不同的版本，真假莫辨（事實上，直到今天，我們對林彪事件的真相仍然不敢說是十分清楚）。後來又讀到《「五七一」工程紀要》，更替林彪功敗垂成感到惋惜。至於那封毛在文革之初寫給江青的信，我們甚至懷疑其真實性。

按照我們當時的分析，如果毛澤東此前正常死亡，從而使林彪得以名正言順地繼承王位，或者是林彪神不知、鬼不覺，秘密殺死毛澤東，冠冕堂皇地取而代之，林彪都可能繼續「高舉毛澤東偉大紅旗」，「沿著毛主席開闢的道路繼續前進」。在這種情況下，《「五七一」工程紀要》也許就永遠地藏之密室。當然，在實際措施上，林彪也會大幅度地修改毛的政策，但他很少可能以致於決不會從根本上改變極權統治本身。唯有在林彪被迫與毛攤牌，公開對抗的情況下，林才可能亮出《「五七一」工程紀要》的旗號，以反對毛的暴政？

無論如何，林彪事件是毛在文革中遭到的最沉重的一次打擊。當年，我曾就林彪事件寫了一首詩：

## 〈聞林彪事件有感〉

惜乎不中秦皇帝，  
畢竟漁陽鼙鼓來。  
縱有家書欺海內，  
奈何神像落塵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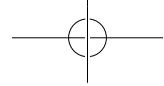
暴君得以壽終正寢是件很糟糕的事情，因為它給人們的素樸的正義觀念造成很大的衝擊，因而會對民族的精神健康留下深刻的內傷，尤其是對那些缺少堅定信仰的民族。這一點，不知有多少人曾經想到過？

## 三、林彪罪案再評判

1985年春天，我應邀去廣州參加由武漢《青年論壇》雜誌和華南師大哲學所合辦的中青年學者討論會。主辦人之一，華南師大副校長、哲學所所長黎克明教授邀我去他家小坐，聊天時說起林彪事件，他說：「林彪的《五七一工程紀要》還是很馬克思主義的嘛。」我趕緊點頭稱是，從此對這位前輩刮目相看。

《五七一工程紀要》對毛的批判對文革的批判是大膽的、尖銳的、正確的（至於它的思想局限另當別論）。黎克明的講話表明，在中共黨內，早就不乏有識之士對當初給林彪定下的罪名大不以為然了。

在1973年7月19日中共中央專案組提出的《關於林彪反黨集團反革命罪行的審查報告》中，林彪被指控犯有如下罪行：反



對九大路線，宣揚「天才論」，提出設立國家主席，實際上是自己想當主席，分裂黨，搶班奪權，密謀武裝政變，炮製《五七一工程紀要》反革命政變綱領，妄圖殺害毛主席，叛國投敵，等等。

這些罪名實在不堪一駁。

「反對九大路線」。九大路線即文革路線，照文革後中共當局的標準，反對九大路線應該是功勞不是罪過。

「提出設立國家主席」算什麼罪過？悍然不顧國體，不准設立國家主席才是罪過。至於「天才論」這項罪名，太不像樣子，不駁也罷。

「提出設立國家主席，實際上是自己想當主席」。這是什麼邏輯？且不論就算自己想當也不是犯罪，更何況林彪還一再說要毛當國家主席。按照毛的邏輯：你林彪說要我當，其實心裡想的是要自己當。這就令人想到某些強姦犯的振振有詞：「雖然她嘴上說的是『no』，其實心裏說的是『yes』」。問題不在於是否有人口是心非，問題在於你不能這樣「有罪推定」：別人說「yes」自然是「yes」；別人說「no」，其實也是「yes」；別人什麼也不說呢？那是默認，因此還是「yes」。說你是，你就是，沒法不是。

「搶班奪權」純屬無稽之談。分明是毛要「廢儲」，要置人於死地，林彪不過是逼上梁山。古人早就講過：「君疑臣則誅，臣疑君則反。」

「叛國投敵」也是欲加之罪，只興你迫害還不興別人逃跑？馬克思、列寧都曾亡命他國。你說林彪不該跑蘇聯。第一，林彪的飛機是不是想飛蘇聯，不是沒有爭議。其次，就算是飛蘇聯又有什麼不可以？蘇聯不還是共產黨不還是社會主義嗎？你說蘇聯是敵國。試問在當年，有哪個外國不算敵國？連偷渡北朝鮮都算

「叛國投敵」，引渡回來要槍斃的。再說，逃跑圖的是近便，圖的是對方政府有肩膀不會引渡，你倒是給我們說一個合適的地方看看。文革中，馬思聰一跑跑到美國，「叛國投敵」的罪名鐵板釘釘，文革後平反，總算回到了常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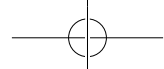
那些指責林彪的人不妨想一想，當林彪意識到毛要把他廢掉時，你叫人家怎麼辦才好：認錯檢討？引咎辭職？乞歸山林？這些劉少奇都做了，結果呢？結果被毛施以精神凌遲與肉體折磨，死無葬身之地。自殺也不行，因為自殺是「叛黨」，你一了百了，親友部下的命運不堪設想。正如高文謙在《晚年周恩來》裏指出的那樣，當時的林彪，除了坐以待斃，殃及親友部下，也就只有鋌而走險，孤注一擲了。

「暗殺毛主席」。太對了！這難道不正是孟子說的「誅一夫」嗎？就算你不承認這是為民除害，起碼你也得承認這是正當防衛。至於所謂反革命政變綱領《五七一工程紀要》對毛路線的批評，如今中共當局早就付諸實施，只是還打著毛的旗號而已。

關鍵在於，既然後來中共當局也承認文革是浩劫，並且也承認在當時根本沒有正常的途徑可以阻止毛的恣意妄為，因而這就意味著，政變或暗殺便是終止這場浩劫的代價較小並最有成功可能性（縱然這種可能性也很低）的迫不得已的手段，那麼，他們又有什麼理由還把它定為最大的罪行呢？

#### 四、林彪罪案再評判

1980年11月，在北京舉行了舉世矚目的對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團的大審判。這場審判本身就很有些荒誕。盡人皆知，審江



其實是審毛（江青原來是毛的惡犬，後來又成了毛的替罪羊），而當初林卻是因反毛而獲罪；再說，林彪集團和江青集團越到後來越勾心鬥角，勢不兩立，把兩者捆在一起豈不滑稽？這使人想起當年蘇聯的一則政治笑話，講的是一間牢房裏關了三個政治犯，罪名自然都是「反革命」。互相問起定罪的原由。第一個人說：「我的罪狀是反對彼得羅維奇。」第二個人說：「我的罪狀是支持彼得羅維奇。」第三個人說：「我就是彼得羅維奇。」

80年審判給林彪定罪，「反對九大路線」，「宣揚『天才論』」一類罪名不好意思再提了，但又加上了「誣陷迫害黨和國家領導人」與「迫害鎮壓廣大幹部和群眾」兩條新罪狀。

這兩條當然不算冤枉，只不過在「老一代無產階級革命家」中，包括劉、周、鄧，有幾個能是清白無辜的呢？更何況，「誣陷迫害黨和國家領導人」與「迫害鎮壓廣大幹部和群眾」這兩條罪行的元兇是毛澤東，而林彪正是黨內高層中第一個要除掉毛的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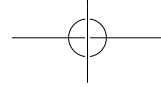
別的老革命，儘管以前也曾經助毛為虐，借刀殺人，例如四川的李井泉，反右派反右傾都跳得很高，整戰友整群眾都毫不留情，只因文革中被算成劉鄧線上的人物，所以被打倒。一倒遮百醜，文革後平反，恢復名譽，一轉眼就都成了好人。唯有林彪是個例外，唯有林彪不因其後來成為毛的鬥爭對象就原諒了他曾經是毛的罪惡幫兇，唯有林彪戴著壞人的帽子永世不得翻身，而林彪不得翻身的原因卻又是因為他試圖反毛殺毛。這是何等的自相矛盾？令人齒冷的是，80年審判仍然把「策動反革命武裝政變，謀害毛澤東」當作林彪的主要罪狀。中共不敢審毛批毛倒也罷了，它怎麼還能把「策動反革命武裝政變，謀害毛澤東」依舊列為林彪的不赦之罪呢？

不錯，你可以懷疑如果林彪政變成功，他是否會兌現《五七一工程紀要》，糾正毛的錯誤。有人甚至擔心林上臺會更「左」，會搞法西斯軍人專政。（可能嗎？可能比毛的文革還更「左」、還更法西斯嗎？）但懷疑只是懷疑，懷疑不能作為定案的證據，否則就成了「想當然」，「莫須有」，就成了「欲加之罪，何患無辭」。我在上面講到過我的分析評估，茲不重複。

不過這不是眼下的問題所在。我們這裏要爭辯的是中共給林彪定下的罪名是否正確。因為中共給林彪定罪的證據是《五七一工程紀要》，所以我們也只討論《五七一》這個文本。依據《五七一工程紀要》，林彪策動政變絕非罪惡。據說，一位官方文革學家曾在某次會議上明確指出：「林彪反毛不反黨，林彪案件是冤案。」

當然，中共堅持不給林彪平反，道理也很簡單，就是為了維護毛的地位。既然毛仍被奉為「偉大領袖」，那麼謀害毛還能不算罪嗎？其實嚴格說來未必如此。即便你認定毛的革命功績無人可比（《五七一工程紀要》也肯定毛的開國之功），毛發動大躍進發動文革都是好心辦壞事，只要你承認毛的錯誤給國家和人民造成重大災難，而在沒有任何正常方式可以對毛予以約束的情況下，唯有政變或謀殺才可以制止災難，挽救國家挽救人民，那麼你就不能不承認林彪的做法無可非議。這和你如何評價毛沒有直接關係，因為你別無選擇。

那些至今仍在真誠地譴責林彪政變陰謀的中共大人物們，你們應該做一番換位思考：換上你處在那樣的位置，你會怎麼做？尤其是在沒有退路的情況下。如果你也想不出別的辦法，你就只有認同林彪的政變計畫。在僵硬的體制下，往往只有非常之舉才



能做成正常之事。

另外，你們也不妨想一想，如果林彪政變成功，毛的那些被批判的政策得到糾正，十年浩劫提前五年結束，你們又會如何反應呢？當你們被解放出秦城監獄或五七幹校，你們難道還會跳起來反對不成？

你或許會說，如果林彪政變成功，估計他會解放一大批挨整的幹部群眾，但是未必會解放所有的受迫害者。譬如說，他會給彭德懷平反麼？他會解放羅瑞卿麼？

也許這的確是個問題。可是想想華國鋒吧，華國鋒是靠著文革才飛黃騰達登上王位的，他所以要清除「四人幫」主要是因為他不堪忍受江青的咄咄逼人。在剛剛粉粹「四人幫」的時候，華國鋒並無意於全面糾正毛路線，他不是還宣佈「兩個凡是」，宣佈「繼續批鄧反擊右傾翻案風」嗎？赫魯雪夫雖然否定史達林，但是他在糾正史達林時代的錯誤時做得也不徹底。不過，這並不妨礙我們對他們的行動作出正面的評價。如果林彪政變計畫成功實現，那無論如何總是件好事而不是壞事；能好到什麼程度可以討論，是好事不是壞事則無可置疑。再說，一場政變成功，必將釋放出巨大的政治能量，很可能將整個社會推進到超出政變者預先限定的地方。華國鋒時代的變化就證明了這一點。所以，我們不應該對林彪政變成功的積極後果估計得太低。

## 五、事實判斷與價值判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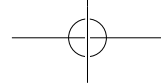
林彪政變陰謀沒有成功，還沒來得及動手就失敗了。老革命們在震驚之餘，馬上意識到這是一個「疾風知勁草，板蕩識誠

臣」的機會，是一個通過批判林彪藉以改善自身處境的機會。他們急於要向毛表白：林彪大奸若忠，「當面喊萬歲，背後下毒手」；我們才是真正的忠臣。

按照一般人心目中的觀念，奸臣的特點一是陷害忠良，二是謀反篡位。林彪好像兩條都佔，從此被「歷史」定格。然而，這些人卻不肯想一想，林彪的助毛為虐、陷害忠良，和他謀反篡位、殺毛政變究竟是性質相同的一回事，還是性質相反的兩回事？按照這幫老革命的觀點，林彪幫助毛搞文革是錯的，反對毛而制止文革也是錯的，橫豎都是錯的，天下哪有這樣自相矛盾的邏輯？

有人會說，奸人就是奸人，奸人可能做出相反的事情，但是其動機和人品是統一的，不矛盾的。當初，林彪為虎作倀，助紂為虐，是為了滿足個人的權欲野心；後來毛不信任他了，要廢掉他了，他又狗急跳牆，密謀政變，還是為了滿足個人的權欲野心。這種解釋是否準確姑且不論，問題是它對眼下的討論並不重要。沒有人欣賞呂布的政治人品。董卓權傾朝野離不開呂布的幫兇，後來呂布和董卓反目成仇純粹是爭風吃醋，是中了美人計。但無論如何，呂布殺董卓總是一件好事。其實，我們還可以再退一步，我們甚至不需要論證林彪密謀政變殺害毛澤東是不是好事，我們只需要證明那是不是犯罪。

當初，毛不是不知道公佈《五七一工程紀要》會對自己構成損害，但他同時也知道，只有公佈這份紀要才能給林彪定下罪名。我相信，今天人們讀到這份紀要，多半都會表示讚賞。林彪在毛的步步緊逼之下萌生政變之念實在不是大逆不道，罪不容誅。兔子逼急了還咬人呢。



虧得老革命中還有個林彪，虧得文革中還有個《五七一工程紀要》，總算給那個愚蠢的、苟且的、屈辱的、窩囊的，眼睜睜看到國家和民族被推向災難深淵卻不敢挺身而出力挽狂瀾，自己被逼到絕境都不知道垂死掙扎拼命一搏的「老一代無產階級革命家」們掙回了一點面子。

大概也正因為如此，所以有些老革命們永遠不肯原諒林彪，因為承認林彪的反抗是正當的，就等於承認自己的屈從是可恥的。如果你是對林彪先前的種種劣跡不肯原諒，那當然是可以的，但請把林彪「策劃反革命政變密謀殺毛」這一條罪狀去掉。問題是，一旦去掉了這一條罪狀，林彪罪案還能剩下多少呢？

文化大革命是官場現形記，有多少事情令中共當局不堪回首，不敢面對。無怪乎要高掛免戰牌「不爭論」，無怪乎文革的問題在根據當時政治需要而匆匆作出一套結論後，就以「徹底否定」的名義被冷凍被封存。

然而，人的嘴到底是封不住的。這些年來，圍繞著林彪問題出的文章也不少。所謂林彪問題實際上分為兩類，一類是關於事實真相的認定，一類是對林彪及相關事件與人物的評價。

林彪事件堪稱文革最大之謎。很多問題至今仍雲裡霧裡。譬如說，林彪到底是怎麼死的，是打死的還是摔死的？林彪坐的飛機是怎麼墜落的，是挨了導彈還是沒了汽油？另外，《五七一工程紀要》是真的嗎？它究竟是林立果一夥「小艦隊」在林彪並不知悉的情況下的紙上談兵，抑或是一項進行中的真刀真槍的宏偉計畫？林彪本人究竟在多大程度上參與了武裝政變計畫？如此等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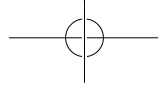
我讀過林彪的一些親友部屬——包括林彪的兒媳張甯和女兒林立衡（林豆豆）——寫的回憶文字。這些文字提供的材料和觀

點不盡相同。其中一些文章披露的材料構成了林彪事件真相的另一套版本。按照這一套版本，林彪並不曾策劃政變，並沒有什麼殺害毛的計畫。對所謂《「五七一」工程紀要》也並未參與。按照這套版本，林彪並不是一個要謀害偉大領袖和企圖叛國投敵的罪人，而是一個被毛始用終棄，被逼無奈，倉皇出逃（還有說是被老婆兒子挾持的），最後死於非命的犧牲品。按照這些人的觀點，林彪案件是冤案，林彪是一個悲劇人物。

如果此說屬實，林彪的悲劇性便是雙重的。中共當局捏造事實，給林彪定上策劃政變，謀害領袖等十惡不赦的罪名，一筆抹煞其出生入死打江山立下的頭號戰功，並株連其親友和眾多部屬蒙受不白之冤長達三十餘年，固然可悲可歎。但是，並不是所有人都認同中共當局的評判標準。在我輩看來，林彪的那些革命戰功委實不足稱道——如果不算罪過的話，而他敢於策劃政變謀殺獨夫才真正是空前壯舉。我相信，贊成我們這種看法的人會越來越多。然而就在這種看法要佔主流，歷史正準備給林彪獻上遲到的敬意時，人們卻被告知，其實林彪並不曾有過那樣的壯舉。嗚呼！

## 六、兩種翻案

所謂為林彪翻案，其實也有兩種。一種是承認中共設立的罪名，但否認罪名下的事實。按照這種觀點，策劃政變是犯罪，投奔蘇修也是犯罪，密謀殺毛更是犯罪；但是林彪並沒有做過這些事，所以林彪無罪。另一種翻案是直接否定罪名本身。我上面的論辯屬於後一種。按照我的觀點，倘若林彪沒有做過這些事固然沒有犯罪，即便他做過這些事也沒有犯罪。還需補充一句，如果



林彪果真試圖發動政變殺死獨夫民賊，那完全是正義之舉。在很大程度上，此舉可以抵消其先前的罪惡。

就目前我讀過的材料看（可能有遺漏），中共官方版本確有可疑之處。連羅瑞卿的女兒羅點點也感到其中缺了點什麼。以林彪的老練精明，那個流產的政變計畫未免過於粗糙草率。不過要說林彪對策動政變之事不知情也難以置信。很難想像林立果的政治理念是在沒有林彪的教誨下獨立形成的，也很難想像策劃武裝政變的主意沒有得到林彪的首肯。只是對於這個計畫的具體擬定和實施，林彪倒有可能參與的有限。以上無非是一種合理的懷疑與合理的猜測，事情的全部真相仍然是不夠清楚的。鑒於林彪事件已經過去三十多年，當事人多已不在人間，我們不禁擔憂此事是否還有大白天下之日，抑或是給後人留下千古之謎。

在林彪事件上，我們再一次感受到事實的曖昧與脆弱。在人類社會中，人的活動和互動的事實具有頭等的重要性，然而我們所瞭解的事實，除去親身經歷的之外，絕大部份是來自間接，來自他人的敘說。在這裡，我們只能依靠他人的敘說，而他人的敘說卻又未必可靠。因為人的觀察力是不精確的，記憶力是有缺陷的，加上人還有虛構的能力。「事實」有兩個大弱點，第一是它不具有邏輯上的自明性，第二是事實與事實之間缺乏堅實可靠的邏輯上的蘊含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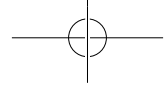
這就意味著我們在獲得第二手的對事實的瞭解時，很容易受蒙蔽或被欺騙。古往今來，該有多少重要事實的真相被歪曲篡改被埋沒被抹煞！尤其是在權勢者一手遮天的情況下。想到這一點，令人不勝唏噓！

## 理解文革的一個特殊角度 ——讀王力《現場歷史——文化大革命紀事》

文革時期的風雲人物之一的王力，不久前因病去世。在去世的前幾年，王力重新於某些公開場合露面，發表過一些講話，寫過一些文章。93年，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出版了王力的一本回憶錄。這本書對我們瞭解文革中的一些重大事件以及瞭解王力本人都有很大的參考價值。

### 為什麼權傾一時？為什麼大起大落？

作為中央文革小組的成員，王力和關鋒、戚本禹、姚文元等其他幾個共產黨理論家一樣，在文化大革命中扮演了十分重要的角色。照說，這幾個秀才在黨內的地位本來並不高，在群眾中的知名度和影響力也相當有限；可是在文革發動後短短幾個月間，他們一躍而居於權勢的頂端，他們的權力，他們的名聲，包括他們在群眾中的威信，甚至比那些內閣重臣和封疆大吏們還要大得多。



這種情況是文革前十七年從未發生過的；不過，它看來又很合情合理。文化革命既然是一場意識形態領域的革命，那麼，意識形態的專家們理當在其中發揮最重要的作用。共產黨的統治本來是意識形態的統治，在這裡，意識形態的權力高於傳統形式的權力，精神的權力支配著世俗的權力。整個社會明確宣佈以毛澤東思想作為衡量一切的最高標準，這就意味著誰被賦予毛澤東思想的權威解釋者的角色，誰就成了現實政治鬥爭中的最高法官。

換言之，中央文革就是文化革命中的宗教裁判所。它由教皇親自任命，由精通經典的教士而組成。文化革命一度造成了一種似乎是由掌握革命理論的人佔據主導地位的政治格局。從表面上看，這更符合、而不是更不符合當時廣大革命信徒所想像的理想國。

具體說來，王力等人在文革中的權力表現在，他們可以宣佈什麼是符合毛澤東思想的，什麼是違反毛澤東思想的；什麼是遵循毛主席革命路線的，什麼是反對毛主席革命路線的；誰是毛主席司令部的人，誰不是毛主席司令部的人。在高度政教合一的當時，這樣的一句話就有生殺予奪的無比威力。

不言而喻，王力們的這種權力是毛澤東賦予的。一旦毛澤東不再承認他們的講話代表了毛的路線，一旦他們不再被認為是毛思想的權威解釋者，他們的權力頃刻之間便化為烏有。

在這一點上，中央文革這批秀才們和其他共產黨幹部的情況大不相同。其他幹部或多或少是允許「犯錯誤」的，唯獨中央文革的成員們不行。道理很簡單，因為他們被視為毛路線的權威解釋者，這種事如何能打折扣？要是人們發現中央文革成員的講話也是可對可錯，也是可能符合毛路線或可能不符合毛路線，因而可遵從可不遵從甚至可造反，這個權威解釋者的解釋就沒有權威

了。一般的書有點差錯，還可以繼續發行繼續使用。唯獨字典不行。字典一有錯，就必須收回重印。

是故，一旦某個中央文革的成員被判定是「犯了錯誤」，準確地說，一旦毛本人感到有必要對某一中央文革成員的某一行為加以公開的糾正，那麼，唯一的辦法就是把他立即打倒，當下清除。祇有這樣，才能使得其他的中央文革成員們繼續保持他們的權威地位，從而繼續發揮他們原有的政治功能。

## 打倒王力之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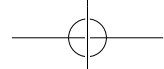
《現場歷史》的第一篇文章是〈打倒王力之謎〉。

眾所周知，王力是在 67 年 8 月底被打倒的；應該說是從那時消失的，因為在當時，中央的報刊，中央的文件，也包括中央首長的講話都不曾提到王力被打倒一事。我們祇是從群眾組織貼出的北京動態的大字報上獲知王力已經垮臺，據說主要錯誤有兩條，一是雜誌社論，其中提出「揪軍內一小撮」，毛澤東給這篇社論批上「毀我長城」，「大毒草」；一是 8 月 7 日在外交部的講話，其中提到「奪外交部的權」，毛澤東把這篇講話也批為「大毒草」。

可是按照王力自己的記敘，事情卻完全兩樣。王力堅稱他被打倒的真實原因是他得罪了江青。

至於前述兩條錯誤，王力辯解道，第一，他並「不知道有『軍內一小撮』這個詞」（該書第 74 頁）。在武漢七·二〇事件後，「王力這時因為腿被打斷，請了假，沒有工作，這個時期的宣傳工作不是王力管的。這時報上出現了一系列『黨內軍內一小





撮走資派』的提法，這同王力無關」（第 74 頁）。王力非但不是反軍亂軍，毀我長城的，而且還是「一直反對江青康生等人對部隊的一些做法」，「是『保衛長城』的」（第 10 頁）。

第二，關於八·七講話，王力說，他「沒有系統地發表什麼講話，祇有一些插話」（第 10 頁）。是別人把它整理成所謂八·七講話，而「有些重要內容他們沒有整理進去」（例如支援周總理的話）。王力聲明，他的插話「是根據毛主席的調子講的。差不多是主席的原話」（第 10 頁）。譬如「打倒陳毅」的口號，毛說過：「群眾喊打倒就讓他們喊嘛！」（第 10 頁）再有紅衛兵辦外交的話，「我不是說：『紅衛兵就不能辦外交？』我是說：『能處理紅衛兵問題的人就能辦外交。』這也不是我的意思，是毛主席的意思。」（第 61 頁）還有「有點權才有威風」一話，「這不是我的話，毛主席講過，林彪也講過」（第 62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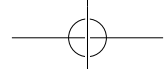
說到奪外交部的權一事，王力解釋道，「外交部奪權是 1 月 18 日就發生了，成立了監督小組。怎麼能說 8 月 7 日才由王力號召奪權呢？」「8 月普遍要建立領導班子，這也不是王力號召的。這是毛主席的意圖。」（第 56 頁）王力表示，八·七講話以前，「我從來沒有插手外交部的事」（第 55 頁），八·七講話以後，「外交部搞了個領導班子的名單，要我批，我退還給他們，我說外交部是總理管的，請你們送總理」（第 56 頁）。因此，「現在中國人和外國人都說 8 月 7 日王力『煽動奪外交部的權』，這個根本不對」（第 55 頁）。最後，王力還說，毛主席「早已看過王力的八·七講話，並沒有說什麼，因為講話中那些過份的話，就是他的原話」（第 64 頁）。

想來，也許它們正好互相補充。事情的真相大概是這樣的：不論是搞亂軍隊還是搞亂外交部，主要責任實際上都不在王力。所謂「揪軍內一小撮」的紅旗雜誌社論和八·七講話，要嘛與王力無關，要嘛王力祇是奉旨行事。問題在於，毛澤東自己後來變了主意。毛想穩住軍隊，穩住外交。這樣，毛就必須對前階段的運動來一個轉折。這就需要給外界一個交代。這就需要拋出替罪羊。既然江青早就對王力不滿，此刻正好嫁禍王力，這樣，王力就成了犧牲品。

根據王力的記敘，江青曾向毛說：「王力以為七·二〇以後天下不是毛澤東的了，是他王力的了。」毛說「查一查王力到底是什麼人」，然後江青和康生便證明王力是國民黨特務兼蘇修特務，於是毛「才同意先把王力打倒一下再說」（第 65 頁）。

假如這段記敘不錯，我們很可以推斷，毛同意打倒王力，其實並非誤信了江、康的讒言；當毛說「查一查王力到底是什麼人」時，那與其說是詢問，不如說是暗示，那就是要江、康在王力的歷史和身分上作文章。畢竟，毛自己知道王力的講話無非是傳達他的意思，因此若以此為罪名將王力打倒，縱然一時間騙得了一般群眾，終究還是會被人們識破其奸詐；所以毛需要給王力再加上別的罪名。

直到寫這本回憶錄時，王力還認定打倒王力是江青、康生製造莫須有的罪名欺騙了毛主席，殊不知那正是毛主席他老人家自己的掩耳盜鈴。或許王力心裏是明白的，但他寧可把一切推到江青和康生頭上。



## 關於「二月逆流」

67 年的「二月逆流」是文革中的一件大事。然而有關二月逆流的內幕卻始終不清不楚。以往我們知道的情況無非是幾個老師和副總理大鬧懷仁堂，無非是全國許多地區由軍隊出面鎮壓造反派。這中間顯然存在著重大的疑問。第一，那幾個老師和副總理怎麼會有那麼大的勇氣，敢於向文革派發起主動進攻？第二，為什麼在全國範圍內都發生了軍隊鎮壓造反派的事件？那幾個老師和副總理有那麼大的權力嗎？

王力的回憶錄給這些疑問提供了一種可能的解釋。原來所謂二月逆流，其始作俑者不是別人，就是毛澤東。

據王力透露，「1967 年 2 月 10 日，毛主席召集林彪、周恩來、陳伯達、康生、李富春、葉劍英、江青、王力開會，就突然宣佈打倒陶鑄的問題，批評陳伯達」（第 29 頁）。「這次會上，毛主席作了兩個決定：第一，由王力負責立即把張春橋、姚文元從上海調來，開文革小組會議，批評陳伯達和江青。對陳、江錯誤問題，祇准在他這裏和文革小組會上講，不准在別的地方講。第二，以後在這裏開會，增加陳毅、譚震林、李先念、徐向前、關鋒、戚本禹、謝富治、蕭華、楊成武和葉群。」（第 29-30 頁）

這次會搞得陳伯達很緊張，下來對王力說他要自殺，說江青逼得他活不下去。連康生也大罵「都是江青搞的」（第 30 頁）。接下來 2 月 14 日開會批評陳伯達和江青，江青藉口病了，不參加。可見當時的氣氛。如此看來，在兩天之後的懷仁堂會議上，幾個老師和副總理開炮批評文革派，甚至批評文革，那就是很好理解的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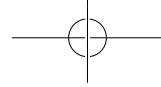
另外，我們早就知道，在 2 月 8 日的中央軍委擴大會議上，毛就講過，衝擊軍隊大院的造反派中一定有「壞人」，並勸告軍隊在受到衝擊時「首先向進攻者退避三舍」。這話很容易讓軍隊理解為，如果造反派繼續衝擊，他們便可以回敬。二月逆流的成因，大抵如此。

王力指出，在文革中，毛澤東主要是反右，但其中也多次提出反左。「可是他的特點，每次都以反左開始，以反右告終。表現在二月更清楚。是誰先反左？是毛澤東，不是幾位副總理和元帥。是毛澤東先提出要批評陳伯達、批評江青。2 月 10 日就提得很尖銳了。然後才有幾位副總理和元帥順著主席的反左反下來了，結果沒反幾下，馬上變成反右，變成『反對反革命逆流』了」（第 50 頁）。

## 迫害與愚忠

王力被打倒後，在秦城監獄關了整整十四年（1968.1.26—1982.1.18）。王力說在秦城受到的迫害和虐待「是最慘無人道的」。「特別是頭五年，五年不放風，最初不給任何帶字的東西看，包括毛主席語錄本。每天二十四小時有一個人從門上的小洞裏看著王力。五年睡覺不許翻身，必須面對著那個小洞」白天祇能坐在木板上，。還必須坐在一定的位置。「飯不給吃飽，更受不了的是祇給極少的水喝」。「足十年，家裏不知道王力是死是活，人在何方」（第 14 頁）。

王力關進秦城，從未經過任何法律手續，也從未受過審訊。王力說「毛主席不許專案組審訊王力」（第 14 頁）。為什麼不審



訊？怕的是洩露天機。替罪羊的命運就是被封口的命運。當替罪羊就是要你吃啞巴虧。王力垮臺後的最初幾天，群眾貼出不少揭發批判王力的大字報，周總理下令不許貼，貼了的要覆蓋，王力的問題由中央處理，不要下面的群眾組織來搞。這也是怕群眾起來一搞，不小心捅破了那張紙，暴露了真相。

王力還寫道：「特別殘酷的是，江青他們多次叫人把窗子用黑布擋起來，使你不知道白天黑夜，二十四小時用喇叭放噪音，不給看病，還強迫灌一種藥，吃下去使你造成幻聽幻視。我還記得，有一次喇叭裡，是毛主席的湖南口音，大聲說：『這次運動，除王力一人外，一個不殺。王力是國民黨特務兼蘇修特務，是現行反革命！』反覆廣播。我憋了三小時，最後高呼：『王力從小就是共產黨！現在為了黨的利益，為了毛主席的威信，根據最高指示，王力宣佈承認是國民黨特務兼蘇修特務！我擁護槍斃王力，這是為了革命的需要，這個犧牲是必要的。』我反覆高呼三遍，然後就走向刑場。一天在喇叭裏宣佈槍斃多少次，每次宣佈槍斃，王力就喊毛主席萬歲！共產黨萬歲！唱國際歌。然後又宣佈不槍斃了。」（第 14 頁）

讀到以上描述，不禁令人毛骨悚然。共產黨的內鬥不但殘酷無比，而且下流萬分。王力的遭遇只是一個例子而已。

王力高呼，為了黨的利益，為了毛主席的威信，為了革命的需要，「我擁護槍斃王力」。這使人想起科斯特勒的小說《正午的黑暗》。書中寫到一位老共產黨人，被領袖誣為反革命，起初他還竭力為自己辨誣，後來他卻違心地認了罪，因為他說服自己，只有承認黨強加給自己的罪名才能維護黨的威信。

乍一看去，王力的表現可謂愚忠之極；但也不盡然。以王力

當時的處境，他不作出如此愚忠的姿態又能怎麼樣呢？如果他表示抗議，表示不服，其後果難道不是很可能更糟糕嗎？在不忠不行的情況下，無所謂忠；做出忠的姿態，未必是愚。只有認識到這一點，我們才算是對共產暴政下出現的大量所謂愚忠現象有了更深刻的瞭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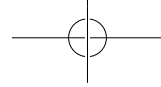
### 難以承受的荒誕

在這本回憶錄中，王力再三強調，他堅信他這一生選擇的道路，選擇的馬克思列寧主義，選擇的共產主義事業，「是正確的」，他「是死而無悔的」（第 78 頁、第 191 頁）。

就在王力寫下這些話的時候，國際共產陣營已經土崩瓦解；中國雖然還維持著共產國家的軀殼，但早已變得面目全非，並且失去了人心。所謂「正確」，所謂「死而無悔」，不過是自欺欺人的大話而已。要說這些大話還包含了什麼資訊，那就是王力執意維護自己、維護自己一生活動的意義、維護自己生命的意義的強烈願望。

王力說：「我這一生，除去在家裏生活的短暫時間以外，從十四歲開始，就是生活在中國共產黨領導的革命隊伍之中。我是在中國共產黨領導下生活的、工作的、戰鬥的。文的、武的、地下的、地上的工作都作過。從最低層的普通戰士，到寶塔的尖端，最高的領導層，都經歷過。我是被捧上了天，又被摔到了十八層地獄，從中央領導人，一下子被送到秦城監獄去當囚犯。」（第 158 頁）——這說的都是實情。

從這段不無炫耀的自述中，我們可以發現，正因為王力的整



個一生，尤其是他一度享有的巨大榮耀，都是和中共聯繫在一起的；否定中共無異於否定自己，所以王力要執意為中共辯護，因為那也是為自己辯護。

不錯，王力也受過很大的苦，讓這個制度折騰得九死一生。不過受苦要看為什麼受苦。王力是被當作替罪羊而關監獄，那既不是因為自己的罪孽而受到應有的懲罰，又不是為了真理而作出光榮的犧牲。這樣的受苦是最缺少意義的，因此也是受苦者最想找出一種什麼意義來寬慰自己的。經驗告訴我們，越是深受無謂之苦的人，反而越是愛對外宣稱「無怨無悔」。否則，那種赤裸裸的荒誕感未免就太難以承受了。

不管王力怎樣費力把自己打扮成一個永遠對共產革命事業充滿堅定信心的胸懷寬廣的樂觀主義者，我們看到的卻只是一個被嚴重扭曲的可憐的靈魂。

1996年12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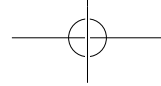
## 為何周恩來與朱德都死在毛澤東之前？

1976年，中共三巨頭相繼去世。周恩來死於1月8日，朱德死於7月6日，毛澤東死於9月9日。

周比毛小，但卻死在毛前。朱德雖然比毛大，但身體一直很好，沒什麼大病重病，也死在毛前。當時就有人懷疑周和朱都是毛害死的，因為毛擔心他死後周朱由於在黨內享有的巨大威望而獲取大位，那樣的話，他一手發動的文革就翻盤了。

2015年8月16日，國內的澎湃網發表文章，標題是：「周恩來之侄周爾鑾出書：鄧穎超曾告訴我總理去世的真正原因」。文章說，周恩來的侄子、86歲的周爾鑾先生。最近由中央文獻出版社出版了他的書《我的七爺周恩來》。其中透露，鄧穎超曾向周爾鑾講述了周恩來去世的真正原因：

「其一是『文革』期間，眾多的重要幹部包括國家副總理在內，相繼落馬，被罷免職務，遭受迫害，處理國家政務的擔子主要落在總理身上，長期過度身心疲勞，嚴重地損害了他的健康。其二，沒有得到及時的手術治療。在確診為患膀胱癌的時候，成



立了一個治療組，王洪文為治療組長，治療組的意見是暫時不向七爸透露病情真相，進行保守治療。」

周爾鑾講的事情於我並非初聞。早在 2003 年 4 月香港明鏡出版社出版的《晚年周恩來》一書裡，作者高文謙就已經講過了。按照高文謙的記敘，下令對周的病情要「保密」和「不開刀」的，不是王洪文，而是汪東興，幕後遙控指揮者是毛澤東。

高文謙寫道，自 1972 年 5 月周恩來被查出患有膀胱癌後，毛澤東便一直通過汪東興在幕後遙控指揮，從一開始就對周恩來的治病原則定下了調子，下令要「保密」和「不開刀」。醫療組對此很不理解，提出周的病變尚在早期，如及時進行手術，治癒率很高，而一旦錯過了治療時機，後果是嚴重的。然而，奉旨行事的汪東興卻以「這是主席指示」壓人。這樣整整拖延了 9 個月，直到 1973 年 2 月間周恩來的病情加重，在一天清晨小便時，突然排出大量鮮紅色血尿。這才由葉劍英、張春橋、汪東興三人找周氏夫婦談話，告以實情。

但是，即便在這時，汪東興仍根據毛澤東所定的調子，阻止醫療組對周恩來作進一步的檢查治療。這樣一拖再拖，直到 1974 年 5 月上旬，在尿病理檢查中又發現了「膀胱乳頭狀癌組織塊」。逼進一步證實了癌細胞已經開始在體內擴散轉移。周恩來醫療組請求盡快住院動手術。張春橋代表中央駁回了醫療組的請求。最後，直到 1974 年 6 月 1 日，周恩來才終於住進了解放軍三〇五醫院，當天便做了手術。手術雖然成功，但為時已晚，一年半後周就去世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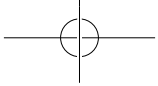
周爾鑾的祖父與周恩來的父親是嫡堂兄弟，分別屬家族裏的二房和七房。周爾鑾曾擔任中聯部副局長、對外文委（文化部）

司長、北京大學副校長、中國駐英使館文化參贊、中國社會發展研究中心主任。中央文獻出版社由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該研究室的前身是中共中央毛澤東主席著作編輯出版委員會辦公室）主管和主辦，以出版黨和國家文獻類和領袖類圖書為特色。澎湃網這篇報導的標題特意點出：「周恩來之侄周爾鑾出書：鄧穎超曾告訴我總理去世的真正原因」。這就表明，周爾鑾一書對周恩來去世原因的披露，是得到中共中央的認可的。

又，國內媒體《同舟共進》2012 年第 7 期發表了一篇對朱德的兒媳、年過八旬的趙力平的採訪，其中談到朱德之死。

1976 年 6 月 21 日，朱德被安排會見澳大利亞聯邦總理。朱德按時來到人民大會堂，但外賓還沒到，外交部也沒來消息，他只好在休息室等候。工作人員急得四處打聽，最後才被告知，會見時間推遲了，但之前竟沒人通知。朱德一直等到外賓來，堅持到會見結束才回家。他獨自在冷氣開放的大會堂待了近 1 個小時。回到家中不久，便感到身體不適。

當時中共中央專門為朱德成立了醫療組，組長是中央軍委副秘書長蘇振華，成員有姚連蔚、吳桂賢、劉湘屏等。劉湘屏是當時的衛生部部長、謝富治的老婆，同江青關係密切。她每天都要來看朱德一次，還問主管醫生：「還能拖多久？」趙力平的女兒是醫生，對康克清說，朱德打這個針可能不利，可能越打越壞。康克清就跟醫生說這個藥是不是換換，對方不聽，說是專家組的意見。7 月 6 日，朱德就死了。趙力平說：「其實，朱德身體很好，不吸菸也不喝酒，喜歡運動，每天還做自編的體操，自己吹著口哨掌握節奏。誰也沒有料到，會因為這次接見外賓的「意外」引起感冒而去世。」



趙力平講的事我先前就聽說過，2003年3月號《北京之春》刊登過澳大利亞的不銹鋼曉剛寫的文章〈朱德之死〉，講述了同樣的情況。不銹鋼曉剛的文章還提到幾個細節，朱德當晚發病住院，醫院卻無法從中央保健局調來病歷——兩天前病歷被人調走了。又，當日的那位臨床醫生，後來突然死亡。

不銹鋼曉剛的文章最後寫道：「朱家總覺得朱死得不明不白（可能是捕風捉影），康克清總說，汪東興一日不開口，真相一日不得白。此話係朱家子弟所說，親耳所聞，姑且聽之。」現在，朱家人出面講話了，可見作者所言不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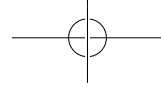
至此，我們可以說，有關周恩來和朱德為什麼都死在毛澤東之前的謎團，先前的猜測已經得到證實。

2015年9月

## 文革研究的里程碑——讀徐友漁 《形形色色的造反——紅衛兵精神素質的形成及演變》

文化大革命距今已有三十三年了，但出自國人之手的對文革的研究著作仍不多見。最近，香港中文大學出版了大陸學者徐友漁寫的《形形色色的造反——紅衛兵精神素質的形成及演變》，稱得上是迄今為止最好的一部文革研究專著。

徐友漁是中國社科院哲學所研究員，是著名的西方語言哲學專家，同時也是文革研究專家。《形形色色的造反》一書是他用了四年時間（從1992年到1996年）完成的。為了寫作這本書，作者採訪了分布於全國各地的一百多位前紅衛兵，閱讀了文革期間各種出版物，研究了西方學者的有關論著，和國內外研究文革的學者進行了交流切磋，發表了論文若干篇作為本書的前期準備，再加上作者本人當年就是紅衛兵運動的積極參與者和思考者，且具有現代哲學和社會科學的深厚素養，所以，《形形色色的造反》一書，不論是在對有關資料和前人研究成果的通體把握上，還是在對文革運動的切身感受上，以及在對複雜事件的綜合



與分析能力上，都達到了第一流的水平。《形形色色的造反》一書無疑是文革研究的一座里程碑。

《形形色色的造反》一書，由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於 1999 年出版，全書共 314 頁。內容分為六章：

- 一、導論：目的、方法、主要結論
- 二、文革前的教育、意識形態和政治歧視
- 三、紅衛兵的區別和派別
- 四、造反的原因
- 五、幻滅和覺醒
- 六、後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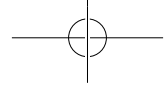
作者通過對紅衛兵精神素質的研究，揭示出紅衛兵運動的種種特點，例如造反的行動模式、派系形成和地區差異，以及紅衛兵思想的類型和文革前後變遷的趨勢等等。作者的主要觀點可以歸納如下：紅衛兵在文革中似乎不可理喻的造反行為，具有規律性的派別劃分和派別鬥爭，是文革前官方意識形態灌輸，毛澤東在文革中巧妙地施展策略手段，以及當時中國社會和政治體制中業已存在的矛盾爆發這三方面因素相結合而發揮作用的結果；文革導致了與其發動者初衷相反的結果，紅衛兵不但沒有在鬥爭中鍛煉成為「防修反修」的一代新人，反而由於對政治欺騙和利用的反感與原有的革命意識形態的疏離，其中善於思考的一些人開始研究中國社會和政治體制中真正存在的問題，成為使中國走向現代化和民主的新生力量。

《形形色色的造反》一書，材料充實，敘述完整，分析深入，議論精當。在一些重大問題上，作者提出的觀點不僅不同於中共官方的見解，也和民間的或西方學者的流行觀點不一樣，顯

示出作者獨到的真知灼見。

不妨舉個例子。眾所周知，在文革中，群眾分別參加了不同的政治派別，有些當了保守派，有些當了造反派，而那些由於家庭出身不好或其他原因在文革前受到政治歧視的群眾多半屬造反派一方。對於這個事實，一般人的解釋是，因為文革中的造反是造文革前十七年的反，是造原有體制的反，所以那些在過去受壓抑的群眾自然就會選擇造反派。徐友漁不同意這種觀點，他指出，出身不好一類群眾之所以加入造反行列，與其說是他們主動選擇的結果，不如說是由於運動的進程，他們被選擇的結果。作者寫到：「運動開始時，人們出於慣性相信和擁護黨組織，保守的人居多，造反的人很少，出身非紅五類的學生大都持保守立場。他們之所以沒有當保守派，是因為血統論氾濫，人家不要他們革命，他們想當當不上！由於受到紅五類的壓制，他們產生了怨氣，當 1966 年 10 月之後批判資產階級反動路線，他們有資格參加或自組革命隊伍時，保守派已經式微，他們自然就參加了造反派。」認真回顧文革的過程，相信大多數讀者都會接受作者的觀點。

文革中最不尋常的一幕就是，在運動初期，以劉少奇、鄧小平為首的黨的各級領導人，遵循以往搞階級鬥爭的慣例，一方面把敢於向領導提意見的人——不管這種批評多溫和或者多正統——打成右派、反革命，另一方面把群眾分類排隊，依靠和重用紅五類，排斥和打擊那些非紅五類。殊不知毛澤東一反常態，指責這種做法是犯了「方向性、路線性錯誤」，大力支持那些給領導給工作組提意見的學生，支持和鼓勵那些被打入另冊的非紅五類。打個粗淺的比方，那就好比一列行進的隊伍被下令倒轉方



向，於是乎原來的前隊變成了後隊，原來的後隊反倒變成了前隊。有些人不瞭解這一運動進程，他們看到保守派裏有那麼多紅五類、黨團員，造反派裏卻有很多非紅五類、非黨團員，再加上「造反」一詞所固有的叛逆色彩，因此就給造反派以及造反行動賦予了強烈的反體制意義，進而把毛本人也看作是反體制的領袖。這種觀點顯然是不符合實際的。徐友漁提醒我們，事實上，那些最早起來造反的學生、那些造反派領袖，基本上還都是紅五類、黨團員。

文化革命和爾後的民主運動有什麼關係？這也是一個十分重要的問題。針對有些人把文革認作民主運動，把文革中的「四大」理解為真正的自由以及把毛澤東反官僚特權的理論認作是爭自由爭民主的思想武器一類觀點，徐友漁提出了令人信服的辨析與反駁。但他同時又指出，文革與民主運動存在著一種間接的、複雜的、曲折的聯繫。準確的說，民運是文革的副產品。作者還從多種角度，對文革究竟在哪些意義上促進了民主運動提供了若干富於啟發性的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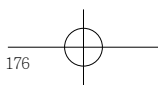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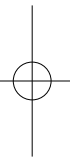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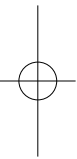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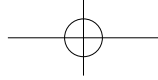
和徐友漁的其他著述一樣，《形形色色的造反》一書語言清晰，邏輯嚴謹，作者從不故作驚人之語，因文害義，而是從容地展開平實中肯的論述。這種風格也是我深為讚賞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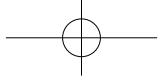
我和徐友漁是老朋友。文革爆發時，我在成都十九中，他在成都一中，都是高三學生。1967年三月，我和同學們創辦了一份鉛印小報，轉載了北京《中學文革報》遇羅克的一篇批判血統論的文章，通過這份小報結識了徐友漁。後來成都造反派打內戰爆發武鬥，我和徐友漁雖然分屬對立的派別（我是八二六派，他是紅成派），但我們都反對武鬥，主張聯合。就在這時，我們又結

識了在成都九中的高三同學張隆溪，他是九中造反派的一個頭頭，也是在運動初期就積極批判血統論的，這時他正在邀集志同道合的各方人士大力呼籲兩派聯合。文革結束後，我們三人都下鄉插隊。文革結束後，我們都考進北京當上研究生。我和徐友漁的專業方向都是西方哲學，而且都是對西方哲學中的經驗主義傳統最感興趣，這在同代人中是不多見的。三十多年過去了，徐友漁和張隆溪都在學術上取得了可觀的成就。如今，徐友漁完成了這樣一部出色的文革研究專著，我身為老友，也與有榮焉。

1999年12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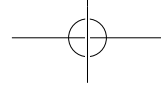




## 為每一個受難者留下記錄 ——讀王友琴《文革受難者》

極權統治者都是無師自通的心理學大師，希特勒如是，史達林如是，毛澤東亦如是。

史達林說：「殺死一個人是謀殺，殺死一百萬人只是一個統計數字。」俄國的布爾什維克殺死了沙皇一家，這筆帳被世人牢牢記住，直到蘇聯解體後，葉利欽（Boris Yeltsin，臺譯葉爾欽）總統還親自主持一項儀式重新安葬沙皇。毛澤東留下一個末代皇帝溥儀做活口做人證，就在毛撒手西歸，毛昔日的罪惡再也不是秘密之時，這段故事還激起義大利導演的靈感，拍了一部電影《末代皇帝》，贏得奧斯卡獎。觀眾津津樂道溥儀被思想改造，從皇帝變成公民。在有意無意之間，人們得到一個印象，似乎中國共產黨對政敵不像俄國共產黨那麼兇狠。至於說中共殺害了好幾百萬舊政權的中下層官員，由於這些人無名無姓，遠遠沒有末代皇帝的故事那樣富於戲劇性，不會有人把他們的遭遇寫成書拍成電影，就是有人寫了拍了也不會有多少人看，所以不會給人留下多深的印象。



在《文革受難者》一書裡，王友琴寫道：「1980年前後的一段時期，是對文革受害者的大規模平反時期。受害者中的一些高級幹部和社會名人的名字和故事，出現在當時的報紙上。從那些文章的篇幅和印刷位置可以看出，如何報導這些被平反的人的事情，『內部』存在一些『規則』：比如關於劉少奇和陶鑄的悼念文章，有整版長。關於級別比他們低的人的文章則比較短，也不佔明顯的位置。級別再低的人，一般僅僅提到名字，沒有故事。級別更低的受難者，名字和故事都不會見報。」王友琴提到了1998年出版的《北京大學記事（1898—1997）》（北京大學出版社，1998），該書「記載了一些文革中被迫害致死的人的名字和死亡日期，然而僅僅限於正教授和高級黨政幹部，連副教授都沒資格列入。」王友琴寫道：「這種『規則』施行的結果之一，是可能給人造成一種錯誤印象，即文革主要就是迫害了一些高級幹部和社會名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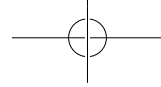
但是，王友琴斬釘截鐵地指出：「千萬普通人被迫害致死，才是文革景觀的中心。」「百姓之死的被隱瞞或被忽略，使文革的大圖景因此而改變。普通人民遭受的痛苦和迫害長期不被記載，文革的罪惡在歷史記載中因此變得輕淺。」所以，在過去二十多年間，王友琴給自己規定的一項主要工作，就是盡力查訪那些文革中普通受難者的名字和故事。2000年10月，她創立了網站《網上文革受難者紀念園》；今年5月，她出版了這本書《文革受難者》。

王友琴博士做的是一件很少有人願意做和敢於做的事，她這本《文革受難者》記錄的死難者，其中也有高官顯宦和社會名流，但絕大多數是那些名不見經傳的普通人。在這些普通的受難

者中，由於查訪的困難，只有極少數人的遭遇能寫成一個完整的故事，絕大多數只有寥寥數語，少的只有二十幾個字。據王友琴說，她當初曾與一所大學聯繫，該大學對文革研究頗為關注，出版過好幾本有關文革的著作。王友琴希望能得到該大學的支持，但對方回絕了。其理由是：像這樣一本按姓名漢語拼音順序排列寫成的受難者記錄缺乏可讀性。

不能說這個回覆毫無道理。可是，想想華盛頓的越戰紀念碑吧：那無非是一排低矮的牆，上面刻寫下每一個死在越南戰場上的美軍士兵的姓名。再有，在紐約市紀念911兩週年的儀式上，最重要的一項儀式就是按照英文字母表順序大聲唸出每一個死難者的姓名。這樣的紀念碑，這樣的紀念儀式是不是太單調，太冗長，太沉悶，太乏味呢？除了死難者的親友熟人，對於其他人，一個名字不就只是幾個排列的字母或一串空洞的聲音嗎？或許有很多人這樣認為的，然而我堅信，無論是誰，只要當他走到越戰紀念碑前或目睹911紀念儀式時，他都會感到一種震撼。他會領悟到一條真理，那就是：每一個生命都是寶貴的，每一個受難者都應該得到尊重。

當然，一部《文革受難者》可以有多種寫法；但是換成其他任何一種寫法，都不可能把這659位死難者全部囊括，被省略掉的只能是那些無名的小人物，而這一點恰恰是作者最要避免的。王友琴質問道：「為什麼對默默無聲地倒下的受難者就不可以作傳呢？」她的答案是：沒有任何反對的理由，「除非採取那種價值觀念認為普通人的苦難和死亡無關緊要，或者沒有毅力來做這樣一件耗時耗力的工作。」王友琴寫道：「我注重瞭解的，也是我可能瞭解到的，是普通人的故事。我的想法是：每一個受難者



都應該被記錄。這是基於一個最簡單的信念：每一個生命都應該被尊重，於是每一個死亡也應該被尊重。」

沒有一種心願比這更謙卑，同時又比這更宏偉的了。於是，王友琴便以一人之力，像精衛填海一樣，承負起這件不可能的使命。五百多頁厚厚的一本，記錄下六百多位受難者。文革期間一共有多少受難者？缺少可靠的統計。據保守的估計也在一百七十二萬人以上。這就是說，如果一厚本書記錄六百人，那麼要把文革受難者全數記錄，我們需要三千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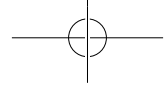
這當然不是王友琴一個人所能完成的工作。其實，要完成這件工作並不困難，如果每個大點的單位，每個縣，每個區都有人出來承擔的話。中共只消拿出它用在打壓民運，監控網絡和迫害法輪功上的人力財力的百分之一甚至更少，這件工作也早就完成了。但是中共不會這麼做。它不但自己不這麼做，而且還要妨礙別人這麼做。三十八年過去，昔日的見證者大部份都已經步入晚年乃至離開人世，多少記憶正在可怕地消失。這裡，我願意向大家呼籲：讓我們都拿起筆來，記錄下我們身邊的文革受難者，不論他或她是我們的親人、鄰居、朋友、師長、同學、同事，或者是我們知道的任何什麼人；能寫成一個完整的故事當然最好，如果還能附上一些相關資料如照片之類更好，哪怕只有一兩行字、甚至一點線索也行。寫下來後，就送到王友琴的網站「網上文革受難者紀念園」。拯救記憶，拯救歷史，同時也是拯救我們的靈魂。

2004年9月

## 永恒的紀念與永遠的認同 ——讀楊小凱《牛鬼蛇神錄》

楊曦光（即楊小凱）寫的《牛鬼蛇神錄——文革囚禁中的精靈》一書中的大部份章節，曾經以《獄中回憶》之名在《中國之春》和《北京之春》雜誌上連載。我每篇都細細讀過，記憶猶新，但得知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出版了這本書（1994年），仍然忍不住去郵購了一本。在我看來，楊小凱的《牛鬼蛇神錄》是我這一代人所寫的有關文革的最優秀的著作之一，也是中國人寫的有關中國古拉格的最優秀的著作之一。這本書出版已有四年，英文版也已上市，但似乎未見熱烈反響，不過我相信，正如作者自己所言，此書在五十年後「還會被人記起」。傳世之作未必暢銷。它也許永遠只有少量的讀者，但這少量的讀者永遠不會斷絕，世世代代，它都能為自己覓得知音。

在中國，坐過共產黨監獄的人很多，但描寫共產黨監獄生活的作品很少，寫得好的則少之又少。《牛鬼蛇神錄》堪稱此類作品中的傑作（順便一提，劉青寫的《獄中回憶》亦是同類作品之又一傑作）。1968年，當時還不滿二十歲的楊小凱（當時叫楊曦



光)，因為寫了一篇題為〈中國向何處去〉的文章而被中共當局點名打成「反革命」，整整坐了十年監獄。和一般描寫監獄生活的作品不同，楊小凱這本書很少寫到自己，他寫的幾乎全是別人，是形形色色的獄中難友。這中間有地下反對黨的領袖，有從事當局不允許的自由經濟活動的民間企業家，有強盜，有小偷，有不同背景、不同政見的政治犯，有宗教信徒，有作家，還有國民黨時代的官吏。作者有驚人的記憶力和出色的文字工夫，他能用短短的篇幅就把這些人物都寫得十分生動。《牛鬼蛇神錄》揭示出中國政治生活中一個極其重要的而又不被常人熟悉的方面。尤為可貴的是，作者具有一種非凡的政治觀察力和領悟力，我們可以通過他的眼睛，更深刻地認識文革，認識中國社會，認識共產黨革命。

楊小凱寫到他在監獄中和一個保守派思想家、長沙一中同學程德明之間的討論。程德明認為 1959 年毛澤東犯的錯誤造成了中國經濟的大崩潰，他不肯認錯，這是他發動文化大革命整肅批評他 1959 年政策的人的原因。楊小凱很喜歡程德明的這個觀點，但他還是想與程德明辯論。楊小凱說：「毛澤東 1959 年肯定是錯了，但是他在文革中期支持被當局打成反革命的老百姓造反，為他們平反，這一招卻贏得了人心。假如現在當局把你打成反革命，毛澤東支持你造反，為你平反，你會站在為你平反的人一邊呢還是會站在把你打成反革命的人一邊？」程德明說：「但是我不是反革命呀！」楊小凱說：「沒有一個被當局和保守派打成反革命的人會認為他是真的反革命。所以造反派會支持為他們平反的毛澤東」。1986 年，楊小凱發表了長篇論文〈中國文化大革命對社會主義制度的突破〉，對文革的成因和進程給出了十分精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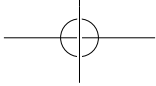
而富於創見的解釋。應該說，楊小凱的這些思想正是來自當年他在獄中的思考以及和獄友的交流。

在楊小凱筆下的諸多人物中，給我印象最深的是劉鳳祥。劉鳳祥原任《湖南日報》主編，57 年被打成右派，文革中被打成群眾組織的「幕後黑手」，還涉嫌組織地下反對黨，因而被捕入獄，後來被當局處以死刑。劉鳳祥一度被關進楊曦光所在的號子裡，兩人一見如故。就在相識後的第二天夜晚，劉鳳祥向楊小凱和盤托出了他的全部政見，他從 57 年反右運動講起，一直講到文革，最後還預測到毛澤東與林彪的衝突。楊小凱說：「那是我永世難忘的一堂現代中國政治歷史課。」在時隔三十年後的今天，當我們讀到劉鳳祥的這番講話，仍不能不為它的深刻洞見所震撼。

楊小凱很少直接寫到自己，但是他通過描寫別人，通過描寫別人給他的感覺印象和觀念啓示，間接地寫到了自己，尤其是寫到了自己的思想轉化與發展。譬如，他從私人企業家盧瞎子那裏懂得了共產黨詞典中資產階級概念的虛假性，從李牧師那裏看到了宗教引人向善的巨大力量，從劉成宇和建妹子的愛情悲劇中體會到中共治下的城市、農村戶口制度的可惡，等等。他向比自己有學識的人學習知識，向不同經歷的人們瞭解社會。其實，這些描寫也不經意地向讀者展現了作者自己的品格，不只是他的好學深思，還有他的頑強、真誠、正派，富於同情心。

真正歷經大磨難的人，講述自己的故事時往往只用平實的語調，特別是在寫到自己的感情波瀾時，作者下筆很簡潔，很克制，別有一種含蓄的深沉。例如作者得知劉鳳祥被處決那一段文字，寥寥數語，每讀至此，都讓我感到十分沉重。

在書的結尾，楊小凱刑滿釋放，那已經是 1978 年的春天



了，毛澤東時代正在被一個新的時代所代替。滿懷著對未來的嚮往和不安，楊小凱離開了勞改農場。他不由得想起他的難友，那些死去的冤魂。他對自己說：「不管將來發生什麼事情，我一定不能讓在這片土地上發生的種種動人心魄的故事消失在黑暗中，我要把我親眼見到的一段黑暗歷史告訴世人，因為我的靈魂永遠與這些被囚禁的精靈在一起。」楊小凱寫成了這本書。他為那些逝去的精靈留下了永恆的紀念。

楊小凱曾經因為一篇文章而坐了十年的牢。他對政治迫害深惡痛絕。楊小凱在書裏寫道：「我想起 1962 年或 1972 年的復舊，它們都帶來了理性和繁榮，但卻總是伴隨著對政敵的殘酷鎮壓。難道共產黨的秩序和繁榮總要以對政敵的殘酷迫害為基礎嗎？我再也不是共產黨秩序的既得利益者，經過十年的勞改，我看見那麼多高貴的人成為共產黨秩序的犧牲者，共產黨殘酷地迫害如此高貴的人，我再也不會單純地熱愛那建立在殘酷迫害基礎上的秩序和繁榮。我相信對政敵的殘酷迫害是共產黨政權永遠難以穩定，不斷造成動亂的根本原因。」小凱寫道：「我的靈魂永遠與這些囚禁的精靈在一起」，「我會永遠與一切受政治迫害的人認同」。

今日之中國，正是在殘酷的政治迫害的基礎上，打造出驚人的經濟繁榮。面對這樣的中國，我們尤其需要記住楊小凱的話：不要去熱愛那建立在殘酷迫害基礎上的繁榮，永遠與一切受政治迫害的人認同。

1998 年 12 月首發，2015 年 6 月增補

## 為什麼當代獨裁者都那麼強調思想

### 從《紅太陽是怎樣升起的》一書談起

法國思想家、數學天才巴斯卡有句名言：「人只不過是一根蘆葦，是自然界最脆弱的東西，但他是一根有思想的蘆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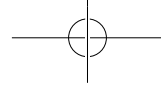
這裏還有一句話：「一個人的高度，就是他思想的高度。」

乍一看去，這後一句話很像是巴斯卡那句話的引申：既然人類是因為有思想而高出萬物，那麼在人類之中就是，最有思想的人高出萬人。

猜猜看，這句話是誰講的？猜不著吧？告訴你，這句話是金正日講的，就是前北韓的獨裁者，金日成的兒子金正日講的。

金正日還講過一句話，他說：「推動世界的不是金錢或原子彈，而是一種偉大的思想。」這話聽上去很耳熟。對了，當年中共吹捧毛澤東思想時，就打過同樣的比方，說毛澤東思想是威力無比的精神原子彈。

你一定會搖頭：金正日有什麼思想啊。你也許會納悶：金正日為什麼這麼強調思想呢？



略加觀察便可發現，當代獨裁者大都非常強調思想的作用，思想的力量，而且十之八九，他們都以大思想家自居。譬如利比亞的格達費，格達費發明了一套格達費思想，出版了三卷本的格達費著作，因綠色封面，人稱綠皮書，和當年中國的紅寶書相映成趣。

為什麼當代獨裁者都那麼強調思想呢？道理並不複雜。因為在當代，老式的獨裁制度早已聲名狼藉。在今天，一個人就算坐上了黨政軍第一把手的寶座，他未必就能享有一言九鼎、說一不二的獨裁權力。因為政權畢竟不是你一個人就能夠打下來的，起碼還要有很多同黨的參與和支持。在當今之世，你無法欺騙眾人，硬說你是上天的兒子或神的化身，你不能不承認你也是人，也是和眾人一樣的人，那麼你又憑什麼取得壓倒眾人、包括壓倒同黨同僚的獨裁地位呢？這就只有靠所謂思想了。一個人只有宣稱自己最有思想，是真理的化身，真理的代表，並且得到至少周遭一大批同僚的認可與推崇，他才可能取得壓倒眾人的獨一無二的地位和權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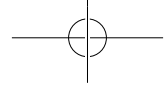
不妨拿這個觀點去解讀南京大學高華教授那本《紅太陽是怎樣升起的》。《紅太陽是怎樣升起的》這本書是高華教授嘔心瀝血的一部經典之作，自2000年出版以來就受到如潮的好評，茲不贅述，只是我覺得，對這本書的書名似乎還需要做進一步的闡釋。紅太陽是怎樣升起的？這話到底是什麼意思呢？依我看，那就是毛澤東是怎樣成為獨裁者的。那麼，毛澤東又是怎樣成為獨裁者的呢？

《紅太陽是怎樣升起的》這本書，論述的是延安整風運動的來龍去脈。按照作者的描述，延安整風運動是毛澤東親自領導的

中共黨內第一次大規模政治運動。毛澤東在延安整風運動中運用他所創造的思想改造和審幹、肅反兩種手段，全面清除了中共黨內殘存的五四自由民主思想的影響，徹底轉換了中共的俄化氣質，重建了以毛為絕對主宰的上層結構，奠定了黨的全盤毛澤東化的基礎。

我們可以把延安整風運動比作古代造反者山大王的加冕禮，「七大」則是小登基。劉少奇等一批抬轎子的高幹無非是推出一個皇帝。司馬璐在他的回憶錄《中共歷史的見證》裏寫道，他在莫斯科時，一位王明身邊的陳女士告訴他，劉少奇曾多次警告王明，說：「你千萬不可冒犯毛澤東同志。」王明說：「我們黨的批評與自我批評，不是很正常的嗎？」劉少奇說：「中國國情不同，批評毛澤東就是犯上。」王明說：「黨章上有這一條嗎？」劉少奇說：「毛澤東成為黨的領袖，中國革命的領袖，是馬克思主義和中國革命實際形成的，為了中國革命的勝利，毛澤東的領袖權威是不能碰的。」王明又說：「你這麼說，毛澤東同志豈不是成了皇帝。」劉少奇說：「是的，你說的一點都沒有錯，毛澤東就是皇帝，是革命的皇帝，是中國革命的皇帝。」司馬璐還寫道，在1943年11月底的一次會上，周恩來向毛澤東沉痛檢討，突然向毛下跪，連聲說：「我認罪，我認罪。」毛一驚，厲聲罵道：「你這不是罵我是封建皇帝嗎？」周說：「主席的確是中國革命的皇帝，我和少奇同志都一致同意的。」

一場整風運動把毛澤東送上共產黨的帝王寶座。這種說法自然不錯，但問題是，在延安整風運動之前，毛澤東就已經佔據了中共的最高權位；在整風運動結束後，毛澤東在黨內的職務並沒有什麼增加。按理說，毛澤東的個人權力在延安整風運動的前後



似乎沒有什麼差別，那麼，「紅太陽升起」又是從何談起呢？

關鍵就在於，通過延安整風運動，確立了毛澤東思想作為中共的指導思想和行動方針，並且把這一條寫進了中共「七大」的決議。於是，毛澤東成了真理的化身、真理的代表，因此就成了獨裁者，而且是比歷史上的獨裁者更徹底的獨裁者。

共產黨既然以最先進、最科學自命，它不可能在它的章程裏決議裏明文規定主席享有不受限制的絕對權力，更不可能指名道姓明確規定毛澤東享有不受限制的絕對權力，但是，它可以堂而皇之地把毛澤東思想規定為黨的指導思想和行動方針；而毛澤東思想的唯一正統無疑就是毛澤東本人。這實際上就賦予了毛澤東比古代帝王更大的權力。

在古代，皇帝的權力至高無上，皇帝在理論上就是獨裁的。但是皇帝之所以為皇帝，是靠那套君權神授的神話。皇帝並不被認作是真理的化身、真理的代表。也就是說，皇帝也可能說錯話做錯事，因此是可以批評的，這就為臣民發表異議留下一定的空間。偉大領袖卻不同。偉大領袖之所以偉大，是因為他被視為真理的化身、真理的代表，而這一點是寫進黨的章程、黨的決議的。這也就意味著，任何不同於偉大領袖的觀點見解，按定義就是錯誤的。誰要是堅持不同政見，按定義就是反黨，就是反革命。

不消說，要讓全黨接受毛澤東思想的指導地位並非易事。儘管說作為共產黨，其成員本來就認同一套共同的理念即馬列主義（中共一開始就規定了馬列主義），但是各人對馬列主義的理解總是有差別的。如今要把毛澤東思想寫進黨的章程和決議，那實際上是要求大家都服從對馬列主義的唯一解釋，實際上就是要服從毛一個人的意志。在這裡，單靠毛思想本身的說服力肯定是不夠

的。強制是必須的，暴力是必須的。對共產黨來說，意識形態的權力高於世俗的權力，但除非你掌握了世俗的權力，你才可能去贏取意識形態的權力。

高華在《紅太陽是怎樣升起的》一書中講到幾件事，很能說明問題。一是王實味的〈野百合花〉。王實味的〈野百合花〉發表後，立即在延安引起轟動。中央研究院，百分之九十五的工作人員同情、支持王實味的觀點，延安大學也出現了民主一邊倒的局勢。毛澤東大發雷霆，猛拍辦公桌上的報紙，厲聲問道：「這是王實味掛帥，還是馬克思掛帥？」遂動用權力，展開一場以王實味為靶子的反自由化運動。另一件事發生在 1943 年 11 月，中央總學委在康生、李富春指揮下舉行批判王明、博古的反右大會，王明的妻子孟慶澍在會上據實反駁，搞的批判會沒法開下去，於是毛下令停止舉行這類大會，被批判者再也沒有在大會上申辯的機會了。王明後來回憶說，當時博古曾被威脅道，若不檢討，將被逮捕槍斃，博古痛哭一整夜，才被迫寫了交代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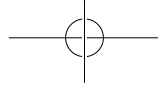
這就是當代獨裁制度的奧秘。它表面上對思想最重視，實際上卻是對思想最敵視最壓制。由此我們也可得知，思想自由、言論自由就是這種獨裁制度的剋星。

### 《紅太陽是怎樣升起的》的一點不足

高華教授那本《紅太陽是怎樣升起的》無疑是中共黨史研究的一部經典。不過在我看來，此書也有不足。

紅太陽能否升起，固然要有毛澤東這樣的領袖，但是也要有中國共產黨這樣的黨。如果換成別的黨，縱然有毛澤東，也升不





起紅太陽。

我們看到，從蘇聯到北韓甚至小小阿爾巴尼亞，但凡是共產黨，都有過自己的紅太陽。和北韓一線之隔的南韓就沒出過一個紅太陽。照說在南韓的政治領袖中也很有幾個厲害人物，像李承晚、卜正熙、金大中。比意志，比魄力，比才華，比資歷，都不輸給金日成；照說李承晚和卜正熙也是獨裁者，但是他們就是成不了紅太陽，就因為他們的黨不是共產黨。

由此可見，能不能成紅太陽，主要還不是領袖多麼富於魅力和精通權術，主要是黨的問題。

高華在《前言》裏寫道：在延安整風運動中，「毛澤東敢於突破中共歷史上的常規，其手法深沉老辣，對其對手心境之揣摩和制敵謀略的運用，均達到出神入化，爐火純青的地步」。

我以為這就未免把毛澤東的權術謀略功力過分誇大了。由於作者沒有花足夠的筆墨刻畫黨的性格，因此他就把紅太陽的升起過多地歸結於毛澤東的權術與謀略。我以為這是本書的不足。

不錯，毛澤東在延安整風運動中，確實突破了中共歷史上的常規。然而，毛澤東之所以能夠突破常規，主要還不是他的權術有多高明，而是因為當時的大氣候大背景發生了變化。此前，各國的共產革命運動都是在第三國際的直接領導之下。各國共產黨的領袖，無非是第三國際的代理人，其權勢自然很有限。等到了延安整風運動期間，第二次世界大戰爆發，蘇共自顧不暇，第三國際對各國共產黨的控制大為減弱，直到1943年第三國際解散。這樣，各國共產黨，包括中國共產黨，就獲得了獨立運作的巨大空間。於是，像毛澤東這樣的中共領袖，也就有了在本黨獲取更大權力的大好機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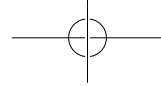
共產黨這種組織需要有紅太陽，但是天無二日，也只能有一個紅太陽。過去有第三國際，有蘇共，有史達林當紅太陽，其他國家的共產黨領袖，包括中共領袖，自然輪不上當紅太陽。現在中共獨立了，需要有自己的紅太陽，於是也就有了自己的紅太陽。

不錯，正如高華所說，毛澤東在整風運動中，打倒了黨內的親蘇派，「徹底轉換了中共的俄化氣質」。不過這也未必需要有多大的本事。北韓共產黨內部既有親蘇派，還有親華派，不是也讓金日成三下兩下就給清除掉，就建立起自家的「主體性」了麼？

至於說毛澤東通過整風運動，「全面清除了中共黨內殘存的五四自由民主思想的影響」，那就更容易了。因為共產黨是一套高度政教合一的組織。在這個組織裡，一切不同於黨中央的思想都被視為異端，都沒有存身之地。

當一個既有五四精神的底色，又自以為掌握了馬列主義共產主義理論的左傾青年來到延安，他馬上就面對一個兼具意識形態最高權威的黨中央。如果你承認黨中央同時也是意識形態的最高權威，它說什麼是正確的什麼就是正確的，它說什麼是錯誤的什麼就是錯誤的，那就意味著從一開始你就放棄了獨立思想。如果你不承認黨中央是意識形態的最高權威，如果你還要跟黨中央爭辯，如果你居然還認為你的觀點比黨中央更正確，黨中央就判定你反馬列反黨，黨中央就會動用組織力量對你展開兩條路線鬥爭，如果你不敢反叛，就只好投降。在這樣的極權機器面前，五四自由民主思想哪裏還有存身之地呢？

我這裏講到高華教授那本名著的不足，其實也是很多中共黨史著作的不足。如何進一步深入刻畫與分析共產黨這種極權組織的內在運行機制，應該是學者們繼續下功夫的一個重要課題。



## 老毛不如老金，習五不如金三

平壤傳出爆炸性新聞：金正恩的姑父張成澤被打成反革命「雙開」。北京的中央電視臺也播出了張成澤在政治局擴大會議上被當場帶走的鏡頭。比起金正恩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勢打倒現政權第二號人物、皇親國戚兼攝政王的霹靂手段，習近平想搞掉周永康這樣一個退休常委，搞了半天都還沒搞定；要說做政治強人，習五實在比不上金三。

2013年12月26日，是毛澤東誕生120週年。當局和毛左都在準備大張旗鼓的紀念。他們對殺人魔王的歌功頌德，令人不恥，自不待言。我要說的是，按照他們評價毛的那套標準，金日成要比毛澤東更成功更偉大。老毛還比不上老金。

毛粉尊老毛為國父；他們說是毛澤東領導中國走出百年恥辱，自立於世界民族之林。這種說法完全不符合事實。且不說「國父」的稱號早已名花有主，歸在了孫中山名下。另外，早在國民政府時期，中國就已經廢除了被西方列強強加的不平等條約而贏得獨立，二戰之後更躋身於世界五強。倒是在中共建政後的五〇年代，毛澤東向蘇聯一邊倒，反而使得中國的獨立性大打折扣。

這就比不上人家金日成。在歷史上，朝鮮原本是中國的藩屬國，後來又被日本控制，二戰後一度被盟軍接管，等到金日成在48年建政，雖然只有半壁江山，但畢竟實現了完全的獨立，所以金日成比毛澤東更有資格被稱為本國的國父。

按說金日成是在中國的東北抗日聯軍起家，是靠蘇聯人的支持才榮登大位的，可是一旦大權在手，金日成就敢於既不買蘇聯人的賬，也不買中國人的賬，先後清除掉黨內的親蘇派、親華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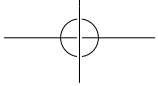
以及本土派，建立起金氏獨裁，確立起十足的獨立性。

非但如此，金日成還有本事把蘇共中共都拖進他的武力統一全朝鮮的戰爭，到頭來雖然是靠著蘇聯出錢出槍，中國出人出血，才保住了自家的半壁江山，但是他畢竟可以藉此向世人誇耀他敢和美國叫板。毛粉們不是一直把毛澤東那場所謂抗美援朝譽為「偉大功績」嗎？但是要說起「打敗美帝野心狼」，要說起「民族英雄」，按照毛粉們的標準，金日成不是比毛澤東更像嗎？

更絕的是，金日成雖然是靠中共救的命，但一等簽訂了停戰協定，金日成就敢把中國的駐軍趕出朝鮮；在兩黨關係惡化時還把中國志願軍的紀念物統統拆掉，而中共在使中國人付出了巨大的生命與金錢的代價後，面對三代金氏政權這隻白眼狼卻毫無辦法，還不得不在那裏始終高唱「中朝兩國人民鮮血凝成的友誼」，源源不斷地送去技術和金錢。

不少人說毛澤東的權術出神入化，是成功學的典範——當然，是厚黑學的成功典範。不過就這點而言，毛澤東仍然比不上金日成。毛澤東從入黨到登基稱帝用了28年（1921—49），金日成只用了17年（1931—48）。在朝鮮共產黨內部，金日成的資歷淺，他所屬的游擊隊派本來又是四派勢力（另外三派是親蘇派、親華派和本土派）中最小的一派，可是他卻能在短短幾年間掃蕩群雄，定於一尊。毛澤東為了保持他那套路線不被改變，不惜發動文化大革命，把全中國搞得天翻地覆，折騰十年之久都收不了場；到頭來卻是人一死，自己的老婆就讓自己指定的接班人抓起來了，自己的路線很快就被改變的面目全非。金日成卻能使他的政權平穩地傳到第三代，並且基本上保持了既定的路線不改變。

不錯，你可以說，假如當年毛岸英不在朝鮮戰場上被炸死，



今天的中國就是西朝鮮，不過那畢竟只是「假如」。著眼於事實，按照毛粉們的標準，你不能不承認，老毛不如老金，習五不如金三。

南朝鮮北朝鮮，中間只有一條北緯 38° 線相隔，對比極其鮮明，儼然是兩個民族。這就是我為什麼不願意高談闊論民族性、文化傳統、國民素質一類話題。因為我認為，政治制度的作用，重大政治事變的作用恐怕更重要更關鍵。在這裡，與其說「有什麼樣的人民就有什麼樣的政府」，不如說「有什麼樣的政府就有什麼樣的人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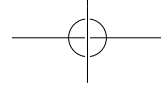
2013 年 12 月

## 文革是三年還是十年？

文化大革命開始於 1966 年春夏之交，這一點殆無爭議；但文革結束於何年何月卻有兩種不同的意見。一派認為文革結束於 1969 年的中共九大；另一派人認為結束於 1976 年四人幫垮臺。按照前一種意見，文革是三年（1966—1969）；按照後一種意見，文革是十年（1966—1976）。

我們知道，對法國大革命的起止期也有兩種說法，兩種說法都認為法國大革命應從 1789 年 7 月 14 日攻佔巴士底獄算起，但是對何時是大革命的終止期卻有爭議。一派把終止期定在 1794 年的熱月政變，雅各賓派被推翻，恐怖時期結束，成立督政府。另一派認為督政府成立後政局依然不穩定，直到 1799 年拿破崙發動霧月政變，建立臨時執政府，自任執政，大革命才算真正結束。

回到文革的問題上來。文革十年說最初是來自華國鋒。華國鋒在 1977 年中共十一大上作政治報告，宣布「文化大革命」結束。十一大閉幕後的《人民日報》社論宣稱：「這樣，歷時十一年的我國第一次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就以粉碎『四人幫』為標



誌，宣告勝利結束。」按照這篇社論，文革是十一年（中共十一大是在 1977 年召開的），但這篇社論又把粉碎四人幫作為文革結束的標誌，而四人幫是 1976 年粉碎的，所以後來人們還是都把文革定為十年（1966—1976）。

文革三年說最早是由海外華裔學者陳佩華（Anita Chen）在八〇年代提出來的，爾後劉國凱多次發表文章對此主張詳加論證。

我傾向於文革三年說。在我看來，文革到底該算多少年，這首先要看文革的發動者毛澤東怎麼看，其次要看當時的民眾，特別是文革的積極參與者們怎麼看。我以為，毛本人就是持文革三年說的。直到毛去世之前，中共當局——包括毛本人——也是把文革定為三年的。

不錯，在 1976 年之前，中共從未有人宣布過文革的結束。這也難怪。因為毛澤東聲稱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是無產階級專政下的繼續革命。既然是「繼續革命」，按定義就該是沒完沒了。所以按照嚴格的毛話語，是不會宣布文化大革命結束的，只會宣布文化大革命取得偉大勝利，但不會宣布最後勝利，不會宣布勝利結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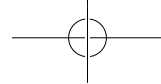
林彪在九大的政治報告裏專門有一小節講「關於我國革命的最後勝利」。他說：「我國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的勝利，確實是偉大的。但是，決不能認為可以高枕無憂了。毛主席在 1968 年 10 月的一次談話中指出：「我們已經取得了偉大的勝利。但是，失敗的階級還要掙扎。這些人還在，這個階級還在。所以，我們不能說最後的勝利。幾十年都不能說這個話。不能喪失警惕。按照列寧主義的觀點，一個社會主義國家的最後勝利，不但需要本國無產階級和廣大人民群眾的努力，而且有待於世界革命的勝利，

有待於在整個地球上消滅人剝削人的制度，使整個人類都得到解放。因此，輕易地說我國革命的最後勝利，是錯誤的，是違反列寧主義的，也是不符合事實的。」林彪這段話的意思很清楚：革命還沒有最後勝利，但（這次）文革已經告一段落。在緊接著的九屆一中全會上，毛澤東說：「過若干年，也許又要進行革命。」那意思分明是，這次革命已經結束。

眾所周知，再以後，毛又講過，文化大革命七、八年來一次。他還講，他一生就做過兩件大事，一是打敗了蔣介石，一是搞了文化大革命。對前一件事，贊成的人多，對後一件事，有不少人反對。毛說，文化革命是七分成績三分錯誤。很明顯，在這些講話中，文革都已經是「過去完成時」。

據我所知，在那時，一般人都認為文革已經是過去的事。因為在一般人心目中，文革總是和「群眾性運動」聯繫在一起的，是和大規模的「奪權」運動聯繫在一起的。「革命」總是指一種非常狀態。到了 1969 年 1970 年，大規模的奪權已經結束，全國二十九個省市都已經成立了新生的紅色政權——革命委員會，「群眾性運動」也不復存在，生活恢復常態，所以人們在感覺上也都認為文革已經結束，很少有人認為還處在文革之中。這種感覺在革命小將即大中學生身上尤其明顯。從 1968 年底到 1970 年初，大中學生陸續上山下鄉或支邊或進工礦，如果說這以後的生活也被稱作「革命」，那麼這裏的「革命」是廣義的，是泛指的，它和我們在文革三年中所感受到的「革命」太不一樣了。事實上，在那時，同學們如果談起文革，那幾乎都是指過去那三年，而不包括現在。

那麼為什麼到後來，人們又普遍接受了華國鋒提出的文革十



年說呢？為什麼人們又普遍認同文革是以粉碎四人幫為標誌而結束的呢？其中道理也很簡單，因為人們都意識到，四人幫垮臺意味著文革被否定。我們是在文革被否定、而不是在文革勝利的意義上接受文革十年說的。文革已在 1969 年結束，由此確立了極左路線的統治，這一統治一直持續到 1976 年。1977 年中共十一大閉幕後的《人民日報》社論宣稱：「這樣，歷時十一年的我國第一次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就以粉碎『四人幫』為標誌，宣告勝利結束。」這話本來是不通的，既然連領導文革的人都被抓起來了，怎麼還能說文革「勝利結束」了呢？說它是文革的破產和失敗難道不更準確嗎？應該說，四人幫垮臺不是標誌著文革的結束，而是標誌著文革確立的極左路線的結束。只要我們注意把「文革的結束」和「文革確立的極左路線的結束」加以區分，我們就會發現，文革本身只有三年。

2006 年 5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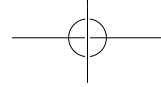
## 讀周舵〈我母親的自殺〉一文有感

### 一、一個引人深思的悲劇故事

讀了周舵的長文〈我母親的自殺——一個案例的研究〉（載於 1991 年 8 月號香港《明報月刊》），感觸良深。

我和周舵是 1990 年 9 月結識的。那是在一次青年哲學史工作者討論會上。周舵在發言中狠批了一通黑格爾，一聽而知是受了羅素的影響。當時中國哲學界研究西方哲學這一行，親黑格爾派佔壓倒優勢。聽到同齡人中有反黑格爾的，我頗有覓得知音之感，從此與周舵成為朋友。

我以前並不知道周舵的家庭悲劇。在我認識的朋友中間，父母遭逢不幸者比比皆是，寫出來都會是很感人的好文章。所以我有時要對朋友們說，與其寫一些半生不熟的理論或學術文章，真不如把我們自己的痛苦經歷寫出來更有價值。即便是從事理論研究吧，如果我們不善於把自己的痛苦經驗注入其間，恐怕也難以取得任何獨到的建樹。這話看來有些殘酷：似乎我們的民族、我們的父母、我們自己的受苦受難，到頭來祇是為了寫成幾篇好作



品。我當然不是這個意思。趙翼的「國家不幸詩人幸，話到滄桑句便工」兩句詩，自然也不能理解為作者幸災樂禍。問題在於，我們受了苦，但不能讓苦白受。把我們的痛苦記錄下來，不僅能有力地防止今後發生類似的痛苦，而且它也使得痛苦本身獲得一種意義。

「文革」之後，記錄痛苦與災難的作品已經出了很多很多。但真正深刻有力者卻少而又少。我們不缺少素材，也未必缺少技巧，甚至不缺少勇氣，但實在缺少眼光。

周舵此文的特點是，它不僅描述了一個感人的悲劇，而且還力圖用一種深刻的眼光，給這個悲劇作出分析和詮釋。文筆是克制的，但唯此更使讀者感到沉重；分析是冷靜的，但唯此更加令人深思。掩卷之餘，我忍不住也拿起筆來，寫下我的一些聯想。

## 二、忠誠與反抗的內在矛盾

一位剛強、自信、聰明、美麗、生氣勃勃的女性，最終竟以自殺結束了生命，不是在苦難最深重的時候，而是在苦難已經幾近結束的時刻。這後一點似乎尤其令人困惑。周舵根據他對前人有關自殺理論的研究，把他母親的自殺基本上歸於「利他型自殺」之類。不過他也指出那不是純粹的利他型自殺，「那要複雜得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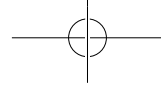
在我看來，周舵母親的自殺其實並不是利他型自殺。她自殺得很痛苦，她並沒有從自殺中感受到任何光榮與快慰。她的自殺，也不是為了實現某種傳統的或時髦的道德準則。她如果是選擇在外部壓力最大——譬如說在被捕入獄，被打成「反革命分

子」、「階級敵人」而百口莫辯，並遭到非人摧殘時自殺，那麼，她或者是為了向她所愛但並不愛她的那個黨表白心跡，或者是向侮辱她折磨她的那些人表示抗議——這兩種心理極不相同，但又不難分清，且實際上往往互相交織。

我們都知道，鄧拓在自殺前寫的遺言中，拒絕承認黨中央強加給他的一切罪名，強調自己忠於黨、忠於毛主席。歷次運動中的大部份自殺者差不多都是採取這種態度。但認真分析起來，這種態度卻是自相矛盾的：因為它一方面是忠誠，另一方面是反抗。如果一個基督徒因為被教廷指為「異端」、「叛教」而遭受迫害最終自殺的話，他可以採取這種既忠誠又反抗的態度而並不陷於自相矛盾。因為在這裡，他忠誠的是宗教，反抗的僅祇是教廷。儘管在一般情況下，教廷被視為上帝派往人間的代表，但起碼在理論上，上帝與教廷總還不是同一的。教廷自稱代表上帝，但至少是在某些教徒心中，上帝是上帝，教廷祇是教廷。一個人可以反對教廷而忠於上帝，上帝全知全善全能，而教廷卻可能犯錯誤。既然你把忠誠與反抗這兩種矛盾的態度分別給予不同的兩個對象，那麼你就並不自相矛盾。

## 三、關於「事業=黨=領袖」的連等式

眾所周知，中國人一向沒有或少有外在超越的宗教，但並非沒有某種宗教情緒或宗教精神。搞不好，造就很容易使中國人陷入一種內心的分裂狀態。古代的忠臣，從比干、屈原到岳飛，他們本來的理想是忠於國家，但在現實中他們又不得不把這種忠誠的對象具體地落實在君主身上，由此便陷入一種不可解脫的自相



矛盾。在當代社會，如果我們把所謂共產主義事業比喻為一種宗教，那麼共產黨組織就好比是教會，黨中央就是教廷，領袖便是教宗——這是一個前人多次作過的比喻。然而這種比喻卻仍不足以說明問題。畢竟，共產主義事業是一個世俗的，此岸的東西。此其一。第二，假如我們把馬列經典比作《聖經》，那等於把馬克思或列寧或毛澤東比作了上帝（或上帝的化身）。於是，在共產主義運動的實踐中出現了這樣的情況：一方面，共產黨組織，本來不過是肉體凡胎者的一種自由組合，被高度的抽象化、神聖化，成為了整個共產主義理想、共產主義事業的全部的和唯一的主體。所謂唯一，含意有二：其一是，背離了共產黨，就是背離了共產主義的理想和事業；其二是，祇有一個共產黨，沒有第二個共產黨。另一方面，黨的領導，本來也祇是一個有血有肉、有生有死的個人，被抽象化、神聖化為黨的化身。這就是所謂個人迷信或個人崇拜。早在 1924 年，馬雅科夫斯基就寫下過這樣的詩句：

當我們說到黨，  
我們指的是列寧  
當我們說到列寧  
我們指的是黨。

這樣一來，在「事業—黨—領袖」三者之間，就形成了連等的關係。

在事業 = 黨 = 領袖的公式之下，一個人被領袖批評，就等於被黨譴責，就等於被事業所拋。但是作為被批評者，他常常會在

內心深處認為自己是正確的。他不能接受領導的批評（根據他自己良心的判斷），但他又不能拒絕領袖的批評（根據那個連等式）。於是，他就陷入極度的自相矛盾與內心分裂之中。

#### 四、一個典型的邏輯悖論

據說，在「文革」初期，紅衛兵批鬥彭真時，發生過如下段對話：

紅衛兵：「彭真，你交代你為甚麼反對毛主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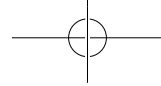
彭真：「我不反對毛主席。」

紅衛兵：「主席說你是反革命修正主義分子，你承認不承認？」

彭真：（語塞）。

其實彭真當然有話可說。他當然知道不贊成毛主席的某一論斷，還不等於反對毛主席本身，他甚至也一定知道，反對毛主席個人也還不等於反黨。但是，在事業 = 黨 = 領袖這個連等式統治一切（那也和彭真本人多年的努力分不開）的形勢下，他不能公開地講出這層道理，否則無異於自己給自己落實罪名。當「黨」指控你「反黨」時，你如果不肯承認，便唯有沉默：因為你一表示反對，那本身似乎就構成了「反黨」的鐵證。這簡直是一個典型的邏輯悖論。

基於同樣的道理，陳毅高聲唸道：「最高指示，陳毅是個好同志」，把批判他的紅衛兵置於相似的困境。儘管紅衛兵們發



現，陳毅有太多太多的言行，太符合毛澤東關於反革命修正主義分子的定義，但是在這條由「毛澤東思想」本身構置起來的銅牆鐵壁面前，他們卻無言以對。他們心裏在說：主席還在受你的蒙蔽，因此主席這句話未必正確。但他們不能公開那麼講。不論是被紅衛兵批鬥的彭真，還是被陳毅反駁的紅衛兵，可能心裏都明白自己應該說甚麼去對付對方，但都不能把各自的道理公開講出來。那個連等式封住了大家的嘴。（不過，有些紅衛兵還是敢於繼續高喊「打倒陳毅」。因為他們發現，不少在昨天還被毛澤東本人肯定的人物，今天便成了打倒對象，那麼今天被毛肯定的人物，安知不會在明天被毛又贊成打倒。他們的這種推論終於在周恩來身上碰了個結結實實的大釘子——這當然是另一個問題了。）

## 五、「文革」的雙重效應

「文革」一度造成了一種特殊的局勢。一方面，毛澤東被絕對地、同時又差不多是唯一地視為黨的化身，「無產階級革命事業」的化身，這就造成了極為徹底的個人迷信。從而把極權統治形態發展到登峰造極。另一方面，因為它否定了其他各級黨組織、黨的負責人作為黨的化身的的作用（而在過去，例如「反右」期間，反對一個基層的黨書記都可以扣上「反黨」的罪名），這就造成一種令人興奮的解放。直到現在，仍有人稱讚毛澤東發動「文化大革命」是毛本人出於一種極度理想主義的衝動，「一手砸碎了他親自締造的那個黨組織機器」。殊不知像毛澤東那樣，把事業、把黨絕對地等同於自己一個人的作法，正是極權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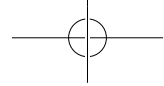
治者的最高願望。又有人說，「文革」後期，毛澤東再度恢復了龐大的黨組織機器，意味著毛自己向官僚制度妥協和放棄，至少是部份地放棄了當初發動「文革」的初衷。這些人不懂得，正如對一個地廣人眾的國家無法事事處處實行直接民主一樣，它也不能在取消所有中介組織的情況下實行極權控制。因此，黨組織的重新建立是無可避免的。但是，黨組織的一破一立，並不是使事情重新回到原點，而是使極權統治上升到一個更嚴整的高度。

## 六、無法證明的清白

共產主義運動既是把神聖的宗教情緒世俗化，又是把世俗的政治活動神聖化。這就形成了一個特殊的糾結。正如周舵所言，一旦你被打成異己分子，你甚至連實行「利他型自殺」的權利都被剝奪了。死，本來是一個人用來表白其信念的最高和最後的手段。但在這種情況下，死卻完全無法證明它一心想證明的東西。

戰爭期間還有辦法可想。在長征中，紅四方面軍被中共指為叛逆，氣得徐向前不顧一切地帶領人馬殺向敵營。死了的就死了，倖存者總算通過這種出生入死證明了自己的無辜。這不過是那些傳統小說和戲劇中一個常見的衝突模式。一個忠心耿耿的將軍被皇帝懷疑為「謀反」而下令推出午門斬首，恰逢此時邊關告急，別人都是飯桶，祇有這位忠臣才可能戰勝敵人，於是皇帝允許將軍「戴罪立功」。得勝凱旋後，將軍證明了自己的清白，皇帝則開恩赦免。兩方都沒有否定自己先前的立場，但衝突終於得到了圓滿的解決。這種解決衝突的辦法就和大家熟悉的古代愛情故事關於先是不遵父命，自由戀愛，最終又金榜題名，奉旨完婚





的模式一樣。中國人生活中有太多的悲劇，偏偏一般人缺少的是悲劇感，原因就在於作家們都太滑頭，他們最善於用一些過份偶然的因素插入，從而使整個問題悄悄地改變成另一回事。在這一點上，「新時期」十年間「傷痕文學」或「大牆文學」的作品，很少有不重複前人故伎的。

所有被冤枉打成「反革命分子」的人們（我強調是「被冤枉打成」，因為惟有此種人才會陷入各種特殊的內心分裂。這種人何止千萬），都有一種極強的願望，要求證明自己的無辜。但是他們很快就發現，沒有任何一種辦法可以做到這一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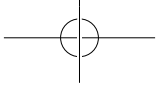
大呼冤枉嗎？這等於是說「黨」錯了。你反對黨整你，這不是反對黨嗎？這套強詞奪理祇不過是一個很淺顯的邏輯謬誤。但正如列寧引用過的一句話：如果幾何學公理觸犯了統治者的利益，它也要遭到否認的。共產黨的實踐證明了這句話至少對自己是完全適用的。

為了表明你對黨的忠誠，你表示願意為黨多做工作。這沒用。「新社會」了，一切工作都是黨的工作，因此也就沒有任何甚麼工作能夠格外證明是在為黨工作。你說，你自願去做那些最艱苦的工作，用以證明你的忠誠。請放心，黨本來就會命令你去幹那些最艱苦的工作的，所以你無法證明你是出於自願。

你會想到死，用你的全部生命來證明自己清白。可惜，也辦不到。和平時期，你很難碰上有效命沙場的機會。縱然碰上了，「黨」讓不讓你去也是個問題（怕你臨陣投敵）。當然，倘若仗打大了，需要很多犧牲者，黨照例會不失時機地調整政策。朝鮮戰爭中，早期派出的部隊中就有很多原國民黨部隊的官兵。在第二次世界大戰之前，史達林大搞清洗，許多能幹的蘇軍高級將領被

解除軍權遭受迫害。希特勒進攻蘇聯，史達林抵擋不住，連忙把大批將領從集中營調出派往前線。德國人本來以為這些蘇軍將領既然飽嘗冤獄之苦，和史達林離心離德，一定不肯好好打仗，殊不知這些人正急於找機會效忠以證明自己無辜，打仗竟格外賣力。一般人祇知道，迫害會導致分裂，此祇知其一不知其二。運用得巧妙，迫害可以加強忠誠。正如那些猜忌心重、好吃醋多嫉妒的妻子或丈夫，往往更能有效地控制自己配偶一樣。關於這一點，下面還要論及，此不多說。

回到自殺的題目上來。你被打成「反黨分子」，你試圖用自殺來證明你不反黨，你在遺書中竭力表白自己對黨從來都是堅信不疑，絕對聽話，可是你沒有意識到你已經陷入了一個矛盾：當你證明了自己並非反黨，同時你也就證明了黨把你整錯了。你既然反對黨關於你反對黨的指控，你事實上就已經是在反對黨。因為黨的正確性，如同黨的權力一樣，都是不容分割的。像上帝一樣，黨是全知全善。如果黨冤枉了你，那證明黨並非全知；如果黨明知你冤枉還要整你，那證明黨的邪惡。所以，黨對此總是極其敏感的。在你看來，自殺是為了證明自己的清白，在黨看來，你的自殺卻是為了證明黨的過錯。畢竟，黨不大關心你的清白，黨更關心的是自己的權威。因此，共產黨對於它無理迫害的犧牲品的自殺，從來不會覺得內疚，它祇會更覺惱怒。所以，你的自殺常常招致更嚴重的罪名。叫做「以死來向黨反撲」。不過有時候口氣要緩和點，最通常的說法是說你「畏罪自殺」——沒有給你罪上加罪，但最終仍然是落實了你原先的罪名。



## 七、唯有承認，才能否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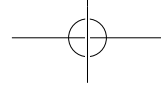
說來說去，祇有一種辦法或許可能減輕你的罪名：那就是你承認黨加之於你的一切罪名。這看來很離奇，其實卻有它的道理。你通過認罪的行為再次證明了黨的絕對正確。當年有的「契卡」人員就是這樣勸說那些被打成「反黨分子」的老布爾什維克們公開認罪的：「為了黨的絕對權威，為了黨的利益，你必須承認黨是完全正確的，因此你必須承認自己的確是反黨分子。」可以想像，當這些被冤枉的老布爾什維克們在法庭上承認了史達林強加的一切罪名時，他們的內心深處或許真有一種悲壯感：他們覺得他們正在為黨作出最高最難的犧牲。這或許可以歸為一種利他型的自我犧牲，但和傳統的利他型自我犧牲不同的是，這種犧牲是一種根本不被輿論承認的利他型犧牲，甚至犧牲者本人也不能理直氣壯地宣佈自己是在作利他型的犧牲。出於一種崇高的心理，他必須當眾卑微地承認自己的罪過。好像一位無比熱烈而真摯的「利他型」情人，他為了滿足意中人的心願，而這種心願很可能是要和第三者相好而拋棄他。他必須當眾否認自己的愛情。他是在用否定愛情的辦法肯定愛情。「我愛你，所以我祇能對你說，我不愛你。」這是一種奇怪的邏輯、殘酷的邏輯，不過似乎還是一種合乎邏輯的邏輯。

根據周舵的記敘，我們可以把周舵母親入獄後的言行視為實行「利他型」自我犧牲的一種表現形式，當然是一種很奇怪、很殘酷的表現形式。最初，周舵的母親堅決否認各種荒唐的指控，她甚至用絕食的激烈方式有力地捍衛自己的無辜。但是，很快地，一則是遭受到更大的肉體折磨，一則是受到更大的精神壓

力，周舵的母親會發現，硬頂下去，一來是要承受更多的肉體痛苦，二來這種行為實際上構成了對黨的意志的反抗。這就很危險了。是的，每一個抗拒運動對你施加無理迫害的人，一個現成的罪名就是說你「對抗運動」。為了證明你「擁護運動」，你就必須順從地接受一切懲罰，並且把這些懲罰「正確地」視為「教育」、「挽救」。這就是說，為了證明你擁護黨，你就應該承認黨對你的處置是正確的，你就應該承認你是「反黨」。唯有承認了自己「反黨」，你才是聽了黨的話，你才是表現出了你擁護黨。偶爾地，黨會理解你。黨發現你是如此聽話，包括黨罵你是「反黨分子」的話你也聽，可見你還不是反黨。黨感到了你的忠誠，黨寬恕了你。這種情況不是絕對沒有，可惜少得可憐。在大部份情況下，黨沒有興趣去細心理解犧牲者的心理，黨陶醉於自己百發百中的偉大勝利。你感到極度委屈，因為你如此順從竟然還被看作叛逆。但是你沒有別的辦法，祇好繼續順從下去，如果可能的話，還要做得更加順從一些才好。你甚至願意承擔下更多的罪名，超出領導要求地對自己「猛烈開火」。在絕食鬥爭失敗之後，周舵的母親的態度發生了一百八十度的大轉彎，「她的『思想覺悟』終於徹底提高，成了監獄裏的超級模範犯人。不僅生活上處處照應別人，還現身說法，宣傳毛主席偉大的革命路線」。甚至在放她出獄時，她還對看守人員表示依依不捨。

## 八、無中生有的犯罪感：越想越像，越像越想

周舵母親在監獄中的態度轉變，最初很可能是出於「利他型」自我犧牲的心理。她表現得那麼熱誠，使你能感到她心中所



洋溢的那種甘作犧牲的快慰。不過，即使在此時，周舵母親心中的「利他型」犧牲意識恐怕也不是完全單純的。在某種程度上，她大概從一開始就產生了一定的犯罪感，也就是說，她大概從一開始就有點相信自己的確「反動」。這種犯罪感首先來自她驚愕地意識到自己在「對抗運動」那種感覺，爾後便迅速的強化。不要多久，她就會發現自己簡直是「反動透頂」了。這種過程其實不難理解。第一，人的內在思想和外在語言之間，存在著一種有趣的相互作用關係：不僅思想可以轉化為語言，語言也可以轉化為思想。你老是對外講甚麼，結果你必然就會老是想甚麼，到頭來你就會相信你對外講的就是你內心想的。你總是對別人說你思想多反動，到頭來你就會相信你的思想果真是那麼反動。第二，既然這裏所涉及的「反動」，主要是指「思想反動」，思想思想起思想來，很容易陷入迷惑與混亂。一個頭腦靈活的人，誰沒有想到過許多稀奇古怪的念頭呢？很多念頭完全是隨機的，不受你意志的支配。假如你本來是個對穿著打扮毫不在乎的人，但你腦子也可能轉過華衣美服的念頭。當你無休止地反省自己，意識到自己也曾經有過這些念頭，你就可能懷疑自己其實是個追求奢華的人。古人說得好：「久視則熟字不識，注視則靜物若動。乃知蓄疑者亂真知，過思者迷正應。」在一個封閉的環境之內，一個人被逼迫「深挖思想根源」，他很容易對真正的自我失去信任、失去把握。別人給你強加的那些罪名，正好起到了心理學上的暗示作用，於是你發現你果然像批判者所說的那樣十分「反動」。越想越像，越像越想，最終精神的自我防衛徹底崩潰，你豈止是有了犯罪感，簡直會覺得自己罪孽深重。到了這時候，要讓你恢復自信，相信自己是個好人，恐怕還很不容易了呢。也許，周舵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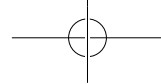
母親就是這樣。所以，當她出獄後，當她面對自己的子女時，她仍然尋找不回那個失落了的自我。

## 九、「無限忠於黨」的「反黨分子」——超卡夫卡的卡夫卡式荒誕

這裏有一個極大的矛盾，一般人未必注意到的。這個矛盾就是，一方面，你是懷抱著極其虔誠的心理去檢討自己的；另一方面，這種檢討本身又勢必挖掘出一系列極不虔誠的念頭。正因為你無限忠於黨，所以你才會發掘出自己那麼多的「反黨」思想。周舵的母親正是陷入了這種矛盾而不自知：她表現得那麼「革命」，同時她又相信自己是那樣的「反動」。和歷次運動中大量犧牲者的心理一樣，她是一個「無限忠於黨」的「反黨分子」——多麼荒誕的自相矛盾！比起這種驚人的矛盾來，卡夫卡的《城堡》顯然還不夠份量。比誰都愛黨的反黨分子，比誰都左的右派，這種人我們不是已經見得太多了嗎？如果僅僅是愛黨，是左，而不承認自己是「反黨」，是「右派」，那倒不奇怪。奇怪的是這些人既是如此的愛黨，如此的左。同時又相信自己是真的「反黨分子」，是真的「右派」。與此相似，祇是矛盾程度略輕，但矛盾性質一樣尖銳的，還有那些大量的滿腦子「無產階級思想」的「資產階級知識分子」。

## 十、關於邏輯學中的不矛盾律

當然，對於上述現象，共產黨有自己的一套解釋。共產黨



說，你本來是反動的，通過黨的批判教育，你提高了認識，轉變了立場。黨挽救了你。很多被整者自己也多少接受了這套解釋。周舵的母親即為一例。這話也不是全無道理。很多人的確是在挨整之後才變得格外忠誠的（迫害加強忠誠），當然是一種愚蠢的忠誠。除開一批自覺的、堅定的反黨分子外，大部份被冤枉挨整的人都不難回想起，當他們初初挨整時，他們覺得冤枉，並進而牴觸，但此後他們就進入了另一個階段。在這個階段裡，他本人也開始同意黨整對了，承認自己的確反動，並且產生了一種前所未有的忠誠意願。他們的確會有一種「觸及靈魂」、「脫胎換骨」的體會。在這一點上，周舵母親入獄後先後表現的巨大差別，其實很有代表性。

但儘管有著這種貌似有理的解釋，像「無限忠於黨」的「反黨分子」一詞，仍然意味著極其荒謬的自相矛盾。因為在這裡，「無限忠於黨」和「反黨分子」這兩個截然相反的東西，同時地存在於同一個人身上。這就明顯違背了邏輯學中的不矛盾律，也就是說，二者決不可能同時為真。實際上，共產黨的這套整人術，祇有當它加之於那些本心並不反黨的人們身上，才可能取得上述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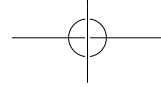
## 十一、曖昧的「解脫」

1967年，在未經任何法律程序的情況下，周舵的母親被抓進了監獄。直到1973年她才被釋放回家。「文革」後期，千千萬萬被整的人，離開了監獄，離開了牛棚，離開了「幹校」一類準勞

改的基地，回到了家中，少數運氣好的還回到了自己原先的工作崗位上。這就叫「解脫」。

解脫當然不是壞事。沒有人會拒絕解脫。周舵的母親雖然表示對監獄生活依依不捨，但她畢竟毫不為難地出來了——可見所謂「依依不捨」原是一種自欺欺人。這在當時並不罕見。很多人在臨離開監獄、牛棚或幹校等地時，都表達過對那段生活的某種留戀，反覆申言那種生活對自己是何等的有益。與此同時，他們卻決不因此而自願繼續留在那裡。「梁園雖好，畢竟不是久留之地。」這是說人有一種既渴望家鄉的熟稔親切，又希求外出闖蕩的新鮮開闊的矛盾心情。但上述情況顯然不屬此類。沒有人真心願意過那種被貶斥、被懲罰的生活。不過你要說他們全是在撒謊似乎又有欠公平。也許，把上述心理看作是一種人心的合理化傾向更為合適一些。當你被迫過一種你根本不情願的生活時，你總希望能從這種生活中尋找出一點意義來，以此證明這段生活也有它值得一過的價值，否則你祇會更痛苦。對於人世間一切不合理的苦難來說，越清醒者越痛苦。當時一般人之所以容易接受共產黨宣傳的關於脫胎換骨的改造如何有益於人生的種種欺人之談，不是因為它們正確，而是因為他們需要。

然而，解脫又是個甚麼東西呢？解脫是極其曖昧的。黨搞了一套「捉放曹」。黨既不說它錯了，也不說你對了。釋放比抓捕還更莫名其妙。抓你時，雖無程序，好歹有個說法，放你時卻是稀裏胡塗。當然，對於渴望著從更小的牢籠回到較大的牢籠的人們來說，很少有人會自尋多事地硬要向當局問個明白後才肯走的——這再次證明他們說自己留戀那種生活不過是自欺。六四之後我們看到共產黨又重施故伎，不加說明地釋放了一大批關押



者，真所謂黔驢技窮。所謂解脫，既不同於「刑滿釋放」，又不同於「改正平反」。解脫就是解脫。它含糊其辭。它似乎甚麼都是，又似乎甚麼都不是。你的痛苦少了點，你的困惑卻多起來。這對於某些人而言，意味著一種新的打擊，也許還是更厲害的打擊。

## 十二、意義的失落

出獄後，周舵的母親立刻感受到雙重打擊。第一重打擊涉及過去，她無法確定過去幾年的監獄生活究竟有甚麼意義；第二重打擊涉及現在，她不知道今後應該怎樣有意義的生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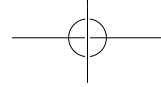
五、六年的監獄生活可以想像是十分難熬的，但周舵的母親都捱過來了。她和有些人不同，她不是僅僅憑著生命本身的慣性生活，她是以一種極頑強的意志在活。她一直抱著一種極強烈的願望，她力求證明自己是「革命的」。這話現在說來很輕鬆，甚至很隔膜。但不要忘記，在很長一段時期內，有多少人把「革命」看作是人生意義之所寄。為了讓社會承認自己是「革命的」或「要革命的」，多少人甚至願意付出生命的代價。如果在出獄時，當局對周舵的母親宣布：經過長期考驗，黨認為你是真正革命的，是忠於黨、忠於毛主席的。周舵的母親也許會激動地流下熱淚。如果當局宣稱：你過去犯了嚴重的錯誤，但是你認真地、痛苦地進行了思想改造，現在你已經成為革命隊伍中之一員。她可能也會同樣的激動。因為那便意味著幾年的煉獄沒有白費，意味著幾年的痛苦具有價值。人不怕吃苦，怕的是白吃苦，怕的是吃苦毫無意義。然而，當周舵的母親釋放出獄時，黨偏偏是甚麼也沒有說。

這算是怎麼一回事呢？你受了那麼多苦，卻沒有個理由；你在苦難中表現得那麼好，但不說明任何問題。這樣一來，你所受的非人的苦難，你所做的超人的努力，到頭來變得毫無價值，毫無意義。

和許多人一樣，周舵的母親在出獄不久便多次找到組織，要求組織給自己的問題作個結論。組織上照例是遲遲不說出個所以然。造就使她陷入了一種新的苦惱，茫然若失的苦惱。好不容易，北大俄語系總算是同意她去系裏上班。於是，周舵的母親又燃起了某種新的希望。可是她沒料到，隨之而來的卻是另一重打擊。她努力執行「毛主席的革命路線」，拚命工作，再度積極申請入黨，時時處處不忘抓階級鬥爭，包括對子女、對同事都大上政治課。可是，黨並沒有因此而喜歡她、接納她，自己的子女和同事卻因此而討厭她、拒絕她。當她從監獄回到人群中後，她發現自己比過去還更孤獨。

## 十三、虛脫：生存意義的空滅

按照周舵的記敘，「四人幫倒臺後，母親完全焉了，懵了，簡直再也辨不清東南西北」。這看來很不可思議。難道不正是「四人幫」那套極左路線讓周舵的母親吃夠了苦頭嗎？為甚麼偏偏是極左路線下的受害者，反倒對極左路線的破產失魂落魄呢？這裏面的道理很複雜。簡單說來就是，由於周舵的母親被迫使自己去適應那套極左路線的要求而付出了太多太多的代價，因此這條路線的破產，等於是宣告了她此前所作的一切努力付之東流。這就使得她比以往任何時候都更加感到自己生命的空虛。



問題就在這裡，當一個人把自己的生活和某一套觀念聯繫在一起，儘管這套觀念從來沒有給予過你任何好處，儘管從一開始你就是在一種外在的強力的逼迫下半推半就地去認同這套觀念，但祇要你的生活與這套觀念糾纏得太長太緊，這套觀念在客觀上就成了你生命的組成部份。因此，一旦這套給你造成巨大痛苦的觀念毀滅，你不但沒有解脫後的輕鬆之情，反而倒有虛脫般的空滅之感。對於周舵母親這樣性格堅強的人來說，純粹外在的痛苦並不足以奪走其生命的意志，空虛，祇有那徹底的空虛才可能窒息她生命的欲念。

周舵的母親痛感自己虛度了一生。然而，比起虛度一生這件事實本身更加令人難以忍受的是，她清楚地知道，自己之所以虛度一生，決非因為天性怠惰和自甘平庸。恰恰相反，正因為她頑強地追求生命的意義，最終才導致了其生命的毫無意義。這裏又不僅僅是個目標選擇錯誤的問題。如果一個目標真是你自覺自願選擇的，那麼不論這個目標最終被證明是正確還是錯誤，你在追求的過程中總會有一種充實的感覺。即便事後證明目標不對，你的空虛也不會是完全的、百分之百的，因為你的生命在那種追求過程之中已經多多少少體現出了它的意義。我猜想，時至今日，那些老共產黨人的心態便是如此。但周舵的母親卻不屬此類。周舵的母親苦苦地追求共產黨的那套價值，而那套價值卻從來沒有認可過她的這種努力。畢竟，意義祇存在於關係之中。尤其是，周舵母親所追求的那種意義，乃是共產黨宣傳的一種意義：它是人生此岸之事，因此，在孤獨中，你不能以來生作安慰；它是世俗的，不具外在的超越性，因此，在空虛中，你沒有上帝或其他甚麼神明作填充。共產黨主張的那種意義，根據定義，它必須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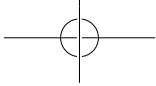
黨所承認，被歷史所承認。然而，對於周舵母親的畢生追求，黨總是在打擊它而從來沒有承認過它，「歷史」先是捉弄它後來則乾脆否認了它。我相信，當周舵母親回首往事時，她一定會發現一件她過去長期不肯正視的事實。那就是自她回歸大陸後，她從來沒有體會過生命的充實和人生意義的存在。而在過去，她總是自己欺騙自己擁有上述感受。我再說一遍，周舵母親不同於老共產黨人，因為說到底，後者是「革命者」，而前者始終是個「被革命者」。共產黨的革命，一方面禁止她選擇別的價值，另一方面又拒絕把她接納入自己的系統。因此，她的孤立是極其徹底的。再加上家庭生活中溫情的缺乏，親生兒女前途的黯淡，以及自己身體的衰朽。所有這些便促成了她自殺的動機。

#### 十四、關於「追求意義」

我以為，周舵母親的自殺，在更大程度上，是出於生存意義的空滅。

奧地利心理學家維克特·弗朗克提出了一套被稱為心理分析的第三派學說。第一派學說是佛洛伊德主義，該學說認為人活著是為了「追求快樂」。阿德勒學派則認為人活著是為了「追求優越」。按照弗朗克的理論，人活著是為了「追求意義」。這個意義可以因人而異，但正如尼采所說，除非一個人知道他為甚麼而活，他才可能在幾乎無論甚麼情況下都活下去。

除開殉道者，自殺者通常被視為勇者中的懦者和懦者中的勇者。人可以像動物一樣苟活，動物卻不會像人一樣自殺。當一個人並非純粹出於無法忍受的肉體痛苦而是更多地出於無法忍受的



精神痛苦自殺，那說明這個人總是有追求的。對於這樣一種人，祇要他感到自己追求的東西還存在，他多半就會頑強地活下去，不論活下去是何等的艱難。當然，倘若他以為祇有死亡才能實現他追求的東西，他可能選擇死亡，這就是殉道者一類人物了。除此之外，還有一種情況會使一個有追求的人自殺，那就是當他或她深切地感到其追求目標的徹底毀滅。周舵母親的自殺便是如此。你把這種自殺稱為殉道或利他型自殺似乎也可以，因為那畢竟是為了某一個追求。但嚴格說來又不夠恰當，因為那不是由於這個追求的存在而是由於它的不存在。周舵認為他母親的自殺，「社會應負百分之九十的責任，另外的百分之十，應由我們全家（包括母親自己）來分擔。」這種說法恐怕也不夠準確，因為它容易使人理解為周舵母親及其家人犯有過錯或者是個性上有甚麼弱點。這和一家人是否完美無缺沒有關係。你可以說自殺者是社會的不適應者，但不適應者不等於都是劣者或差者。在一個不正常的社會裡，有些不適應者倒要比某些類型的適應者強得多，好得多。

周舵母親自殺的悲劇，當然不是常見的。（但在四十多年來的中國大陸，那也不是特別罕見的！）不過，倘就其思想變化和坎坷經歷而言，生活在一黨專制下的廣大人民，尤其是知識分子，都或多或少地與之有些相似。從周舵母親的悲劇中，我們難道不應該引出更深刻的思考嗎？

1992年1月

## 鄧拓之死

### ——文革中自殺現象案例研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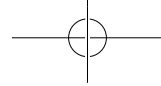
自殺是人生中的事變，無論人們對自殺有多少爭議和討論，自殺都是值得人們同情的，每一個時代都需要對自殺的問題重新思考。——歌德

#### 一、令人悲哀的遺書

文化大革命以批判吳晗的劇本《海瑞罷官》為序曲，隨即轉入對「三家村」的口誅筆伐，作為「三家村」之首的鄧拓頓時成了全國上下第一號批鬥目標。1966年5月17日深夜，鄧拓在家中自殺身亡，臨死前留下兩封遺書，一封是寫給北京市委的，另一封是寫給妻子丁一嵐。

在寫給北京市委的遺書中，鄧拓寫道：

……許多工農兵作者都說：「聽了廣播，看了報上刊登鄧拓一夥反黨反社會主義的黑話，氣憤極了。」我完全懂得他們的心



情。我對於所有批評我的人絕無半點怨言，只要對黨對革命事業有利，我個人無論經受任何痛苦和犧牲，我都心甘情願。過去是這樣，現在是這樣，永遠是這樣。

接下來，鄧拓用了不少篇幅，認真分析自己寫《燕山夜話》和《三家村札記》時的背景與不足，竭力表白自己並非「反黨反社會主義反毛澤東思想」。例如，他解釋道，〈說大話的故事〉原是聽到當時有些農村又有買賣婚姻和謊報產量的現象，不是反對大躍進，攻擊總路線，《一個雞蛋的家當》原是有感於當時有些社隊又在搞投機買賣和剝削行為而寫的批評，不是「要糾集牛鬼蛇神起來推翻我們的黨」。鄧拓說：

……文章的含意究竟如何，我希望組織上指定若干人再作一番考核。《燕山夜話》和《三家村札記》中，我寫的文章合計一百七十一篇，有問題的是多少篇？是什麼性質的問題？我相信這是客觀存在，一定會搞清楚的……

在這封長長的遺書的最後部份，鄧拓寫道：

作為一個共產黨員，我本應該在這一場大革命中經受得起嚴峻的考驗。遺憾的是我近來舊病都發作了，再拖下去徒然給黨和人民增加負擔。但是，我的這一顆心，永遠是向著敬愛的黨，向著敬愛的毛主席。我要離開你們的時候，讓我們再一次高呼：偉大、光榮、正確的中國共產黨萬歲！我們敬愛領袖毛主席萬歲！偉大的毛澤東思想勝利萬歲！社會主義和共產主義的偉大事業在

全世界的勝利萬歲！

正如李洪林指出的那樣：「曾經寫出『莫謂書生空議論，頭顱擲處血斑斑』的鄧拓，應該不是軟弱之輩。再從他在《燕山夜話》中表現的清醒頭腦和深刻見解看，他也決不會愚忠到如此地步，居然至死不悟。然而在遺書中他竟充滿激情地高呼『萬歲』，實在使人感到悲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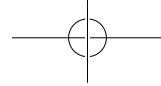
## 二、什麼是愚忠？

然而，更使人感到悲哀的是，鄧拓的最後表現甚至連古代的愚忠都不如。

所謂愚忠，是指對昏君暴君仍然堅持忠誠。但是我們必須懂得，忠誠並不等於順從，忠誠並不是無異議地支持君主的任何行為。恰恰相反，忠誠意味著對君主的過失直言不諱地提出批評。所謂「文死諫」，「諫」是指給君主提意見，規勸君主改正錯誤。「死諫」的意思是：寧可冒著激怒君主，被君主殺頭的危險也要堅持提意見，也要堅持批評君主的錯誤。如果君主震怒，忠臣決不只是一味地表明自己的清白，反覆申述自己決無反叛之意或背離之心，更重要的，是他決不放棄自己的批評意見。在這裡，忠臣決不否認他和君主之間存在著原則性的意見分歧，他始終堅持認為自己的批評意見是正確的，始終堅持認為君主的某些主張或行為是錯誤的。

不妨以歷史上著名的忠臣海瑞為例。海瑞給嘉靖皇帝上疏，奏疏中指出，皇帝是一個虛榮、殘忍、自私、多疑和愚蠢的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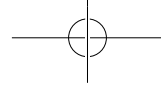
主，舉凡官吏貪污、役重稅多、宮廷的無限浪費和各地的盜匪滋熾，皇帝本人都應該直接負責。皇帝陛下天天和方士混在一起，但上天畢竟不會說話，長生也不可求致，這些迷信統統不過是「繫風捕影」。奏疏中最刺激的一句話是「天下之人不直陛下久矣」，就是說普天下的官員百姓，很久以來就認為你是不正確的了。海瑞知道自己的批評可能招致皇帝的震怒和嚴厲的懲罰，他甚至叫家人為自己準備好了棺材。

這才叫忠臣。忠臣的意思和現在人們說的「忠誠的反對派」有幾分類似。忠臣意味著在恪守君臣分際，也就是承認君主權力合法性的前提下堅持給君主提出批評意見。問題是，如果你明明知道皇帝是昏君是暴君，不但聽不進你的逆耳忠言，反而還要對你打擊迫害，你為什麼還要承認他的權力，還要對他繼續效忠呢？所以，後人常常把這種忠誠稱為「愚忠」。講到愚忠，屈原是另一個愚忠的典範。屈原在自己的賦中多次提到彭咸之遺則，彭咸是殷時賢大夫，諫其君不聽，乃投水而死。屈原批評君主為昏君，批評君主信用之人為奸佞，自己雖然是「信而見疑，忠而被謗」，滿腹怨艾，但忠貞如一，「事君而不二」。這當然是愚忠。然而，屈原高吟：「舉世皆濁我獨清，眾人皆醉我獨醒」，何等的自以為是，何等的孤芳自賞！對於屈原，群眾也好，君主也好，都不是真理和道義的最高權威，都是可錯的，從而也就是可批評、可反對的，可以不與之保持一致的，唯獨「我」才是清醒的、正確的。此所以屈原之為屈原。可是在鄧拓一類忠誠的共產黨人那裡，只要別人以黨的名義，以人民的名義，質問「難道你比黨還高明？比群眾還高明？」他們就無言以對了，唯有低頭，唯有放棄。

在寫於 1983 年年底的《鄧拓文集》序言裡，周揚這樣描述鄧拓當年的心態，既是設身處地，也是夫子自道：「他（鄧拓）對那個時期某些錯誤的政策和做法也持有自己的看法。我以為他那兩年集中寫作的大量雜文，正是他內心這種矛盾心理的一種反映。一個作家發現自己在思想認識上同黨的觀點有某些距離，這是一件痛苦的事。」「在表達自己正當的不滿時，仍然竭力採取委婉的方式；而當 1962 年秋冬階級鬥爭擴大化的指導思想重新抬頭的時候，他就擱筆不寫《夜話》這類雜文了。從這裏不難想見，鄧拓同志作為黨員作家，他是嚴於律己，遵守黨的紀律的。」一旦「發現自己的認識和中央的方針、路線有偏離，首先要想到自己的不足。」總而言之，「不可把自己擺在黨之上，以為自己比黨還高明。」這不是和屈原精神正好相反嗎？

### 三、共產極權制度和傳統專制制度的一個重大區別

根據上述對忠誠的解釋以及由此引出的對愚忠的說明，我們不能不指出，像鄧拓在遺書中所表達的思想其實還算不上愚忠。假如說在寫《三家村札記》和《燕山夜話》的時候，鄧拓確實是在冒著一定的風險用曲折隱晦的方式批評毛澤東，規勸毛澤東的話，那麼，當他遭到黨中央的批判，遭到毛澤東批判的時候，他已經完全放棄了他的批評立場。鄧拓不但否認他是「反革命」，而且還否認他和毛澤東之間存在政見分歧。鄧拓在遺書裏竭力縮小、以至於根本否認自己持有某種不同政見，竭力否認自己和黨中央和毛主席有任何不一致。遇到實在無法否認這種分歧的地方，鄧拓就承認是自己的認識不足，是自己有缺點有錯誤，而不



是理直氣壯地指出黨的錯誤、領袖的錯誤，因此他表達的不是忠誠，而是順從，是無異議的順從。鄧拓當然是受迫害而死的，但是，我們很難說他是為了堅持真理而死的。他堅持了哪一條真理呢？他不是把自己原來提出過的真理幾乎都放棄、都否認了嗎？這才是最可悲哀的啊！正是在這裡，我們看到了共產極權制度和傳統的專制制度的一個重大區別。在傳統的專制制度下，為臣者還多少有一點批評君主和發表異議的言論空間。在傳統的專制制度下，反對君主的錯誤不等於反對君主，相反，它可能還是忠於君主的表現。這個原則君主也是承認的。因為君主並非真理的化身，君主並非因其正確才成為君主的，君主權力的合法性是來自天意，來自血統，或者乾脆來自打天下坐天下，不是來自絕對正確，君主並不等於正確路線代表。因此，批評君主的過錯並不等於否認君主權力的合法性，所以不至於對君主的權力構成直接的挑戰或威脅，皇帝錯了也還是皇帝，這就使得君主有可能容忍批評，這就為批評君主留下一定的空間。我把古代的忠臣比作現代的「忠誠的反對派」，理由即在於此。只不過在古代，臣子批評君主並未確定為一種權利，因此是沒有保障的。

共產極權專制卻不同。在共產極權制度下，最高領袖的權力據說是來自於領袖的偉大正確，來自於他是真理的化身或曰正確路線的代表。因此，最高領袖就成為不可批評，因為對領袖的任何嚴肅的批評，都意味著對其權力合法性的挑戰。廬山會議上，彭德懷給毛澤東提意見。彭德懷在主觀上是否有奪權的動機姑置不論，但從毛澤東的角度，毛澤東不能不感到自己的權力遭到威脅。道理很簡單，如果你彭德懷是對的，我毛澤東是錯的，那憑什麼還該由我毛澤東，而不該輪到你彭德懷來當領袖呢？事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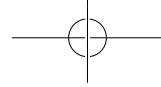
上，在廬山會議，確實有人批判彭德懷的意見書是「針對主席」，說「小資產階級狂熱性就是路線錯誤了」，「路線錯誤那就要更換領導了」。

皇帝認錯了還是皇帝，共產黨領袖一認錯就多半當不成領袖了。在中共黨史上，領袖一認錯就下臺，從陳獨秀、王明，直到華國鋒，概莫能外。正因為共產極權專制把權力合法性建立在「真理的化身」、「正確路線的代表」之上，因此，它不能承認有任何別人比自己更正確，不能容忍任何批評反對的聲音。一個人只要進入了這種體制、這套系統，或遲或早就會發現，在其中，個人再也無法堅持獨立的聲音——除非你與體制決裂。由於鄧拓未能否定制度，結果只有否定自己。鄧拓自殺是深刻的悲劇，但這裏的悲，更多的是悲慘，而非悲壯。讀鄧拓的遺書，你不能不痛感這麼優秀的一個人竟然死得如此窩囊。

#### 四、為什麼鄧拓要掩飾自己行為的自殺性質？

讀鄧拓遺書，還有幾點值得分析：

鄧拓決意自殺，可是，他在長長的遺書裏卻竭力迴避和掩飾其行為的自殺性質；明明是自殺，卻不敢或不能明言自己是自殺。鄧拓只說自己「舊病復發」，「再拖下去徒然給黨和人民增加負擔」。這就使得那種把鄧拓自殺解釋成「以死抗爭」或「以死明志」的觀點難以自圓其說了，因為凡以自殺行為表示抗爭或表示清白者，必然不會否認、不會掩飾自己行為的自殺性質，不會否認、不會掩飾自己自殺行為的主觀意圖。像鄧拓的遺書這樣，把自己的自殺說得就好像自己對自己實行安樂死，這如何還能顯



示出抗爭或明志的意義呢？

至於說鄧拓自殺是體現了「士可殺而不可辱」的精神，這同樣站不住腳。所謂「不可辱」，其不言而喻的前提是把污辱看作污辱，這恰恰是鄧拓竭力迴避的。大批判鋪天蓋地，對鄧拓極盡醜化污辱之能事，然而，鄧拓卻在遺書裏表示，「我對於所有批評我的人絕無半點怨言」；不僅如此，鄧拓還要向污辱者表達虔誠的敬意，「我的這一顆心，永遠是向著敬愛的黨，向著敬愛的毛主席」。鄧拓當然是不堪污辱而自殺，但是，他不能或不敢把污辱當成污辱，所以，他的自殺並不具有「士可殺而不可辱」的意義。

另外，有人將鄧拓自殺稱作「寧為玉碎，不為瓦全」。這種解釋也很牽強，因為按照遺書裏的話，「我本應該在這一場大革命中經受得起嚴峻的考驗。遺憾的是……」，那分明是把活下去看作是應該的、正確的，而不再活下去倒是不那麼應該、不那麼正確，是經受不起「考驗」，是「遺憾的」。這不是和「寧為玉碎，不為瓦全」的意思正好相反嗎？

鄧拓不能把迫害叫作迫害，不能把污辱叫作污辱，甚而不能把自殺叫作自殺，令人可悲可嘆。不過在當時卻不難理解。因為鄧拓深知，按照共產黨的邏輯，自殺是罪惡，自殺是叛黨，所以他竭力諱言自殺二字。至於說表示不堪污辱或表示抗爭，那當然就更不行了：污辱？是誰污辱你了？抗爭？向誰抗爭？難道是黨和革命群眾污辱了你不成？難道你要向黨抗爭，向毛主席抗爭嗎？

是的，按照共產黨的邏輯，自殺是有罪的。在文革中，自殺者一律罪加一等，一律被定性為「叛黨」，「畏罪自殺」，「自絕於黨自絕於人民」，更有甚者，還要定性為「以死向黨威脅向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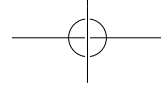
進攻」。這些指控是如此流行，深入人心，以至於到了「四人幫」垮臺後要給文革中的受害者平反昭雪，為那些自殺者的平反工作所遭遇到的阻力往往也更大。這不僅因為死者不再能為自己申辯，也不僅因為某些生者不肯為死者的名譽而承擔風險，更普遍的一個心理是，許多人仍然認定自殺行為本身就是一種罪惡或者是有罪的證明。

現在，大概沒有人對政治迫害下的自殺者持上述不近人情的看法了。然而，在當年，上述看法為什麼能夠流行，能夠普遍地為人們所接受呢？這裏存在著一系列問題需要說明。

首先，為什麼共產黨把自殺視為罪惡？正如許多宗教認為人的生命是神的賜予，生命不屬人自己而屬神，所以人無權自殺，所以自殺是罪；同樣地，共產黨認為，黨員的一切——直至生命——都屬黨，所以黨員無權自殺，所以自殺是叛黨。按照共產黨的邏輯，一方面，黨叫你死，你不得不死；另一方面則是，黨沒叫你死，你絕不能死。按照這種邏輯，恐怕只有一種自殺是可以原諒的，是不致招來譴責的，那就是由於難以忍受的肉體痛苦或不治之症而自殺。所以鄧拓在自殺前留下的遺書裏要說自己舊病復發，久拖無益，為的就是免於死後鞭屍，罪加一等。

## 五、共產黨是怎樣否定旨在明志的自殺行為的

可是，當一個人遭到莫大的冤屈，他不能自殺明志嗎？古今中外，不是都有很多人用自殺的方式表明自己的清白無辜嗎？在很多文化（包括中國文化）中，不是都有用自殺的方式維護名譽的習俗或傳統嗎？《紅樓夢》裏的尤三姐聽到她的心上人柳湘蓮



不相信自己的清白，憤而拔劍自刎。中國第一個世界冠軍容國團在文革中被打成特務，百口莫辯，自殺身亡；他在遺書裏寫得很清楚：「我不是特務，不要懷疑我。我對不起你們。我愛我的榮譽，勝過自己的生命。」

共產黨並非不懂自殺明志的意義，只是它有它的一套理論。共產黨承認，在激烈的階級鬥爭中，有時也會誤傷好人；有時候，革命者也可能遭到來自組織和來自同志的誤解或冤枉，但是，共產黨要求你必須「正確對待」。劉少奇講到要加強個人修養，要受得起委屈，要能忍辱負重。毛澤東還告訴我們，一個人受到錯誤對待其實對自己也很有好處，可以堅定革命信念，磨煉革命意志，學習很多新東西。按照這套理論，一個真正的革命者，共產黨員，在受到組織的錯誤對待時，要把它看作是對自己的考驗和鍛煉，要相信組織，相信黨，無論如何，決不能心懷抵觸，更不能表示反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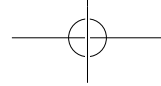
共產黨這套理論在其信徒中深入人心。這套理論徹底否定了旨在明志的自殺行為。按照這套理論，一個被批鬥者若自殺，非但不能證明自己的清白，反而使自己顯得更可疑，反而成了一條罪過。例如，陶鑄就說過：「自殺，就是有見不得人的事，不想把自己的問題弄清楚。當然也有這樣的可能，就是你去見了馬克思，問題還是弄不清楚。那也不要緊，事實終究是事實，最後還是可以弄清楚的」，所以寧可被冤枉到死也還是不應該自殺。彭德懷和劉少奇甚至把自殺和當反革命相提並論。廬山會議後，彭德懷向毛澤東保證：「在任何情況下不會做反革命，在任何情況下不自殺。」劉少奇在遭到毛澤東一步緊似一步的壓迫下忍不住對妻子王光美說：「他們是在逼迫我當反革命，逼迫我自殺。」

別忘了，這些話還都是他們自己在親身遭受來自組織的「誤解」和「冤枉」時講的呢。可見，在共產黨那裡，對自殺行為是何等的不諒解，哪怕明知自殺者遭受了天大的冤屈也不肯諒解。

需要說明的是，自殺本來就是社會行為，文化行為。一件自殺行為，除非我們把它放置在一定的社會環境和文化環境之中，否則，我們不可能正確地解讀出它的意義。一個人自殺了，這究竟是什麼意思呢？他為什麼要自殺呢？自殺說明了什麼證明了什麼呢？這都不是自殺者自己就可以單獨闡明的。自殺的意義是通過自殺者身處的社會環境和文化環境，通過習俗和共識而得到解讀的。例如尤三姐的自殺，那究竟是證明了她的清白還是證明了她的不清白？可以有兩種不同的、甚至截然相反的解釋。一種解釋是：尤三姐果然淫蕩下流，如今被人揭穿面目，美夢落空，羞恨交加，沒法再在世間混了，只得一死了之。另一種解釋是：尤三姐出於污泥而不染，正因為她的清白比別人更容易遭到懷疑，正因為她心高氣傲，性情剛烈，愛得主動，愛得專一，她能對其他人的流言蜚語不屑一顧，但絕對忍受不了自己的心上人對自己的清白有半點懷疑，所以，她甚至不肯作一聲辯解，毅然拔劍自刎。從表面上看，這兩種解釋似乎都講得通，我們之所以都拒絕前一種解釋而一致採取後一種解釋，那就是因為我們共同的文化傳統賦予了我們一致的理解方式。共產黨恰恰是徹底破壞了我們的文化傳統賦予我們的這種共識。

## 六、關於「畏罪自殺」

我們知道，共產黨把受批鬥者的自殺一律稱之為畏罪自殺。



那麼，有沒有畏罪自殺這回事呢？應該說是有的。例如在紐倫堡審判時，納粹戰犯戈林的自殺就屬畏罪自殺。戈林知道自己難逃死罪，與其被殺，不如自殺。所謂畏罪自殺，應是指犯有死罪；在這裡，自殺的意義在於避免被殺。可是，鄧拓並沒有犯死罪，即使按照當時大批判的無限上綱，鄧拓也不至於判處死刑。既然不會被殺，何必以自殺避之？可見，共產黨給鄧拓一類受批鬥者的自殺扣上「畏罪自殺」的帽子是根本不合適的。

不錯，自殺可以是一種自我懲罰，是對自己所犯嚴重過失的自我懲罰。譬如，許多敗軍之將的自殺就具有自我懲罰的性質。不過在這裡，自殺者所犯下的過失通常都沒有嚴重到應該被處死的地步，也就是說，自殺者完全可以免於一死，免於被殺。唯其如此，自殺就不只是自己對自己所犯過失實行應有的懲罰，它超出了應有的懲罰，因此，它不但具有贖罪的意義，而且還具有維護名譽的意義。當年在普魯士軍隊中流行這樣一種做法，如果一名軍官做了錯事，再無其他辦法可以挽回名譽，這時，長官會在他房內桌上留下一瓶威士忌和一支手槍。如果他選擇不自殺，從此就名聲掃地；如果他選擇了自殺，他的名譽就得到保全。中國古代有「賜死」一說，皇帝下令叫某大臣自殺，以避免接受不名譽的處刑。賜死的賜字，表示是一種恩典：你罪該一死，但考慮到你也有過某種功勞，所以讓你自行了斷，讓你死得體面些，多少保留一點名譽。可見，即便對於有罪之人，自殺也有減輕罪名的意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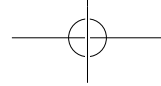
在文革中，自殺者極少是由於「畏罪」，可是卻幾乎沒有例外地都被扣上畏罪自殺的帽子，而且都要再加上更重的罪名，說你「死有餘辜」。這看上去很費解：別人不是畏罪自殺，為什麼硬要

說是畏罪自殺？就算是真的畏罪自殺，一個該死的人自己殺死了自己，照說事情也就完結了，為什麼還要追加上更重的罪名呢？

這就叫施虐狂。施害者想對受害者為所欲為，徹底控制，而自殺卻意味著擺脫控制，所以施害者感到惱火。惡名昭著的羅馬暴君提比留聽到他的囚徒在獄中自殺就恨恨地說：「此人逃脫了我的手掌。」出於無處發泄的惱怒，所以黨要鞭屍，要對自殺者再加上更重的罪名。

如果說罪該一死的人自殺而死都要惹黨生氣，那麼，罪不該死的人自殺而死就更惹黨生氣。因為你罪不該死卻自殺而死，這豈不等於說是黨把你逼死的嗎？黨可不願意承擔逼人致死的罪名，所以黨要說你本來就該死，死得活該，所以黨要說你是「畏罪自殺」。有時候，說你「畏罪自殺」還不解氣，或者說，還不能完全消除心虛內疚，於是，黨還要加上一句，說你「死有餘辜」。不少「革命群眾」想來也有過類似的感受，所以他們很樂意附合黨對自殺者的這種指控。

1966年3月，羅瑞卿因為不堪承受「反黨」的罪名跳樓自殺，未遂，其後，對羅瑞卿的批判立刻升級，說他「抗拒黨中央，抗拒毛主席」。乍一看去，這「抗拒」二字殊不可解，別人分明是不堪冤屈而自殺，絕命書裏還寫滿對黨中央、對毛主席的一片忠誠，怎麼倒成了「抗拒」？不過，站在黨中央和毛主席的立場，他們感受到的首先不是你的忠誠，而是你違逆了他們的意志。正因為你罪不該死，黨也未曾要你去死，你卻主動選擇了死，這就是違逆了黨的意志。你想表明你忠於黨，黨卻敏感到你是在否認黨對你「反黨」的指控；你越是想表明自己的無辜，黨就是越感到你是在指責黨的糊塗。如果你真是由於罪大惡極而畏



罪自殺，那證明黨對你的批判是正確的，因此，黨倒不一定再和你計較，黨倒不一定特別生氣；但是，正因為你不是畏罪自殺，所以，你的自殺就具有了批判性或抗議性（雖然你主觀上未必有批判或抗議的意圖）。為了否定自殺行為的批判性和抗議性，黨不能不以攻為守，反過來給你扣上更大的罪名。

## 七、「相信群眾，相信黨」

鄧拓在遺書裏寫道：他完全懂得「工農兵作者」對自己展開革命大批判的「心情」，對所有的批判者「絕無半點怨言」。這實際上是以極委婉的方式表示不接受「革命大批判」對他強加的種種罪名，但與此同時卻又不否定這種來自「工農兵作者」的「革命大批判」的正當性。

為什麼不直截了當地否定和抗議這種「革命大批判」呢？因為這場大批判是黨中央發動的，是工農兵群眾參與的；若表示抗議，豈不是抗議黨中央、抗議工農兵？豈不是把自己擺到了黨中央和工農兵的對立面？顯然，在鄧拓那裡，黨中央和工農兵都具有無可置疑的道義權威，個人只有在完全臣服於這種權威的前提下，充其量對之進行某種申述或辯解，無論如何是不可反對不可抗爭的。這就是鄧拓們在以黨的名義和以群眾的名義的政治迫害面前軟弱無力的根本原因——沒有單獨的立場而缺乏進行鬥爭的精神支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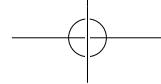
眾所周知，文革中，毛澤東語錄絕對地支配了人們的一切公開話語。其中，被引述最多、運用最廣的一句莫過於「我們應當相信群眾，我們應當相信黨。這是兩條根本的原理，如果懷疑這

兩條原理，那就什麼事情也做不成了。」在這句語錄裡，「相信群眾」甚至還置於「相信黨」之前。這正好揭示出極權主義的基本特性。極權主義不像傳統的專制主義，它不是公開作為人民的對立面而存在，而是以最直接地表達民意作為自己存在的理由。貢斯當在講到僭主制和君主專制的區別時指出：當專制君主「把一個失寵的大臣送上絞刑架時，劊子手和他們的犧牲品一樣默不作聲。僭主者要想判處一名無辜者死刑，他會令人們一再重複自己的誹謗，直到使它看上去像是國民的判決。暴君禁止討論，只是強迫人們服從；僭主者會堅持進行裝模作樣的審判，以此作為公眾認可的前奏。」極權主義是現代的僭主制。因為極權統治者是以人民的名義實行統治，所以他無論做什麼事情都必須打出人民的旗號，所以他必須製造民意並永遠壟斷民意。

遇羅克早就對這種民意的虛假性有著清醒的認識。他在 1966 年 5 月的日記裏寫道：「文化革命，鬧得不可開交。滿都是『工農兵發言』，發出來的又都是一個調門。我想這次假使不是反對鄧拓，反對的是姚文元，只要報紙上說姚是反革命，那麼，這些『工農兵的發言』用不著修改，就可以用在姚文元的身上了。」「工農兵參加論戰。誰掌握報刊，誰就掌握工農兵。」

令人費解的是，遇羅克能夠一眼看穿的問題，長期在共產黨報刊擔任負責職務，因而對其內部運作瞭若指掌的鄧拓，難道看不穿嗎？也許，鄧拓看得穿，可是他讓自己的這一清醒的看法嚇住了：這種想法太危險，這不成了反革命了嗎？

由此又聯想到彭德懷和劉少奇。為什麼彭德懷要向毛澤東保證「不當反革命」？為什麼劉少奇要告訴王光美「他們就是要逼我反革命」？這就告訴我們，面對迫害，受害者本來是想正面抗



爭的，然而，由於迫害者壟斷著黨的名義、革命的名義或國家的名義，受害者自己也陷入這套意識形態迷宮和組織紀律鐵籠。他們唯恐反抗會被認作反黨、反革命或賣國。於是，他們不敢再朝深處想，只好從一開始就打消正面反抗的念頭。

## 八、是自覺的犧牲，還是無奈的自欺

一方面，鄧拓不承認黨對自己「反黨」、「反革命」的指控；另一方面，鄧拓又不能否認黨的偉大、光榮、正確。這兩方面的思想分明是互相對立的，一個人怎麼能同時堅持這兩種想法呢？這就引出了一種特殊的概念，曰「自覺的犧牲」。

柯斯特勒在其名著《正午的黑暗》裏描寫過這種自覺的犧牲。一位老革命遭到整肅，他深信自己是無辜的，但他努力說服自己，整肅是歷史之必然，自己成為整肅的對象也是為了革命的需要，因此他必須自覺地為革命作出犧牲。

鄧拓大概也有類似的想法：文化革命是為了提高人民的思想覺悟，和一切剝削階級思想徹底決裂，鬥爭需要有活靶子，自己就被黨選為活靶子，選為反面教員。這對於作為犧牲品的個人來說無疑是極其痛苦的，然而，鄧拓在遺書裏寫道：「只要對黨對革命事業有利，我個人無論經受任何痛苦和犧牲，我都心甘情願。過去是這樣，現在是這樣，永遠是這樣。」

我們甚至可以想像，當鄧拓寫下這樣的詞句時，他心中充滿一種特殊的快感，一種由巨大的辛酸與痛苦而產生的特殊的悲壯的快感。他感到他已經把自己的一切奉獻給了黨，奉獻給了革命事業；是的，黨和革命事業並不領他的情，黨和革命事業根本不

承認他的奉獻是奉獻，不承認他的犧牲是犧牲，但正因為這種奉獻與犧牲是不被承認的，愈加顯得無比純粹，無比聖潔，無比高尚。普天之下，你在哪裏還能找到如此崇高的人，心甘情願充當自己投身的事業的犧牲品？普天之下，你在哪裏還能找到如此崇高的事業，竟能贏得那些無比優秀的人為之甘作犧牲，而且還是不被承認的犧牲？

「自覺的犧牲」固然驚心動魄，可歌可泣，但認真分析起來卻不無可疑之處：難道真的有人「心甘情願」充當革命的犧牲品嗎？其實，那只是萬般無奈下的自我安慰與自欺欺人而已。

## 九、為什麼還要加上「叛徒」的罪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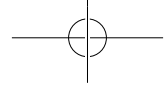
我們知道，鄧拓是在被黨報宣布為「叛徒」的第二天自殺的。顯然，這一宣布構成了對鄧拓的最後一擊。1966年5月16日，《人民日報》發表戚本禹的文章，其中寫到：「鄧拓是一個什麼人？現在已經查明，他是一個叛徒。」

批判就批判吧，打倒就打倒吧，為什麼還要再加上一個「叛徒」的罪名呢？

起碼有以下三種作用：

第一、加上「叛徒」的罪名，可以使鄧拓的問題進一步明確為「敵我矛盾」。

雖說此前的大批判早就把話說到了極處，「三反分子」和「黑幫分子」的罪名早就扣在了鄧拓身上，但在組織上會怎麼處理還不清楚。因為據說共產黨有個規矩，叫「思想批判從嚴，組織處理從寬」。例如彭德懷，廬山會議上被定為反黨集團頭子，但並



未剝奪黨籍，也未開除公職，後來降級使用，還委以三線工作的領導職務。如果對鄧拓也沿引前例，採取類似的處理方法，也許鄧拓還能承受；可是現在加上了「叛徒」的罪名，問題的性質就變了，升級了，其後果不堪設想。於是，鄧拓再也承受不住了。

第二、為了增強先前革命大批判的說服力。

從一開始，對鄧拓思想言論的批判就是超出字面的批判，強調其「含沙射影」，「借古諷今」，「指桑罵槐」，「別有用心」。可是，「用心」即動機是很難看見的，因此也是很難斷定的，所以這種批判不大容易令人真心信服。現在好了，現在已經查明鄧拓是叛徒，早就是壞人；既然是壞人，當然和我們人民不是一條心，當然是別有用心；既然是別有用心，那麼，他說的話、寫的文章當然不能照通常的那樣去理解，而必須從最壞的動機去理解，要通過現象看本質。怎麼樣？這下看出問題了吧？這下看清鄧拓的反革命真面目了吧？先是因言廢人，然後再因人廢言，到頭來人言兩廢。

第三、加上叛徒的罪名，既是封住了暗中不服者之口，同時也是給了他們一個下臺階。

在前階段的大批判運動中，免不了會有人不知底細，不明利害，站出來為鄧拓為「三家村」鳴不平。這些人後來發現勢頭不對，知道自己「犯了錯誤」，暗中叫苦不迭，精神上十分緊張；可是因為先前已經發表過不同意見了，要一下改口總有些彘手。現在，黨宣布鄧拓是叛徒，於是，這些人有臺階可下了：噢，原來鄧拓是叛徒啊！怪不得我們原先看不清他的反革命真面目，我們還一直把他當成老革命呢。

基於同樣的道理，當初打倒彭德懷，除了指控其「反對三面

紅旗」，犯了「右傾機會主義錯誤」外，還要說他「組織反黨集團」，還要說他「裏通外國」；後來打倒劉少奇，除了批判他「提出資產階級反動路線」、「走資本主義道路」外，還要說他是「大叛徒、大內奸、大工賊」。

## 十、在「劃清界限」的背後

臨自殺前，鄧拓還給妻子丁一嵐留下了一封遺書；然而，只是到了十三年後即1979年，這封遺書才交到丁一嵐本人手裡。

遺書是這樣寫的：

一嵐：

你和孩子們離開我是對的，同樣，我不能讓你們再跟在一起了。盼望你們永遠做黨的好兒女，做毛主席的好學生，高舉毛澤東思想的偉大紅旗，堅持革命到底，為社會主義的偉大事業奮鬥到底。

我因為趕寫了一封長信給市委，來不及給你們寫信。此刻心臟跳動很不規律，腸疾又在糾纏，不多寫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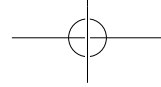
你們永遠不要想起我，永遠忘掉我吧。我害得你們夠苦了，今後你們永遠解除了我給予你們的精神創傷。

永別了，親愛的。

大雲五月十七日夜

在歷次運動中，受害者的親屬都被黨要求「劃清界限」。可悲的是，受害者本人往往也支持或認可親屬和自己劃清界限。在





這裡，更值得研究的是受害者本人的心態。

在《古拉格群島》裡，索忍尼辛講到過這樣一段故事：「伊麗莎白·茨維特科娃 1938 年在喀山長期犯監獄裏收到十五歲的女兒的信：『媽媽，請來信告訴我，你到底有沒有罪？……我寧願你說你是無罪的。如果這樣，我就不入團，並且為了你我決不原諒他們。如果你是有罪的，我就不再給你寫信，並且要恨你。』在潮濕的像棺材似的牢房裡，面對一盞昏黃的電燈，當媽媽的心如刀割：沒有共青團，女兒怎麼生活？怎麼能讓她憎恨蘇維埃政權？倒不如讓她憎恨我吧。於是她寫道：『我是有罪的……你要加入共青團！』」

索忍尼辛批評道：「落到自己心愛的刀斧之下，還要為它的明智而辯護——這太痛苦了！這是人的心忍受不了的！但是一個人若把神賜的靈魂托付給人為的教條，勢必付出如此的代價。即使目前，任何一個正統派都還會肯定茨維特科娃做得對。即使今天也沒法使他們相信，這是『把幼小者引上邪路』，母親把女兒引上了邪路，敗壞了他們的靈魂。」

也許，索忍尼辛的批評不一定準確。也許茨維特科娃寧肯要女兒恨自己也要讓女兒能加入共青團，並不是出於對什麼主義、教條的盲目信仰，而只是為了女兒能少受點牽連，少受點歧視。蘇維埃政權那麼強大，如果女兒滿懷著對蘇維埃政權的仇恨，生活將會是何等沉重、何等恐怖、何等危險啊！

老作家蕭乾在文革中一度自殺，後被救起。他在回憶錄裏告訴我們：「我沒死成，反而由於曾企圖尋死而挨了頓批鬥。不過這回批得我口服心服：說我用紅筆留下的那封遺書是虛偽的。是呀，正如三十年代蘇聯肅反擴大化中一些遇難者臨終還大喊『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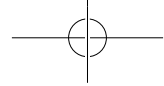
歲』是虛偽的一樣。以前我不能理解，他們受屈而死，怎麼還喊『萬歲』。我從自身的遭際中體會出來了：我反正死定了，何不乘此給潔若和孩子求求情，請革命群眾對他們高抬貴手！」

情況是多種多樣的。這和受害者本人的狀態有關，也和受害者親屬的狀態有關。

或許有的自殺者是真的認為自己有罪，因此認為家人應該和自己劃清界限。但更多的自殺者明知自己是無罪的，他們表示要親人和自己劃清界限，主要是害怕親屬受株連，是為了保護親人。這中間又分幾種情況：有的受害者在公開場合支持親人和自己「劃清界限」，但在私下裏則忍不住要向親人吐苦水訴委屈；然而也有不少受害者在私下裏也不敢向親人流露怨恨，這就和受害者親屬的狀態有關了。譬如，兒女未成年，不懂事，要是瞭解到父母的冤屈而對外講出「反動言論」怎麼辦？或者，有的親屬自己就很「正統」，弄不好是要「大義滅親」的，你的滿腹心事只好往肚裏吞。無話可說有兩種，一種是無可說之話，一種是無可說之人。

鄧拓在給妻子的遺書裏說「你和孩子們離開我是對的」。怎麼會呢？在最需要理解、最需要溫情的時候，鄧拓怎麼會認為親人的背棄是對的呢？這當然是出於無奈。鄧拓為自己給家人帶來的巨大痛苦而深感愧疚，儘管那並非由於自己的過錯，但畢竟是由於自己而引起。他希望親人永遠忘掉自己，因為他希望親人能

擺脫自己給他們帶來的精神創傷。從這裡，我們看到鄧拓對家人的忘我之愛。這是怎樣的一種忘我之愛啊！愛，本來是自我肯定，可是在這裏它卻成了自我否定。平常的所謂忘我之愛，雖然是指為所愛者獻出一切，但它也意味著讓所愛者感受到自己的



愛，意味著讓自己的愛永遠活在所愛者的心中；可是鄧拓的忘我之愛卻是要求對方永遠地忘掉自己。人世間沒有比這種愛更深切、更淒慘的了。

當年我在北京出版社工作，聽同事們說起「三家村」的往事，提到鄧拓的妻子丁一嵐，說她那時候很「左」，拼命和鄧拓「劃清界限」。這看來是實情。1998年6月，也就是鄧拓自殺後三十二年，丁一嵐接受採訪，向記者含淚敘述了那段不堪回首的往事。丁一嵐也承認自己當年是「絕對忠誠，非常正統」的。事實上，她的「忠誠」和「正統」確乎不同一般。就在這次採訪後的第二天，她還特地打電話向記者解釋說，頭天自己太激動，擔心說了過激的話，對黨造成不好的影響，請記者好好把一下關。都什麼時候了，丁一嵐還唯恐「對黨造成不好的影響」，由此可想當初。

在這次採訪中，丁一嵐講到孩子們。她說，她在很長一段時間裏不敢告訴孩子們父親的自殺，「我生怕孩子們因為爸爸的死對黨不滿，對群眾不滿，再說出什麼不滿的話來，最後也被逮捕或怎麼樣」。這是很可理解的。然而她又說：「我要極力保護這些孩子，我教育他們要愛黨愛群眾。」「教育孩子愛黨」——這難道不是像索忍尼辛批評的那樣，「把幼小者引上邪路」，敗壞他們的靈魂嗎？

可是回過頭想一想，想一想鄧拓家人當年承受的巨大壓力，想一想我們自己當年的認識水平，我們之中，有幾個人有資格責備丁一嵐呢？

「三家村」的吳晗不曾被親人所背棄，他也不曾要親人和自己「劃清界限」；吳晗對女兒吳小彥（66年時還只是個小學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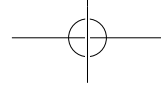
說：「彥，你大了，就知道爸爸是好人了。」吳晗的妻子袁震早在68年即含恨而死。吳小彥的命運也很悲慘，她堅信爸爸是好人，「是最好最好的人」，小小年紀，受盡折磨刺激，還被抓進監獄。最後被逼瘋了，自殺身亡。我們在對吳晗的妻女深表敬重的同時，是否也該對鄧拓的妻子多一份同情？

就在接受採訪後三個月，丁一嵐病逝。她的死是否和那次採訪有關呢？這並非沒有可能。幾十年錐心刺骨的傷痛、恐懼、悔恨與屈辱，靠著壓抑，靠著麻木，才得以苟活，得以倖存；原以為悲情已經成為過去，不料想一朝觸及傷疤，竟引發血流如注，終於奪去脆弱的生命。我就知道不少人，至今仍有時會從惡夢中驚醒，至今仍不敢用口或用筆完整地講述過去那段經歷。

再談談鄧拓的子女。他們聽從黨的教導和父母的教誨，努力和「反動家庭」「劃清界限」。可是，他們很快就發現了，雖然他們愛黨，黨卻不愛他們。其實這未必不是好事：如果他們不再期望被黨所愛，也就不必再去做出更多的名為「背叛家庭」，實為背叛人性的荒謬舉動。相比之下，某些有幸被黨選作「可以教育好的子女」樣板的人難道不是更不幸嗎？

## 十一、受害者向施害者認同

鄧拓在遺書裏叮囑家人，要「永遠做黨的好兒女，做毛主席的好學生，高舉毛澤東思想的偉大紅旗，堅持革命到底，為社會主義的偉大事業奮鬥到底」。這些話看上去不像是蕭乾所說的那種虛偽，其用意只是為親人求情。它更讓人感到是發自肺腑。這就令人困惑了。本來，鄧拓應該算中共內部最具批判精神，最早



覺悟的一批知識分子，何以在身遭陷害，不得不與人間訣別之際卻如此不清醒呢？

問題在於，一般人只知道迫害會導致反叛，殊不知迫害也會強化忠誠。因為被迫害者為了證明自己的無辜，常常會表現得格外忠誠。極權主義好比一個引力場，不管你背離中心有多遠，只要你還沒有跳出引力場之外，它就有力量再把你拉回去。作為黨內最早的一批異議人士或曰離心分子，鄧拓的思想雖然不乏離經叛道之處，但總體上還沒有跳出共產黨那套思想體系。這樣，當他面臨整肅，如果他未能由此而跨出關鍵的一步，從而與極權主義徹底決裂，那麼，他就會被重新拉向體系中心，而且往往比原先更緊更近。

在給組織的遺書裡，鄧拓請求組織上對他的言論作鑒定。這固然表明他對組織給他的定性不服氣，但同時也表明鄧拓仍然對組織抱希望，把組織視為最高權威，期盼著組織上給他一個公道。

我們知道，布哈林臨死前留下一封遺書〈致未來的黨中央的一封信〉。這封信不可能以書面形式留下來，這封信是由他年輕的妻子背熟在心中才存留下來的。索忍尼辛嘲笑布哈林的遺書，「致信的對象可謂高矣！——黨中央，沒有比它更高的道德權威了。」我們還是不要嘲笑布哈林吧。布哈林至少還是把他的遺書留給了未來的蘇共中央，這至少表明他對當下的蘇共中央是敢於否定的。鄧拓呢？

鄧拓的悲劇就在這裡。在生命最後的時刻，鄧拓陷入徹底的孤立，一個人單獨承受著「全國幾億人的謾罵」（丁一嵐語），聽不到半句理解，得不到一絲溫情。更可怕的是，鄧拓陷入徹底的絕望，因為他無從獲得任何精神的支撐。作為無神論者，鄧拓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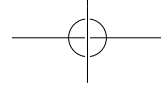
有來世的安慰，沒有上帝的鼓勵。鄧拓只能從現世中尋求精神依傍，然而，他從現世中又能找到什麼東西可以依傍呢？他不能從歷史、從傳統中吸取力量，因為歷史已經被割斷，傳統已經被否定，譬如說，鄧拓就無法再以屈原、海瑞自命對抗權勢。他不能從周圍獲得支持，也不能從未來那裏獲得信心。

你或許會問，鄧拓的眼界為什麼不能放寬些放遠些呢？他應該知道在中國發生的事情只不過發生在中國，中國不等於世界；他應該知道今天只不過是今天，今天不等於永恒。

這就是共產主義意識形態的魔力了。這套意識形態包羅萬象：天上地下，自然社會，中國外國，過去未來。它構成了信者觀察事物和思考問題的特殊視野，構成了信者生命的意義系統。在它之外，其餘的一切，要嘛是不存在的，要嘛是無意義的。重要的是，這套意識形態不僅僅停留在思想理念，它早就轉化為物質現實。事實上，它就是我們當時生活的全部世界。在其中，一個人被黨中央拋棄，他不會覺得自己只是被一個政黨的領導拋棄，他會認為他是被整個國家拋棄，被全體人民拋棄，也是被世界拋棄，被歷史拋棄。鄧拓自殺了，因為他感到生命已經失去意義。鄧拓的唯一遺願是被黨重新接納。這當然包含著明志的意向，但主要還是認同。一個被迫害至死的人，到最後竟然還要向迫害者認同。

## 十二、餘論三則

（一）「三家村」唯一的倖存者廖沫沙寫有一首〈輓鄧拓詩〉，其中兩句是：「豈有文章傾社稷，從來佞倖覆乾坤。」



「豈有文章」一句應是針對毛澤東的一條語錄：「凡是要推翻一個政權，總要先造成輿論，革命的階級是這樣，反革命的階級也是這樣。」廖沫沙感慨道，區區文章哪有那麼大的力量能夠顛覆政權呢？這是文革後的一種流行觀點。我不贊成這種通過貶低文字的作用來否定「文字獄」的觀點。如果言論真是無足輕重，那麼，因言治罪固然是庸人自擾，無事生非，小題大作，但同時，「寧鳴而死，不默而生」不也成了迂腐，成了無謂，成了多餘？中國至今還沒有言論自由，這恰好從反面證明言論確實具有顛覆權力的力量。假如說權力是有權者的語言，那麼，語言便是無權者的權力。儘管從今天看來，鄧拓的文字算不上深刻；然而我們不應忘記，在我們反叛思想萌生的最初階段，鄧拓的言論曾經給予我們許多寶貴的啟示。

（二）就全國範圍而言，文革期間的自殺有三個高峰期，第一，運動初期，以紅八月為中心，到批判所謂資產階級反動路線告一段落。第二，是工宣隊、軍宣隊進校，各單位成立革委會，清理階級隊伍（包括清查「五一六」）時期。第三，70年的「一打三反」運動時期。

假如上述三個高峰期的說法大致不錯，那麼，我們可以說，自殺現象的大量發生，和所謂造反派群眾組織的關係並不大。現在一說起文革中的種種暴行和悲劇，包括大量發生的自殺事件，動輒歸罪於造反派。這不一定合乎實情。因為這三個時期都不是造反派群眾組織的活躍期。在第一個高峰期，造反派組織還未出現，至少是還未得勢。在第二個高峰期，造反派群眾組織的權力已被工宣隊和軍宣隊架空或取代。在第三個高峰期，造反派群眾組織已經解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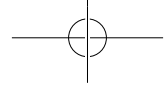
為何在上述三個時期自殺現象最大量？其間道理不難想見。儘管在文革中，風水輪流轉，今天你整我，明天我整你，各種政治力量——大概只除開那些「黑五類」——輪流扮演整人者和被整者的角色。一時間得勢的一方總是打出革命的旗號，自以為代表了革命，但是，不同的政治力量或政治派別所享有的革命正統性還是不盡相同，甚至很不一樣的。所謂正統性，不僅僅是得勢者、整人者方面的自我感覺，更重要的是失勢者、被整者方面的感覺。正因為在上述三個時期，得勢的一方享有即使在失勢者看來也無可懷疑的正統性，他們的判決被看作是最終的判決，這就使得失勢者徹底喪失了希望，所以更容易走上自絕之路。

反觀造反派群眾組織，儘管一度取代黨組織，佔山為王，發號施令，但在一般人眼裏卻總有幾分「望之不似人君」。那些被造反派宣布「打倒」的對象，或許在行動上不得不任其擺布，可是在心底裏卻不一定買帳，多少總有些認為那還算不得最終定性定案，因此，除非在肉體上被逼迫太甚，一般不會自尋短見。

（三）共產黨實行政治迫害，一方面固然是把別人整得死去活來，另一方面它又採取種種辦法防範別人自殺，並且給自殺者安加更大的罪名，這很可能有效地阻止了更大量的自殺行為的蔓延。

以羅瑞卿為例，先被打成「反黨」，憤而跳樓自殺，沒有死成。因為這次未遂的自殺行為，羅瑞卿被進一步扣上更多更大的罪名（「抗拒黨中央，抗拒毛主席」，「叛黨」），從此不敢再作自殺之想。

這看上去很不可思議，羅瑞卿連死都不怕，還怕什麼呢？其實這並不難理解，一個人不怕死不等於什麼都不怕，恰恰相反，人往往是有所畏懼時才會不怕死，人不怕死往往是他心中有更高



的準則，他唯恐失去這一準則，不得已時不惜犧牲自己的生命。烈女就是因為唯恐失去貞操才成其為烈女的。文革中，很多人被冤枉地打成「反革命」，百口莫辯，他們選擇自殺，是為了證明自己的清白，維護自己的名譽。殊不知共產黨根本不吃你這一套，共產黨並不因你的自殺便承認你的清白，保全你的名譽，相反，共產黨還要給你安上更大更重的罪名。自殺只會越抹越黑。再有，一個人選擇自殺，通常也是為了讓親屬少受株連，然而，在共產黨那裡，自殺的客觀後果卻是把親人帶入更深的困境。這樣一來，要下決心自殺就更難了。

當然，共產黨採取這種態度是為了自己的目的，因為它擔心大量的自殺會促使人們懷疑運動的正當性；不過，這種態度的客觀效果是阻止了更大量的自殺行為的蔓延。文化革命造成了人類歷史上罕見的大規模自殺現象，然而我們有理由推測，如果不是共產黨對自殺行為嚴加譴責並對自殺者的親屬株連深廣，只怕自殺者的數量還要大得多。一般研究者只知道搜集統計文革期間自殺者的龐大數字用以說明文革的殘忍；他們沒有想到的是，還有許許多多的人迫於這種極端的殘忍甚至連自殺都不敢呢。

2001年11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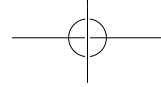
## 對聯、〈出身論〉和《中學戰報》 ——我在文革中的一段經歷

### 小引

文革中，尤其是文革初期，血統論——嚴格說來應該叫家庭出身歧視——登峰造極。

共產黨實行家庭出身歧視政策由來已久。早在中共建政之初，當局就在升學、就業、入團入黨、職位升遷等各方面，有意識、有目的地壓制「敵對階級」的子女、優待老革命的後代以及扶持工農子女。此舉雖然不符合「解放全人類」的教義，但尚可理解。按理說，這種歧視應該隨著時間的流逝而逐漸淡化；事實上在一段很短的時期之內也確實有所淡化。但自從1957年反右運動之後，尤其是在1962年8月中共八屆十中全會之後，出身歧視政策捲土重來，變本加厲。在「千萬不要忘記抓階級鬥爭」的口號下，早就被打倒的「階級敵人」再一次墮入人間煉獄，而他們的子女也深受牽連。

我以為，當局之所以在1962年之後重新強化家庭出身歧視



政策，還有一個特殊的原因。因為當時的青少年，恰好和所謂老革命家的子女是同代人。我們同時面臨升學、就業等人生關口。就拿上大學為例。那時候，中國的大學很少，錄取率很低，上大學必須經過統一的考試，因此，學習成績的好壞總是一道硬標準，而在這方面，幹部子弟並不佔優勢。儘管當局十分強調政治表現，可是在當時，大家都是受到同樣的意識形態灌輸，不同家庭背景的同學們大多有著一樣的價值觀，因此即便在政治表現方面，一般平民子弟——包括黑五類子弟——也不比幹部子弟遜色。那時候，即便是在幹部子弟集中的學校裡，不論是班委會、學生會還是團支部、團委會，幹部子弟的位子都依然很有限。為了讓自家的孩子在競爭中勝出，於是，老革命們力主在學校裏貫徹階級路線即家庭出身歧視政策。家庭出身便成為衡量學生政治優劣的首要標準。幹部子弟的地位迅速上升，入團的入團，入黨的入黨，學校和班級的學生組織、團組織紛紛由紅五類、首先是幹部子弟們佔據。有些幹部子弟雲集的學校，校領導專門找幹部子弟談話，甚至組織幹部子弟學習小組，向他們傳達毛澤東對王海容的講話和對毛遠新的講話。正是在這種背景下，文革一爆發，以幹部子弟為主體的紅衛兵便應運而生。在工作組撤離後成立的文革委員會（這和後來的革委會不是一回事）裡，幹部子弟捨我其誰，理所當然地佔據了領導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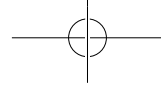
2006年，文革四十週年時，香港出版了一本《紅衛兵興衰錄——清華附中老紅衛兵手記》。作者宋柏林，文革時就讀北京的清華附中，是紅衛兵運動的創始人之一，其父係開國少將，當時擔任解放軍政治學院副院長。在1966年6月23日的日記裡，宋柏林寫到：「回家與爸爸談了很久，爸爸說：在你們這樣的學

校裡，團結95%可能不大適當吧。並說那些右派學生如果搗亂，就應敲打。但還是要注意，主要是奪權，是打當權派。對右派學生，你們心裏都有底，一個成分，一個文化革命中的表現，就足以卡住他們，不讓他們升學，讓他們好好地改造。並說在學校裏這些人是改造不了的。」這則日記有力地證明了我上面的分析和論斷。

### 一副對聯

文革爆發那一年，1966年，我就讀於成都十九中。三年前，1963年，我從成都二十四中畢業，報考高中（二十四中只有初中），有老師後來告訴我，我的考分在全市名列前茅，但顯然是由於家庭出身黑五類的原因，不但我報考的幾所重點中學沒有一所錄取我，而且被分到離家很遠、教學品質很低的成都十九中。從小學到初中，我一直被認為是品學兼優的好學生，可是從1962年下半年我上初三開始，接連遭受到一系列挫折。先是申請加入共青團沒被批准，然後是考高中被分到很差的學校。當局越來越強調家庭出身，使得我越來越感到困惑與壓抑。我反覆思考，還是覺得所謂「有成分論，不唯成分論，重在表現」的階級路線不合理，因為家庭出身和本人成分不是一回事，另外，為什麼只是「重」在表現呢？應該是「全」在表現才對。

文革開始了，我積極投入。我力圖證明我是革命的，黑五類的家庭出身並沒有阻礙我是一個真正的革命者。殊不知運動還沒搞多久，就從北京傳來了一副對聯，一場超出想像的打擊迎面而來。



1966年7月29日，北京航空學院附中紅衛兵貼出一副對聯：「老子英雄兒好漢，老子反動兒混蛋，基本如此。」這副對聯迅速地傳遍了全北京，在廣大學生中間引發了激烈的辯論。大部份紅衛兵都對這副對聯表示熱烈支持。清華附中紅衛兵還陸續寫出了〈自來紅們站起來〉和〈無產階級階級路線萬歲〉等文章，進一步發揮了對聯的觀點。

中央文革小組並不贊同這副對聯。陳伯達、江青都指出這副對聯「不全面」，建議將它改為「父母革命兒接班，父母反動兒背叛，理應如此」。可是，大多數紅衛兵沒有理睬中央文革的意見。我們知道，紅衛兵在誕生之時就表現出強烈的排它性，毛澤東在寫給清華附中紅衛兵的那封信中，早就提醒他們要「注意團結一切可以團結的人們」。對於這條「最高指示」，紅衛兵們也顯然沒有給予足夠的重視。這倒沒有什麼可奇怪的。仔細比較兩副對聯我們可以看出，這兩副對聯在內容上其實並無矛盾。前一副「基本如此」，講的是事實；後一副「理應如此」，表達的是願望。當然，後一副對聯更有政策性，但唯其如此，它就不具有前一副對聯所特有的進攻性。所以，大多數紅衛兵雖然不否認後者，卻狂熱地堅持前者。至於所謂「團結大多數」的告誡，紅衛兵們想來是很難聽得入耳的。因為按照他們的計算，「紅五類」本來就構成大多數。再說，成立紅衛兵的目的之一正是要突出自己的優越地位，而優越感的大小恰好與其人數多少成反比；故而，紅衛兵們從不擔心自己的人數太少，他們只是唯恐自己的人數太多。人數過少的唯一危險是招致多數的攻擊，但紅衛兵們是沒有這份顧忌的，因為「反正國家機器在我們手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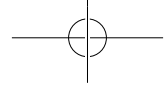
對聯的出現決非偶然。它是階級鬥爭理論和無產階級專政理

論的直接產物，尤其是當局1962年以來不斷強調階級路線即出身歧視政策的直接產物。一副由幾個中學生寫成的粗俗不堪的對聯，在未經最高當局認可，甚至還受到中央文革小組委婉勸告的情況下，卻能以驚人的速度流傳全國，所向披靡，原因就在於此。

### 擔憂之事終於發生了

8月下旬（也許還要早一些）對聯傳入成都。緊接著是那篇署名清華附中紅衛兵齊向東的文章〈無產階級階級路線萬歲〉；其後不久，又有北工大文革副主任譚力夫的8月19日講話。在短短的幾天內，這些口號和文章貼滿了街頭。我讀著這些文字，既反感，又緊張。我不得不意識到，一件長久以來我便暗中擔心，但始終不肯正視的事情終於發生了。

早在6、7月間批判修正主義教育路線的時候，報紙上就發表過不少文章，指控修正主義教育路線如何排斥打擊工農幹部子女，如何偏袒重用剝削階級出身的學生。十九中校園也出現了一批內容類似的大字報。我十分憂慮：難道我們過去身受的歧視還不夠嗎？難道今後我們還要受到更嚴重的歧視嗎？我竭力安慰自己說這些文章和大字報僅僅是一部份人的偏激之見，它們並不代表黨的政策。紅衛兵誕生之初，我一度為這種自發的組織形式感到振奮，隨後瞭解到紅衛兵只吸收紅五類出身的同學，不免又很失望；轉念一想，當不當紅衛兵並不要緊，不是紅衛兵也一樣幹革命。看到周圍一些出身不好的同學消沉被動，我勉勵自己一定要振作精神，千萬不要背上家庭包袱。我察覺到頭頂上陰鬱的烏雲，但我寧肯不去看它。



可是現在，對聯出現了，〈無產階級階級路線萬歲〉的文章和譚力夫講話出現了。那侍寵而驕的傲慢和肆無忌憚的侮辱實在超出了我的想像。假如說在先前我對於行將到來的更為嚴重的歧視多少有幾分預感的話，那麼，我決沒有料到它竟然會採取如此粗暴的形式。

8月25日（？）傍晚，我從十九中返回家中，途徑人民南路廣場。我見到一輛輛滿載紅衛兵的汽車從身旁駛過，車上的人唱著那首〈鬼見愁〉：「老子英雄兒好漢，老子反動兒混蛋！要革命的站過來，不革命的就滾你媽的蛋！」我心中頓時生起一股強烈的不滿。我只覺得自己像是被別人無情地推到一邊，孤立無助；但是，我並不想向他們靠攏，讓他們允許我成為他們中之一員（幾個月之後，造反派紅衛兵組織興起，這一派紅衛兵並不絕對拒絕吸收黑五類子女。不過我仍然沒有申請加入）。

在十九中，對聯的觀點也迅速蔓延。我常常忍不住要和支持對聯的同學爭辯。同學之間出現了明顯的分化。在某些紅衛兵同學的眼光裡，我看到了敵意。

### 三天半的辯論會

從9月7日起，十九中舉行了連續三天半的辯論會。辯論的主題是無產階級階級路線。校文革主持會議。臺前懸掛著的是那副著名的對聯。會場入口處豎立一塊小黑板，上面寫著：「紅五類子女，歡迎！歡迎！歡迎！黑五類狗崽子，滾！滾！滾！」除開被關押的「牛鬼蛇神」之外，全體師生都要求必須參加大會。大家攜帶椅凳，排隊進入會場並依次坐下。無人嬉戲說笑，個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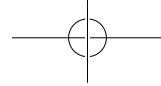
表情嚴肅，氣氛相當緊張。辯論會開始了。先是校文革主任講話。然後由一位紅衛兵宣讀〈無產階級階級路線萬歲〉的文章。接下來輪到我们班團支書宋同學上臺發言。

宋同學自然是紅五類，他的父親是老工人，是附近一家工廠的車間主任。說起這位宋同學，本來在班上默默無聞。從高二那年，學校大力強化階級路線，紅五類幾乎全部拉入共青團，其中比較出色的則迅速取代了原先擔任班幹部團幹部的出身中間家庭的同學，佔據了班委會和團支部。就在那一年，宋同學好像從沉睡中醒來，在各方面都表現得十分積極，甚至在一向不佳的學業上也大有長進。他迅速地入了團，很快當上了團支部書記。和其他紅五類同學相比，宋同學的最大特點是所謂階級立場堅定，階級感情強烈。

現在宋同學是校文革委員，也是校紅衛兵的一名負責人，以態度強硬著稱全校。他講了幾句話後，突然點到我的名字。這不僅使我，看來也使其他許多老師同學都感到吃驚。畢竟，公開點名批判一位學生，這在十九中還是第一次。宋同學不無渲染地向大家公佈了我的家庭背景，從生父繼父一直扯到在美國的舅父（後來有位同學這樣講起他當時的感受：「打開胡平的檔案，一看就是半個反革命」）。宋同學批判我對共產黨有殺父之仇，對新社會心懷不滿，對階級路線十分抵觸。一方面，他以對聯為依據，推論出我的「反動」；另一方面，他又列舉我平日的「反動言論」，用以證明對聯的正確。宋同學說，由於我學習好，還有一些同學崇拜我，所以必須要通過這次辯論，讓大家認清我的真面目，堅決和我劃清界限，如此等等。

宋同學發言完畢，我要求上臺講話。首先，我表示我不贊成





這副對聯，因為它是片面的，不符合黨的政策。我強調不論什麼出身的同學都是在黨的教育下成長的；黨的教育的影響、社會的影響大於家庭的影響。然後，我針對新支書揭發我的那些「反動言論」，一一予以解釋說明。講完後我回到自己的座位上。

緊接著，另一位同班的紅衛兵上了臺，繼續揭發批判我的「反動思想」。我不得不再一次起而答辯。事後我才瞭解到，為了召開這次辯論會，校文革預先進行了研究佈置，決定把我作為批判的典型，並安排我班的幾個紅衛兵分頭湊集材料。在三天半的辯論會上，有幾乎三天的時間是圍繞著我的問題而展開的。這幾位紅衛兵都上臺講了話。我平時的各種言行，哪怕是閒聊和玩笑，統統都被揭發出來，上綱上線，扣上駭人聽聞的政治罪名。一些發生在兩三年前的小事情，我自己早已忘懷了，殊不知別人倒還記得很清楚。有的同學和我比較接近，幾天前還和我以戰鬥小組的名義一塊寫大字報，這時也上臺發言，表示要從此和我劃清界限。我一次又一次地要求上臺答辯。有時候雙方你來我往，輪到別人講話時，我乾脆不急於下去而在一旁等著，以便別人講完後自己再接著講。

在爭論如何看待階級路線這種比較理論性的問題時，我要更有把握些，因為在過去我進行過大量的思考。臺下有人遞上條子，問我怎樣理解毛主席的這段語錄：「在階級社會中，每一個人都在一定的階級地位中生活，各種思想無不打上階級的烙印。」我說，這裏的「階級地位」是指本人的階級成分，不是指家庭出身。此前，我曾在街頭的傳單上讀到過江青關於對聯的講話。那時，我對此類小道消息的可靠性還沒有多少把握；只是在辯論會上，我顧不得那許多。我引用了江青的那幾句講話，原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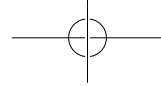
望會產生相當的效果，但實際上滿不是那麼一回事。在澄清自己的問題時，我的感覺就差多了。正像後來遇羅克在〈出身論〉中寫道的那樣，即使我的解釋十分有力，那充其量只能證明我還不算混蛋而已，更何況有些解釋很難做到一清二楚。

## 一場惡夢

在辯論會上，其它班級的紅衛兵也紛紛上臺發言，熱烈支持對聯，厲聲責罵「狗崽子」。有的紅衛兵進而要求黑五類同學當眾承認自己是混蛋。有一位被點到名的黑五類同學起先還爭辯了幾句，隨即招致一陣更嚴厲的斥責，她只好說：「要是『混蛋』是指『反動』、『反革命』，那我不是混蛋，要是『混蛋』不是指『反動』、『反革命』，那我是。」除了校文革主任，教師中沒有上臺講話的；但許多出身不好的教師被同學點名批判。

並非每一個紅衛兵都贊同對聯。高一（一）班的梅耀榮同學講：出身不好的同學也是同學，我們大家應該互相關心、互相愛護。此話立即引起一批激烈的紅衛兵的反對。梅耀榮是紅五類，早先是三好學生，班上的團支部書記。在此後的批判資產階級反動路線的運動中，梅耀榮同學或許算不上衝鋒陷陣的人物，但由於他在這次辯論會上的立場，當然也由於他的紅五類身分，使他後來成為我校第一號造反派領袖。

三天半的辯論會，對十九中廣大黑五類出身的同學以及許多中間家庭出身的同學而言，無異於一場可怕的惡夢。辯論會後，各班還舉行了一系列活動，進一步對黑五類同學批判責罵。不少班級的紅衛兵，強迫班上的黑五類同學一個個站起來承認自己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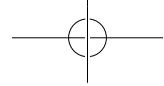
「混蛋」。幾乎每一天的政治學習，都被他們變成了對我們的批判會。但儘管如此，我必須說，十九中的情況仍然要算相當溫和的。事後我逐漸瞭解到，其它一些學校，尤其是那些幹部子弟集中的重點中學，情況要惡劣得多。在那裡，不少黑五類同學遭到體罰，被毆打，被別人朝身上臉上或口中吐唾沫，被強迫勞動。首善之區的北京，照例又是最惡劣的，在北京一中，有三百多人的學生勞改隊。其成員包括出身不好且不贊成對聯觀點的「反動學生」，有出身一般而不贊成對聯觀點的「混蛋」，有出身好但反對對聯觀點的「工賊」，還有不論觀點如何只是出身不好的「當然狗崽子」。在北京六中，資本家出身的高三學生王光華因為在辯論會上大膽發表不贊成對聯觀點的意見，被該校紅衛兵關進校內的「勞改所」並用兇器屢次三番地毒打。紅衛兵逼迫他寫認罪書，但王光華始終不放棄自己的觀點，最後竟被紅衛兵活活打死。相比之下，十九中的情況就溫和多了。作為全校「狗崽子」的典型，我不曾受任何皮肉之苦；大會小會，我總還有一定的機會為自己聲辯。在三天半的辯論會上，我被允許一次又一次地上臺講話，我甚至很少遭到臺下的轟鬧。事後有同學分析道，這是因為我平靜說理的態度避免了對方強烈的情緒反應。或許如此。不過那顯然也和十九中自身的情況有關。如此說來，當年我沒能進入重點中學倒是因禍得福了。

## 霎時間，天塌地陷

幾個月後的一天，一位別班的同學對我講，他對我在那次辯論會上的鎮定與辯才非常佩服。我想他只說對了一半。其實，在

辯論會的那幾天，我陷入了生平從未有過的巨大的精神危機。那種天塌地陷般的感覺，至今記憶猶新。

9月7日第一場辯論會下來，我就感到精疲力盡，胸口十分堵悶，無論如何也吃不下飯；喉頭發乾，簡直覺得不再說得出話來——不過一到上臺發言，這種感覺倒消失了。接連幾天晚上，我都輾轉無眠。假如說在有關階級路線的理論爭辯中我還並沒有服輸的話，那麼，在狂風暴雨式的個人攻擊之下，我的自尊、我的驕傲都已被撕成碎片。我從小爭強好勝，可是，我那時的爭強好勝，既不可能有「走自己的路，讓人家去說吧」的灑脫，又不可能有「舉世皆醉唯我獨醒」的孤傲。我那時的爭強好勝，幾乎完全建立在眾人的稱許和社會的肯定之上。不錯，我沒有失去自信。其實要是失去自信那倒好辦了。別人說你不革命，你自己也覺得自己不革命，這倒沒有矛盾、沒有衝突了。問題恰恰在於，你相信你是革命的，別人卻眾口一詞地說你不革命以至反動；而你又感到你自己的革命性只有得到別人的認可才算數，或者說才有意義。這就會使你陷入極大的苦惱。當然，如果你本來就不大認同共產黨的價值標準，你並不認為人活著就是要幹革命；或者說你雖然不拒絕共產黨的價值標準，但你甘心做個中間分子甚至不在乎做個落後分子；那麼，當眾人指責你不革命時，你就不會十分痛苦。在這種情況下，你唯一的不安只是來自於你對個人利益將蒙受損失的現實考慮。你會覺得倒楣，或是覺得不公正，甚至感到憤慨。我最大的痛苦卻來自於我強烈的理想主義。平心而論，我當時極少考慮到自己今後的利益損失。我並不是擔心自己會上不了大學，分不著好工作，被強迫下放到農村等等。我是痛感自己的革命性被否定，從而也就是我整個生存的意義被否定。



假如在當時我能夠認識到，眼下的這番攻擊只是暫時的現象，攻擊者不是出於偏見就是出於恐懼，因此這番攻擊並不代表群眾的真實意見；我心裏自然會好受得多。可惜的是，在那時，我很難用這種想法寬慰自己。儘管我對某些攻擊者的真誠不無懷疑，但是，既然我幾乎看不到任何人對我的維護，我不能不感到我已經被群眾所拋棄。此前共產黨的有力宣傳，使我們天真地以為我們的社會是一派光明。到此時為止，我和周圍大多數的人一樣，還不曾經歷過翻案平反一類的反反覆覆，因此我們很容易把現在發生的一切都看成是永久性的、不會改變的。我為自己遭到的莫大誤解感到極度的委屈與悲傷。讓人幾乎絕望的是，我看不出有什麼方法可以使這種誤解儘快地消除。

## 迫害強化忠誠

第一天的辯論會直到晚飯前半小時才結束。我依然毫無食欲。我強使自己吃下晚飯。飯後回到宿舍，同學們都不理我。我心亂如麻。那時候，我的生活極有規律，每天都要去學校附近的東湖游泳。我想，越是在這樣的心情下，我越是有必要堅持一貫的生活節奏。於是，我獨自去了東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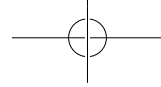
晚間的東湖空無一人。我游了兩圈後起身上岸，望著那靜靜的湖水出神。我努力讓自己的心情回復到往日的常態。可是我做不到。白天發生的事情改變了一切。和今日無計消除的痛苦相比，以往的種種煩惱該是多麼的微不足道！

也許是由於黑夜，由於湖水，由於四周的寂寥，我想到了死。從一開始我就清楚地知道我是決不會自殺的。然而我發現我

完全理解到了許多自殺者的心。當一個懷有熱烈精神追求的人落入被他人徹底否認其追求的境地時，以死明志的確是一個壯麗的誘惑。

我想到平時我們常常喊的一句口號：為革命，刀山敢上，火海敢闖。是的，如果真有刀山火海，如果衝上去真能夠證明自己對革命的無限忠誠，我想我會毫不猶豫。

後來我回憶起當時那種悲壯的衝動，既感動又慶幸。我珍視自己的獻身熱情，我慶幸自己沒有為一個荒謬的對象獻身——幸虧當時不曾有過要我們為「革命」去犧牲的機會。在我過去六十幾年的生活中，那實在是最危險的一段時刻。引人深思的是，難道我不是早就對那個理想有所懷疑嗎？難道我不是長期身受共產黨的歧視排斥嗎？為什麼偏偏在我最受迫害時我反而最忠誠？一般人只知道迫害會導致反叛。殊不知迫害有時也會強化忠誠。因為受害者為了證明自己的清白，往往會表現得格外忠誠。只要你此前還沒有樹立明確的不同政見，只要你大致上仍對那套理想懷抱某種信仰；那麼受猜忌、受迫害未必會加深你原有的懷疑，它倒更有可能驅使你向對方進一步認同。在缺少另一種同樣是高度理想主義的價值系統的對比和鼓舞的情況下，上述效果尤其顯著。這就是為什麼共產黨在建立了一套絕對一元化的制度之後猶嫌不足，還要不斷地搞運動的原因了。以知識分子的情況為例。我們知道，歷史上很少有哪個政權像中共當局那樣如此排斥打擊知識分子；但與此同時，歷史上也很少有哪個時代像「新中國」那樣，知識分子對政權表現出如此普遍的效忠。在某種意義上，後者正是前者的結果。共產黨懂得它需要對知識分子造成一種不被信任的壓力，否則知識分子就會「翹尾巴」，也就是說會



無拘束地自由思考，會引發離心意識。通常只有在經歷了若干反覆之後。我們才會擺脫這種愈被猜忌愈想表白的固執願望，我們才會把迫害如實地看作迫害，從而走上反叛的道路。

## 形象的力量

辯論會後，我十分孤立。我覺得自己受到莫大的誤解；然而站在對方的角度一想，這種誤解似乎又相當合情合理。譚力夫有句話看上去很雄辯，他說：「提到土改，一個地主兒子的心情怎麼能和貧農兒子的心情一樣？」還在文革之前我就注意到，近些年來，共產黨在宣傳「新社會」的偉大時，越來越少講理念，少講原則，越來越多講感情、多講利害。在這種情況下，許多紅五類子女認為，因為他們的家庭在「新社會」獲得了巨大的好處，所以他們自然對「新社會」無比熱愛；你們黑五類子女的家庭既然在革命中遭到了沉重的打擊，所以你們一定對「新社會」心懷不滿甚至刻骨仇恨。久而久之，他們對我們的猜疑便形成了頑強的偏見。由此我可以推測，當新支書們攻擊我「思想反動」時，他們很可能真是那麼想的。「人心隔肚皮」，我又如何能說服他們，讓他們相信我們實際上也和他們一樣熱愛黨、熱愛新社會，一樣真心誠意要革命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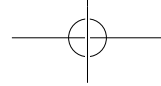
一天下午，同宿舍的同學們都出去了。我坐在床邊，凝視著床頭桌上的一尊毛主席半身石膏像，默默地向毛主席傾訴衷腸。我在心中呼喊著：「毛主席啊毛主席，你老人家一定能夠瞭解我，相信我！」想到這裡，熱淚幾乎奪眶而出。

這絕不是我一人獨有的經驗。在那時，千千萬萬的受迫害者

都曾在難以承受的孤立和痛苦中，向他們心中的偉大領袖發出由衷的呼喊。我們明明是在毛澤東統治的國度裏遭到無情的摧殘，但在很長一段時期裡，我們卻竟然想像不到毛澤東就是罪魁禍首。天高皇帝遠的一個絕妙效果是，它使我們相信周圍發生的一切災難都與最高領袖無關，而且還把他視為我們得救的唯一希望。

通過大量的畫像照片，中國人心目中的毛澤東永遠是一個面帶微笑的慈祥長者。在古代，人們一直把帝王與臣民的關係比作父親與兒女的關係。帝制結束後，出現了領袖是公僕的新觀念；但在許多國人心目中，仍然保留著父親一兒女的傳統類比。中共對領袖形象的塑造以及對領袖作用的闡釋，無疑又恢復甚至還強化了那個古老的聯想。倘若把毛澤東的形象和諸如拿破崙、列寧、希特勒、史達林或墨索里尼等專制者相比，我們不難發現，毛澤東形象的最大特點不是莊嚴堅毅，也不是高傲威武，而是寬厚慈祥。

一位當年在檢閱紅衛兵大會上領呼口號的女紅衛兵告訴我們她親眼所見的真實的毛澤東：「從近處看毛主席，我覺得和我 8 月 18 日在天安門廣場看毛主席不一樣。他牙齒長得特別不整齊，一顆顆又小又黑，不像在照片上看見的那麼白……我在喊口號的間隔裡，看了一眼毛主席，正好他的目光望外看，我們四目相對。我心裏不禁一顫；那目光不像平時畫報上的那樣慈祥，善良，而是非常厲害，非常嚴肅。照片上、圖畫上的毛主席總是笑咪咪的。我嚇得一縮脖子，緊張起來。」想想看，假如當年我們心目中的毛澤東是這樣一付厲害的模樣，當我們身受冤屈打擊時，我們還會把他當作傾訴衷腸、尋求關愛的偶像嗎？《封神榜》裏寫道，姜子牙攻破朝歌，活捉妖姬蘇妲己，下令將其推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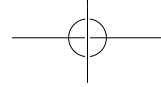
斬首；但執刑的軍士們一見到姐己的花容玉貌，個個腿酥臂軟，下不了手。最後還是姜子牙親施法術才結果了她的性命。問題在於，即便你明知蘇姐己作惡多端、兇殘無比；可是，當你看到她那付天真嬌美、純潔無辜的樣子，你很難把那些罪惡和這個形象結合起來。事到如今，國人對毛澤東的滔天罪行或多或少都有所瞭解，但仍有不少人表示對毛崇敬熱愛。這和感情的惰性作用大有關係。你在理智上知道對方不值得熱愛，可是過去長年培養而成的那份感情一時間總是去不乾淨。另外，形象的力量也不可低估。形象的力量在於，它能夠直接影響到人的想像力，從而影響到人的情感。一提到毛澤東，我們眼前就出現一位胖胖的、笑咪咪的、充滿慈祥神情的老爺爺，於是不少人就不大痛恨得起來了。人類政治生活中一個很普遍、但又很容易被忽視的因素是，一般人常常不是受制於經驗，受制於理性，而是受制於想像；確切地說，是受制於想像的貧乏。

## 辯論會還是鬥爭會

辯論會後的第二天，在學校月臺左側的牆上出現了一篇化名「鐵軍」的大字報。大字報以十六條中關於不准挑動群眾鬥群眾和不准挑動學生鬥學生的規定為依據，對辯論會提出了釜底抽薪的否定。我根據筆跡猜到作者是我班一位中間家庭出身的同班同學袁希泰。我不禁對他深為感激。遺憾的是，這篇大字報似乎並沒有引起廣大同學的注意。當時校園的氣氛十分壓抑，一個孤零零的抗議聲音幾乎不可能造成任何反響。一顆火花落在了被恐懼浸濕的木柴上，旋即消失了。

我當然很願意贊同這張大字報的觀點；可是我想，別人說他們開的是辯論會，不是鬥爭會，你又怎麼辦呢？在「辯論」和「鬥」之間，究竟有什麼明確的區分標準呢？說起「整人害人」，同學們沒有不鄙視反感的；但說起「批評教育」，大家又都覺得天經地義、理所當然了。這使我產生了一個模模糊糊的有趣想法：看來，我們對一件事情的評價，取決於我們給這件事所安上的名稱。從那時起，我開始注意到正名的問題。數年之後，我接觸到一些當代西方哲學流派觀點，頗受啟發。譬如，操作主義提出，任何概念都不過是一組操作。普通語義學提出，事實不是推理，推理不是價值判斷。在共產黨的詞彙中，充滿了那種既缺乏可操作性和可識別性的明確界定而又暗含強烈褒貶色彩的概念。這給人們彼此之間的溝通造成了巨大的障礙。假如說在很大程度上，共產黨暴政可以歸結為意識形態的暴政，而意識形態的暴政又可以歸結為詞的暴政的話，那麼，上述一類詞彙的氾濫便是導致這種暴政的一個基本原因。

據說，在文革中，有一次毛澤東問包括林彪在內的一些中共高級領導人：「你們認為什麼叫做走資本主義道路當權派？」結果無人回答。毛自己則回答道：「所謂走資本主義道路的當權派，就是這些當權派走了資本主義道路嘛！」顯然，這不是定義而只是一句同語反覆。到了鄧小平時代，中共一再重申要「堅持社會主義」。可是對於什麼是社會主義，中共卻始終拒絕給出明晰具體的解釋（有時，中共領導人自己也承認他們對於什麼是社會主義還不那麼清楚）。正因為這些具有生殺予奪作用的概念是如此的模糊不清，所以它就為統治者隨心所欲地施行暴政大開方便之門。如此說來，語言分析的確是消除共產暴政的一個重要手段。



## 並非「敢怒不敢言」

對聯的觀點迅速蔓延。尤其是在中學生之間，出身好壞成了衡量本人好壞的第一標準，甚至是唯一標準。學業成績的優良，三好學生的榮譽，現在統統變得無足輕重，而且它們還常常被視為受修正主義教育路線毒害深的標誌。就連共青團員這塊金字招牌，此刻也失去了往昔的光彩；因為共青團已經被批評為執行了修正主義路線。早在運動之初，工作組重新組織階級隊伍，對家庭出身的考慮便已經置於首位，團組織已然遭到冷落。紅衛兵組織的建立，更進一步把共青團拋置一邊。事實上，學校中的團組織已經在無形中解體。班上有一兩位出身不好的老團員，雖然沒有受到紅衛兵的直接攻擊，但也被歸入「混蛋」之列。所有這一切，未必都是出自黨中央的明確指示，但很少有人敢於正面反對。畢竟，共產黨推行出身歧視政策由來已久且日甚一日，眼下發生的種種現象，看來只不過是這一趨勢的合乎邏輯的引向極端，所以它們具有一般人不敢質疑的正統性。儘管不少人暗中抱怨紅衛兵的做法「過火」，但那也是以承認其「大方向正確」為前提，故而不足以構成有效的抵制。

兩個月後，批判資產階級反動路線的高潮興起，我們把先前這段時期稱為「白色恐怖」，把自己在這段時期的心態描述為「敢怒而不敢言」。其實這種描述並不準確，因為在當時，至少是我們之中的絕大多數連怒也不敢。所謂怒，是建立在不僅認定自己正確正義，而且認定對方錯誤邪惡的認識之上的。當時的我們卻並沒有這種認識。我們感到委屈，但並不感到怨恨；我們痛苦，但並不憤慨。在辯論會上，我努力為自己的革命性進行辯護；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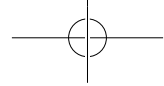
是我沒有、也不可能去否定對方的革命性。由於我們預先就肯定了對方的革命性，所以我們就只能把他們對我們的打擊看作是一場不幸的誤會。既然如此，我們如何還能怒呢？至於其他黑五類出身的同學，許多人已在沉重的打擊下失去了自信，那當然就更無從怒起了。這大概是運動初期受迫害者的共同心理。

## 令人困惱的被動處境

正像後來遇羅克在〈出身論〉中寫到的那樣，辯論對聯的過程，就是對出身不好的青年侮辱的過程。「因為這樣辯論的最好結果，也無非他們不算是個混蛋而已」。

辯論會後，我感到十分困惱。問題在於，我之所以遭受批判，並非由於我提出了或做出了某種與眾不同的、從而暫時不為別人所理解的觀點和行為，而僅僅是由於我的家庭出身；因此，我不可能用諸如「真理有時在少數人手裡」和「光榮的孤立」一類道理勉勵自己。我不可能具有一種精神上的優越感。另外，這副對聯雖然在後來被陳伯達宣佈為血統論，但其實它強調的並不是血統。如果真是講血統這種先天生理遺傳因素，那倒省事了，因為那表明個人在主觀上對其缺陷不負有責任。一個人天生矮個子，但那不是他的錯。出身歧視的出發點是強調家庭對本人的思想影響，其落足點卻是對當事者自身進行道義指責。這顯然是自相矛盾的。文革前，共產黨講「出身不由己，道路可選擇」，講「重在表現」。這看來還比較合情合理。

可是在實際上，既然黨首先就根據你的出身對你作出最壞的估計，然後又根據這種估計去解釋你的所有言行，正所謂疑人偷



斧，越看越像；到頭來還是歧視有理。如今有了對聯，連「重在表現」四個字都染上了「修正主義」的嫌疑；歧視愈加顯得理直氣壯，我們要為自己申辯則愈加變得困難。最讓人困惱的一點是，在這場爭論中，我們無端地遭到粗暴的攻擊，但卻找不到任何可以反擊對方的思想武器。那時候，我們沒有權利平等的觀念，沒有人格尊嚴的觀念；我們沒有不同於對方的單獨的立場。這就使我們陷於極端被動的境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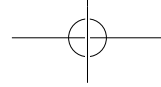
### 震盪與迷亂

在缺少單獨的立場的情況下，一個人要抵抗來自他所認同的那個社會的巨大壓力實在是太困難了。首先，被孤立的滋味就非常難受。僅僅幾天之前，你還和同學們一道說說笑笑；轉眼之間，人人都和你拉開了距離。有些人一見到你，不是視若無物，就是故意顯出不屑一顧的神情。即使在原先的好朋友中間，彼此的交往也變得十分生硬和尷尬。我試圖打破孤立。在班上的討論會中，我竭力做出若無其事的樣子積極發言。可是我的發言，不是無人理會，就是招致一番橫眉怒目的批判。出身歧視和種族歧視或等級制度不同；在種族歧視或等級制度下，被歧視者或下等階級的成員們，相互之間至少還可以保持正常的來往。然而，在出身歧視下，連許多黑五類同學們自己也不得不小心翼翼地避免彼此之間太接近。因為那會被別人指責為臭氣相投、同流合污。黑五類同學當然更不可脫離集體，因為那等於是脫離革命。我們被集體所排斥，但我們又必須生活在這個排斥我們的集體之中。單純的離群索居固然寂寞難耐，嚴密的集體生活固然壓抑緊張，

我們的痛苦卻是兩者的相加；因為我們被孤立於集體之中。

存在的孤立導致情感的焦慮。人是如此地渴望有所歸屬。我們當時所知道的唯一的歸屬就是歸屬於革命，而革命的唯一體現者就是眼前的這個集體、這個社會。這就是為什麼許多黑五類同學寧肯承認自己是「混蛋」、是「狗崽子」的原因，他們的目的只是為了得到別人的接納，哪怕是在集體中充任一個可憐的角色也勝過被集體完全拒絕。換句話，當這些同學承認自己是「混蛋」、是「狗崽子」時，他心裏反而會好受一些，因為在這時，他好歹總算是被集體接納了。巨大的心理壓力和巨大的物理壓力一樣，它會使人疲勞、衰弱，以至於崩潰。你要否認外部世界的攻擊，你就使自己的心靈處於與整個外部世界對峙的緊張狀態。這是很累人的。時間一長你會支持不住。到頭來你很可能會發現，與其辛辛苦苦地和外界對峙下去，還不如乾脆屈從放棄來得輕鬆。我相信有不少出身不好的同學就是在這種心力交瘁的狀態下才屈服的，有如卡夫卡筆下的那個小公務員 K。我始終沒有承認那副對聯，可是我不止一次地萌生過屈服的念頭。

巨大的精神壓力也會導致理智的迷亂。在封閉的環境下，在周圍一片否定的輿論中，一個人越是努力地反省，他就越容易對真正的自我失去信任，失去把握。誠如古人所言：「久觀則熟字不識，注視則靜物若動。乃知蓄疑者亂真知，過思者迷正應。」在這種情況下，別人強加給你的種種罪名，往往能起到心理學上的暗示作用。曾經有過這樣的夜晚，我反側難眠。我順著別人的批評反省下去，疑心生暗鬼，越想越不安，我覺得我似乎真有幾分「反動」，或者說是「問題嚴重」。在略為平靜一些的時候，我常常這樣開導自己：群眾的批評其實是正確的，即便過火也是正



確的，因為它能促我猛省，鞭策我痛下決心脫胎換骨。我不應該對群眾的批評心懷抵觸，而應該真誠的歡迎和感謝。哪怕是受了點委屈，那也是難免的，而且還是必要的、有益的。「如此江山如此人，千年不遇我逢辰。」我們生活在偉大的毛澤東時代，為了將革命進行到底，我有什麼個人利益、包括所謂面子，是不能捨棄的呢？想到這裡，連我自己都感動了。倘若在這時，有誰前來誘供，我恐怕是會屈從的。

和後來我受到的幾次批判相比，這一次批判並不是最嚴重的，但因為這一次是我的第一次，所以它在我心中引起的震盪與混亂是最劇烈的。

### 多數與少數的陷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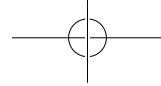
對聯是支興奮劑。絕大部份紅五類出身的同學都為之歡欣鼓舞，有些人不贊同對黑五類同學辱罵打擊，不過他們對於對聯加在自己頭上的那份特殊的榮耀似乎也並不拒絕。那些原先就在政治上十分活躍，熱衷於「階級鬥爭」的紅五類同學，此時不消說更是意氣風發，躊躇滿志；言行舉止，處處表現出一付重任在肩嚴肅無比的神態。我班一位紅衛兵，過去在學業上不努力，課堂上常常打瞌睡。班主任在評語中說他在課堂上「常處於半睡眠狀態」。其他同學免不了拿這條評語向他取笑。這次在辯論會上，他鄭重宣佈：「我打瞌睡是因為我對修正主義教育路線不滿！」此話當然未見得有多少人真的相信，不過那倒生動地說明這些同學的自我感覺良好到了什麼程度。非常有趣的是，一些紅五類同學，有的是天性靦腆，有的是一向缺少自信，往日在課堂上被老

師叫起來答問時總是低著頭，聲音小到別人都聽不見，如今當上了紅衛兵，卻能夠大大方方地在大庭廣眾之下慷慨激昂地發表演說。我還遇見過幾位初中同學，原先在班上是淘氣鬼，或者是平庸得默默無聞。由於出身紅五類，也都成了英姿颯爽的革命闖將，有的還成了紅衛兵頭頭。那份自信，那份驕傲，那份當仁不讓的氣概，不由得你不刮目相看。記得在初中時我曾經納悶，那些表現平平、一無所長的同學，幹嘛還天天到學校來呢？現在我才發現，原來他們也不甘平庸，想出人頭地呀！

看到廣大紅五類同學朝氣蓬勃的新面貌，我不禁想，對聯或階級路線是不是也有它的道理呢？它在壓制和打擊了少數黑五類同學積極性的同時，不是也有效地刺激和調動起多數紅五類同學的積極性了嗎？過去，我們青少年學生統統被稱為新中國的主人。正因為大家都是主人，所以沒有誰格外覺得自己是主人。現在有了「混蛋」作襯托，紅五類尤其意識到自己是「好漢」，所以做起事來分外帶勁。那時候人們講話寫文章，常常引用兩句古詩：「沉舟側畔千帆過，病樹前頭萬木春」。作為被損害的少數，我當然對這種狀況深為不滿。然而，面對著多數的得意洋洋，我既感到自己軟弱無助，同時又感到自己在道義上似乎也有幾分理虧。我們從小就被教育要為大多數人民謀利益。對當時的我們而言，多數簡直是個神聖的概念。多數不僅意味著力量，而且還意味著真理，意味著道義。少數人無辜受壓看來是不合理的，但如果它能給多數人帶來好處，是否就合理、就正確了呢？我不能接受這個觀念，可是我又很難拒絕這個觀念。在很長一段時間內，我都為這個問題而困惑不已。

以多數的名義壓迫少數。這是所謂無產階級專政的一個理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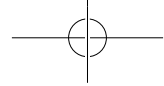
基礎。按照共產黨的哲學，什麼社會公正，什麼權利平等，統統都是資產階級的欺人之談。「不是東風壓倒西風，就是西風壓倒東風」。階級鬥爭不可避免，壓迫和專政也不可避免，問題只在於誰壓迫誰、誰專誰的政。無產階級專政既然是多數壓迫少數，多數專少數的政，因此它就是天經地義、理所當然。正是在這種思想的支配下，許多人才會對形形色色的政治迫害表示支持贊同，或者是不以為非。直到今天，這種思想仍然具有一定的影響。例如，一講到人權，共產黨領導人就振振有辭地反問，是多數人的人權還是少數人的人權。撇開其中對人權概念的肆意曲解不提，那分明是表示，只要被迫害者是少數，那麼迫害就是必要的，合理的，正確的。還有一些人則認為，既然現在的共產黨政權使大多數人民的生活得到顯著的改善，因而對它對於少數異議分子的迫害便無關宏旨，無可厚非。有人進而指出，自由民主只是少數知識分子的迫切需要，並非多數普通老百姓的當務之急；因此少數知識分子若執意地全力推進自由民主便是違背了多數人的意願，從而在道義上是站不住腳的。「多數」「少數」真是一個陷阱，它使得多少罪惡理直氣壯的發生，並培養出一種精緻的自鳴得意的冷酷無情。

### 邊緣者的幸運

作為一個嚴肅的思考者，我在思考那些重大的社會問題、政治問題時，總是力圖排除個人遭遇的特殊因素，力圖站在一種更全面、更普遍的立場。這就是說，我對某一問題的思考，通常並不受限於我的特殊境遇。不過話又說回來，我的特殊境遇，多多

少少會影響到我對問題的選擇。舉例說，如果我不是出身於所謂黑五類家庭，也許我就不會對出身歧視問題進行如此深入的思考。第一次讀到〈出身論〉，我就猜想作者大概也是個黑五類。這並不是因為〈出身論〉對黑五類青年特別有利。〈出身論〉觀點的嚴謹周詳，時至今日，連當年提倡對聯最力的那些人也不得不服。我作此推論的根據主要是，只有那些深受出身歧視之苦的人，才最可能寫出這樣透關的文章。

由於個人的特殊境遇，從很早起，我就對我身處其間的社會萌生了一種游離感或曰邊緣意識。隨後，這種感覺幾乎是與日俱增。文化革命風雲變幻，「你方唱罷我登臺」，好像應了那句西方諺語「每隻狗有它的好日子」。然而在我的記憶中，縱然是在形勢於我輩最有利的時刻，在自己心情相對而言最舒暢的時刻，我也不曾有過那種如魚得水的自在感和水乳交融的一體感。我很難把自己完全徹底地擺在「多數」、擺在「主流」之中。並非我天性孤僻，或是天生反骨，或是生來愛標新立異。平心而論，我以為我是個很隨和的人。我從小循規蹈矩，現在也變化不大。我固然不乏表現欲，但在如何表現的問題上，我總是寧取正道而不願意殺偏鋒——這多少可以從我寫文章的風格得到印證。僅僅是由於我的家庭出身，以及由此而引出的受歧視受排斥的遭遇，才使我對我們的社會產生了游離感。基於長期的邊緣地位和被孤立的少數狀態，我或許比別人更容易地掙脫前述那個「多數」「少數」的陷阱。換句話，我不得不比別人對社會中少數者的命運，單獨的個人的命運寄予更多的同情與思考。當某些人心安理得地為多數壓迫少數的現象作辯護，為少數者被排斥、被遺棄的現象作辯護時，顯然，他們是把自己擺在了多數的一邊，或者是選擇了多



數；而我卻不能不替少數者著想，哪怕只是孤零零的一個人。關切少數者不等於關切弱者。因為少數者不一定是弱者。有些少數者在意志上和能力上反而較強。一味地關切弱者往往導致社會主義，導致父道式的專制主義。關切少數者，依我之見，則更易於導致自由主義。少數的極點是一。關切少數意味著關切個人，關切個人意味著關切每一個個人，從而也就意味著關切全體。所以，個人主義並不否定集體主義，既然完整無缺的集體就是包括每一個個人。然而集體主義卻常常要否定個人主義，因為所謂集體主義，實際上往往是指多數主義。

在出身歧視下，我遭受了一系列打擊和挫折，但我從不曾為自己的出身而產生過抱怨。在辯論會後那段難堪的日子裡，我曾經幻想過出現奇蹟：突然，有關方面提出新的材料，證明我的父親不是反革命而是革命軍人（我們家不是原來還當過「光榮軍屬」嗎），那該多好。這樣，我就能輕而易舉地贏得大家的信賴，我就能更有力地為所有受歧視的同學大聲疾呼，一如馬克·吐溫小說中變成王子的貧兒。我並不想在保留歧視的前提下改變個人的遭遇，我要改變的是歧視本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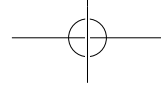
事後回顧起來，我有時會想，長期受歧視的境遇是否於我竟是一樁幸事？因為它很可能對我產生保護個人權利的自由主義思想是一個強大的誘因。當然，凡事不可一概而論。比方說，那幾個協助遇羅克發表〈出身論〉的北京四中的同學就不是什麼黑五類。可見，一種思想的產生並不一定總是和某種特殊的個人境遇有關係。誘因不是原因。我這裏所說的，只不過是我自己的經驗和思想軌跡而已。

## 一張批判「對聯」的大字報

10月中旬的一天，十九中校園裏貼出了一張批判「對聯」的大字報。作者是兩位高三（三）班的同學。一位叫王詩臣，中間家庭出身，早在初中時就加入了共青團，另一位叫姚利華，父親是個老工人，但在「解放」前曾經和其他一些工人一道集體加入過國民黨。由於家庭出身不夠純，兩人都沒能當上紅衛兵。和大多數非純種紅五類的同學一樣，王詩臣、姚利華也因「對聯」的橫行而深感壓抑。在一個偶然的機會，他們讀到了一篇北京高校造反派批判譚力夫講話的傳單，大受鼓舞，於是寫下了這張大字報。大字報重申黨的階級路線是「有成份論，不唯成份論，重在表現」；批評「對聯」的觀點不利於團結廣大革命師生，不符合《十六條》精神。

這張大字報立刻引起了全校師生的關注。很多老師在私下向作者表示支持和敬佩。同學中也有不少贊同大字報的觀點，尤其是出身不好的同學。不過在當時，敢於挺身而出，正面批評「對聯」者仍然為數不多。有些同學在班上和擁護「對聯」的一派展開了激烈的爭論，可是我沒有見到校園內再有第二張批評「對聯」的大字報出現。校文革、校紅衛兵向大字報的作者及支持者施加壓力。我班那位團支書宋同學找到姚利華，大概是看在對方好歹還算是紅五類，還算是階級兄弟的份上，半是勸告，半是威脅地對他說：「你立場站錯了！」

今天的讀者，恐怕已經很難理解「立場」二字在當時一般人心目中的巨大份量。我們一直被教導說要「站穩無產階級革命立場」；一種觀點是否正確，關鍵是要看它對誰有利。「對聯」粗魯



地侮辱所謂「黑五類」同學，這對一般人而言在感情上是很難接受的；「對聯」的主張和「重在表現」的政策不相一致，那也是無需深奧的思考便可察覺的；再者，中央首長都不曾表態支持「對聯」，還建議對「對聯」進行修改。照此說來，拒絕「對聯」、批評「對聯」，似乎不該是一件費躊躇和冒風險的事。然而，由於「對聯」熱烈維護紅五類並且得到大多數紅五類的熱烈擁護，反對「對聯」豈不等於和紅五類作對？如果你自己是紅五類，那是否意味著你背叛了紅五類的立場？在紅五類、黑五類界線分明的情勢下，替黑五類說話，批評紅五類，會不會是犯了立場性錯誤？這麼一想，人們就困惑了，猶豫了。一旦人們無法為自己確定一個正確的立場，他們往往就會為自己選擇一個保險的立場，也就是順從權勢和潮流的立場，或者是消極觀望。

## 表面上，十九中一切如故

王詩臣、姚利華受到很大的壓力。不過，倘若和我在一個月前辯論會上被極度孤立的境遇相比，他們的狀況畢竟要好一些。至少，他們得到了少數同學的公開支持和不少師生私下表示的敬重。這一方面是因為在過去的一個多月裡，社會形勢發生了變化，人心發生了變化；另一方面，那也許是因為他們的身分與我不同。他們儘管還不是紅衛兵，但在眾人心目中仍無可爭辯地是革命學生，是革命小將。這就使得許多人在表示支持時免去一層顧慮。我卻是校文革和校紅衛兵選定的黑五類典型，我首先還需要為自己辯誣，證明自己並非「混蛋」並非「反動」。在這種情況下，能被別人接納已屬不易，如何還能指望得到別人的支持？在中國

這片土地上，要贏得眾人的支持，不僅取決於你的主張，而且還取決於你的身分；不僅取決於說什麼，而且還取決於誰在說。

讀到這張大字報，我心中頗為感動；但也不是毫無保留。早在文革前，我就對「重在表現」政策有所不滿。我覺得那中間依然含有歧視的意味。只是在如今，在「混蛋」、「狗崽子」的辱罵聲充斥於耳的環境下，聽到有人再度講起「重在表現」，那又是另一種感受。我原來和王、姚二人均無交往。通過這張大字報，我對他們產生了相當的好感；不過，我疑心我們之間還是有距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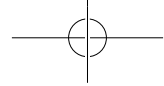
由這張大字報引起的風波很快過去了。從表面上看，十九中一切如故。校紅衛兵依然佔據優勢，「對聯」的觀點依然佔據優勢。儘管在許多同學中，懷疑的情緒，不滿的情緒在增長，在蔓延，但人們普遍地缺乏信心。一般人很難想像，在圍繞「對聯」而進行的爭辯中，天之驕子的紅衛兵到頭來竟會被宣判為謬誤的一方。

當然，那些天之驕子的紅衛兵自己更沒有想到這一點。

## 「宣佈對聯的死刑」

「對聯」的發源地是中學，為禍最烈最廣者也是中學。然而有趣的是，對「對聯」的首次正面進攻卻肇始於大學。從9月中旬起，北京高校造反派發起了對譚力夫講話的批判。

不錯，在「對聯」問世之初的7、8月間，北京的紅衛兵即圍繞「對聯」展開過爭論。不過在那次爭論中，反方的人數很少，更重要的是，反方的觀點不具有進攻性。持不同意見的一派人無非是說「對聯」不利於團結大多數。他們仍然是把紅五類得



天獨厚、無可置疑的優越性視為理所當然的前提。這當然不可能對那些驕狂不可一世的革命戰友們構成任何有效的約束。基於同樣的道理，紅衛兵也不會把陳伯達、江青的勸告放在心上。

可是到了 9 月份，北京高校造反派批判譚力夫講話，從另一個角度涉及到「對聯」的問題，整個態勢便不大相同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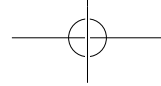
譚力夫講話包含兩部份的內容，一部份是為工作組辯護，為受衝擊的老幹部辯護；另一部份是宣揚「對聯」。在很大程度上，後一部份內容是為前一部份內容服務的。在譚力夫看來，工作組犯錯誤不過是「老革命遇到新問題」，造反派揪住工作組的問題不放顯然是別有用心。按照共產黨利用家庭出身整治異議者的慣例，譚力夫接過並發揮了「對聯」的觀點，攻擊對方成份不純，是藉機反黨。造反派則針鋒相對，指責譚力夫講話是壓制革命群眾，轉移鬥爭大方向，阻撓對工作組方向、路線錯誤的深入批判。本來，北京高校兩派之爭的焦點是工作組問題。由於保工作組一派力圖借用「對聯」的觀點來打擊對手，於是造反派方面也就起來批判「對聯」。事實上，在最初幾篇批判譚力夫講話的文章中，造反派對「對聯」的批判還是很間接的和很不堅決的，但是因為他們把「對聯」問題和工作組問題聯繫在一起，使得批判「對聯」或多或少成為批判工作組錯誤和批判保護工作組論調的一個方面，從而也就使得這種批判具有了前所未有的進攻性。

到了 10 月，中央正式號令批判資產階級反動路線。先是北京高校的造反派，繼而是外地高校的造反派，迅速擺脫了少數派的地位而一舉成為運動的主力。原先的校文革和校紅衛兵，此刻被對手們扣上保皇派的帽子而飽受攻擊。由於「對聯」的宣導者和支持者們基本上都屬於這類所謂保守組織，伴隨著這些組織的

聲望和實力的急劇下降，連帶著使「對聯」的觀點也失去了大部份市場。尤其令人尷尬的是，那些宣導「對聯」最力的幹部子弟，許多人因為父母被揪出、被批鬥而一下子變成了黑幫子弟，紅五類一下子變成了黑五類。不管他們自己怎麼想怎麼看，反正別人是不再敬畏他們了。被「對聯」排擠壓抑的那部份學生漸漸恢復了自信。要求批判「對聯」的呼聲也越加高漲。

中央文革小組的成員陸續發表講話，嚴厲批判「對聯」。江青說，「對聯」是片面的、錯誤的、反動的。在 10 月 9 日至 10 月 28 日的中央工作會議上，中央文革小組組長陳伯達作了一個題為《兩個月運動總結》的報告，其中有一段專門提到「對聯」。陳伯達說：「對聯」是「剝削階級的反動的血統論」。「製造這類觀點的人，是要在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中製造混亂，蒙蔽青年」，「用血統論來代替階級論，企圖混淆階級陣線」。毛澤東指示「大量印行」陳伯達的講話，「每個支部，每個紅衛兵小隊起碼有一份。」

北京的學生照例最早獲知上述資訊。在許多中學，一些原先不贊成「對聯」的同學們開始形成了自己的組織，和此時已然大名鼎鼎的首都三司一道，四處張貼中央首長批判「對聯」的講話和發表批判反動血統論的大字報。毫不奇怪，在這一活動中，中學生表現出比大學生更多的熱情。12 月 16 日，在北京工人體育場舉行了「北京中學批判資產階級反動路線誓師大會」。中央文革若干成員出席了大會。大會的重點是批判血統論。大會提出的一個口號是「宣佈反動『對聯』的死刑。」



## 困惑與樂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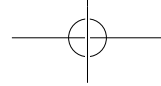
成都的運動總要晚一步。十九中大部份同學是從 11 月才逐漸瞭解到北京批判「對聯」的消息。假如說在北京，當批判「對聯」的活動展開時，還遭遇到某些老紅衛兵的頑強抵抗；那麼在成都，對立面卻幾乎是不戰而潰。

以十九中為例。其實，校紅衛兵的解體並非都是批判「對聯」的結果。早在中央宣佈「對聯」為反動之前，校紅衛兵的許多成員就已經追隨大學生造反派，參加社會上的「炮轟」「火燒」活動，因而變成了造反派。等到一些同學摩拳擦掌，準備在學校裏好好清理一番血統論的流毒時，他們發現已經沒有幾個對手了。從北京串聯歸來不久的王詩臣、姚利華寫出了第二張大字報《徹底批判我校的譚（力夫）氏人物》，點名批評了我班那位團支書宋同學。應該承認，宋同學的確是十九中貫徹「對聯」路線最堅決的一個。這張大字報讓許多同學感到很解氣；不過也有人表示不妥：「這不又是學生鬥學生嗎？」

我當然贊同王、姚的第二張大字報，但我又覺得關於不要學生鬥學生的批評也有它的道理。中央首長說，反動血統論是「極少數頑固堅持資產階級反動路線的人」利用「天真的青年」而加以推行的。這就是說，我們應該把批判的鋒芒指向那「極少數頑固堅持資產階級反動路線的人」，而不是指向受蒙蔽、被利用的青年學生。可是，這「極少數頑固堅持資產階級反動路線的人」又在哪裡？從頭到尾，血統論不都是一些青年學生自己搞起來的嗎？要批判血統論而又不要直接批評這些同學難道是可能的嗎？中央轉發過一份軍委的緊急指示，要求為在運動初期被校黨委和

工作組打成「反革命」的人平反和銷毀有關材料，那麼，許許多多遭辱罵、被批判的所謂黑五類同學，是否也應該平反，或者是向我們賠禮道歉，恢復名譽。我想，最好的辦法是開一個大會。如果整過我們的那些同學依然堅持原來的觀點，我們不妨再痛痛快快地辯論一場。可惜的是，我這種想法並無實現的可能。如今的學校已是無政府狀態，許多同學到外地串聯去了，有些同學則忙於參加社會上的造反活動，還有不少同學——包括那幾位推行血統論最得力的同學——乾脆待在家裏不來學校，經常來校參加運動的人還不到四分之一。誠然，我們不再受到血統論的壓迫；可是，我們也不能有效地清除前階段血統論肆虐的餘毒。王詩臣、姚利華發起成立了一個造反組織，取名紅戰兵團，他們在校園裏召開了一次批判血統論的大會，但參加的同學並不很多。成都九中的造反派在市體育場舉行了一個批判血統論的大會，我前往參加，發現會場也不如我期待的那麼踴躍熱烈。大學生造反派在市中心人民南路廣場設立了一個廣播站，我投去了一篇批判血統論的短稿，好像未被選播。當初「對聯」橫行一時，鋪天蓋地，如今批判「對聯」的活動卻搞得如此冷清。我不禁有幾分悵然。

「對聯」被判處了死刑，可是我們的處境並未得到根本的好轉。在當初敢於反對「對聯」的人們之中，那些出身好的或者至少是不算壞的同學贏得了大家的敬重，而如我一般的黑五類同學仍然被別人以另眼相看。我們從打擊對象上升為團結對象，但仍然不是依靠對象。中央首長把「對聯」定性為「反動的剝削階級血統論」，其上綱之高，令我意外；然而他們對出身不好的青年的評價和態度，又未免讓我有些失望。周恩來說：「出身好是一好，出身好要加上表現好才是兩好。」照這樣講，出身不好而表



現好就只是一好，因此總是有所不足。江青說：「階級出身是要給人打烙印的，但不起決定作用。」「要看人的成份，但不以它為主。」顯然，這還是在重複文革前的「重在表現」政策。不僅如此，我發現，事情變得比文革前還要差。前階段流行血統論，家庭出身大講特講，給大家都留下了極深的印象。現在批判血統論了，但那個印象卻留在了人們心中。譬如說我自己，熟悉不熟悉的同學都記住了我是反動家庭出身，生父是被共產黨鎮壓的；跟我打交道時免不了心裏先犯疑。這在文革前還不至如此。

儘管我有著這樣的困惑，但總的來說，我的心情是樂觀的，開朗的。「對聯」被否定總是一件好事。我努力說服自己，要更積極、更認真地參加文化大革命，我要通過實際行動來證明我自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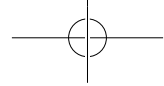
## 發現〈出身論〉

寂靜多時的校園重新熱鬧起來了，我又想起批判「對聯」的事情。前階段的批判煮成了夾生飯，同學之間的隔閡與對立顯然還沒有真正消除。我無意針對任何個人。我強烈地希望能從道理上把所謂階級路線的問題徹底爭辯清楚。此前，我讀過幾篇來自北京的批判文章，只覺得它們在要緊處總是差那麼一兩步。這一方面刺激起我寫作的衝動，另一方面又增加了我的猶豫和不安：既然別人的觀點都和我不一致，那麼會不會是我自己錯了呢？所以我遲遲未能動筆。然而，越是反覆地思考，我越是覺得自己的看法更有道理。我決定寫一篇文章，系統地闡明我的全部見解。可是在最關鍵的一點上，我依然無法具有充分的自信。我知道我所反對的不只是文革初期猖獗一時的「對聯」，而且還包括文革

之前就長期實行的所謂階級路線。好像做一道數學難題，我發現自己的答案和別人的答案，包括和老師給出的標準答案都不一樣；我反覆檢查，找不出自己有什麼錯誤。我決定交出自己的答案，但心裏總還有一點不踏實。

就在這時，我發現了遇羅克的〈出身論〉。這天，一位高三（二）班的同學嚴明祥告訴我，他在成都鐵路中學一位同學那裏見到一篇批判「對聯」的文章，精彩極了。我立即和他趕往鐵中。在一間昏暗而凌亂的學生宿舍裡，那位同學拿出了一份皺巴巴的《中學文革報》（專刊），上面以整整三版的篇幅登出〈出身論〉。我急不可耐地抓起就讀，以一目十行的速度；我相信我沒有漏掉文中的任何一個論點和論據，我對它們太熟悉了；我覺得我不像是在讀別人的文章，而像是在讀自己的思想。我第一次發現在階級路線的問題上還有別人和我想的完全一樣，我的信心一下就增強了無數倍。這真是一種奇妙無比的感覺，你有一種與眾不同的思想，因為與眾不同而總是不夠自信，如今，你無非是在另一個人那裏找到了共鳴——這個聲音很可能也和你一樣孤單，可是，你立刻就有了十足的把握。這就是理性的力量。一份無名小報刊出的一篇無名作者的文章，既沒有多數的撐腰，又沒有權威的首肯，只是憑著它那周詳嚴謹的理性論證，一下子就讓你確信：這就是真理。這就是顛撲不破的真理。

〈出身論〉開篇第一句話寫道：「家庭出身問題是長期以來嚴重的問題。」就是這樣一句平實的陳述，作者便把批評的鋒芒不只局限於文革初期的「對聯」，而且直截了當地指向文革之前的階級路線。在展開批評時，作者先從分析「對聯」入手，指出社會影響大於家庭影響。這就駁倒了「老子反動兒混蛋」的「基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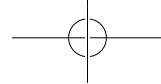


如此」。接下來，作者著重討論了「重在表現」問題。〈出身論〉對這條所謂階級路線釜底抽薪，它指出家庭出身和本人的階級成份完全不是一回事；因此，把「有成份論，不唯成份論，重在表現」這一套用在對待家庭出身不好的人們身上純粹是張冠李戴，「不看對象」。文章深刻地批判了那種「既看出身，又看表現」的謬論。作者寫道，「請問：出身不好，表現好，是不是可以抹殺人家的成績？出身好，表現不好，是不是可以掩飾人家的缺點？出身不好，表現不好，是不是要罪加一等？出身好，表現好，是不是要誇大優點？難道這樣作是有道理的嗎？」作者進一步指出：「既看出身，也看表現」，實際上不免要滑到「只看出身，不看表現」的泥坑裏去。出身多麼容易看，要看表現是何等麻煩；一般人圖省事，也是圖保險，自然傾向於重出身，輕表現，或者乾脆只看出身，不看表現。針對那種把出身歧視說成是對別人的「考驗」的革命高調，作者有力地反駁道：「收起你的考驗吧！你把人家估計的和他們的家長差不多，想復辟，不保險，太落後，反過來又這樣高地要求人家，以為他能經受得住這種超人的考驗。看其估計、審其要求，是何等矛盾！忘記了馬克思的話嗎？『要求不幸者是完美無缺的』，那夠多麼不道德！」〈出身論〉還反駁了如下一種觀點——「你們的爸爸壓迫過我們的爸爸，所以我們現在對他們不客氣！」這種觀點極少見之於公開的文字，可是那卻是許多出身歧視論者心照不宣的深層意識。作者特意挑明，從而把對方置於尷尬的境地。最後，文章號召「受壓抑最深的青年」，「一切受反動勢力迫害的革命青年」起來戰鬥，「勝利必將屬於你們」。

## 〈出身論〉風格小議

匆匆讀完〈出身論〉，我覺得在這個問題上，我已經沒有更多的話要說了。我知道我絕不可能寫的比它還好。我只有不夠滿意之處。我覺得透過一些詞句，隱隱約約流露出作者飽受壓抑的忿忿之情。我當然不認為這種情緒有什麼不對，我只是耽心它會刺激起某些讀者的反感，從而影響他們對文章的理解和接受。一個極其嚴峻的事實是，我們面對的決不僅僅是所謂一小批特權階級子弟，而是一個龐大的、充滿傲慢的偏見與偏狹的激情的所謂「好漢」群體。我們必須儘量避免對方的情緒性反應，努力把他們引入平心靜氣的理性思考。27年之後，我結識了《中學文革報》的主編、原北京四中學生牟志京。我向他講起我當初對〈出身論〉的這點小小的意見，他說他那時也有同感。牟志京說文章原稿的情緒還要強，他曾作過一些修改，遇羅克認為這樣改一改更好。

〈出身論〉文辭優雅，風格純淨，在當年那種文化環境下堪稱奇蹟。和昔日名噪一時的各種雄文大作相比，僅從文風著眼，〈出身論〉也是鶴立雞群。那時盛行的文風是浮誇、霸道、粗率、武斷，唯〈出身論〉出污泥而不染，樸素、平和、細緻、縝密。〈出身論〉的署名是「北京家庭出身問題研究小組」，既不是什麼兵團、公社、戰鬥隊、戰鬥組，也不叫「革命」、「造反」、「東方紅」、「井岡山」，實在是別具一格。它離當年中國的流行文化比誰都遠，可是，它離當年中國的社會現實卻比誰都近。我初次閱讀〈出身論〉，雖然強烈地感受到它那卓爾不群的珍奇風格，但一時間還不能充分領悟其中的深刻意義。多年以後我再回



味咀嚼，才漸漸有了較多的體會。

〈出身論〉的精彩之處不僅在於它的論點，更在於它的論證。文革中有的以論點尖銳大膽著稱的文章，遺憾的是，這些文章的論證大都粗疏單薄，乏善可陳。〈出身論〉則不然。〈出身論〉裡的論證極其有力地支持了它的論點，而且常常還給讀者更廣泛的聯想和啟示。譬如，在分析「既看出身，又看表現」為什麼實際上會變成「只看出身，不看表現」時，作者舉了一個小例子，北京市街道辦事處印製的無職青年求業登記表，主要就兩項內容，一項是出身，一項是本人簡歷。作者寫到，「自己填寫簡歷，又都是青年，自然情況差不多。用工單位來挑人，沒有不挑出身好的。要不，放著出身好的你不挑，單挑出身壞的，是什麼思想？所以，不被學校錄取而在街道求職的青年，幾年沉澱下來的，大多是出身不好的」。在這裡，作者並沒有簡單地指責用工單位；應該說，作者對用工單位的處境還是滿同情的。假如說在當時，若干有識之士已經注意到普遍存在的寧左勿右的心態，那麼，遇羅克的高明之處就在於他懂得那不是人的問題而是政策的問題，制度的問題。眾所周知，在抓人判罪的問題上，共產黨一向宣稱要「既不冤枉一個好人，也決不放過一個壞人」。然而在事實上卻導致了大量的冤案。一般人只是責怪具體的辦案者，以為上述原則還是正確的；殊不知問題恰恰就出在原則上。人非聖賢，孰能無過？凡是遇到「既不要這樣，又不要那樣」（或「既要這樣，又要那樣」）的一類問題，大多數當事人勢必會小心權衡，寧肯犯一種對自己麻煩較小的錯誤——哪怕這種錯誤對他人、對社會的危害更大，不肯犯一種對自己麻煩較大的錯誤——哪怕這種錯誤對他人、對社會的危害更小。除非我們著眼於社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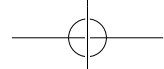
效果的優劣，明確告訴人們寧可這樣不要那樣，例如在司法問題上「寧縱勿枉」，或者是只要這樣不要那樣，例如在升學招工問題上只論表現不論出身；否則就必然導致「寧可錯抓，絕不錯放」和「只看出身，不看表現」的偏向。當年我報考重點高中未被錄取，我深感不平卻苦於找不到責怪的具體對象。我知道那並非是招生單位存心無視我的表現，但既然其原則之一是要看出身，而他們對我的表現又不可能有十足的瞭解，到頭來自然是把我打入另冊了。〈出身論〉把這一點講得很透徹。作者對一般人性的弱點，對一定的政治機制和一般的行為趨勢二者間的有機關係看得很清楚。這就使得其論述具有了更廣泛的意義。

像〈出身論〉這樣的好文章，深者見深，淺者見淺。當年初讀，我主要是掌握了它的具體論點論據；日後再讀，我進而領會到它的文風和思路。假如說在一開始，我對家庭出身這一特定問題的認識便已經達到和遇羅克相同的程度；那麼，在更廣泛的學識背景和思考能力上，我還相差甚遠。這就是為什麼我在若干年後重讀〈出身論〉，敬佩之情更勝過當初，因為我讀出了許多我先前不曾讀出的東西。

### 創辦《中學戰報》

有了〈出身論〉，我想我用不著再寫什麼大塊文章了；當務之急是努力擴大〈出身論〉的影響。文章太長，抄寫油印都不方便，何不自己也辦份小報全文轉載呢？回到十九中，我立即找到紅戰兵團的負責人姚利華（兩天前我加入了這個組織），向他介紹了〈出身論〉，提出了辦報紙的設想。姚利華非常高興，極表





贊同。然後，我們向全團戰士（那時把成員都叫戰士）講明意圖，徵得大家同意。當初，紅戰兵團即以批「對聯」起家，投至麾下者大都是堅決反對「對聯」的，故而對深入批判「對聯」很容易達成共識。

四川大學印刷廠離十九中只有一箭之遙。我們見到廠長，懇請他們幫我們印報。費了一番唇舌，廠長竟答應了，條件是我們需幫他們作大掃除。接下來，我趕到鐵中借《中學文革報》。可惜我來晚一步。鐵中同學說那份登有〈出身論〉的報紙已經破損不堪，再向北京方面索取也來不及了。幸虧那位同學手中還有另一期《中學文革報》，上面有「北京家庭出身問題研究小組」的另一篇文章〈「聯動」的騷亂說明了什麼〉。我粗看一遍，覺得也很好，於是便帶回來，準備轉載在我們的報紙上。

第二天一早，紅戰兵團派出大隊人馬前往川大印刷廠。看來，川大印刷廠已經很長時間沒有清掃了，又髒又亂，野草叢生。同學們辛辛苦苦勞動了一整天，把廠房清理得乾乾淨淨。我和其餘三、四個同學則忙於出報紙。一個同學找來一小方木頭，刻成毛體《中學戰報》作刊頭。廠方提供一幅毛澤東和林彪站在天安門城樓上的大照片。我一邊計算著剩餘的版面，一邊趕著寫文章。先以編輯部的名義寫了一篇發刊詞，再以「沖霄漢」的筆名寫了一篇「徹底批判資產階級反動路線」，還擬了一篇啟事，呼籲全市更多的同學共同參與辦好《中學戰報》，忙了一個通宵。印刷廠只有幾個工人上班，沒有校對。我們幾個同學又權作校對。第二天下午，三千份散發著油墨香味的《中學戰報》終於印好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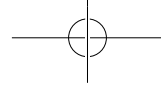
這一天是3月7日。

## 差強人意的反響

報紙印好了，紅戰兵團的同學們都很興奮。大家忙著在校園內散發張貼，兵團還派出一批同學前往鬧市區春熙路一帶張貼售賣。我顧不上休息，隨後也趕到春熙路，只見在每處貼著《中學戰報》的地方都有三三兩兩的群眾在觀看，買報的人也不少，心中略感欣慰。

由於校對時的粗疏，報上的錯字很多，有一處「敬祝偉大領袖毛主席萬壽無疆」竟印成了「無壽無疆」。發現後，有幾個同學頓時緊張起來，像這樣的錯誤，搞不好是會打成反革命的。姚利華立即以兵團的名義寫出「緊急更正」，表示「沉痛檢討」，「向毛主席請罪」。我是《中學戰報》的實際主編。我覺得問題並不嚴重，這明顯是排印上的錯誤而非政治上的錯誤，群眾應該是能諒解的。不想第二天，校園裏果然出現一張來者不善的小字報，作者是兩位原保守派紅衛兵，抓住我們報紙的這點錯誤大做文章，攻擊我們「猖狂反對偉大領袖毛主席」，「罪該萬死」。好在這張小字報沒人響應，我們總算平安無事。

眾所周知，在文革中，僅僅是因為寫錯一個字、喊錯一句口號而被批鬥、甚至被打成反革命的委實不在少數。其實，一般人何嘗不知此類錯誤都是無心之失；可是，為了顯示自己革命，為了打擊別人，有些人故意小題大作，無限上綱。這種打擊通常是針對那些孤立的、其地位本來就比較脆弱的個人，有時也發生在對立的派別之間——當然，那往往是強勢的一派去打擊弱勢的一派。弱勢的一派要想用這種辦法打擊強勢的一派，多半不會奏效。在十九中，保守派早已一蹶不振。經過半年多的運動，大部



份同學已經對這種嚇人戰術見怪不怪，所以這張小字報沒能掀起什麼風浪。

接下來的幾天我一直很忙碌。各班都有同學向我們索取報紙，找我們談話；兵團還接待了幾批外校的客人；回到家中，我妹妹又引來她的幾位同學和朋友。大家講起前階段「對聯」的肆虐橫行，講起長期以來對出身不好的青年的嚴重歧視。我向他們闡述了〈出身論〉的觀點，強調「一切革命青年，不管你是什麼出身，都應受同等的政治待遇」，聽者無不深表贊同。只是在贊同之餘，也有一些人流露出懷疑的情緒。他們說，這些話在道理上都是對的，可是在實際上能做到嗎？我說，只要我們的觀點是正確的，是符合毛澤東思想的，那就一定能做到。

不難想見，在被《中學戰報》所吸引的同學中，以出身不好的居多數。遺憾的是，其中的大部份人在運動中是沉默的、消極的。他們對我們寄予極大的同情、敬佩和希望，可是他們自己卻並不直接參與。至於其他的同學，包括十九中的其他幾家造反組織則顯得對深入批判血統論沒什麼興趣。這份報紙激起的反響，看來仍然比我預期的要低。

### 《中學戰報》一期而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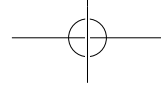
3月下旬的一天，我們按照創刊號上登出的啟事，以編輯部的名義在成都市錦江中學舉行了一次會議，邀約外校的志同道合者共同辦好《中學戰報》。到會者有二十餘人，分別來自七、八所學校。就是在這次會議上，我結識了成都一中的徐友漁。

《中學戰報》是成都市中學生創辦的第一份、在當時也是唯

一的一份鉛印小報。大家參與的熱情都很高。我們交換了對形勢的看法，討論了有關組稿和編排等具體問題。最大的問題還是印刷的問題。川大印刷廠不肯再幫忙了，下一期報紙怎麼出？我呼籲與會者分頭聯繫印刷廠，但一時間誰也沒成功。就在這段期間，成都地區的鎮反運動和反擊二月逆流的鬥爭日趨白熱化，連紅戰兵團的骨幹成員也都被捲了進去，深入批判血統論的口號愈加乏人問津。不久，從北京又傳來消息，中央文革宣判〈出身論〉是大毒草。於是，我們的《中學戰報》，在出版了僅有的一期創刊號之後，也就沒了下文。

《中學戰報》遠遠未能產生我期待的效應，除了天時不利之外，大概也和選登的文章有關。如果我們當初就轉載了〈出身論〉，反響肯定會強烈得多。我本來打算在第二期刊登〈出身論〉，誰知戰報一期而終。雖然遇羅克的其他幾篇文章（包括〈「聯動」的騷亂說明了什麼〉）都是緊緊圍繞出身歧視這一主題，補充、印證和發揮〈出身論〉的觀點；不過，它們終究不如〈出身論〉那樣鮮明、系統、嚴謹、富於衝擊力和說服力。

當然，〈「聯動」的騷亂說明了什麼〉一文也有其獨到之處。例如在闡釋文化革命的意義，闡釋防止資本主義復辟的意義時，作者就寫得很精彩。作者針對那種揮舞階級鬥爭的大棒威嚇打擊普通群眾的「聯動」理論，指出，具體到文化大革命這一歷史階段，社會的主要矛盾，一不像解放戰爭時期，是國民黨反動派和廣大人民之間的矛盾；二不像土改時期，是地主階級和無產階級之間的矛盾；三不像國民經濟恢復時期，是民族資產階級和工人階級之間的矛盾；四不像反右鬥爭時期，是資產階級右派分子和廣大革命群眾之間的矛盾。在現階段，社會的主要矛盾是 95%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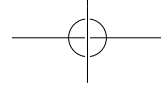
上的革命群眾和黨內走資派之間的矛盾。所謂復辟，那並不等於扶持原有的政治殭屍。「赫魯雪夫復辟，沙皇尼古拉並沒有上臺；狄托復辟了，貝爾格勒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東並沒有被找回來當經理。同樣地，彭、羅、陸、楊、劉、鄧、陶等等篡黨分子，也並不打算請蔣介石回來實行獨裁，也不必讓原來的剝削分子發號施令。難道新興的資產階級分子還不夠用嗎？」

讀到這段雄辯的文字，我和我的朋友們都忍不住拍案叫絕。過去，一講到資本主義復辟，必定把矛頭指向老的、早已被打倒的「階級敵人」。這種觀念的發明者其實也是毛澤東。毛澤東一再提醒人們「階級敵人」「人還在，心不死」，隨時都在夢想奪回失去的天堂。毛澤東用危言聳聽的方式描繪出資本主義復辟的可怕圖景，那就是，「讓地、富、反、壞一起出來，而我們的幹部則不聞不問」，於是乎勞動人民「千百萬人頭落地，整個國家也就改變顏色了」。如今，遇羅克卻向人們指明，資本主義復辟根本用不著讓老的階級敵人重新出場，黨內走資派自己就正在演出復辟的醜劇。「和平演變並不需要刀光劍影，而到了關鍵時刻，敵人的屠刀也絕不會落在你們（即聯動分子）的綠軍衣上，正是你們用雙手接過去，揮舞著它，砍死了王光華（北京六中學生，資本家出身），砍死了徐霽田（北京六中退休工友）！這不是復辟嗎？」我們知道，文革中，若干青年思想家在闡發文化大革命理論的名義下提出了一系列激進的具有異端色彩的觀點和主張。應該說，遇羅克的上述見解便屬於其中最早的一波。

## 〈出身論〉孤軍奮戰

後來我瞭解到，〈出身論〉一文在北京曾經造成很大的反響。登有〈出身論〉的那期《中學文革報》前後印刷了 11 萬份；北京人，凡是對文革略表關心者，幾乎無人不曉。〈出身論〉激起了正反兩種觀點的尖銳對立。本來，贊同〈出身論〉的人很多；可是，由於贊同者們大多出身不好，長期受壓，缺少自信，缺少勇氣，很少有人敢於公開表態，直面抗爭。與此同時，反對者們則來勢洶洶，咄咄逼人。他們不僅給〈出身論〉扣上駭人的罪名，而且還採取許多粗暴的手段，譬如撕搶報紙，砸抄編輯部，圍攻以至毆打贊同〈出身論〉的人。不消說，對〈出身論〉敵意最深並採取粗暴手段者主要是那批聯動分子。他們人數甚少，能量卻很大，雖然屢次被中央文革點名批評，甚而被宣判為反動組織，還逮捕了若干骨幹成員，但至少是在打擊所謂「狗崽子翻天」這一點上，他們依然是肆無忌憚，十分張狂。在當時的北京，先前的保守組織早已七零八落，造反派不論在人數上還是在地位上都處於優勢。問題在於，這些造反派組織要嘛參與對〈出身論〉的圍剿，要嘛對之作壁上觀，刻意與〈出身論〉保持距離。以北京之大，聲名赫赫的造反組織之多，竟然沒有一家響噹噹的造反派以組織的名義公開支持過〈出身論〉。外省市的情況也相差無幾。在全國範圍內，我還不知道有哪個規模較大的造反派組織曾經公開表態支持〈出身論〉。

這無疑是一個引人深思的現象。照理說，在北京，〈出身論〉問世的時機相當好。元旦社論剛剛發表，其中專有一段文字批判血統論。通過對資產階級反動路線的清算，許多群眾都體會到一



種解放之感，從而對社會上的種種事情多了一道重新審視的眼光，因此能夠以較為開放的態度去對待那些先前視為禁忌的若干新奇觀念。出身歧視問題由來已久，人人心知肚明；〈出身論〉論證周詳，幾乎無懈可擊。如此說來，要讓一般群眾接受〈出身論〉的觀點似乎並非難事。尤其是對造反派，尤其是對造反派中更激進的派別（例如大學生中的三司，中學生中後來被稱為四三派的那部份人），既然他們之中的許多人程度不等地嘗過出身歧視的苦頭，理當更支持〈出身論〉。然而事情偏偏不是這樣。可見，當年的所謂解放思想，當年的所謂造反精神，遠遠不像很多人誇耀的那麼深刻。

### 為什麼造反派也不支持〈出身論〉

我有一位朋友，文革前就讀於某大學，因「散佈反動思想」被校方開除。文革爆發，校領導在劫難逃；緊接著又是批判資產階級反動路線，校領導進一步遭到批鬥，罪狀之一是「鎮壓群眾」。這位朋友聞訊大喜，以為自己有了申冤之日，連夜寫成大字報，現身說法，控訴校領導對自己的打擊迫害。他夾著大字報來到學校，迎面見到造反派貼出的校領導「十大罪狀」，其中有一條是「包庇牛鬼蛇神」，竟是以他的故事為例證！這下子他才明白，原來，在造反派心目中，他當年被開除一事非但不算「走資派鎮壓群眾」，反而算作「走資派包庇牛鬼蛇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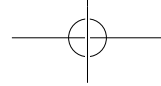
類似的事情在文革中是相當普遍的。批判資產階級反動路線本是文革中最振奮人心的一幕，可是這一幕也充滿了荒誕。基本上，造反派把批判的對象限制在文革這段期間。譬如批判出身歧

視，造反派只批判文革中囂張一時的「對聯」，卻不去觸動文革前就長期實行的所謂階級路線。〈出身論〉的批判鋒芒超出了造反派設定的界限，所以造反派對之保持沉默，甚至表示反對。不錯，造反派也清算文革前的十七年；但是，造反派往往是站在更「左」的立場清算十七年的「右」。至少在口頭上、在理論上，你必須把你要反對的東西打上「右」的標記，如此你才師出有名。遇羅克也試圖借用這樣的辦法。他說，文革前的出身歧視和文革中的「對聯」一樣，同屬形左實右。走資派一方面包庇地富反壞右分子，重用資產階級權威，一方面排斥打擊出身不好的青年，迫害無產階級事業的一部份接班人，故而還是從右的方面攪亂了階級陣線。這種講法固然十分機智，但顯然太牽強。所以一般人不會接受。

正如我在先前講過的那樣，文化革命是一場比賽革命的革命。在文革中，人們之所以採取某種政治觀點，並不僅僅是因為他們認為那種觀點是正確的，是革命的，而且還因為他們發現採取那種觀點更容易證明自己革命，更容易顯示自己比別人更革命，或者是更不容易被他人誤會為不革命以至反革命。一事當前，大多數人總是寧可採取一種比他們真心認為正確的立場還要左上幾分的立場。這就是為什麼一副幼稚荒謬的對聯居然可以在一段時期內所向披靡，沒幾個人敢正面反對；而顛撲不破的〈出身論〉卻從一開始便陷於孤立，沒幾個人敢公開支持的原因。

### 沉默的意味

造反派公開反對〈出身論〉的並不太多，相當一批造反派對



之保持沉默。在把旗幟鮮明視為美德，把模稜兩可視為羞恥的政治時尚下，素以敢想敢說著稱的造反派對一個引起公眾廣泛關注的話題保持沉默，這是很不尋常的。在這裡，沉默比表態更意味深長。

為什麼沉默？因為拿不定主意，搞不清是對是錯？出身歧視的問題盡人皆知，遇羅克的文章說理透關。只要你承認事實，服從道理，你很容易對這篇文章作出自己的判斷。依我看，導致沉默的主要原因，對有些人而言是不敢，唯恐犯了右傾的錯誤。他們的沉默意味著暗中同情。對另一些人而言則是說不出理由的不以為然。造反派的主導力量既然是一批自以為天不怕、地不怕的人物，因此，他們的沉默不表示同情而是表示不贊成。這種人的心理是，一方面，他們知道〈出身論〉「有它的道理」，難以反駁——否則他們早就反駁了；另一方面，他們又覺得這篇文章總有點什麼不對頭，不對味，看不見，說不出，但聞得到。所以他們悶不作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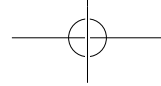
其實，反對〈出身論〉的一派也有同樣的矛盾心理。他們氣勢洶洶地找遇羅克辯論，洋洋灑灑地寫文章批判〈出身論〉，其中頭腦稍微清楚一點的差不多都知道自己是在強詞奪理。遇羅克指明家庭出身和本人成份不是一回事。這本來是最清楚最明白的一個問題，反對者卻總是故意置若罔聞，故意繼續混淆這兩個完全不同的概念。越是辯不過駁不倒，他們越是拼命地反對。這當然是十足的霸道，但又不只是霸道。因為他們很可能確實有種頑強的感覺，使他們相信〈出身論〉就是錯的。北京輕工業學院東方紅公社在〈「出身論」必須連根剷除〉一文中乾脆說：「老實告訴你們（指黑五類子女），就是沒有，也永遠不會有和工農子女

相同的待遇。」

批判血統論易，接受〈出身論〉難。因為否定「對聯」只是否定了出身歧視的極端形式。重要的是，它沒有直接否定許多紅五類同學自以為高人一等的優越感，所以他們不難以居高臨下的姿態對黑五類同學表示寬容，表示接納。可是〈出身論〉的情形不一樣。〈出身論〉理直氣壯地要求平等。它拒不承認紅五類享有政治上的優越地位。這樣，很多人就不能接受了。問題是，那些對〈出身論〉反感的人能夠明確地意識到自己的反感，但卻說不清這種反感的理由；或者是知道自己反感的理由，但是又發現這些理由不大說得出口，很難擺得上檯面。當時，反對者齊聲指責〈出身論〉是「反毛澤東思想的大毒草」。有趣的是，在文革過去二、三十年之後，不少學者在解釋〈出身論〉在當年何以遭到孤立時，也說它「不是用毛澤東思想武裝起來的」。如果我們把毛澤東思想定義為毛澤東公開發表的言論和著作，那麼，以遇羅克對毛澤東著作的嫻熟運用，我必須說，〈出身論〉絕不是違反毛澤東思想的；依據毛澤東思想為尺規，〈出身論〉無懈可擊。反對者對它的批判，即便從毛澤東思想的角度看也是完全站不住腳的。然而，反對者們理不直氣卻壯。他們相信他們一定能打倒〈出身論〉，而且，他們果然也把它打倒了。

### 什麼是「客觀主義」

4月下旬的一天，成都市街頭出現了一張「北京動態」：戚本禹在接見首都中學紅代會代表時的講話。戚本禹批評〈出身論〉是大毒草。他說：「〈出身論〉是讓人們不要階級成份，否認階級



觀點，用一種客觀主義的觀點、資產階級的觀點攻擊社會主義，它實際上是宣揚彭真那一套，煽動青年反黨。」

我陷入痛苦的思索。此前我堅信〈出身論〉是正確的，是符合毛澤東思想的；然而，當我讀到戚本禹的講話，我卻並不感到特別意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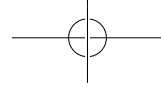
戚本禹的話很短，用的都是理論術語，但只是扣帽子，沒有分析，極為武斷。這正是意識形態大法官的特色。因為是搞意識形態的，所以言必稱主義；因為是大法官，所以只是宣佈判決而無須乎論證。有的話顯然不通。譬如說〈出身論〉不要階級成份，一望而知是肆意混淆出身與成份的區別。再有所謂「宣揚彭真那一套」，無非是重複文革前階級路線是右傾而不是左傾的神話。至於「攻擊社會主義」和「煽動青年反黨」這兩句話，那是在威脅，誰若繼續堅持〈出身論〉的觀點，誰就是反黨反社會主義。這些批評於我毫不新鮮。在這段話中，唯一令我困惑的只有「客觀主義」一語，因此我就圍繞著這個概念緊張地思考。

這是我第一次見到的一個概念，我不懂「客觀主義」究竟是什麼意思，周圍也沒有什麼可以查詢求證的材料。我獨自冥思苦索，努力要弄明白它的含義。以前我知道主觀主義不是個好東西。說一個人看問題主觀就是批評他看問題看得不對，都說看問題應該客觀才對；為什麼客觀而成了主義便又是錯的了呢？我猜想客觀主義之錯大概就錯在它沒有站在正確的立場吧。一講到立場，事情就不大說得清了。我們被教導說只有站在正確的立場上才能獲得正確的認識，可是立場並不是地理位置而是思想狀態、思想境界，所以它不是你想站對就能站對的。你主觀上想站在無產階級立場上，可是由於你水平不高，覺悟有限，世界觀還沒徹

底改造好，因而到頭來你很可能還是站在資產階級的立場上去了。照這樣講，我們每個人——除了那些偉大的無產階級革命家——都可能陷入這樣一種可悲的困境：我們自以為是對的，其實我們錯了；然而我們又看不出自己有什麼錯和為什麼錯。照這樣講，如果我們的看法和黨的看法不一致，那當然是黨是對的，我們是錯的；我們必須順著黨的判斷找出自己的錯誤，然而由於我們的立場不對，我們很可能找不出自己的錯誤；但那決不證明我們是對的，那只證明我們錯得更嚴重。

不難看出，依據這樣的邏輯，我們簡直無法對自己的判斷有任何信心。從這裏甚至可以引出一種顛倒的思考模式。既然由於我們的立場有問題，因此我們自以為是對的實際上很可能是錯的，那麼把它顛到過來，我們把我們認為是對的說成是錯的，這豈不就對了嗎？還真有人採取這種態度。有的黑五類同學，一見〈出身論〉就宣稱是大毒草。多年之後問他當時何以有這樣的看法。他回答說，正因為我心底裏認為〈出身論〉很有道理，考慮到我的出身有問題因此立場也可能有問題，我以為是對的大概很可能是錯的，所以我就說〈出身論〉是錯的。

我猜想，客觀主義之所以是個壞東西，這就意味著一個人要力圖客觀地、不偏不倚地看問題勢必就是站在了資產階級一邊（後來我下鄉插隊落戶當知青，從友人處得到一本蘇聯人編的《哲學詞典》，打開後想找的第一個詞條就是「客觀主義」，一讀之下，發現其定義和我先前的猜想是一致的）。一事當前，我們首先要考慮什麼對無產階級有利，什麼對廣大勞動人民有利。然而當初我思考家庭出身的問題時，我早就從這個角度思考過；我認為由此還是不能得出出身歧視有理的結論，因為你出身於某一



階級的家庭並不等於你就從屬於某一階級。如果硬要為出身歧視找出理由，我能夠想到的唯一的一條理由是，因為親子之情，父母總是希望其子女得到更大的利益，那也就是滿足了父母的利益。因此，在紅五類當家作主的國家，就要給予紅五類的子女更大的利益。〈出身論〉要求一視同仁，所以它是錯誤的。可是，這是怎樣的一種理由啊？這怎麼能算作理由呢？難道無產階級不是最大公無私的階級嗎？難道共產主義事業不是全人類最偉大的事業嗎？

### 沒有放棄，但，也沒有堅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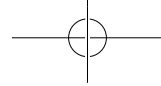
戚本禹講話傳送出兩條重要的資訊。第一，它警告我們，繼續堅持〈出身論〉的觀點將遭到嚴厲的懲罰。這層意思從字面上不明顯，但生活在這個制度下的人們都能領會得很清楚。第二，它宣佈，所謂「無產階級專政」的國家就是要把最大的優惠給予所謂「無產階級」的子女，就是不對你們「資產階級」的子女講什麼平等。這層意思從字面上更看不見，字面上只有一個語義曖昧的「客觀主義」。

這就是共產黨意識形態語言的妙處。在字面上，它永遠是嚴正的、冠冕堂皇的、講道理的、理論化的、甚至帶點學究氣的；但實際上，它是恐怖的、霸道的、蠻不講理的、邪惡的和無恥的。我們熟悉這套語言，因此我們都能讀出那明文下的暗示。可是我們又難免不為這套語言所惑，以至於總是要去糾纏於那些表面上的文字。於是到頭來，我們常常自己都弄不清楚我們究竟是被嚇住了抑或還是被說服了。如果我們清楚地知道對方僅僅是仰

仗暴力而根本不握有真理，我們至少可以在內心堅持高傲的反抗。如果我們相信對方確實是憑藉真理而非以力服人，我們就會自由自在地和對方辯論。然而在大多數情況下，我們卻既沒有這樣又沒有那樣。我們沒有公開地爭辯反駁，因為我們怕挨整。但與此同時，我們又沒有義憤填膺，因為我們還疑心是自己錯了。

接下來好幾天，我都感到十分苦惱。我反反覆覆地思考，無論如何也找不出自己有什麼錯誤。我覺得我讀出了戚本禹講話的內在依據，但我就是不能接受。我和姚利華等幾位同學私下交換了各自的看法，發現彼此的感受都差不多；這反過來又加強了我們的自信。當然也有一些同學動搖了，不過我們這幾個都還算堅定。我們沒有放棄自己的觀點，但是，我們也沒有繼續公開地堅持。

或許是因為當初〈出身論〉沒有在成都造成廣泛的影響，如今，戚本禹講話在成都似乎也沒有引起多少反應。無論是在校內還是在街頭，我都不曾見到有誰貼出過聲討〈出身論〉或針對我們《中學戰報》和紅戰兵團的大字報。當初，我們都為我們的報紙未能獲得更大的注意而感到遺憾；如今我們卻不禁為此而感到僥倖了。我們沒有感到多少外部的壓力，可是我們的內心卻相當沉重。一位共同辦報的同學後來對我說，這次事件於他是一個轉捩點。從此，他失去了對文革的純真的熱情。我當然也是如此，倘若我先前還曾經有過純真的話。本來，通過前階段批判反動路線，我心中的疏離感已經淡了許多；現在它變得加倍的濃重，再也化不開。我讀到戚本禹講話居然沒感到太意外，這說明我內心深處的疏離感要比我願意承認的強得多。



## 不虞效應

據原《中學文革報》主編牟志京說，當初他登載〈出身論〉引起強烈反響，有幾個四中同學在下面對他說那是幫了倒忙。這幾個同學私下都是贊成〈出身論〉的，但是他們認定中央絕不會支持〈出身論〉。中央不會走那麼遠。中央決定批「對聯」，批血統論，這已經就很不容易了。現在出了〈出身論〉，正好給「聯動」分子一個反攻的機會。如果中央只說反血統論，黑五類的日子就好過些；如果中央說既反血統論又反〈出身論〉，黑五類的日子很可能更糟糕。

這番話無疑講得極老到。我當時從不曾想到過這一步。想不到的原因是我預先沒有估計到中央一定會反對〈出身論〉。不錯，我當初也沒有熱烈地期待它一定能夠得到中央的支持。事實上，在我決定辦報紙，傳播〈出身論〉的觀點時，我沒有對中央可能的反應考慮許多。我只是認定〈出身論〉的觀點是正確的，我希望能夠說服更多的人接受它。當然，我決定付諸行動，那本身就意味著我起碼是不認為中央一定會反對它；否則我大概就不會去做了。

細心觀察極權社會可以發現，在這裡，有一種可以稱為不虞效應的現象。很多事情，人們越是有意識、有目的地去推動，它越是實現不了；有時你不那麼專心推動了，作為其他某種事件的副產品，它反而倒出現了。有心栽花花不發，無意插柳柳成蔭。正打歪著，歪打正著。老紅衛兵鼓吹「對聯」，結果引出批血統論；〈出身論〉呼籲平等，結果使歧視加深。如那幾位四中同學所說，假如只有血統論，中央就只說反左，右的東西的空子就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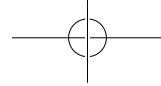
能更多一些；既有血統論又有出身論，中央就要既反左又反右，偏偏一般人寧左勿右，到頭來就會更左一些。誰能說這種分析毫無道理呢？

造成不虞效應的原因並不複雜，那就是權力的否定性和絕對性。權力的功能主要是否定的。照林彪的話，「政權就是鎮壓之權」。無怪乎一部中共統治史總是伴隨著反這個反那個的整人運動。極權統治者的權力是絕對的。它忌諱任何其他的力量出現。一旦出現，必要壓制。有左反左，有右反右。其結果便是，一種非正統的思潮，越是被人們大力鼓吹，越是顯得有力量或是有潛力，當局便越是要壓制，因此也就越是為相反的東西留下了發展的空間。這當然不是說各種非正統思潮都是半斤八兩。〈出身論〉的價值當然十分不同於血統論。另外，從不虞效應也不該引出純粹消極的結論，似乎任何為真理、為自由的正面抗爭都是無謂之舉，都是幫倒忙。不錯，每一次失敗的越獄都可能會強化獄方的控制，而囚犯的馴服則常常會導致監管的軟化和鬆弛。然而，要是人們已經習慣於被管制而放棄了反抗，那些軟化和鬆弛最終又有什麼意義？再有，對反壓迫的鬥爭而言，被壓迫者一方的鬥志與自信心起著至為關鍵的作用。挫敗誠然可能引起暫時的沮喪和無力感；可是，不進行正面的抗爭勢必更不利於鬥志與自信的形成。我們必須承認，失敗與成功同是難能可貴，因為它們都屬於勇於進取之人。

## 〈出身論〉後來的命運

〈出身論〉遭到殘酷的壓制而消聲匿跡。進入七〇年代，青





年人又面臨到招工、招生、入團、入黨和提幹一類升遷的問題。所有的人都發現，此時的出身歧視比前幾年，也比文革之前還要嚴重。這有什麼可奇怪的呢？在階級鬥爭被歸結為路線鬥爭的文革前三年（當然，除開「對聯」橫行的那幾個月），群眾至少還可以通過選擇站在哪一邊來表示自己的革命性，這就沖淡了那種無可選擇的出身背景造成的陰影。既然是「親不親，線上分」，家庭出身的份量就減輕了。當群眾性的路線鬥爭基本結束，階級鬥爭又大體上回復到它傳統的形式（這裏我暫且不論及所謂群眾性路線鬥爭的其他利弊；只論及它和出身歧視之間的關係），家庭出身問題自然又突顯出來。由於在這段時期，業務、知識比文革前更不受重視，政治標準壓倒一切；重政治標準難免不簡化成重家庭出身——出身多麼容易看，要看表現是何等麻煩。這層道理遇羅克早就分析過了。

出身歧視問題在「四人幫」垮臺後終於告一段落。1980年9月12日，《光明日報》發表了長篇報告文學《劃破夜幕的隕星》紀念遇羅克。十年前，遇羅克為他的〈出身論〉一文付出了最高的代價；十年後，這篇文章贏得了最廣泛的讚揚。包括那些當初最敵視這篇文章的原聯動分子，今天也很難不對〈出身論〉表示肯定。你可以說血統論如今也在復活。在「培養革命接班人」這件事上，中共當局正在加緊兌現「老子英雄兒好漢」，努力把權力私相授受給自家的子女。「還是自己的孩子靠得住，他們至少不會挖我們的祖墳」。話講到這一步，不但理不直，連氣也不壯了。真理獲勝，不是、也幾乎不可能是一切人等均謹遵實行。它是、大概也只能是一些人謹遵實行，另一些人在表面上也附和肯定；至少是不便公然否定。倘如此，我們就可以說〈出身論〉的

思想已經獲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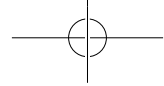
### 「乾坤特重我頭輕」

1980年年底，我探親回到成都家中。這天，母親拿出她收藏的登有遇羅克事蹟的《光明日報》對我說：「要是你那時候在北京，恐怕也和他是一樣的命運。」

1967年4月，中央點名批判〈出身論〉，《中學文革報》被迫停刊。此後幾個月，作者和編者似乎都平安無事。可是，到第二年1月，遇羅克終於被捕了，由公安部長親自批准，罪名是莫須有的「組織反革命集團」（據牟志京講，還有一條更莫須有的罪名「謀害偉大領袖」）。兩年後，1970年3月5日，遇羅克遭到槍決。據說，判處死刑的決定是最高當局作出的。「人民的好總理」周恩來說：「這樣的人不殺，殺什麼人？」

參與和宣傳過〈出身論〉的中學生有一部份受到追究，少數人甚至以「反革命集團成員」的罪名遭到迫害。北京地質學院附中女生鄭曉舟因堅持〈出身論〉的觀點並公開向中央文革提出質問而被捕，於1968年6月死於獄中。1968年秋，十九中進行「清理階級隊伍」運動，我被編入學習班挨批判，那時給我加上了大大小小的許多問題。偶爾聽到一位同情我的學生造反派頭頭，如今的校革委委員，在下面講起「胡平和北京的反動組織沒有聯繫」；這樣我才知道，我這次被清理原來和當初轉載遇羅克的文章大有關聯。

事實上，直到那時為止，我對〈出身論〉作者的情況一無所知。有關遇羅克其人其事，我是在兩年後才從朋友處零零星星地



瞭解到一些的。1971年夏，我獲悉遇羅克已遭槍決，無比悲憤。1978年秋我考入北京大學，此後，我從若干新交的朋友，特別是民主牆的朋友那裏知道了關於他的更多的故事。我對遇羅克越瞭解，我便對他越崇敬。在1980年年底北京大學的自由競選活動中，一批中文系的同學向競選者提出一份問答表，其中一個問題是「你現在最敬佩誰」，我毫不猶豫地寫下「遇羅克」。

1996年11月完稿，2016年2月修訂

## 老三屆的悲劇

半百生涯

就像經歷了好幾次輪迴

我們這代人的生命畫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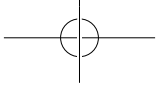
竟是如此的支離破碎

### 一、老三屆的生活軌跡

我是老三屆的人，最近和幾位同樣是老三屆的朋友聊天，談起老三屆這一代人的遭遇，大家都非常感慨，也非常憤怒。

老三屆這代人，也就是在文化革命爆發那一年——1966年——正在中學讀書那一代人，如今，年輕的也已經四十七、八歲，年長的都已經五十二、三歲了。最近幾年，國內下崗的人數急劇增加，其中老三屆佔了一大半。這當然不是老三屆人遇到的第一件倒霉事。回顧這幾十年，什麼倒霉事都讓這代人遇上了。

在我們正該長身體的時候，我們遇上了人類歷史上空前的大饑荒，整整挨了三年餓。在我們正該讀書學習的時候，我們遇上



了文化大革命其實是大革文化命，停了整整十年學。等到恢復高考，絕大部份老三屆同學對於要考的東西，不是缺得太多補不上，就是忘得太多荒廢了，到頭來，老三屆人考上大學或研究生院的的比例非常低，後來能在專業上作出成就的就更少更少。

文化革命、上山下鄉，不但耽誤了老三屆的學業和教育，而且也耽誤了老三屆的青春，耽誤了老三屆的正常的戀愛、婚姻、家庭和生育。由於革命的禁慾主義，有時候乾脆就是領導的粗暴干預，再加上生活條件的艱苦，前途的渺茫、不確定，大多數老三屆人沒能及時的戀愛、結婚。等到毛澤東去世、四人幫垮臺，下鄉知青返回城市，社會上有了一大批超過政府規定的晚婚年齡的所謂大男大女。那些比較早就結婚成家的老三屆人，情況大多也不妙，因為其中大部份婚姻都只是特定條件下的產物，缺少穩固的基礎，八〇年代初期中國的離婚潮，主角就是老三屆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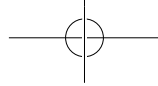
到了八〇年代，老三屆人基本上都有了一份正式的工作，雖然大部份都只是簡單的藍領工作，社會地位很低，但在當時的計劃經濟體制下總還算有某種保障。就在這時，經濟改革深入進行，自由競爭引入經濟生活，老三屆人由於飽受顛簸流離之苦，好不容易才有了比較穩定的工作，所以很少有人願意輕易冒險扔下鐵飯碗去下海，這樣，他們又錯過了重新創業的機會。九〇年代以來，一方面是經濟改革的迅速推進，一方面是經濟不景氣，失業下崗的問題越來越成為社會上的普遍問題。老三屆人，由於教育程度低，專業技能差，再加上年齡不上不下，於是就成了下崗政策的首當其衝的犧牲品。

與此同時，老三屆人在生活的其他方面也面臨一系列嚴峻的困難。由於少年時代營養不良，青年時代備嘗艱苦，人到中年，

身體狀況出問題的很多，恰巧在這時社會上又沒有了保險醫療，醫藥費用猛漲。過去上學不要錢，現在幹什麼都收費，初中高中要收費，大學收費更高，老三屆人因為自己失學，格外望子成龍，為子女教育不惜血本，經濟上壓力之大，可想而知。幾乎與老三屆人結婚成家同時，政府開始實行嚴格的一胎化政策。現在這個政策好像開始鬆動了，而老三屆人——此處主要指女性——已經過了生育期。

## 二、「祖國的花朵」是最倒霉的一代

說來實在是莫大的諷刺。老三屆人出生在 1947 年到 1952 年之間，正是中共建國前後，稱得上中華人民共和國的同齡人。曾經一度，他們被認為是祖國的花朵，是最幸福的一代。然而事實證明，他們其實是最倒霉的一代，是最不幸的一代。我們的父兄輩，有不少人的遭遇也極其悲慘，例如地主、富農、右派，但是他們只是他們那一代人中的一部份，而老三屆人的苦難卻屬於整整一代人。就在幾年之前，國人興起一股懷舊風，老三屆人也不例外，許多老三屆人頻頻地舉行座談會、辦回顧展，有些人喊出「青春無悔」的口號，好像還很有幾分為自己的過去而驕傲的勁頭。當時就有一些老三屆人提出抗議，到了今天，恐怕沒有幾個老三屆人還能大唱青春無悔的高調了。儘管在現代，人們的預期壽命大幅度提高，五十歲上下還不能算老，但是那也畢竟不是年輕。對於大部份老三屆人來說，能夠有所作為的年代已經一去不返，人生已經無情地關閉了希望之門。不是因為他們格外愚蠢，更不是因為他們格外懶惰。中華人民共和國的一代同齡人卻有著



最悲慘的命運，這本身就證明了中共的滔天罪惡。

記得在十幾二十年前，不少人對老三屆這一代還寄予很高的希望，像劉賓雁、李澤厚都對老三屆這一代評價很高，期待很高。他們認為老三屆這一代閱歷豐富，吃過苦，經受過各種磨煉，在社會底層生活過，熟悉中國國情，善於獨立思考，勢必會對中國的歷史進程發揮重大的積極作用。古人說「艱難玉成」也是這個意思。

不過這種說法不一定靠得住。要說艱難困苦才最有利於人的成長發展，那麼我們幹什麼還要努力建設，為子孫後代創造幸福的環境呢？所謂給後代造福豈不成了給後代造孽？

我承認，艱難困苦對某一些人可能有好處，清代學者趙翼寫過兩句詩：「國家不幸詩人幸，話到滄桑句便工。」飽經風霜、歷經磨難可能會造就大詩人、大文學家、大思想家。但是，在任何一代人中，絕大部份都只是普通的人，平凡的人，他們只要求普通的生活，只要求平凡的幸福。沉重的苦難粉碎了他們平庸的幸福之夢，對他們一點好處都沒有。

沉重的苦難對其他許多類型的人才也沒有好處，比如對科學家就沒有好處，對運動員也沒有好處。說來說去，苦難的經歷大概只有利於產生大詩人、大文學家和大思想家。事實上，老三屆中確實湧現出不少優秀的詩人、作家和思想家。但是，從後來的情況看，他們的整體成就並不像人們當初預期得那麼高，大部份人好比程咬金，只有三板斧的本事，一出手不同凡響，接下去就顯出後勁不足，不容易更上層樓。

這有什麼可奇怪的呢？文化革命之苦，上山下鄉之苦，不但是在物質上，更是在精神上。在我們精神發育成長的年代，文化

傳統遭到史無前例的破壞和中斷，外部世界的文化影響遭到嚴厲的封鎖，我們所能獲得的精神資源極度貧乏，超過中外歷史上任何一個黑暗的時期。在這樣的不毛之地上，居然還能長出思想之花、藝術之花，這本身就算是奇蹟了，你怎麼還能指望它們長得茂盛、開得鮮艷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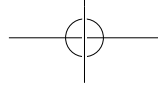
### 三、不要忘掉農村老三屆

現在一般人談起老三屆，其實往往是指城市裏的老三屆，有意無意地忽略了農村的老三屆。一般人對下鄉知青講得很多，對回鄉知青卻講得很少。這個缺憾應當引起我們的充分注意。

不錯，農村老三屆回鄉務農，是和自己的父母家人在一起，不像城裏來的下鄉知青被迫與父母家人分離。再說，回鄉知青本來就是鄉里生鄉里長，對農村的生活和農業勞動都比較習慣，因此，他們的命運不像城市知青那樣有巨大的反差。然而，和城裏來的下鄉知青相比，他們的生活更缺少希望。招工一般是輪不到他們的。七〇年代末，全國各地的知青都掀起回城風，城裏來的知青幾乎全數回到城市，而回鄉知青則依舊留在鄉下，好像那是天經地義，理所當然一樣。

### 四、否則，我們甚至對不起自己

不久前，原大陸留學生、現在美國北卡羅來納大學威明頓校區任教的陳意新博士寫了一篇很出色的論文〈從下鄉到下崗〉，專門講到老三屆一代、知青一代人的命運，在敘述了這一代人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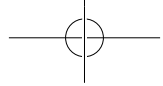
滿不幸的生活之後，陳意新教授提出，這一代人應當得到補償，「不僅因為國家的政策對他們一直不公，還因為他們不成比例地承擔了革命與改革的社會與經濟成本。」陳意新認為：「對這代人，國家至少應該以津貼為他們組織以現代化知識為主的成人教育，使他們當中願意深造的人在退出中年前還可以攀得上改革帶來的新機遇，以津貼為他們建立社會保障基金，使他們在市場經濟中失去競爭力後仍可過得上小康。」我當然贊成陳意新教授提出的這一主張，但問題是，中共當局會採納這一主張嗎？另外，被共產黨虧待虐待的豈只是老三屆，豈只是知青？

我們不要忘記，所謂老三屆一代人、所謂知青一代人，雖然有著大體一樣的共同經歷，其實中間也有著不容忽略的差別。例如中共特權階層子女，有些人早在上山下鄉運動之初就開後門入伍當兵，後來又有許多人以所謂「工農兵學員」的名義上了大學。在共產專制下當官，不靠選舉不靠民意，靠關係靠血緣，於是又有許多特權子女成了「第三梯隊」。經濟改革以來，他們又憑藉權勢，近水樓台，化公為私，轉眼之間就成了所謂「先富起來的一部份人」。對他們這一小部份人來說，已經不是要不要補償的問題，而是「補償」過度的問題。事實上，對他們的這些「補償」，就是對其他廣大老三屆人的又一次剝奪。

不言而喻，老三屆人的悲劇命運完全是中共一黨專政所造成的。老三屆人的悲劇正是中共專制的見證。唯有早日結束中共一黨專政，才能結束老三屆人的悲劇命運。或者更準確的說，唯有早日結束中共一黨專政，才能使老三屆的悲劇獲得正面意義。與其期望堅持一黨專政的當局給我們某種補償，不如我們自己行動起來，早日結束罪惡的一黨專政。老三屆人能給後世留下的最大

貢獻，莫過於讓我們遭受過的苦難永遠不再發生。共產黨在犯下了如此大錯之後，即便不辭職下臺以謝天下，至少也該允許人家公開批評，允許別人與之和平競爭。哪能像現在這樣，仍然把持專制權力不放，欠債不還不說，債務人倒還把債權人壓在陰山之下。老三屆人若苟且偷生，不敢反抗，那只能留下終生恥辱，不要說愧對先人後人，我們甚至對不起自己，對不起我們受過的無端苦難，對不起我們被糟踐的半世紀人生。

2000年10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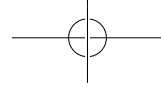


## 知青一代愧對鄉親

幾天前收到一位朋友轉發的郵件，標題有點悚人聽聞，叫〈中國知青「佔領華盛頓」〉；打開一看，原來是一個名叫「歲月甘泉」的合唱團在華盛頓、紐約等地劇院演出的一段文字和一組視頻。

「歲月甘泉」合唱團是由耶魯大學交響管樂團與來自耶魯、康州、印地安那州和華盛頓地區合唱團兩百多人組成的一個團隊，演出大型交響敘事組歌《歲月甘泉》。按照海報的說法，這一大型交響敘事組歌演繹了「中國知青的歷史滄桑和一代人的追求」。組歌的詞作者蘇煒是我的老朋友，文革中曾下放海南島，現在耶魯大學任教。合唱團的兩百多人大部份也都當過知青。儘管這些人都已年過半百、年過花甲，但至今仍懷有濃烈的知青情結。

說來也是，知青一代確實是很特殊的一代。通常，一代青少年，在初中或高中畢業後，大家的生活軌跡就分道揚鑣，有的上有的下，彼此的地位境遇就已經拉開差距。所謂老三屆這一代卻不同，由於毛澤東發出最新最高指示，在 68 年底 69 年初，幾乎



是一鍋端地被上山下鄉：不分男女，不分紅五類黑五類，不分造反派保守派逍遙派，不分團員非團員，不分成績好成績壞，大家統統都成了農民。雖然也有人分到城鎮當工人，或是憑關係開後門送去當了兵，或是硬待在城裏不肯走，但數量都很少。自那以後，接連幾屆中學畢業生，相當大一部份也被上山下鄉。這就構成了所謂知青一代。

知青一代的最大特點就是，儘管他們的個性、資質和家庭背景有著很大的不同，但是卻有著一段極其相似的命運。他們都曾經以知識青年的身分，遠離城市，遠離父母，進入中國社會的底層，在艱苦的農村，從事繁重的勞動。這一段共同的經歷刻骨銘心，終身難忘。於是形成了知青一代特有的群體認同。

我看了幾段《歲月甘泉》的視頻，又轉發給其他一些朋友並且貼上了網，引來種種議論。不少人批評《歲月甘泉》太浪漫太激情，以至於淡化了當年的苦難以及對青春的摧殘。這其實是回首往事者最常見的陷阱，再不幸的經歷，如果你終於挺過來了，時過境遷，尤其是如果你現在還混得不錯，那苦澀也就釀出了幾許甜味，它甚至比沒有苦難的日子更讓你感到深沉和美好——這當然是一個見仁見智，值得深入的話題。

在我看來，這部《歲月甘泉》，就和許多知青回憶錄、知青文學、知青藝術一樣，有一個巨大的缺失，那就是被我們稱為鄉親的農民，他們的命運，他們的不幸。直到今天，他們仍然是這個國家的二等國民，繼續承受著制度性政策性的歧視與壓迫。作為當年的知青，我們有多少人為他們申張過正義與公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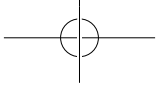
不要說什麼「國情」，城鄉戶口二元制絕對算不上「國情」，因為在所謂「舊中國」並沒有什麼城鄉戶口二元制。不要說什麼

政府已經在著手戶籍制度改革了，有些城市已經開始試點了；問題是，廢除城鄉戶口二元制無非是一種回歸，就像當年恢復高考，哪裏還用得著試點呢？讓這種罪惡的制度多拖延一天，就意味著讓億萬農民多受一天的苦難，多受一天的侮辱。

今日中國，從政界到商界到文化界以及其他各行各業，都有知青一代佔據要津。別指望那批當上首長或是給當局做幕僚的了，以他們早就擁有的決策權力，如果他們還把農民當作平等的人，城鄉戶口二元制早就廢除掉了。

問題是，其他的知青為什麼不為農民大聲疾呼呢？畢竟，在今天，我們都有或多或少的話語權。呼籲幾聲並沒有多大的政治風險，為什麼還躲躲閃閃呢？如果我們自己就沒有強烈的衝動為農民鳴不平，如果我們自己骨子裏就把農民當作下等人，那就別再奢談什麼對農民鄉親的感恩懷念什麼厚誼深情了。事實上，直到今天，中國的農民仍然沒有擺脫二等國民的地位，知青一代已然愧對鄉親。

2011年11月



## 我們沒有自己的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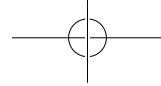
在國內的唱紅歌運動中，主要參加者是文革一代人。

按說，這代人受文革之害最深，難道他們真的那麼喜歡紅歌，那麼留戀紅歌的時代？

當然不是。對大多數唱紅歌的人而言，那僅僅是因為他們是在紅歌聲中長大的；作為一個群體，他們共同熟悉的歌只有紅歌。就連海外民運人士也不能免俗。有時候，海外民運人士聚會，不少人也喜歡唱當年的革命歌曲，唱樣板戲，而且還往往是一人唱，眾人和——這看上去很諷刺，一群反共的人卻在那裏高唱共產黨的歌。

歌聲是和青春相伴隨的，給我們留下最深刻印象的歌多半是青春時代的歌。衣不如新，歌不如舊。人越是上了年紀，恐怕越是喜歡青春時代的歌。再有，唱歌者無不希望獲得聽眾的共鳴，當你唱的歌是大家都熟悉都會唱的，唱的人和聽的人都會更來勁更感動更水乳交融。因此之故，儘管大家都知道那些紅歌不好，儘管大家現時的心情理念都與紅歌大相徑庭，但是他們還是要唱紅歌。因為他們沒有別的歌可唱。因為他們沒有真正屬自己的歌。





奧古斯特·威爾遜（August Wilson）是著名的美國黑人劇作家。當年，他憑著一部《瑪蘭尼的底層黑人》（*Ma Rainey's Black Bottom*）躋身百老匯，而後又以《隔閡》（*Fences*）一劇贏得普立茲獎。長期以來，威爾遜致力於展示 20 世紀各個年代的黑人的戲劇作品。威爾遜很喜歡藍調音樂。他說他在藍調音樂中找到了屬於他自己的歌。

記者問威爾遜：「你仍然在寫我們每個人尋找的自己的歌。我們怎樣才能知道我們已經找到了呢？」威爾遜回答道：「你總歸會找到的。你吟唱著一首歌，細細地品味著，然後突然有種感覺：對，就是它。你的感覺是對的。這就是屬於你的歌。」

威爾遜反覆說：「我們每個人都應當找到自己的歌。而我們的悲哀，就在於我們沒有自己的歌。」

當然，我們是到後來才發現我們沒有自己的歌。早先不是這樣的。作為「生在新中國，長在紅旗下」的一代，我們早先誤以為這個時代是我們的時代，這個時代的歌就是我們的歌。只是後來的風雲變幻，一次又一次地擊碎了我們的幻想。

當知青一代離開城市，離開政治舞臺，下放到窮鄉僻壤，他們不得不發現，原來那些他們以為屬於自己的歌，不論是〈我們是共產主義接班人〉，也無論是〈拿起筆作刀槍〉，〈老子英雄兒好漢〉，或者是〈抬頭望見北斗星，心中想念毛澤東〉，其實都不是屬於自己的歌，以往有過的認同不過是一場誤會。

在鄉下，有些知青愛唱五〇年代的少兒歌曲〈讓我們蕩起雙槳〉，那是對一去不返的天真童年的懷念與憑吊；有些知青愛唱蘇俄歌曲，像〈三套車〉、〈山楂樹〉、〈喀秋莎〉，那是「生活在別處」，是「藉他人酒杯澆自己胸中塊壘」。也有知青決意自己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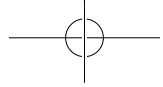
寫自己的歌，無非是表達了思鄉之情，表達了失落和惆悵，就被打成「反動歌曲」，招來牢獄之災，而這些歌的流傳範圍也相當有限，遠遠沒成為一代人的集體記憶。所以，作為整整知青一代人，我們沒有屬於自己的歌。

然而，那並不是一個沉默的年代，不是一個無歌的年代。相反，那是一個高音喇叭的年代，是革命歌聲響徹雲霄的年代。就那麼些紅歌和樣板戲，天天往你耳朵裏灌，到頭來，最不愛唱歌的人也對這些紅歌和樣板戲耳熟能詳，再反感這些歌的人也無法從腦海裏排除那些旋律的糾纏。

正像《如焉》裏的衛老師所說：「我們的記憶，是別人用刀刻在我們的傷口上的。我們只有一些代用品，有些甚至是荒唐的代用品——有一次，我無意間哼起一段旋律，似乎和我當時陰鬱的心情有關，我突然發現，這是革命史詩《東方紅》中的一首歌：〈抬頭望見北斗星，心中想念毛澤東〉……對於一個世界上人數最多，歷史最悠久的民族來說，不能不說是一件可怕的事。」衛老師說：「這樣一種現象，對於一個民族的文化心理，究竟有著什麼樣的影響，我們今天還無法完全看清楚。」

現在我們可以看清楚了：看看今日國內的紅歌潮。雖然很多唱紅歌的人並不認同那些紅歌，但是，他們齊聲高唱紅歌這件事本身卻是在造成一種錯誤的印象，並進而產生一種錯誤的影響。

2011 年 12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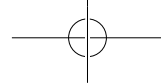


## 三十年後談「四五」

今年（2006年）4月5日是「四五」天安門運動三十週年。

1976年1月8日，周恩來總理病逝。由此觸發了一場全國規模的自發悼念活動。在4月4日清明節和4月5日，北京的悼念活動達到前所未有的高潮，參加者多達百萬人次，悼念活動很快地就轉變為抗議活動，其矛頭直指「四人幫」乃至毛澤東本人。像這樣一種民間自發的針對中共最高當局的群眾性抗議活動，四五運動實為中共建政二十七年來的第一次。它標誌著一個時代的結束和一個時代的開端。

「京城處處皆白花，風吹熱淚灑萬家。從今歲歲斷腸日，定是年年一月八。」這是在四五運動期間涌現出的千千萬萬首悼念周恩來詩歌中流傳較廣的一首。但諷刺的是，沒過兩三年，國人就把「一月八」給淡忘了。這證明悼周在很大程度上祇是借題發揮。如果說在當初確有不少人對周懷有極強的感情，那也是因為在看上去沒有其他選擇的情況下，對比於「四人幫」和毛，他們祇能把自己最後的希望寄托在周的身上而已。所以，隨著毛死，江囚，華下，鄧上，周的形象就黯然失色了。



沒有人比毛澤東本人更理解四五運動的意義了。據說，在四五期間和之後，毛澤東曾經對他的親信明白地講：「悼念周總理，是反對我老毛，罵我秦始皇、我比蔣介石還殘暴。炮打江青、春橋、洪文，他們的總後臺就是我。」「悼念總理，歌頌永不翻案的人，剩下的我就是秦始皇了；不要瞞我，矛頭是對著我的，在清算我二十七年的債！誰說沒有政治後臺？這個政治後臺，你們都怕他嘛！他有社會基礎，有軍方保護。」毛還說：「我死後，可能不出一年，長了不出三、四年，會有翻天覆地。民心、軍心，我看不在我們這邊。你們要信！」

這就是四五運動的偉大意義：它揭示出民心所向。和其他現代獨裁暴君一樣，毛澤東一方面壓迫人民，蔑視人民，另一方面又竭力製造和維護其深受萬民擁戴的神話。四五運動無情地撕下這張畫皮，還原其獨夫本相。這不能不使毛深感淒涼。原先毛祇擔心自己像史達林那樣死後被否定，如今他卻發現自己生前就被批判。毛知道，雖然他可以贏得眼前，但是他已經輸掉了歷史，無可挽回地輸掉了。

也多虧有個四五。正如 1979 年全國 13 所高校大學生社團聯合主辦的文學刊物《這一代》的發刊詞裏所說：「真的，很難設想，如果沒有『四五』這一天，我們的子孫後代談起這一代，將會說：『他們交了白卷！』一張祇代表恥辱的白卷，遮掩了這一代人堅毅的面容……。」多虧有個四五，我們終於在暴君還活著的時候就對他大聲說「不」，從而向世界、向我們的子孫後代證明了我們的自由意志和人格尊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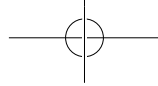
四五運動雖然遭到鎮壓，但由於它揭示出民心所向，這就給予華國鋒、葉劍英等人巨大的信心，使得他們敢於在毛死後一舉

粉碎四人幫。從四五運動到四人幫被抓，其間祇有六個月。歷史的報應來得太快，那就極大地鼓舞起人們對正義必將戰勝邪惡的樂觀信念。從此自由化浪潮一發而不可收拾，89 民運達到高峰。萬分遺憾的是，六四屠殺中斷了這股汹涌的自由化浪潮。

六四使人想起四五，第二次天安門事件使人想起第一次天安門事件。可是歷史沒有重複。在紀念四五運動三十週年的今日，中國的民主大業依然任重而道遠。此時此刻，我們更需要堅定我們的信念。所謂信念，就是對不確定的未來堅持一種確定的態度並為之不斷努力。應該說，中共專制統治之所以能苟延至今，那也是因為有太多的人放棄了抗爭，坐等歷史必然性的自動實現，而歷史卻從來不是命定的。這不僅僅是我們中國人的問題，這恐怕也是世界性的問題。

去年，香港的博智出版社出版了北京陳子明等人合著的一部紀念 1976 年「四五」運動的書，書名是《四五運動：中國二十世紀的轉折點——三十年後的回憶與思考》。作者有陳子明、曹志杰、賀延光、周為民、王軍濤、李西寧、孫慶祝、劉迪、李盛平、畢誼民、草峰等四五運動的參加者，另外，還有研究文革史與思想史的學者印紅標。

這批四五運動的英雄們，當年都只有二十幾歲，有的在當工人，有的在當插隊知青，有的是工農兵大學生。其中最年輕的是王軍濤，當時只是十六歲的高中生。身分最特殊的是陳子明，此前，正在當工農兵大學生的陳子明，因為和同學的私人通信被檢舉揭發，被打成反革命開除學籍送到北京郊縣農場勞動改造。四五那兩天農場放假，陳子明回到城裏家中，正好趕上了四五運動，並被群眾推選為代表與政府方面談判，事後又回到農場。後



來中共到處搜捕四五運動中出頭露面的活躍人士，作為當時報紙上說的幾個「小平頭」之一，陳子明自然是搜捕的重點，可是他卻安然地躲過了這一劫，因為當局沒有到農場勞改隊去搜捕。當局萬萬沒想到有個小平頭原來竟是在農場勞改！

本書的十幾位作者在文章中分別講述了自己在四五運動期間的親身經歷，回顧了自己的成長背景，包括在文革中的遭遇以及各自的思想演變過程。有的文章還論述了「四五」運動的歷史意義，並對當前中國政局作出了自己的分析。

自從 1949 年 10 月 1 日以來，天安門廣場就一直是毛澤東接受廣大群眾頂禮膜拜，山呼萬歲的地方；然而在 1976 年的 4 月 5 日這一天，這裏卻爆發了有數十萬民眾自發參加的抗議並喊出「秦皇的時代一去不復返」的口號。僅此一端，我們就不能不承認四五運動確實稱得上二十世紀中國的一個轉折點。

四五運動過去三十年了。儘管早在 1978 年 10 月中共十一屆三中全會上，中共就已經為四五運動平反，但是，出於對群眾自發性抗議這種形式的深刻恐懼，中共仍然不允許人們充分地展示這段歷史的真相，並且還編出種種說法予以扭曲。最荒謬的一點是，當初，四五運動被共產黨扣上「反黨」的罪名，後來，共產黨卻又厚顏無恥地宣稱四五運動是「黨領導的」。這本書的作者都是當年這場運動的參加者並且分別扮演了重要角色。他們的現身說法使得這本書具有很高的史料價值。在這本書裡，作者也對種種扭曲歷史真相的說法，譬如「鄧小平後臺說」、「貴族造反說」，給予了有力的澄清和批駁。在三十年之後回顧四五，由於有了較長的時間距離，很多事情及其意義可以看得更清楚。再加上其中幾位作者在以後的三十年間還積極參與了其他一系列重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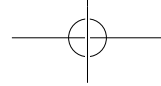
歷史事件，稱得上飽經滄桑，因而積累了更厚重的知識和洞見，從而也大大增加了這本書的份量。

四五運動在北京發生時，我還在成都當臨時工。未能躬逢其盛。成都沒有「四五」，但成都有個「三五」。1976 年 3 月 5 日這一天，重慶鋼鐵公司的技術員白智清，專程坐火車從重慶趕到成都，在市中心的鹽市口貼出了他早就寫好的六千多字的大字報，點名批判張春橋，頓時引來許多觀眾。我前後兩次趕到現場。尤其是在晚間，鹽市口聚集的人群數以萬計，群情激憤。當時我有個強烈的感覺：如果中國就只是成都，如果是在冷兵器時代或者是熱兵器的初期階段，那麼今晚人們就完全可能演出攻打巴士底之戰！

當年康有為遊歷歐洲發表感想說，歐洲之所以容易發生革命或政變，是因為歐洲的皇宮的城牆要比中國的低矮的多。此論引起不少人的譏笑。其實不然。在歷史上，當其它重大因素大體相當的情況下，常常是細節決定成敗，是一些技術性的因素決定了事情的難易。

記得 1990 年 5 月我造訪布拉格，行前就想好一定要看看那個發生天鵝絨革命的市中心廣場和鼎鼎大名的查理大學。我發現那個廣場其實很小，站上萬把人就顯得很有聲勢了，查理大學離廣場很近，抬腿就到。從北大清華步行到天安門起碼要兩小時。自發性的群眾運動靠的就是一時興起，一鼓作氣。想想看，要使北京大學生從海澱走到天安門，那需要積蓄多少能量才做得到啊！

政治學家早就指出，在一個規模龐大的社會裏實行專制要比較容易些。原因之一是，在那裡，專制者更容易發揮他們的組織優勢。專制社會的特點是統治者有組織，老百姓無組織，以組織



對無組織，以集體對分散的個人，前者自然佔便宜。但是，什麼叫組織？組織無非是有相同信念而能採取共同行動的人群。社會的規模越小，人們互通聲氣、協調行動所需要的成本（精力、時間）就越低；反之則越高。三個士兵很難管住三十個犯人；因為只要有三五個或七八個犯人秘密串通一齊動手，便足以制服三個士兵。可是，三萬個士兵要管住三十萬個犯人就容易多了，因為你很難讓幾萬個犯人秘密串通同時採取行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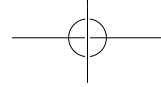
關於北京的四五運動，我是從收音機裏知道的。雖然官方竭盡顛倒黑白之能事，但是我和我的很多朋友還是一下子就明白了天安門廣場到底發生了什麼樣的事情。那種激動真是難以形容。無論如何，我們畢竟有了這一天，在暴君還活著的時候就對他大聲地說出了「不」。緊接著，4月7日8日兩天，在中共當局的命令下，全國各地舉行遊行集會，演出了一場「舉國上下億萬軍民憤怒聲討天安門反革命事件」的大鬧劇。可以想見，有很多人前兩天剛參加了抗議，其後又被迫參加對自己的「聲討」。這該是何等的荒誕。中共能如此地玩弄億萬人民於掌上，其實靠的就是壟斷媒體，禁止人們的言論自由。這使我更加確信，言論自由是極權專制龐然大物的阿基里斯之踵。唯有爭取言論自由，才是對極權專制的釜底抽薪。

2006年4月

## 也談所謂「毛澤東時代的平等傳統」

最近，從互聯網上讀到我的老朋友、香港大學研究員甘陽在北京清華大學公共管理學院的一篇講演稿，題目是〈新時代的「通三統」——三種傳統的融會與中華文明的復興〉。其中講到：「毛澤東時代所形成的傳統，這個傳統的主要特點是強調平等，是一個追求平等和正義的這樣一個傳統。我們今天可以看得出來，毛澤東時代的平等傳統從九〇年代中後期以來表現得非常強勢，從九〇年代中期以來關於毛澤東時代就有很多的討論，九〇年代後期以來這個平等傳統更是非常強勁。這在十年以前恐怕不大可能會想到，毛澤東時代的平等傳統已經成為當代中國人生活當中的一個強勢傳統。」甘陽稱毛時代形成了強調平等的傳統，在我看來是大錯特錯。考慮到甘陽的這個觀點在當前還有一定代表性，故而值得做一番分析批評。

我們知道，關於平等主義有一個著名的悖論，一場大規模的推行平等的政治運動，需不需要領袖呢？一旦有了領袖和群眾的區分，他們之間還能是平等的嗎？起碼在權力上他們是不平等的。大概沒人會否認，毛時代的最大特點之一就是毛本人享有極



大的、不受制約的權力。毛時代的中國，權力的不平等是舉世罕見的。僅此一端，就是對毛澤東強調平等這種說法的莫大諷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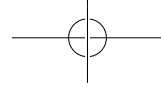
查閱毛澤東的文章講話，凡提到「平等」二字者，幾乎都是批判的、是否定的。如今甘陽把毛思想的特點或特點之一歸結為「平等」，我敢說毛澤東本人第一個不同意。

例如在著名的五一六通知中，毛澤東寫道：「在我們開始反擊資產階級猖狂進攻的時候，提綱的作者們卻提出，『在真理面前人人平等』。這個口號是資產階級的口號。他們用這個口號保護資產階級，反對無產階級，反對馬克思列寧主義，反對毛澤東思想，根本否認真理的階段性。無產階級同資產階級的鬥爭，馬克思主義的真理同資產階級以及一切剝削階級的謬論的鬥爭，不是東風壓倒西風，就是西風壓倒東風，根本談不上什麼平等。無產階級對資產階級鬥爭，無產階級對資產階級專政，無產階級在上層建築其中包括在各個文化領域的專政，無產階級繼續清除資產階級鑽在共產黨內打著紅旗反紅旗的代表人物等等，在這些基本問題上，難道能夠允許有什麼平等嗎？幾十年以來的老的社會民主黨和十幾年以來的現代修正主義，從來就不允許無產階級同資產階級有什麼平等。他們根本否認幾千年的人類歷史是階級鬥爭史，根本否認無產階級對資產階級的階級鬥爭，根本否認無產階級對資產階級的革命和對資產階級的專政。相反，他們是資產階級、帝國主義的忠實走狗，同資產階級、帝國主義一道，堅持資產階級壓迫、剝削無產階級的思想體系和資本主義的社會制度，反對馬克思列寧主義的思想體系和社會主義的社會制度。他們是一群反共、反人民的反革命分子，他們同我們的鬥爭是你死我活的鬥爭，絲毫談不到什麼平等。因此，我們對他們的鬥爭也

只能是一場你死我活的鬥爭，我們對我們的關係絕對不是什麼平等的關係，而是一個階級壓迫另一個階級的關係，即無產階級對資產階級實行獨裁或專政的關係，而不能是什麼別的關係，例如所謂平等關係、被剝削階級同剝削階級的和平共處關係、仁義道德關係等等。」毛對平等如此深惡痛絕，你怎麼還能說毛時代給我們留下了一個強有力的平等傳統呢？

關於平等的幾種重要原則，諸如「人人生而平等」，「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真理面前人人平等」，乃至「分數面前人人平等」，這些都是毛澤東堅決否定的。毛時代最講革命，那麼他是否主張「革命面前人人平等」呢？答案仍然是否定的。在毛時代，有千千萬萬的人想革命，要革命，有的本來還是老革命，結果卻被當局視為不革命以致反革命遭到排斥遭到迫害。今天「一小撮」，明天「一小撮」，到頭來成了一大片，再加上他們受株連的親屬。他們不但在政治上得不到平等待遇，而且在經濟上也得不到平等待遇。

只有在一個問題上，你可以說毛是主張平等的：毛確實主張男女平等。毛說：「時代不同了，男女都一樣，男同志做得到的，女同志也做得到。」毛還說：「婦女能頂半邊天。」大體上說，在毛時代，在升學就業等問題上，不存在性別歧視。另外，男女也基本上做到了同工同酬，雖然說在農村，女性的工分常常比男性評得低，但那主要是出於社會的傳統習慣心理，不是出於政策性的性別歧視。我們知道，對毛時代的男女平等也是有爭議的。有人批評說，毛主席的男女平等實際上是否定男女差異，不足為訓。還有人批評說，毛的男女平等的主張主要使用權力強制推行的，所以是拔苗助長。看一看今天中國大陸流行的二奶小



蜜，繁榮娼盛，笑貧不笑娼，遠比港臺為甚，便足以為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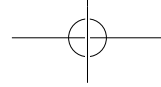
不過，現今一批人之所以認為毛時代是平等的，主要是指在毛時代，人們的經濟收入相差不大。和今日中國的貧富懸殊，兩極分化相比較，更讓人覺得毛時代很平等。對於這種看法，有必要多說兩句。

第一，毛澤東號召「抓革命促生產」，不贊成搞物質刺激。毛說在延安時代實行的是供給制，沒有物質刺激，大家幹起活來不是也很努力嗎？毛還說八級工資制是資產階級法權，是應該破除的。但是請注意，毛澤東只提到了八級工資制，卻沒有提到等級森嚴的幹部制度。毛否定的是按照技術高低付與不同報酬的不平等，他沒有否定按照官階大小給與不同待遇的不平等。其結果只能是造成更徹底的官本位制。毛號召學大寨，大寨工分又叫政治工分，一個人的工分高低，主要取決於你的政治表現而不是取決於你的生產技能和效率。延安時期實行供給制，外人望文生義，以為是人人平等，其實卻是像王實味批評的那樣，「衣分五色，食分九等。」同樣是吃食堂，但有大灶、中灶、小灶的嚴格區分。那時候，一般人連吃肉都很難，可是毛本人卻被保證每天一隻雞。這就使人想起歐威爾的《動物農莊》裏的那句口號——「一切動物都是平等的，但是，有些動物比另一些動物更平等。」

這裏再提一提 6.26 指示。1965 年 6 月 26 日，毛澤東發出指示，嚴厲批評衛生部只為少數人服務，不為廣大人民服務，是「城市老爺衛生部」。毛提出要把大量的人力物力放在群眾最需要解決的問題上去，明確指示「把醫療衛生的重點放到農村去」。這應是毛語錄中最具平等色彩的一段話了。可是按照李志綏回憶錄所講，毛發出這一指示的最初原因是由於權力鬥爭，是由於劉

少奇的病。1964 年春夏之交，中央保健局查出劉少奇有肺結核病，毛幸災樂禍，做了一系列與高級領導的保健工作相關的批示，命中央衛生部撤銷保健局，高級幹部不准有專任醫生，取消保健工作，並諷刺專為高幹設立的北京醫院「可以改名老爺醫院」。毛本人沒有絲毫受到撤銷保健局的影響，李志綏仍然擔任毛的私人醫生，只是在起初一段時間李志綏全家搬出了中南海。有一次半夜三更，毛想找李志綏，李此時已搬出中南海，因此沒找到。第二天毛對李說：「沒有想到，整到我自己頭上了，找你這個人找不到了。」於是李又在中南海的一組辦公室內放了床。文革中，稿費制度被廢除，但唯有毛澤東的稿費分文不少（還不用交稅）。可見，毛提出的一切貌似平等的主張，都是把自己排除在外的。如果你把它叫作平等，那麼，它不過是暴君之下的人人平等。這當然不是平等，而是不平等的一種極端形式。

第二，說毛時代很平等，充其量是說在毛時代，在城鎮幹部職工之間，名義工資差別不算大。且不說各級幹部實際上享有多種特權，還有農民呢？在毛時代，農民的境遇又是怎樣的呢？早在五〇年代初期，梁漱溟就批評在毛領導下的新中國，「工農生活有九天九地之別」。「工人在九天之上，農民在九地之下」。問題不在於城鎮原本就比鄉村富裕，而毛澤東並沒有縮小這種不平等。問題在於毛澤東還嚴重地擴大了這種不平等。更重要的是，毛還把這種不平等固定化制度化，建立起「在三座大山壓迫下的舊中國」所不曾有過的城鄉戶口二元制，從此，佔人口 80% 的農民成了法定的二等國民。三年「困難時期」，城裏人吃不飽，好歹還定量供應。鄉下人唯有活活餓死。由於城鄉之間鐵幕森嚴，挨餓的農民不要說不準進城打工，甚至連進城討飯的權利都被剝



奪。就憑毛時代對佔人口 80% 以上的農民的政策性歧視乃至制度性歧視，要說毛澤東留下了一個強勁的平等傳統，那實在是一個太荒誕又太殘忍的國際玩笑。

話說到這裡，本來就可以打住。不過我以為還可以再深入一層。我甚至可以說，對毛時代的城鄉戶口二元制也能做某種「辯護」。你可以說毛時代並沒有什麼城鄉戶口二元制。毛時代的戶口制度其實是一元的。因為計劃經濟要求把人口、把勞動力納入計劃由國家統一管理。因此，未經國家許可，任何人不得自由遷徙。不光是鄉下人不能隨便進城市落戶，城裏人也同樣不准自由地從甲城遷移至乙城（所以在毛時代會有那麼多夫妻兩地分居）。可見當時的戶口政策對城裏人鄉下人一視同仁，並無歧視鄉下人的意思。但是這種辯護經不起進一步的反駁。人往高處走，水往低處流。禁止國人自由遷徙，倒霉的只是那些生長在貧困地區的人。所謂禁止自由遷徙，其實是單向的，不是雙向的，可見其中暗含著歧視，可見這不是平等而是不平等。北京人上海人要自願去內地小城鎮，城裏人要自願下鄉，政府多半會慨然應允，提供方便，還要獎勵表彰。小城鎮的人想進入北京上海，鄉下人想進城，那就不行了，不但不批准，還要批判你「資產階級思想」。毛當然知道城鄉生活有九天九地之別，要不，為什麼只有城裏人「犯錯誤」被貶下鄉，從沒有鄉下人「犯錯誤」給罰進城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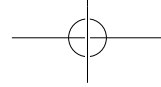
至於說九〇年代以來，部份民眾在提出平等訴求時要打出毛的旗號，其中緣故需另加解釋，那並不證明在毛時代真的有過平等。

## 毛派的尷尬及其前景

在當今中國的政治思想領域，派別林立。其中最尷尬的莫過於毛派。今日中國社會，弊病叢生，充滿醜陋與罪惡，其根源蓋出於中共一黨專制，而毛澤東正是這一制度的奠基人。一方面，毛派對現實生活中若干弊病進行了大膽的揭露；但另一方面，他們又美化毛時代，主張用毛的那一套解決問題。這就不能不陷入極大的自相矛盾。

譬如說，毛派正確地指出，今日中國，工農大眾處境悲慘，形同奴隸；但同時他們又堅稱在毛時代，億萬民眾空前覺醒，工人農民當家作主。這就怪了：億萬空前覺醒的翻身當家的主人怎麼會連一次主人的大權都不曾行使，就那麼輕而易舉地變成了奴隸了呢？除非他們原來就根本不是什麼主人，既沒有權力也沒有權利，也就是說，除非他們本來就是奴隸。奴隸之為奴隸，不一定是處境悲慘，而在於其不由自主，自己的命運不在自己的手裡。你可以把毛時代中國工人農民的地位吹得天花亂墜，但你無法否認的是，在毛時代，工人農民的「主人翁」地位是黨中央恩賜的。西安的紡織女工吳桂賢當上副總理，大寨的農民陳永貴當





上副總理，瀋陽的售貨員李素文當上全國人大副委員長，都不是靠自己競選當上的，而是黨中央讓他們當的；後來的黨中央不讓他們當了，他們就當不上了。在毛時代，工人，主要是國營企業的工人，有鐵飯碗，有公費醫療、單位分配的住房和退休金等福利，但是這些福利都是那時的黨中央頒布的政策所恩賜的，後來的黨中央改變政策了，這些福利說沒有就沒有了。「趙孟之所貴，趙孟能賤之。」如此而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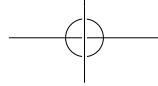
很多毛派對毛澤東發動的文化大革命情有獨鍾。他們說，今天中國走資派當政，勞動人民吃二遍苦受二茬罪，正好證明了文革的正確，證明了文革「不但在理論上，而且在路線、方針、政策、策略上都是正確的」。既然如此，毛派們為什麼不高舉文革的旗幟，再搞一次文革，造走資派的反，奪走資派的權呢？可惜不能，因為當局要鎮壓。那麼為什麼在文革中，群眾又能夠造反奪權呢？為什麼曾經一度，那些大大小小的當權派那麼順從呢？要批鬥就批鬥，要彎腰就彎腰，要掛黑牌就掛黑牌，不要說他們手下的軍隊警察在一旁作壁上觀，就連他們的貼身警衛也都不出來保駕。其實原因很簡單。因為在當時，毛澤東掌握了絕對權力，各級當權派和軍隊警察都是發誓要忠於毛主席。是毛澤東提出要批判所謂資產階級反動路線，號召群眾造反奪權，所以各級當權派和軍隊警察都只好服從。文革造反是奉旨造反，是狐假虎威；並非群眾自身擁有了真正的權利和權力。文革的意義，據說是解決了「中央出了修正主義怎麼辦」的問題，然而正像這裏講的，發動文革的前提卻是中央必須是牢牢地掌握在「真正的馬克思主義者」手裡，也就是說中央沒有出修正主義。這不是明顯的自相矛盾嗎？且不說毛的文革本身是好是壞，問題是，群眾根本

無法通過文革這種方式去反對他們想反對的政府。和毛派們說的恰好相反，文革不但在理論上，而且在方式上、策略上都是自相矛盾的，是完全錯誤的，是行不通的。

那麼，接下來，毛派們該怎麼辦呢？過去，毛澤東在黨內遇到來自同僚的阻力，就威脅說要「重上井岡山」。其實，毛無非是倚仗著軍隊在自己手裏而強迫他的同僚就範而已。今天的毛派們對此一清二楚，所以他們決不說什麼「重上井岡山」。眾所周知，毛澤東是主張「槍桿子裏面出政權」的。只是今日之毛派毫無此種打算。早就有人向毛派建議，建議他們另立山頭，成立毛派的共產黨或曰中國共產黨（毛）。可是要這樣做，就必須要求自由化民主化，然而毛派們又是最堅決反對自由化民主化的。照理說，今日毛派既然早已被趕出權力中心，淪為在野派，連公開發表言論的權利都被剝奪殆盡，因此哪怕僅僅是為了自己的生存，他們也該爭取言論自由、出版自由、結社自由。然而許多毛派卻仍然堅持把自由民主視為自己的頭號敵人。這等於作法自斃，自掘墳墓，實屬愚不可及。

如此說來，毛派的前景無非兩種可能：要嘛，它繼續反自由反民主，這樣，它在政治上的地位只會日趨邊緣化；要嘛，它轉而支持自由民主，這便意味著毛派將不再是毛派而變成社會民主主義派或民主社會主義派。一直有人斷言，在今後的中國，毛派將成為舉足輕重的政治力量。但是依我看，這一斷言是沒有根據的。

2007年10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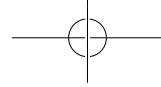
## 毛澤東的幽靈與中共的命運

### 一、從毛、劉兩家後人聚會談起

不久前，定居英國的華裔作家張戎出版了她的新著《毛，鮮為人知的故事》，在英文世界引起強烈反響。目前，這本書正在翻譯成中文。時逢文革 40 週年，可以想見，對毛澤東評價將再度引起熱烈爭論。

張戎的父親是個老革命，曾擔任四川省委宣傳部副部長，文革中被迫害致死。有人問張戎，寫這本書是不是為了報仇。張戎回答說，當然，毛統治下的受害者完全有資格向毛報仇，但若說我寫這本書是為了給家人報仇，那就太低估了我的寫作。

張戎的回答義正辭嚴，合情合理。其實，像張戎這樣，由於自己的家庭深受毛澤東的迫害，故而對毛義憤填膺，這種情感本來是極其正常的，極其自然的；但說來令人難以置信的是，作為受迫害者的子女，我們竟然是在經歷了十分漫長而又十分痛苦的內心折磨之後才回復到這種正常情感的。我們從小就被灌滿了一



腦子共產黨「偉大、光榮、正確」的謊言，按照這套彌天大謊，我們的父輩遭受迫害無一不是罪有應得。作為他們的子女，我們必須背叛家庭，和他們劃清界限。哪怕我們暗中覺得他們並不是壞人，我們也總是努力說服自己要「正確對待」，黨的偉大光榮正確仍是不容置疑。祇是到了後來，我們才從這可怕的迷夢中甦醒，終於明白了父輩的如海深冤，由此也才產生了對中共的義憤填膺。殺人可恕，情理難容。在這裡，任何一個有良知的人都應該對中共的暴行滿懷義憤，更何況作為受害者的子女。那些和張戎有著類似遭遇但對暴君卻沒有義憤才是極其不正常的。我們不必問前一類人為什麼要反毛批毛，我們真正該問的是後一類人，問他們為什麼不反毛不批毛。眼下就有一個實例。

2004年10月11日，《中國青年報》發表了孔東梅的文章，海外若干網站亦予轉載，標題是〈毛澤東、劉少奇兩家後人聚會解密〉。內容是2004年一個夏日傍晚，王光美召集毛澤東、劉少奇兩家後人，在京城「相聚一堂，共話友情」。聚會聯絡人是王光美之子，武警將軍劉源，作者和她的母親李敏女士，姨母李訥和姨父王景清先生等，都參加了這次聚會。

正像許多人指出的那樣，王光美、劉源向毛氏後人表示和好，無可非議；但向毛氏本人表示敬意，那就是另一回事了。其實，劉少奇家人大作親毛秀，非自今日始。多年前，王光美就在韶山毛澤東故居題詞「我們懷念毛主席」。劉源當鄭州市長時用毛澤東乘過的飛機作展覽，讓群眾緬懷偉大領袖。像王光美和劉源這樣，親人被毛害死，自己也飽經劫難，九死一生，事後非但不帶頭批判暴君，反而站出來為暴君塗脂抹粉，這在老革命及其家屬中居然屢見不鮮。這一現象值得我們深入剖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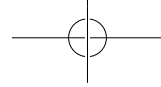
## 二、幸存者的背叛

眾所周知，黃克誠是59年廬山會議所謂彭德懷反黨集團四名主要人物之一（另外兩名是張聞天和周小舟），也是四人中文革之後唯一的幸存者。80年，黨內外批毛的聲浪都很高，黃克誠於《人民日報》發表文章，竭力捍衛毛的偉大領袖地位。以黃克誠因不同政見而長期受毛迫害的特殊經歷，他的這篇文章對於統一黨內思想，維護毛的形象起到了別人起不到的重大作用。

後來，黃克誠在他的回憶錄裏詳細解釋了他為什麼要維護毛的原因。黃克誠認為，維護毛是為了維護黨。黃克誠說：「多少年來，舉世公認毛主席是我們國家的領袖，是中國革命的象徵。醜化、歪曲毛主席，就是醜化我們的黨和國家。」黃克誠的推理邏輯是：因為毛代表黨，如果毛被否定，黨也就被否定了。而黨是決不能被否定的，所以毛也不能否定。

上述邏輯之荒謬，暫且不論。更荒謬的是，黃克誠本人原來就是這套荒謬邏輯的最大犧牲品。在廬山會議上，黃克誠違心地承認了會議強加給他的罪名。為什麼他要違心地認錯呢？因為他被說服，毛澤東代表了黨，反毛就是反黨，因此必須維護毛的權威。既然毛說你錯了，你就必須承認你錯了。用張聞天的話就是，「毛澤東的威信，不是他個人的威信，是全黨的威信；損害毛澤東的威信，就是損害全黨的威信，就是損害黨和全國人民的利益。」這裏有個連等式：毛澤東的威信=黨的威信和利益=全國人民的利益。在這個連等式面前，黃克誠祇有低頭認罪。黃克誠說，他認這個錯「比殺頭還痛苦」。

然而在廬山會議後，黃克誠陷入更大的痛苦。黃克誠後來回



憶說：「等我冷靜下來時，我認識到：違心地作檢查，違心地同意『決議草案』，這才是我在廬山會議上真正的錯誤。使我後來一想起來就非常痛苦。」這也就是說，在廬山會議後，黃克誠已經意識到那個連等式是不成立的：毛的威信不等於黨的威信和利益，不等於全國人民的利益。

這就怪了。既然黃克誠早就痛切地認識到那個連等式是不成立的，是害死人的，為什麼到了 80 年又要親自出馬鼓吹那個連等式呢？道理很簡單。因為毛澤東死了，「四人幫」抓起來了，華國鋒失勢了，大權落在黃克誠這一派人手裏了；因而，對毛澤東和毛澤東思想的解釋權也落在黃克誠這一派人手裏了。「毛澤東的威信＝黨的威信＝全國人民的利益」這個連等式是一把刀子，誰抓在自己手裏誰就可以隨心所欲地打擊對手保護自己。倘若毛澤東死而復生，倘若「四人幫」手握大權，黃克誠還敢鼓吹這個連等式嗎？黃克誠對這個連等式如此出爾反爾，哪裏是什麼堅持原則？分明是十足的機會主義。身為「彭德懷反黨集團」的唯一幸存者，黃克誠公開為害死彭德懷的暴君辯護，這不是對死者的公然背叛嗎？

對於王光美、黃克誠這種不近人情的表態，有不少論者竟讚之曰「高風亮節」，「不計較個人得失」，「超越個人恩怨」。蘇東坡的父親蘇洵在〈辨奸論〉裏講過一句話：「凡事之不近人情者，鮮不為大奸慝。」信哉斯言！信哉斯言！

### 三、虐待狂與受虐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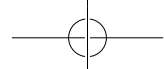
陶鑄的妻子曾志說：「我的女兒總問我一個問題：爸爸死得

那麼慘，你在文化大革命中受了那麼大的罪，你怨不怨毛主席？這是個很膚淺的問題。我跟隨毛主席半個世紀，並不是靠個人的感情和恩怨，而是出於信仰。我對我選擇的信仰至死不渝，我對我走過的路無怨無悔，那麼我對我的指路人當然會永存敬意！我嘆口氣，對我的女兒說：『不怨，主席晚年是個老人，是個病人嘛！』」

這當然是十足的詭辯。第一、到了九〇年代，中共統治集團早就變得面目全非，離當初標榜的理想和信仰相差何止十萬八千里（至於說原來的理想和信仰是對是錯，姑且不論）。在這種情況下還奢談信仰，奢談對信仰的至死不渝，簡直是牛頭不對馬嘴，既不能欺人也不能自欺。第二、「老人」、「病人」，怎麼能構成為毛脫罪的理由？毛的晚年也許諸病纏身，但是以他在權力鬥爭中的一如既往的精明狡詐、老謀深算，豈是一個「病」字了得？若說這是「病」，那就是虐待狂；而像曾志這樣飽受虐待還要「無怨無悔」，則是十足的受虐狂。

蘇共二十大後，赫魯雪夫否定了史達林，於是，先前被史達林整肅迫害的老幹部、老黨員們紛紛得以平凡昭雪，恢復名譽。有些早已去世的，則補發訃告，重新評價。索忍尼辛挖苦說：「看到這些人的訃告裏寫著：『在個人迷信時期悲劇般去世的……』真想改一個字：『喜劇般去世的……』」為什麼不是喜劇般的呢？遭受這樣的打擊，這樣的毀滅，不是從敵人手裡，而是從自己人手裡，從自己所歸屬、所獻身的偉大、光榮、正確的黨的手裡。

想當初，許多人都對那些由於提出過某種不同政見而遭受毛迫害的老革命們深表同情與敬意，然而就憑王光美、黃克誠、曾



志的這幾句話，便足以把人們原有的同情與敬意一掃而光。這不是悲劇，甚至也不是喜劇。這是鬧劇，是丑劇。

如果有人問那個逢人便說自己是「毛主席的好學生」的王光美，你這樣懷念毛主席，劉少奇若地下有知，當作何感想？我想，王光美大概會回答：「少奇同志要是還活著，他也會這樣做。」是的，這倒確有可能——如果劉少奇還活著（！）的話。如果劉少奇大難不死，在毛澤東去世、「四人幫」垮臺後想必又榮登「黨和國家領導人」寶座。畢竟，這個江山是毛澤東帶頭打下來的，毛這把刀子對人民有威懾作用，所以還是要感謝毛主席，還是要維護毛主席。

可是，劉少奇沒有活下來。劉少奇（還有彭德懷、陶鑄）死的極慘，死無葬身之地。假如說在遭受迫害之初，劉少奇、彭德懷們還心存僥倖，盼望著有一天毛澤東高擡貴手，因此不肯對毛腹誹，那麼到了最後關頭，他們不能不明白，毛就是要盡情地羞辱他們，折磨他們，置他們於死地；而毛之所以要置他們於死地，不是因為他們的過錯，而是因為他們的正確（批評了、修正了毛的禍國殃民的「三面紅旗」）。他們不能不對暴君充滿正當的仇恨。在臨終彌留之際，他們當然會想到自己的親人和戰友，即便他們沒有勇氣指望親友復仇，至少，他們決不會要親友反過來認賊作父。然而，他們的親友偏偏反過來認賊作父，這對於他們無異於第二次殺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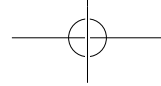
#### 四、共產黨好比黑社會

廣州學者單世聯，對「老一無」（老一代無產階級革命家）

及其親屬的回憶文字研讀甚深，頗有心得。他的評論雖然祇三言兩語，點到為止，但一針見血，發人深省。單世聯根據自己的調查研究發現，老幹部們在被打倒、被專政期間如何看待毛澤東，後人不得而知。七〇年代末他們復出後，對毛一度意見較大。但八〇年代他們退下之後，對毛的評價一般都比較好。

關於老幹部在被打倒、被專政期間如何看待毛澤東，這個問題很有趣，也很重要。可惜缺少第一手材料。倒是在 1967 年的「二月逆流」中，那個還沒被打倒的副總理譚震林在懷仁堂拍著桌子講出的一段話可資參考。譚震林說：「我跟毛主席跟了四十年，到四十一年我不跟了。我一不該參加革命，二不該加入共產黨，三不該跟著毛主席幹革命。」在上個世紀的五〇年代，英籍匈牙利裔作家柯斯特勒寫過一本小說《正午的黑暗》，其中寫到一位老布爾什維克魯巴喬夫遭到清洗，被指控犯有反革命罪。這位老革命在獄中深切反思終於認定，自己沒有犯過「反革命罪」，但是自己確實犯過「革命罪」。也就是說，他意識到當年參加革命才是做了一件大錯事，才真正是犯了罪。應該說，譚震林和魯巴喬夫還不能相比，譚震林的三個不該主要是針對毛對老革命的打擊迫害，其中並不含有多少對那場革命本身的痛切反思，但它畢竟表達出對毛的強烈不滿。

奇怪的是，譚震林在自己沒有被打倒之前敢於批評毛，等到自己被當作「二月逆流」黑幹將打倒後反而倒不批評毛了，倒要向毛表忠心了。由此可見，老革命們在被打倒被專政期間很少發出批毛之聲其實是環境所迫。因為在這時，他們受到毛更嚴密的監控，連命都捏在人家手裡，他們怎麼還敢放言批評毛呢？經歷過多次殘酷的黨內鬥爭的老革命，對自己的處境常常比別人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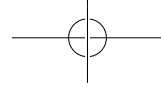
解得深。他們清楚地知道，共產黨整起自己人來，比敵人整得還兇狠。中共的高級幹部們，在毛澤東時代受的罪比在蔣介石時代還多，死在自己人手裏的比死在敵人手裏的還多。劉少奇被打倒，在與王光美訣別時，王光美估計到自己也可能被關進監獄，她最放心不下的是剛滿六歲的小女兒。王光美對劉少奇說，如果她也要坐牢，那就祇好把小女兒帶到監獄裡，「《紅岩》裏不是就有個『監獄之花』嗎？」劉少奇聽了苦笑：「那是國民黨的監獄，不是共產黨的監獄。」

1980年11月，北京地區高校的大學生們展開了一場有聲有色的競選人民代表的活動。劉少奇的兒子、當時在北京師範學院就讀的劉源也主動參選。他在一次答辯會上講到自己參選的個人動機。劉源說：「……這十幾年，我與全國人民共同經歷了一場可怕的大災難。我的家中死了四個，六個進監獄。我自己，起碼可以說不比任何人受的苦再少了。我甚至都不敢完完整整地回顧自己的經歷，那太令人不寒而慄了。但是，那一幕幕，一場場景色都深刻在我心裡，不時地漂現腦際，不讓我安寧，我想任何一個曾無言地與父母生離死別的孩子都會有這樣的感覺。我走過唾沫和侮辱的狹道，曾幾次被拋入牢房，在那裏埋葬青春；在餓得發瘋的日子我像孤兒一樣生活過，像狼一樣憎恨世界。那些年，我咬著牙活下來。誰曾目睹過父母在侮辱的刑場上，在拳打腳踢中訣別？誰曾親眼見過有人往才九歲的小妹妹嘴裏塞點著的鞭炮？大家能想像我心裏的滋味。我咬著牙，一聲沒吭。從十幾歲起，我就在鞭子下勞改，在鐐銬的緊鎖中淌著鮮血；多少年，在幾千個日日夜夜裡，每一小時我的心都在流著血和淚，每時每刻都忍受著非人的待遇和壓力。我緊緊地咬著牙，不使自己發瘋。

為什麼？就是為了看到真理戰勝邪惡的一天。……今天，回顧以往的苦難，我決不允許讓別人，讓我們的子孫後代再經歷這樣的痛苦！我必須站起來為人民說話。為了避免災難重演，就必須鏟除產生封建法西斯的土壤，實現民主，不管有多難，路有多長，我們必須從現在起就去爭取民主。」（轉引自《開拓——北大學運文選》，第352—353頁，香港田園書局，1990年）真不知今日劉源若重讀自己當年的這些講話會有何感想？在當年那次講話中，劉源還講到劉少奇勉勵他把人民當作自己的父母。那麼，劉源所說的「邪惡」，如果不是指毛，還能是指誰呢？再說鄧小平，當鄧小平被貶到江西勞動，親手為自己被迫害致殘，連生活都不能自理的愛子鄧樸方洗澡的時候，他心中難道沒有對毛的怨恨嗎？單世聯說老革命在七〇年代末復出後，對毛一度意見較大。這裏的所謂意見，不消說就是來自文革中被打倒所產生的怨恨。

但儘管如此，絕大部份老革命們在復出後還是採取了維護毛的立場。黃克誠講得很明白，維護毛是為了維護黨。因為毛代表黨，如果毛被否定，黨也就被否定了。而黨是決不能被否定的，所以毛也不能否定。這簡直是不打自招。這等於承認，毛本來是維護不住的，是不該維護的；僅僅是出於維護黨的利益才必須維護毛。單世聯進一步指出：「事實上，這裏不光有黨的利益，也有革命家個人的利益。否定了毛，不就否定了這些革命家半生努力和犧牲的意義了嗎？畢竟，革命者的利益與革命領袖的利益最終是統一的，所以八〇年代後，享受著革命成果的革命家們，一般對毛都比較肯定。」

我要補充的是，所謂「革命者的利益與革命領袖的利益最終



是統一的」這句話還需要進一步分析。有那麼多革命者被革命領袖整得死去活來，怎麼還能說彼此的利益「最終是統一的」呢？可見，在中共內部，相互間的關係是錯綜複雜的，一方面是榮辱與共，一方面又是你死我活。共產黨好比黑社會，其成員勾心鬥角，爾虞我詐，經常自相火拼，動輒白刀子進紅刀子出；但與此同時他們又十分抱團。在黑社會內部，那弱勢的一方，落敗的一方，雖然面對極大的危險，卻極少有人報告警察以求得法律的保護，因為他們知道，在法律面前，他們都是罪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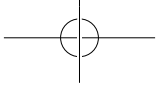
## 五、毛的幽靈與中共的命運

鄧小平第三次復出後講過一段話。他說，像文革這種事，在英美就不會發生。這個想法一定是在他挨整的時候想到的。那是否已經暗含著一種悔不當初的感覺呢——如果當初不是建立蘇聯式的制度而是建立英美式的制度，何至於遭此大難？鄧小平曾經幾次嘗試政治改革，應該說是痛定思痛，其來有自。文革中，一大批老革命深受迫害，這一方面是自作自受：他們參與製造了一個害人的制度，而後自己又被這一制度所害；但另一方面，他們之中的很多人（例如劉少奇、黃克誠等）又是因為他們比暴君多少要好一些，所以才招致暴君的嫉恨。因此，他們在文革中被打倒被專政，一方面是報應，一方面是受難。這兩方面加在一起就構成救贖。

事後我們可以看得很清楚，從 1979 到 89 這段時期，是中國全面改革的最好時機。原因之一就是當時在朝野之間有著相當廣

泛的和解。老革命們由於文革落難的這段經歷，使人民比較容易原諒他們過去作過的種種錯事。當時的共產黨比較容易擺脫歷史的包袱而從頭做起。可是，他們一次又一次地錯失良機。在其中，不是堅決地否定毛而是繼續維護毛就是重大錯誤決策之一。本來，他們是可以、也應該和毛一刀兩斷的，可是他們卻把自己和毛拴在了一起。即便在起初，他們這樣做是出於策略的考慮，是為了以比較緩和的方式一步一步地擺脫毛，但事實卻是，越到後來他們越被毛緊緊纏住，以至於到今天已經不可分離。

2006 年 4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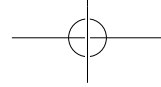
## 評毛澤東熱

### 一、毛澤東熱貌似民間自發，實為官方誘發

毛澤東和希特勒、史達林是二十世紀的三大暴君。雖說今日中國的毛澤東熱到底有多熱不無爭議，但是，既然在第三帝國覆滅後的德國沒有希特勒熱，在蘇共二十大後的俄國沒有史達林熱，而直到毛澤東死去三十年後中國卻還有毛澤東熱，可見毛熱確實是獨特現象，是需要我們分析和解釋的。

其實，我上面的敘述就已經暗含了答案的線索。第三帝國是被盟軍打垮的，希特勒戰敗自殺，德國被盟國佔領，納粹的罪惡受到徹底的清算。赫魯雪夫代表蘇共否定史達林，史達林的屍體被遷出紅場火化，史達林的錯誤受到雖然不徹底但也十分猛烈的批判。而在中國，毛澤東卻被中共當局作決議七三開，繼續奉為偉大領袖，對毛的公開批評剛啟動就減速就剎車，此後就是對毛的頌揚（儘管調門有所調整）。毛的畫像至今仍高掛在天安門城樓俯視眾生，毛的遺體至今仍安放於天安門廣場中央供人瞻仰。中、德、俄三個國家的政治氣候是如此不同，無怪乎有毛澤東熱





無希特勒熱無史達林熱。

不錯，正如陳小雅指出的那樣：「在毛去世以後，最早把毛澤東再次請上『神壇』的，並非他的『家臣』，而是南方的公共汽車司機。他們掛出毛像，看中的是毛的『命硬』。在他們的眼裡，毛一生大起大落，凶險無數，仇家如蟻；自家人損之八九，同道也皆無好下場；但他居然得以壽終，死在自己的病床上，從迷信的眼光看，實在是冥冥之中，自有操控的命運。」

但必須補充的是，這裏的「命硬」，是要把毛死後的命運也包括進去的。史達林也橫行霸道，也壽終正寢，但死後卻被焚屍揚灰，於是威風掃地，神光褪盡。按說，鄧小平是被毛兩次打倒的人，理當比赫魯雪夫更赫魯雪夫；事實上，鄧小平在許多政策上（尤其是在經濟政策上）的非毛化要比赫魯雪夫的非史達林化走得更遠，可是鄧小平們卻還是要繼續供奉著毛的神主牌位不敢動，這豈不更加證明了毛的「命硬」？設想，假如毛死後的命運和史達林一樣，也被斥為暴君全盤否定，也被焚屍揚灰，舉國上下深揭狠批，再加上老婆被抓，姪子被囚，毛該受到何等的嘲笑啊！在那樣的政治氛圍下，還會有多少人歎服毛的「命硬」，把毛視為天下無敵的神靈呢？

由此可見，毛熱的興起，看上去是民間「自發」的，其實卻是被官方誘發的。九〇年代初興起的毛熱不是官方有意製造的，它並不是官方有意圖行為的產物，但確實是其副產物。

## 二、對毛的崇拜是對權力的崇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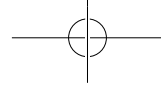
公車司機把毛視為平安與財富的守護神，這說來實在荒唐透

頂。普天下的統治者，沒有人比毛更見不得老百姓平安過日子發財致富的了。為什麼他們不拜別人要拜毛呢？就在中共領導人中，鄧小平不是比毛澤東更有理由被視為他們平安與財富的守護神嗎？其實，毛澤東之所以特別受到這些人的崇拜，不是因為他生前最保護人民的平安與財富，而是因為他擁有最大的權力，君臨天下，作威作福（按：「作威作福」一詞的本意是，一切權力統統歸「王」所有，一切恩惠唯有「王」才能施予）。毛獨攬生殺予奪的大權，人民的安危禍福全仰仗他老人家的意願，所以必須頂禮膜拜。

公車司機掛毛像這件事反映了中國一種傳統的迷信方式。在這種迷信裡，一個人或一個神被崇拜不是因為他善良與公正，而是因為他強大，因為他厲害。崇拜實際上是巴結，是諂媚，是行賄。例如過去的拜龍王。在中國神話裡，龍王從來不是善良或公正的化身。神話裏的龍王多半是兇暴的，任性的。只因為它掌握著既能造福又能為禍的水資源，所以老百姓才不得不求它拜它。

為什麼有毛熱而無鄧熱？那當然不是因為毛比鄧更善良更公正，那是因為毛比鄧更厲害，因為鄧只是毛的下屬，因為在權力鬥爭中，鄧是毛的手下敗將。對毛的崇拜無非是對權力的崇拜，而且是最純粹的權力崇拜。這和毛時代——尤其是文革期間——對毛的崇拜還有所不同。毛時代對毛的崇拜畢竟還包含有對毛思想的認同。那時，人們不但掛毛像，唱毛的頌歌，而且還讀毛著讀毛語錄，表示要用毛思想武裝頭腦，照毛的指示辦事，做毛的好戰士。而上述公車司機掛毛像這一類毛熱則無此內涵。他們之崇拜毛，僅僅是因為毛的赫赫權勢而已。

在權力崇拜的迷信者的心目中，那些在人間顯赫不可一世的



大人物們死後會成神成仙，他們生前支配人們命運，死後仍然能夠支配人們的命運。這和宗教信仰大不相同。宗教信仰大都相信因果報應，善有善報，惡有惡報。既然毛澤東生前作惡多端，那麼，不論毛死後在人間還受到如何的尊崇，但是在信徒們心中，毛一定已被罰入地獄飽受無盡的煎熬。宗教信仰是對人世間不公正的矯正，而上述那種迷信卻是對人世間不公正的繼續與延長。

只要中共官方還在繼續崇奉毛，迷信者們就會繼續視毛為神化的偶像。李志綏寫完《毛澤東私人醫生回憶錄》後不久突然死於家中，就有流言說李志綏是遭了報應。這個報應可不是宗教信仰的因果報應，因為它不是善有善報，惡有惡報。恰恰相反，它相信的是那個主宰中國人生命運的暴君在死後依然擁有這樣的力量，暴君生前不可冒犯，死後也不可冒犯。

### 三、要消除一種對權力的崇拜，唯有消除那種造成崇拜的權力

因為權力崇拜是以權力為轉移的，所以要消除這種對權力的崇拜，唯有消除那種造成崇拜的權力。像現在這樣，對毛的清算與批判還只能在海外進行，在國內則只能零星地出現在非主流媒體，那是遠遠不夠的。因為對毛的崇拜是對權勢的崇拜，這種崇拜是不問善惡是非的，只要死去的毛還被後來的權勢者們繼續尊崇有加，我們對他的批判就不大可能動搖毛在那些崇拜者心中的地位，有時說不定還會引出相反的效果（這當然不是說我們就不應該批判毛）。那些崇拜毛的人會想：毛真是太厲害了。他幹了這麼多壞事，死了這麼多年，別人還是拿他沒辦法，不管你們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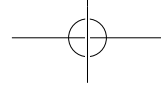
麼揭露批判，還是不能撼動他的神主牌位。不服行嗎？

在 89 民運中，三個湖南人向天安門城樓上的毛澤東像扔雞蛋，六四後被判刑（不是以損壞公物罪，而是以反革命罪），刑期竟比那些民運領袖還長。這表明在中共當局心目中，褻瀆神像是頭等嚴重之事。如今參觀「毛主席紀念堂」的人仍然絡繹不絕。中國歷史上的一些暴君，生前不可一世，人莫予毒，為所欲為，可是死後不久，甚至死後多年，被反叛者掘墓鞭屍，那以後，圍繞著暴君的神聖不可侵犯的光環就煙消雲散了。由此可見，為了消除那些迷信，我們常常需要消除那些象徵物。這也就是我們為什麼要呼籲將毛遺體遷出天安門毛紀念堂，摘除天安門毛像。當然，僅僅是消除象徵物還不夠，重要的是要消除被象徵物所象徵的那種權力。這就是說，我們必須消除由毛澤東所開創的共產黨專制政權。

### 四、惡的致命吸引力

不錯，在今日中國，大多數崇毛者恐怕未必像上述公車司機那樣迷信，以為死後的毛仍然擁有超自然的神力。但是他們對毛的崇拜也同樣是出於對權力的崇拜。

在〈讀李志綏醫生回憶錄〉一文裡，我曾對崇毛心理略加分析。其中寫道：「人生一世，誰不願意給社會、給歷史留下深遠的影響？這就是為什麼在今天，在毛的罪行已被日益揭露的今天，仍然有一些人對毛崇拜的原因之一。因為他們從毛身上看到了人追求不朽的強大衝動。至於說毛的作用是好是壞，那對於他們倒是第二位的事情。更何況，大奸若忠，大惡似善。現代暴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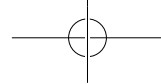
都穿有一件理想主義的斑斕外衣，崇拜者總可以從暴君身上找出某些合理或正確的東西。問題就在這裡：一個人，如果他不把善惡之分列於首位，如果他不珍視自己也不珍視他人的自由，如果他對暴君的罪行沒有憤慨以及對暴政下犧牲者的苦難不抱同情；他就很容易被暴君的巨大身影和輝煌成功弄得眼花撩亂，轉而向暴君認同，並從這種認同中自視高人一等。」

眼下正好有一個例子，簡直像是為我上面這段話作圖解。王安憶小說《遍地梟雄》裏的「大王」就是這樣一個毛的崇拜者。《遍地梟雄》寫到三個劫匪，為首者大王愛讀書，肯思考，出口成章，頗具性格魅力，對人生對世事有自己的一套見解，雖然幹的不過是攔路劫車的小勾當，手下只有兩個小嘍囉，卻心雄萬夫，豪情萬丈，指點江山，志在天下。大王平生最看不上眼的是藝術家，說那是雕蟲小技。哪比得上人家帝王，帝王只須玩泥巴（修長城，挖運河），就在地球上畫下了溝壑。大王感慨道：中國好啊！好就好在泱泱大國，國和民講的是普天下——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濱，莫非王臣。崇尚一個大字，這個大字是指氣象。美國也很大，可是總統是選出來的，一點王氣也沒有了。四面八方談判，討論，分選票，再數選票，國不國，君不君。天下就是要打出來，勝者為王，敗者為寇，天經地義。大王最崇拜毛澤東，因為毛一身霸氣，什麼都不放在眼裡。從山溝溝裏巴掌大一塊地方打出個紅色江山。這就是氣象。大王帶領兄弟們驅車北上，最後要到北京，首先第一，就要去毛澤東紀念堂。

歷史學家高華在談到毛熱時指出：「毛是歷史上那種『超凡魅力型的領袖』，兼思想家和政治家於一身，所謂『君師合一』也。毛一生打平天下無敵手，即便應對世界超強蘇美兩國的領

袖，毛也是游刃有餘，他可以在中南海游泳池畔穿著泳衣會見赫魯雪夫；在自己的書房等待尼克森的覲見，此正適合中國人根深蒂固的『英雄崇拜』和『華夏中心』的心理。中國農民不理解，也不會接受華盛頓，但肯定敬畏毛澤東。在中國歷史上的統一王朝的許多情況下，統治者越強硬，統治手段越凌厲，百姓反而越佩服皇帝（當然有一個底線，即不能搞到官逼民反的地步）。因為中國人只崇拜強者，勝者，王者，毛的巨大的事功，毛的統治風格正好滿足了民眾的這種心理需要。」

其實，英雄崇拜，偉人崇拜，對王者氣象或霸氣的崇拜，都並非中國人或中國農民所獨有。按照黑格爾，人甘冒生命危險，追求純粹的聲名之戰乃是人的最基本的特性。用毛澤東的話就是「與人奮鬥，其樂無窮」。人類之間的戰爭絕非只是為了生存。動物之間是生存鬥爭，人類不是。人不僅是為了生存而戰，更是為了榮譽，為了驕傲，為了顯示自己比眾人優越，有的乾脆就是為了稱王稱霸。這種為了承認而進行的鬥爭每每訴諸暴力，常常充滿血腥。正像法蘭西斯·福山（Francis Fukuyama）在《歷史的終結與最後一人》裏所問到的：「為什麼為追求象徵價值、聲名或認知而樂於殺人或被別人殺的人，比那些接受挑戰也願意讓步，並將自己的要求提請和平仲裁或審判的人，更有人情味呢？」就因為前者出生入死，最能體現出人克服其動物性生存本能的偉大力量；就因為前者追求的是稱王稱霸，最能使自我意志得到淋漓盡致的充分實現。相比之下，在奉行「你活我也活」原則的民主社會裡，權力受到諸多限制，個人追求聲名或權力無需再冒生命危險，但因此也就使爭鬥少了你死我活的驚心動魄，不復有贏家通吃的血色輝煌，個人意志無從盡情任意發揮，那豈不是很不夠勁



很不過癮嗎？

## 五、我們是怎麼轉變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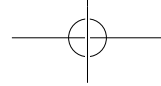
如前所說，甘冒生命危險，追求不朽，追求承認，這本是人最基本的特性。它是人性的，非常人性的。它超乎善惡之外，就像那句老話——「大丈夫不能流芳百世，亦當遺臭萬年」，它可為大善，也可為大惡。問題在於，那種你死我活的追求獨霸天下的鬥爭的結果每每導致專制獨裁，導致一個人君臨天下而億萬人淪為奴僕。由此我們就可以發現，對獨裁者表示崇拜是出於怎樣一種可笑的角色認同：你崇拜獨裁者，是因為你把自己想像成獨裁者或獨裁者的寵臣。為什麼不把自己想像成獨裁者之下的犧牲者呢？成為後者的可能性不是要大得多得多嗎？

正是在這個問題上，毛時代過來人——尤其是當時的年輕一代——的教訓刻骨銘心。想當年，我們也曾熱烈地崇拜過毛澤東。一來是崇拜他的偉大，二來是以為在如此偉大的時代，人生的價值將獲得更充分的實現。文革狂飆突起，毛鼓勵青年學生造反，一大批十幾二十歲的年輕人突然被放在政治舞台的中心受到萬眾矚目。這就極大地激發起年輕人的野心或曰雄心，激發起他們的表現欲亦即要求得到承認的衝動。當紅衛兵們宣誓「沿著毛主席的足跡前進」，高吟「問蒼茫大地，誰主沉浮」和「數風流人物，還看今朝」時，那既表明他們對毛的追隨，又表明他們以毛為榜樣的自我期許，同時也表明他們自以為生逢其時，已經得到歷史承認並將得到更大承認的驕傲與展望。可是沒過多久，這一代就從飄飄欲仙的雲端上重重地栽了下來。我們終於意識到，

毛的隨意揮灑的巨人氣象，是以他人不得隨意揮灑為前提的；毛成為巨人，是必然要以把我們都壓縮成侏儒為代價的。梁啟超批判君主專制時說：在君主專制下，一夫剛而萬夫柔。黑格爾也說過，在古代中國，只有皇帝一個人是自由的。毛時代則把這一點發展到登峰造極。毛澤東君臨天下凡二十七年，七億人只准有一個頭腦。毛澤東一個人霸佔著中國這塊大舞台把戲唱足唱夠，害得其他人都枉過一生而輪不上任何獨立表演的機會。單憑這一點，我們就該徹底否定毛澤東。

就這樣，對偉大領袖的狂熱崇拜就轉變為對專制暴君的無比痛恨。1976年四五天安門運動就是這一轉變的最確切的證明。在四五運動中，最振聾發聵的一個口號莫過於那句「秦皇的時代一去不復返」。我們知道，秦始皇是一個多義的符號，他常常被當作暴君的代表，但也一直有人稱之為偉人，稱之為「千古一帝」。毛澤東自稱是「馬克思加秦始皇」。不過在四五運動的那個口號裡，秦皇無疑是被當作暴君、當作大獨裁者的符號。這表明一種根本性的立場轉變：當人們提到毛澤東或秦始皇這類大獨裁者時，他們已經不再把自己認同於大獨裁者或獨裁者的寵臣，而是把自己認同於暴政下的犧牲者。在1979年全國13所高校大學生社團聯合主辦的文學刊物《這一代》的發刊詞裏寫道：「真的，很難設想，如果沒有四五這一天，我們的子孫後代談起這一代，將會說：『他們交了白卷！』一張只代表恥辱的白卷，遮掩了這一代人堅毅的面容。」可見，這一代痛恨毛澤東的最大原因不是別的，而是他們的自由意志和人格尊嚴遭到抹煞（「一張只代表恥辱的白卷」）。

也正是出於這一點，我們開始理解了自由民主制度。自由民



主制度並不否認人有追求聲望追求優勝的衝動或曰野心雄心，事實上，自由民主制度的建立正在於給所有人追求承認的衝動提供最廣闊的舞台。正是在自由民主的制度下，人們才可能最大可能地發展自我，實現自我。自由民主制度並不否定人的野心和抱負，它只否定專制獨裁，也就是說，它防止個別人意志的無限擴張從而堵死了其他人伸張意志的機會。它用野心制衡野心，用權力制衡權力，這就為其他人施展野心和抱負保留下足夠的空間。毛一度被稱作偉大的詩人。其實，毛詩詞的最大特點就是氣魄大。民主的政治領袖中也不乏文采飛揚之士，如伯利克里、傑弗遜、邱吉爾，但是你從他們那裏讀不到像毛詩詞一樣的大氣魄。正如同民主政治領袖常常做不出專制暴君所能作出的那種大手筆的功業。但是，那對於我們大家不是更好得多嗎？

毛時代的過來人，經歷了從對毛的狂熱崇拜到對毛的深切痛恨的轉變過程。只要我們把我們的經驗充分地傳授出來，至少可以使得以後的幾代中國人產生免疫力，不至於再為獨裁者的巨大身影而傾倒。可惜的是，由於中共當局壓制對毛的徹底批判，繼續維護毛的偉大領袖地位，頑固地拒絕民主改革；九〇年代以來，中共還通過多種方式宣揚毛的所謂豐功偉績，再加上文學和影視中大張旗鼓的帝王故事，這就引誘一些人——尤其是那些不甘平庸、野心勃勃的年輕人——重蹈覆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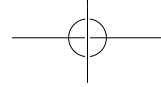
## 六、藉鍾馗打鬼

有一幅廣為流傳的照片：東北遼陽地區的國企工人遊行請願，高舉毛澤東的畫像。

我們知道，今日中國的毛澤東熱主要是普通人搞起來的。一種流行的解釋是，因為普通的工人農民從來不是毛澤東政治運動的打擊對象，特別是工人，他們是毛澤東政策的受益者。而在改革開放的今天，他們又淪為最大的利益受損者。所謂毛熱，就反映了他們對毛時代的懷念和對現狀的不滿與抗議。這種解釋不是沒有根據，但不完整，不深入。

本來，在任何時代，總有一些人是既得利益者。相比之下，在毛時代，尤其是在文革期間，毛澤東幾乎把中國社會各階層的人都挨個得罪了個遍，以至於到頭來居然找不出哪一種人可以算得上既得利益者，那在歷史上倒真是很少見的。「四人幫」被打倒，舉國歡慶。全國人民——不分種族，不分階層，不分職業——都歡欣鼓舞地告別文革，可見文革之不得人心，可見普通人也不喜歡文革。

再者，一般人在對某一事物作價值判斷時，並非僅僅根據一己之得失，那還要看它是否符合公理，是否符合公正概念。如果人們意識到自己的幸福是建立在他人的痛苦之上，他們就不大好意思炫耀自己的幸福。我並不想誇大人性中的公正傾向。我只是說，除非人們能對自己的既得利益予以合理化，否則，他們就很難僅僅因為自己是受益者這一點就去理直氣壯地維護那種運動或體制。希特勒搞政治迫害，發動世界大戰，其受害者主要是猶太人和外國人，相當數量的德國人並不是受害者，其中不少還是希特勒政策的受益者；可是在二戰後的德國，卻並沒有多少德國人公開表示對希特勒的懷念。原因就在於，德國人承認希特勒犯下了嚴重的反人性反人道的罪行，因此他們認為，即便自己是希特勒統治下的受益者，也不應該為之唱頌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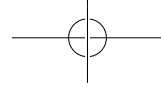
自改革開放以來，社會地位變化最大的莫過於國營企業的工人。他們從原先的「領導階級」淪落為如今的弱勢群體。如此說來，許多國企工人懷念毛時代實不為奇。在《中國工人階級狀況》一書裡，于建嶸提到他和安源工人的幾次深入交談。不少工人，尤其是老工人，確實懷念毛時代。因為「在那個時代，誰要提到自己是工人，都有一種自豪感，現在呢？人家一頓飯的錢，就是我們一年的工資，而且我們的工資還沒保障。」老工人說：現在的生活確實好一些，但是社會不公平，我們工人沒地位。在毛時代，工人的地位高，好多好女人爭著嫁給工人。現在這些工人找不到老婆了。原來是五十歲的工人可以找一個二十多歲的女人，現在是二十多歲的工人都找不到老婆了。但是一般年輕工人都表示並不願意回到毛時代。照作者看，那些老工人也未必真的願意回到毛時代。對於他們，毛是表達不滿的符號。

現在有種普遍的誤解，以為在毛時代，尤其是在文革期間，工人的日子過得很好。事實並非如此。不錯，在毛時代，工人被封為領導階級，政治地位很高，但這多半只是徒有虛名而已。就其實際處境而論，工人並不比幹部或知識分子更優越。一個明顯的證據是：從來只有「犯錯誤」的幹部、知識分子被貶去下車間當工人，絕沒有工人因為「犯了錯誤」去罰做幹部做知識分子的。普通工人若被提拔為幹部，或者是有機會被送進學校（例如選拔工農兵學員），那總是被當作光榮的、幸運的事而不是相反。可見一般工人的處境決不是比幹部或知識分子更優越。只不過在文革期間，知識分子被貶為臭老九而不時地遭敲打，幹部則動輒挨批鬥，一般工人就很少遇到這類麻煩，其處境反倒有幾分令人羨慕了。打個比方，文革期間，股市全面下跌，工人股本來

也不例外。只不過相比之下，工人股跌幅最小，於是好像成了贏家。改革開放後，其他股都在上升，工人股升幅很小，所以顯得是輸家。有的被剝奪感是相對的，你的住房變大了，但別人的變得更大；有的被剝奪感是絕對的，過去工人找老婆很容易，現在很難。

乍一看去，這些工人對毛時代的態度是很矛盾的。一方面，他們懷念毛時代，另一方面，他們又未必真的願意回到毛時代。究其實，這些工人是對現在的改革不滿，不是不滿於改革本身，而是不滿於改革的方式。問題不在於改不改，而在於怎麼改，關鍵是要改得公平。正是在這一點上，農村改革和國企改革大相逕庭。農村改革是分田到戶，人民公社散伙了，土地基本上是平均地分給了農民。不是公社領導變成地主，一般社員變成長工。所以農民大體上是服氣的。國企改革卻不然。國企改革實際上是讓書記廠長們成了資本家，廣大工人成了打工仔。工人當然不服氣。工人們對現在的改革不滿是不難理解的。對這些老工人來說，他們在年輕力壯的時候，在最需要自由的時候，他們被剝奪了自由；到如今，他們年老力衰，最需要保障，偏偏又失去保障。毛時代實行低工資制，這等於強迫大家買高額保險，後來搞改革卻輕易地把工人解雇，這等於吞掉人家的保險金。當年共產黨搞公有制計劃經濟，企業屬於集體或屬於全民。然而在後來的經濟改革中，共產黨官員們卻利用手中權力把公產據為自己私有，形同搶劫，工人當然不接受。

同樣是維權運動，于建嶸發現工人的維權和農民的維權有所不同。農民是「以法維權」，工人卻是「以理維權」。農民多以具體的國家法律和中央文件為依據。工人抗爭維權則多以意識形



態、以共產黨的理論為依據，在工人們的訴求文本中，最常見的抗爭理由是「中國是社會主義國家，我們工人階級是國家的主人，共產黨是我們工人階級先鋒隊，工廠就是我們自己的工廠」。他們的抗爭可以歸結為「以理維權」。毛澤東是那套意識形態的人格象徵，所以工人們要在維權運動中抬出毛的畫像。在這裡，毛的畫像就和那套意識形態理論一樣，一方面是護身符，讓你官方不好治罪；一方面是抗議書，以子之矛攻子之盾。這並不表明他們真的熱愛毛和真的留戀毛時代。

## 七、懷舊情緒與商業品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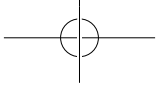
前些年，〈紅太陽頌〉的歌曲磁帶一度風靡大陸。這不足為奇，就連海外民運人士開會聯歡唱卡拉 OK，許多人也是唱的革命歌曲樣板戲。因為他們沒有別的歌可唱。因為那些歌曲陪伴他們走過了青春歲月，因此當他們回顧過去的時光時就免不了要想起這些歌曲。半個多世紀以來，中國一直變動不居，其變化的規模之大，令人身不由己；速度之快，讓人目不暇接。由於變化來得太猛烈、太頻繁，它使得昨天都顯得極為遙遠和毫不相干，而人又是那樣地不願意失掉過去，所以在中國，懷舊之風就很盛。當年毛澤東運用政權的力量，採用各種方式，從文字到音像，給中國人生活的各個方面都打下深刻的烙印，使之成為國人集體記憶中的重要部份，所以當人們回顧以往的時候很難擺脫它們。這種懷舊又因商業化的力量而如虎添翼，但是它未必說明多少政治問題，因為這種懷舊只是出於情緒。它很可能會隨著時間的流逝而淡化——畢竟，一代人有一代人的記憶。當毛時代的人過去

了，那種帶有毛時代特徵的懷舊情緒也就過去了。

應該說，當今中國的毛熱，在很大程度上也是商業化的產物。商業講究品牌，講究知名度。當今中國，還有比毛更出名，更適合做招牌或品牌，更便於廣泛吸引顧客的嗎？韶山的農民說得很明白。他們說：以前，誰知道我們韶山呢？如果不是毛主席，特別不是因為文革韶山走紅，我們今天的韶山還是個偏僻的小山村，我們這裏的農民平均一人四分地，如果我們不利用毛老鄉搞旅遊商業，我們韶山的農民就要受窮的呀。陝西的農民說，翻身全靠共產黨，發財全靠秦始皇。我們韶山不也這樣麼！翻身全靠共產黨，發財全靠毛澤東嘛。希特勒比毛澤東更出名，用希特勒作商標，把希特勒的故鄉或故居開闢為旅遊景點，想來一定很賺錢。但是沒人把希特勒做品牌招徠生意，因為那樣做勢必會引發強烈抗議，甚至會遭到禁止或取締。這再次證明，誘發毛熱的主因還在於中共當局，在於中共當局對毛的維護和對批毛的壓制。

## 八、小結

還須提醒一點的是：中國的毛熱產生於九〇年代，也就是「六四」之後。這決不是沒有原因的。因為「六四」屠殺沉重地打擊了人們對自由的信念、對理性的信念以及對待歷史與現實的強烈道德感。它使得很多人轉向對權勢的崇拜。另外，也由於六四，中國的經濟改革走入歧途，社會不公日益加劇。與此同時，當局出於維護自身統治的需要，比以前更注意維護毛的偉大形象。這些因素都導致了毛熱的出現。



把希特勒和毛澤東作比較頗有啟發意義。希特勒和毛澤東都是魅力型領袖，他們都曾經贏得人們的狂熱崇拜。在改善普通人的生活方面，在建立強大國家一雪歷史恥辱方面，他們都曾經取得過驚人的成就（在這些方面，毛不如希，甚至遠不如希——想想大饑荒就夠了）。他們的名字一度都成為國家和時代的象徵。他們都是暴君，殺人無數，害人無數。但不同的是，希特勒殺的害的主要是外族人外國人，毛澤東殺的害的主要是本族人本國人。毛澤東一生殺死害死了至少六千萬以上的無辜蒼生，其中本族人本國人起碼佔 95% 以上；還不是在戰爭時期，而是在和平時期，不是在打天下的時期，而是在坐天下的時期，不是對荷槍實彈的反叛者，而是對手無寸鐵的老百姓，包括自己的革命戰友。既然在德國都沒有希特勒熱，在中國更不應該有毛澤東熱。其實，德國人並不是沒有崇拜希特勒的，也許還不止一小撮，但他們多半在暗中，不會太張揚。在德國沒有希特勒熱。在中國卻有毛澤東熱。於是我們又回到本文一開始就提出的論斷。是的，對德國無希特勒熱而中國有毛澤東熱這一點來說，除了用中德兩國政治氣候的不同來解釋外，還能有什麼別的解釋呢？

2006 年 5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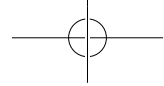
## 後記——文革與我

有人問我，在過往的歲月中，哪件事對我影響最大？我說：文革。

這一來是因為文革本來就是件大事，二來是因為年齡：1966 年，我 19 歲，正在成都上高中。

我是高中 66 屆。後來，人們把高中 66 屆、67 屆、68 屆以及初中的這三屆統稱為「老三屆」。老三屆之所以成為一個社會學的專有名詞，老三屆之所以成為相互認同感最強的一代，那是因為他們有著一段特殊而又漫長的共同經歷：先是在學校參加了兩年半的文革——因此他們被稱為「紅衛兵一代」，然後又都下放到農村——因此他們又被稱為「知青一代」；老三屆「生在新社會，長在紅旗下」，原本是共產黨一手塑造的產物，可是，文化革命的風雲變幻和農村生活的沉重艱辛，迫使他們思考與懷疑，其中一些人萌生出反叛意識，因此這一代也被稱為「思考的一代」。在上世紀八〇年代，這代人一度走得很近。「六四」是一次大撕裂，它所造成的巨大分化，一直延續至今。





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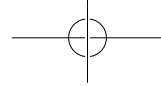
文革前的兩年，是我一生中最茫然的時期。從少年時代，我就立志要當科學家。我學習努力，考試成績總是全校第一，還當過少年先鋒隊的中隊長、大隊長，每次評選優秀學生我都榜上有名。可是，隨著階級鬥爭和思想革命化的調子越唱越高，學習成績好不好變得不重要了，想當科學家的理想更被視為「資產階級個人主義」而受到貶抑。在學生中間，家庭出身的問題變得越來越重要。我的生父曾經是國民黨軍隊的官員，後來「隨軍起義」，成了解放軍，但是在 1952 年鎮壓反革命運動中又被當局以反革命罪處死。由於家庭出身問題，我在初中時申請加入共青團未被批准；在報考高中時，儘管考試成績在全市名列前茅，卻沒有一個重點中學錄取，被分配到一個離家很遠、教學質量又很差的學校。進入高中後，校方大講階級路線即出身歧視路線，我在高一時還高票當選為學生會部長，以後就被打入另冊，當學生幹部和評選優秀學生再也與我無緣。那幾年，考大學更重視家庭出身，家庭出身「壞」的學生，不論考分多高，也沒有一所大學會錄取。我感到被歧視被排斥，我感到我和我身處的社會不協調。但由於在當時那種封閉壓抑的環境中，我不可能有屬於自己的獨立的見解，因而不足以形成明確的批判意識，而是陷入困惑與迷茫。

二

文革爆發，我積極投身運動。我試圖通過運動證明自己也是革命的。在運動初期，我也和同學們一樣寫大字報揭發批判老

師，批判「資產階級教育路線」。很快地，對那些「問題嚴重」的、被視為「牛鬼蛇神」的老師的口誅筆伐就升級為對他們的人身侮辱和毆打，其中一些老師還被關進私設的牢房，即所謂的「牛棚」。這種殘暴的做法讓我很反感。接下來，北京紅衛兵寫的一副對聯「老子革命兒好漢，老子反動兒混蛋」傳進成都。我校的文革委員會和紅衛兵舉行了一場全校規模的階級路線辯論會。我作為「黑五類狗崽子」的典型成為首當其衝的批判對象。我認為這副對聯是片面的、錯誤的，更不承認自己是「混蛋」。我幾次三番上臺據理力爭。為期三天半的辯論會有三天都是在批判我，這使我感到空前的孤立與委屈。

1966 年 10 月，中央發出批判資產階級反動路線的號召。我大受鼓舞。我帶頭為打成「牛鬼蛇神」的老師們平反，把他們從「牛棚」裏解放出來。從朋友那裡，我讀到一份北京的小報，上面刊載了一篇長文〈出身論〉（後來我得知此文的作者是遇羅克），深感共鳴。我和幾個同學也辦了一份小報，轉載了遇羅克的文章，我寫了發刊詞和另外兩篇文章。在那段時間，我自以為我很理解文化大革命，非常贊同「無產階級大民主」。我們可以寫大字報，還可以自己辦報紙，成立自己的組織——這在文革前都是不可想像的。過去，一個人僅僅是批評了單位的黨支部書記就很可能被打成「反黨」，現在我們卻可以批判任何一級當權派——如果我們認為他的言行違反了毛澤東思想的話。文革中的「大民主」始終有嚴格規定的限制。即便在當時，當我得知有人發表了把矛頭直接指向毛主席、林副主席和中央文革的大字報而被當局定性為「反動」、「反革命」抓起來的消息時，心裏也是不大以為然的，但至少在開始一段時期，我對這種限制和打壓並沒



有強烈的反感。

然而，上述美好的感覺並沒有持續多久。中央文革小組的戚本禹講話，說〈出身論〉是「大毒草」，是「資產階級客觀主義」，是「挑動出身不好的同學對黨不滿」。在那時，中央文革小組好比宗教裁判所，它的話就是終審判決，無須論證，也不容反駁。我對家庭出身問題有長期的思考，無論如何也不能接受這樣的判決。我沒有公開提出異議，但留下了懷疑。

我屬於造反派，不過是個比較另類的造反派。我經常被我的戰友批評為「老右傾」。所謂「右傾」，主要倒不是指觀點，而是指態度。例如，我是反對保守派組織的，可是我卻不贊成把保守組織「砸爛」。我也認為校長是「階級異己分子」，應該打倒，不過我理解的「打倒」只是撤職、開除出黨；我認為他還可以當一名普通教師，就算是敵我矛盾，也可以當人民內部矛盾來處理，起碼現在就可以從牛棚裏解放出來。那時候典型的造反模式是，不論大會小會，只要人們認定你違反了毛澤東思想，他們就衝上主席臺，搶奪麥克風，讓你開不下去，而我總主張讓人家講完我們再上去講就是了，為什麼非要強行打斷、非要別人開不成呢？

成都是全國最早發生群眾組織之間的武鬥、也是武鬥最嚴重的地區之一。先是造反派組織和保守派組織之間搞武鬥，保守派垮了以後，造反派分裂成兩大派，彼此之間搞武鬥搞得更兇，持續的時間更長。我始終反對武鬥，積極主張兩大派大聯合。我認為我的這些主張和做法是符合毛主席的指示的。但令我不解的是，在運動中，總是那些激烈的主張和粗暴的做法佔上風，且得到中央的認可。我不認為文革從文鬥變成武鬥是什麼「兩條路線鬥爭深入發展的必然產物」。我不明白，上面分明可以制止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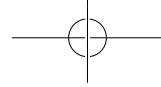
鬥，為什麼老是不制止呢？

等到運動後期，工人和解放軍的毛澤東思想宣傳隊進駐學校，校革命委員會成立，緊接著就開展「清理階級隊伍」運動，不少在運動初期被打成「牛鬼蛇神」的老師重新被當成「階級敵人」，當成「國民黨殘渣餘孽」而再度受到粗暴虐待。我則被說成「為階級敵人翻案」，懷疑「與北京的反動組織有聯繫」，被送進「學習班」變相批判。直到毛澤東發號召知識青年上山下鄉，接受貧下中農再教育，全校學生都被送到農村，對我的批判才不了了之。

### 三

1969年3月，我和同學們一道下放到四川最南端的渡口市（今攀枝花市）郊區插隊落戶。我們20個同學被分到一個生產小隊。我們是集體戶；除了參加隊裏的農活之外，20個人共同開伙，共同經營分給我們的自留地。大家出工很勤，幹活很賣力。然而，繁重的勞動只能維持清苦的生活，這無疑是對我們所學知識的極大浪費。

我利用空間拼命讀書，身處窮鄉僻壤，最大的苦惱是無書可讀。當時出版的好書本來就很少，文革一來，其中絕大多數又被打成「毒草」被銷毀或封存。我只有從朋友那裏找書看，有時為看一本好書跑幾十里地，見到有什麼好句子好段落趕快抄在筆記本上，手頭僅有的幾本還值得一看的書都不知被翻來覆去地看過多少遍，看不明白的地方只好自己獨自冥思苦想。在那時，我能接觸到的自由主義思想論述少得可憐，有一大半倒是來自馬列著作



和官方大批刊出版物中的引文，隻言片語，殘缺不全。它們像遠處傳來的樂曲，若有若無，時斷時續，非有心人不能聽見。聽者少一半是靠聽覺，多一半是憑自己的想像，才勉力將之敷衍成篇。

1970年4月的一天，我鄭重地對幾個最要好的同學陳述了自己的思考結論：我們正生活在一個最黑暗、最殘酷的專制制度下。我一定要反抗它。需要說明的是，我並不是由於個人遭遇的不幸，便輕率地得出否定現實的結論。恰恰相反，正因為我知道自己的遭遇很不幸，唯恐讓個人情緒影響了思考，因此我在思考時格外小心，格外謹慎。

就在這一年的12月，公社幹部和大隊幹部一道，召集全隊的社員和知青開會，批判我的「反動思想」。其實他們掌握的材料很少，無法給我扣上什麼罪名，不過那也不必要，單單是讓你永遠待在農村從事繁重的勞動，且以「準專政對象」的方式對待你，那就已經夠嚴厲了。

批判會後的那晚，我徹夜無眠。我想，我必須擺脫被變相專政的命運，而看來最可行的辦法就是以病殘的名義爭取離開此地，返回成都。1971年9月12日晚上，我利用知青們一道請客吃宵夜的時候，假藉砍柴失手，用柴刀砍斷了左手的拇指和食指。我隨即被送到區醫院，醫生為我做斷指再植手術，手術居然很成功，不過畢竟喪失了對掌功能。醫生開出證明：「不宜從事重體力勞動。」

有醫生這張證明，倘若換成別人，很快就可以辦好回城手續；但是於我，卻仍然免不了層層刁難，一直到兩年多後我才辦好回城手續。1973年11月，我離開了插隊落戶近五年的生產隊。那時，全公社的知青都已分配工作離開農村了，我是最後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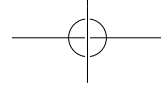
個離開的。

#### 四

回到成都後，我被歸類為「待業青年」。上面不給我安派正式工作，我只有做臨時工，挖過土方，做過汽水，參加過街道辦事處的修繕隊；更多的時候是當代課老師，小學、中學，語文、英語、數理化，都代過。工作既不穩定，工資又十分微薄，可到底比在農村的變相勞改好多了。有了更多的餘暇，結識了更多的朋友，找到了更多的可讀之書（包括官方出版的若干「內部讀物」）。做臨時工的這五年，是我在學識上和思想上收穫最大的五年。

耳聞目睹多少反抗者被暴政扼殺，我苦苦地尋找一條可以從極權社會內部卓有成效地向暴政挑戰、但又不被暴政吞噬的道路。我以為我找到了，那就是言論自由。我認為，言論自由問題是極權統治的阿基里斯之踵，是撬動極權統治的支點。1975年，我寫下了〈論言論自由〉的第一稿，但苦於找不到廣泛傳播的途徑。1976年4月5日，北京天安門廣場爆發了以悼念周恩來總理為名的大規模抗議運動，我甚至打算帶著我的文章坐火車到北京去，只是這次抗議運動迅速被鎮壓下去。不過我堅信，隨著毛澤東的不久於人世，一個空前的機會就會到來。

1977年秋，中央下令恢復高考。由於大學整整十年停招，積壓下的知識青年有好幾千萬，想報考的人太多，成都市招生辦圖省事，發明了一條土政策，規定病殘青年因身體不合格所以不予報名。這樣我就失去了一次重大的機會。好在半年後報上又宣布招收研究生，無需大學本科學歷，只要自認有同等學力便可報



考，且不排除病殘。我抱著不妨一試的態度，報考了北京大學的哲學系西方哲學史研究生。初試複試，都是該專業最高分，可是在「政審」時又遇到麻煩。一看我的檔案，有人便極力反對，說，這種人怎麼能進北大哲學系？但也有人為我鳴不平。兩派意見相持不下，哲學系就派出兩名教師專程到成都調查，問到我母校的老師、插隊的同學和街道居委會主任，眾口一詞說我的好話，這樣才決定錄取我。我的錄取通知書是全校最後一個發出的。

嚴格意義上的文革只有三年，但是文革造成的災難卻長達十年，即所謂十年浩劫。對我來說，1978 年秋進入北大，意味著文革苦難的終結。

## 五

進入北大後，我先是參加了社會上的民主牆運動，在民間刊物《沃土》上發表了長文〈論言論自由〉；然後又以言論自由問題為政見，參加了北大校園的區人大代表競選並成功當選。1986 年，武漢的《青年論壇》雜誌發表了我的〈論言論自由〉，引起了熱烈的反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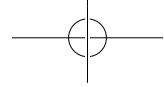
我們知道，自上世紀七〇年代末以來，中國興起了一波接一波的自由化運動。現在很多人把這一運動歸因於中共實行對外開放，西方思想再次進入中國。這種描述並不準確，必須看到，在很大程度上，當代中國的自由理念並不是從外部引進的，而是從內部自生的。

美國政治學家、哈佛大學教授茱迪·史珂拉 (Judith N. Shklar) 寫過一篇很重要的論文，題目是〈恐懼的自由主義〉。文

章指出，現代西方的自由主義，產生於對殘酷的宗教迫害和政治迫害的恐懼。史珂拉寫到：「自由主義……起源於後宗教改革的歐洲。它起源於基督教內部教義的正統性要求與博愛、信仰與道德之間的極度緊張。宗教戰爭的殘酷性使得眾多基督徒從教會的公共政策轉向了這樣一種道德，這種道德把寬容當作基督教的博愛的一種表達。」這種恐懼的自由主義不依賴於某種形而上學的概念（如天賦人權概念），也不依賴於某種廣泛的道德理論（如功利主義道德理論）。正如史珂拉所說，對自由主義而言，最重要的一點就是在個人領域和公共領域之間劃分一道界限。在人類社會生活中，一定的強制是不可避免的，但必須對強制施加限制，必須禁止侵犯個人領域，首先是禁止侵犯思想的領域、信仰的領域，也就是說必須保護不同思想、不同信仰、不同意見。

回顧我自己的心路歷程，和史珂拉的觀點不謀而和。一直有人問：自由主義理念是西方的產物，它們能移植到中國嗎？如果我們認識到當代中國的自由主義理念主要並非從外部輸入，而是從內部自生的；在很大程度上，通過文革，我們正是經歷了當年西方人發現自由主義的經驗過程，那麼，這個問題自然也就不成其為問題了。

中共自 1949 年奪取政權，建立起遠比中世紀歐洲更徹底的政教合一。在實現共產革命偉大理想的名義下，不斷地發起各種名目的政治運動，造成了極其普遍、極其殘酷、極其頻繁以及極其反覆多變的政治迫害，而這種迫害首先地、主要地、大量地是針對思想，針對言論。十年文革更是把這一切發展到淋漓盡致，登峰造極，史無前例，從而在絕大部份人——從窮鄉僻壤的農民到高居廟堂的老革命——心中都造成了廣泛而深刻的恐懼。物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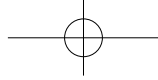


必反。文革浩劫不只是中共思想專制的頂點，也是其盛極而衰，走向破產的起點。正是在這種廣泛而深刻的恐懼下，少數人萌生了自由理念，多數人則具備了接受這套理念的願望和基礎；甚至在不少掌權者那裡，也出於曾經有過的切膚之痛而對自由理念產生了同情、領悟與共鳴。於是才有了當代中國自由主義理念的廣泛傳播以及自由化運動的此起彼伏，雖時遭阻逆，仍浩蕩前行。

## 六

中國的自由化運動在 1989 年達到高峰。可惜 89 民運功虧一簣，功敗垂成。六四屠殺中斷了自由化運動，從此把中國的改革引入歧途。六四之後這二十多年，雖然有不少自由派知識分子、異議人士、維權律師和維權人士，為闡揚和踐行自由理念——首先是言論自由的理念——做出了英勇的努力，但是在嚴酷的政治壓制和冷漠的社會氛圍下，很難取得突破。與此同時，中共統治者卻倒行逆施，更加背離人類主流文明。當年的習仲勛，基於文革的慘痛教訓，提議制定「不同意見保護法」；可是，如今大權在握的習近平，卻公然把「不准妄議」寫進新的黨規黨紀之中。

人人都在從歷史中吸取教益，區別只在於吸取何種教益。我們從十年浩劫的殘酷與恐懼，懂得了寬容、人道與自由；他們卻從中學習高壓、洗腦與政治迫害。在這個意義上，文革還沒有過去。在這個意義上，我們對文革歷史的回顧與反思，也就是對當今中國現實的批判與抗爭。



# 版權頁